

東 海 大 學  
中國文學系博士班  
博士論文

The seal of Tung Hai University is a circular emblem with a scalloped border. It features the university's name in Chinese characters '東海大學' at the top and 'TUNG HAI UNIVERSITY' around the inner circle. In the center, there are three interlocking rings and a cross-like symbol. The year '1955' is inscribed at the bottom of the seal.

「母親」原型認知研究：  
以《紅樓夢》為例

指導教授：周世箴教授

研 究 生：林碧慧

中華民國 102 年 6 月

## 序：10 年

我的「博士班生涯」與「母職年資」同時展開。於是我陷入「求學、教學、家庭」的「多難狀態」。也曾在課堂上討論「母親」語義網絡時，大夥兒一起流淚。談到母職困境，結了婚、有孩子的學姐們都是「過來人」，個個滿腹辛酸。原來「母職」如此磨人！我試著在家庭、學校的夾縫中爭取閱讀、思考、書寫的時間，但也苦於時間總被瑣事切割得七零八落。有時不得不拋夫棄子去完成某些段落，但性格裡潛藏的「完美傾向」又讓自己放不下手，總在「論文」與「生活瑣事」間拉鋸，加上教職等外務，時間永遠不夠！

轉眼 10 年過去，當初大腹便便就讀博士班的情景猶歷歷在目，如今兒女都將升小四、小三了。他們曾是懵懵無知的嬰孩，每日纏著媽媽，飢飽寒暖事事要人操心。現在他們會督促媽媽「去寫論文」！小女幼稚園畢業時，還調皮故問：「我都畢業了，你怎麼還不畢業！」雖二小免不了惹禍生事，讓為娘疲於應付，但他們也是我寫論文的最大資產。有他們在生活中搗亂，讓我徹底理解何謂「母親」、什麼是「母職」，讓我對「母親『原型』認知研究」由學院、理論的視野解脫。對「理想、完美、典型」有新的體會。在我疏於母職的期間，感謝孩子們的老師、同學父母諒解與協助！

過去我是個追求完美的人，現在也是。只是生活的磨礪使我明白「完美」是不斷延伸的過程，她不會自動「終止」在當下！但學位的「在學時間」有限，我們必須在年限終止前提出「相對完整」的論文。論文完成不代表學習的結束，它是這段時間學習、思考的呈現。其間種種鍛鍊我面對生活中許多的「不得不」，學習「取捨」讓自己成熟圓融。感謝口試老師們不吝指正我的謬誤，為這篇論文刮垢磨光；曹逢甫老師和陳愛麗老師忍受舟車勞頓遠道而來，以提攜後學的心，再三替我想方設法使文章更可讀；陳瓊婷老師、吳宇娟老師不但費神細閱每個字句，更包容我天馬行空的思維，苦口婆心勸我行文當更謹慎。感謝指導老師周世箴教授的教導與照顧，周老師一再容忍我牛步化的論文進度、支字片語下拼湊的文字、結構不佳、疏漏百出等問題，並耐心反覆指導，在我「執迷不悟」時放手讓我嚐試、成長。

也謝謝許建崑教授與許師母組織「大一國文古典小說專題教學分享與改進計畫」讓我有機會與其他古典小說同好交流。感謝周芬伶教授在我最困頓的時候以自己的經驗、一句「不要讓孩子對別人說『我的媽媽就只是媽媽』」喚醒我對研究的堅持。吳福助教授、洪銘水教授一再鼓勵我要快點將論文完成。華語中心主任廖敏旬教授與老師們體諒我論文、家務壓力沈重，排課時間再三配合。感謝淑滿助教、瑞玲助教的照顧。師長們的關心、鼓勵我都銘記在心。

更感謝週遭好姐妹們相互扶持。趕論文的最後階段子茵、翊雯替我分擔吃緊的課務，老同學苑平幫我留意了口試時程。還有碧珠、秀慧、燕秋、月秋學姐們、嘉斌學弟、賢妃、靜馨、莉娛、郁婷等好友，十年、甚至超過十年的情誼，我們一起在語言、教學的領域努力，一起為生活的困境苦惱，這是多麼難得的緣分。教學、求學的路上有大家的分享、支援而不孤單。這一路走來，需感謝的人太多，我的感謝如桃花潭水深千尺，說也說不盡！雖然花了 10 年才完成學位論文，但實質上進行研究的時間有限，疏漏難免。我算不上用功的學生，若本文有可寓目之處都是師長們指導教誨、友伴們切磋琢磨的成果。而那些揣度、謬誤、鹵莽滅裂的文字都是我才疏學淺、思慮不周所致。

結婚成家後考取博士班，感謝公婆、老公接受我對理想的堅持。10 年的時間，生命中有許多變化，除了多了兩個小鬼頭，疼愛我的父親也在這段時間罹癌辭世。家人體諒我學校、家庭難兼顧，父親生病這段時間，母親和弟妹全力扛下照顧的工作。看著父親日漸虛弱、消瘦，終至離開我們，我為他做的實在太少！家人接受我以唸書、研究、教學為職志，諒解我身繫二名稚子的為難，在生離死別的時刻也以寬容的心原諒我人在異地。我想父親在天之靈記掛的除了家中老小，還有我這遲遲交不出來的學位論文吧！現在，我終於可以一柱清香向父親說：「您放心吧！我的論文完成了！」

林碧慧 謹誌於

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系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二十日

## 摘要

本文運用認知語言學的「原型」(prototype)，以「原型效應」(prototype effects 或 typicality effects) 為著力點，採用「認知研究」分析「母親」範疇原型。本文不以數據分析統計為佐證，而以「母親」生物母性、社會母職、母愛、母權為理路初步建構「母親」的模式群集，再以古典長篇小說名篇《紅樓夢》為文本驗證「母親」的認知原型。為避免研究方法、理論對文本分析產生循環論證的困境，本文從認知本質「身體經驗、社會文化」出發，建構「母親」模式群集；並全面列表分析《紅樓夢》母親角色相關事件引文，解析文本有標概念「無母」、「母」相關概念構詞、母親「角色」等之原型效應，以驗證「母親」模式群集，最終對前文建構的「母親認知原型」提出修正。本文同時探查與驗證認知語言學的原型觀點，結論先對「認知原型」理論與運用提出省思，次歸納「母親」認知原型的普適模式、高頻模式。

本文對「認知原型」理論與運用的省思有二點，第一、原型需符合社會定型化期待：原型的模式群集不僅需存在必備的「普適模式」，同時也得具有符合社會定型化期待的「高頻模式」，範疇愈多高頻模式其典型性愈高。第二、範疇決定模式數量與類型：範疇包含「普適模式、高頻模式、特有模式」，普適模式決定主體是否合格納入範疇，所含高頻模式的多少影響主體的範疇典型性。範疇模式簡化程度取決於範疇大小；大範疇的普適模式簡化程度高，包含高頻模式類型多；小範疇的普適模式簡化程度低，包含高頻模式類型少。確認範疇模式類型可用以解讀文本角色的互動，模式多寡與類型的掌握有助決定研究範圍。「母親」普適模式主要是生物母性「性別、孕育、衍生」等模式，高頻模式以社會母職「照顧、教導、保護、情感、生活管理」等模式為主，其中又以「情感模式」最接近核心。將認知語言學「原型理論」運用於文本研究是新的文學研究方式，認知語言學的「原型效應」觀點提供了由「文本內證」研究文本的可能；以長篇小說作為語言分析對象也提供充足線索脈絡檢視語言學模式群集的層次性。

**關鍵詞：**原型 認知研究 普適模式 高頻模式 紅樓夢 母親

## Abstract

By means of the “prototype” of cognitive linguistics, the study focuses on the prototype effects (or typicality effects) and analyzes “mother” category prototype by “cognitive study”. Rather than finding evidence from data analysis and statistics, the study initially constructs “mother” model cluster with a clue including mother’s biological motherhood, social motherhood, maternal love and matriarchy, and then verifies mother’s cognitive prototype based on the text of the classical novel “Honglou meng”. To avoid tautological dilemma toward the analysis caused by research methods and theories, this study starts from the cognitive nature of “body experience and social culture” to construct “mother” model cluster, and verify the cluster by comprehensively analyzing event citations related to mother roles in “Honglou meng” and parsing the concepts morphology related to “without mother” and “with mother” as well as the prototype effects of mother “role”. Finally corrections are proposed on “mother cognitive prototype” constructed in advance. This study also explores and verifies the prototype opinions in cognitive linguistics. In the conclusion part, it proposes reflection on theory and application of “cognitive prototype”, and then induces the universal mode and high-frequency mode of “mother” cognitive prototype.

This study has two points of reflections on the theory and application of “cognitive prototype”. First, the prototype must meet the expectations of social stereotypes. That is, the prototype model cluster not only needs the necessary “universal mode”, but also has to comply with the “high-frequency mode” expected by social stereotypes; the more the categories are, the more typical the higher-frequency mode is. Second, category determines the number and type of the modes. Category contains “universal mode”, “high-frequency mode” and “unique mode”. Universal mode determines whether the main subject is qualified for being incorporated in the category; the number of high-frequency mode affects the category typicality of the subject. Simplified degree of category mode depends on the size of category. Universal mode with large category has high simplified degree and includes more types of high-frequency mode, while universal mode with small category has low simplified

degree and includes fewer types of high-frequency mode. The confirmation of category mode type can be used to interpret the interaction of text roles; a grasp of the number and type of modes helps determine research scope. The universal mode of “mother” is mainly biological motherhood mode of “gender, breeding and derivation”; high-frequency mode is mainly social motherhood mode of “care, teaching, protection, emotion and life management”, among which “emotional mode” is the closest to the core. It’s a new way of literary studies to apply the “prototype theory” in cognitive linguistics in the study, and the view of “prototype effects” in cognitive linguistics provides the possibility of studying the text by “interior evidence of the text”; taking the long novel as the linguistic analysis object also provides adequate clues to review the hierarchy of linguistic mode cluster.

**Key words: prototype; cognitive study; universal mode; high-frequency mode; Honglou meng; mother**

# 目錄頁次

第壹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緣起	1
第二節 文獻回顧	4
(一) 「母親」研究文獻初探	5
(二) 《紅樓夢》研究傾向分析	7
第三節 研究方法	11
第四節 研究範圍	16
(一) 有標概念範疇「無母」	19
(二) 母概念轉喻延伸構詞群	20
(三) 《紅樓夢》的「母親角色」	23
第五節 研究目標	27
第貳章 「原型」與「認知研究」探析	29
第一節 文學研究中「原型」的多元含義	29
(一) 文學批評的原型理論	30
(二) 以「原型」為名的研究	32
第二節 認知語言學的「原型」理論	36
(一) 原型範疇為群集模式	36
(二) 群集模式具家族相似性	37
(三) 原型範疇模式群集分類	38
(四) 從原型效應找尋原型	39
(五) 認知原型的科學研究	42
第三節 「認知研究」方法初探	44

<b>第參章 生物與社會觀點下的「母親」模式</b>	51
<b>第一節 生物「母性」的起源</b>	52
(一) 成為母親的身心理變化	52
(二) 生物母性中的母親角色	55
(三) 母性不等於母親原型	55
<b>第二節 社會「母職」的形成</b>	57
(一) 「母職」為天職待商權	58
(二) 「母職」是社會定型化期待	59
<b>第三節 母性、母職、母愛、母權脈絡分析</b>	62
(一) 母性的生物特質行為	63
(二) 母性到母職的行為	65
(三) 母職到母愛、母權的展現	69
(四) 母性的文化範疇延伸	71
<b>第四節 母親模式類型</b>	73
<b>第肆章 《紅樓夢》有標概念「無母」之模式缺位</b>	75
<b>第一節 文本角色對失恃者的看法</b>	76
(一) 照顧模式缺位	78
(二) 情感模式缺位	78
(三) 教導模式缺位	80
(四) 管理模式缺位	81
<b>第二節 失恃個體的自我形象觀察</b>	82
(一) 情感模式缺位	83
(二) 照顧、保護模式缺位	85
(三) 管理模式缺位	87
(四) 教導模式缺位	91

第三節	失恃對黛玉與湘雲的影響比較	93
第四節	失恃呈現的母親原型	94
<b>第五章</b>	<b>《紅樓夢》「母」概念延伸構詞之角度攝取</b>	98
第一節	「原型」於偏正結構詞的展現	100
第二節	《紅樓夢》類名「母」偏正詞分析	105
(一)	有親屬關係的家族稱謂	105
(二)	非親屬關係的社交稱謂	108
1.	乳母	108
(1)	哺育模式	109
(2)	照顧模式	110
(3)	教導、管理與尊重模式	112
(4)	情感模式與操控模式	113
(5)	委託模式	115
(6)	管理模式	117
2.	管家媽媽	119
3.	乾娘	133
第三節	《紅樓夢》中不稱「母」的母職替代者	138
(一)	丫環	138
(一)	廚役	150
(一)	縫工、婦女	152
第四節	《紅樓夢》「母」偏正結構詞攝取模式分析	157
<b>第陸章</b>	<b>母親群集模式於《紅樓夢》角色的呈現</b>	159
第一節	「母性」的中心地位	161
(一)	性別模式	161
(二)	衍生模式	162

	1. 重視子嗣、身世來歷	162
	2. 母子一體	166
	(三) 孕育模式	168
第二節	「母職」的模糊界定	171
	(一) 哺育模式	172
	(二) 照顧模式	174
	(三) 保護模式	182
	(四) 教導模式	187
	(五) 情感模式	200
	(六) 委託模式	205
第三節	「母愛」的模式呈現	207
	(一) 犧牲模式	207
	(二) 推崇模式	209
第四節	「母權」的影響範圍	211
	(一) 管理模式	212
	(二) 操控模式	214
第五節	《紅樓夢》母親角色呈現的群集模式	216
<b>第七章 認知觀點中的母親原型</b>		218
第一節	母親「原型」分析	219
	(一) 「母」詞彙概念的原型	219
	(二) 《紅樓夢》母親角色原型	225
第二節	「原型」認知研究反思	226
	(一) 原型需符合社會定型化期待	226
	(二) 範疇決定模式數量與類型	229
<b>參考資料</b>		232

## 圖表目錄

圖 1-3-1：	論文研究寫作流程圖	13
圖 1-4-1：	研究對象類別圖示	18
圖 2-3-1：	流行卡通、漫畫母親圖象例圖	48
圖 3-2-2-1：	「母」相關詞彙語義網絡分析	62
圖 3-3-1-1：	母性特質核心圖	64
圖 3-3-1-2：	母性行為分析圖	65
圖 3-3-2-1：	母職勞力範疇分析圖	66
圖 3-3-2-2：	母職情感範疇分析圖	68
圖 3-3-3-1：	母愛、母權範疇分析圖	70
圖 3-3-4-1：	母親生物特徵的文化延伸圖	72
圖 5-2-1：	女性家庭角色分析圖	172
圖 7-1-1：	《紅樓夢》呈現的「母親」範疇模式圖	222
圖 7-1-2：	「母」詞彙概念原型圖	224
圖-附錄-1：	榮國府、薛、林、夏、甄(士隱)家族有生育的女性圖	256
表 2-3-1：	小說「認知原型」認知主體類別分析	47
表 4-2-3-1：	《紅樓夢》婚配決定權統計表	89
表 4-4-1：	有標概念「無母」的「母」模式缺位表	97
表 5-1-1：	偏正命名的角度攝取差異	100
表 5-1-2：	偏正命名的角度類同攝取	101
表 5-1-3：	「母」偏正命名的角度攝取	102
表 5-2-1：	「母」相關家族稱謂模式攝取表	107

表 5-2-2-1-6-1：	「乳母」呈現的「母」模式攝取表	118
表 5-2-2-1：	「管家媽媽」呈現的「母」模式攝取表	132
表 5-2-3-1：	「乾娘」呈現的「母」模式攝取表	137
表-附錄-1：	《紅樓夢》博士論文統計表 (按論文出版年近至遠排列)	243
表-附錄-2：	《紅樓夢》碩士論文統計表 (按論文出版年近至遠排列)	244
表-附錄-3：	《紅樓夢》碩博士論文研究數量分析表 (按論文出版年早至晚排列)	250
表-附錄-4：	《紅樓夢》碩博士論文研究者科系分析表 (按相關科系排列)	251
表-附錄-5：	《紅樓夢》碩博士論文研究者科系分析表 (按論文出版年早至晚排列)	251
表-附錄-6：	《紅樓夢》碩博士論文研究主題分析表 (按篇數由多至少排列)	252
表-附錄-7：	《紅樓夢》碩博士論文研究議題、時間、 數量統計表 (直列為出版年早至晚，橫欄為主題篇數多至少)	253
表-附錄-8：	《紅樓夢》人物研究論文統計表 (按論文出版年近至遠排列)	253
表-附錄-9：	母親角色的「衍生模式」文本引文表	257
表-附錄-10：	母親角色的「孕育模式」文本引文表	262
表-附錄-11：	母親角色的「照顧模式」文本引文表	264
表-附錄-12：	母親角色的「保護模式」文本引文表	267
表-附錄-13：	母親角色的「教導模式」文本引文表	269
表-附錄-14：	母親角色的「情感模式」文本引文表	278
表-附錄-15：	母親角色的「委託模式」文本引文表	284

表-附錄-16：	母親角色的「犧牲模式」文本引文表	286
表-附錄-17：	母親角色的「推崇模式」文本引文表	288
表-附錄-18：	母親角色的「管理模式」文本引文表	290
表-附錄-19：	母親角色的「操控模式」文本引文表	297

# 第壹章 緒論

## 第一節 研究緣起

「母親」研究受許多學科注目，文學、性別、生物生理、精神分析等都可能探討「母親」相關議題。「母親」是女性特殊的生理身份，更是一種和性別意識相關的社會身份。<sup>1</sup>「母親」作為人類第二古老的行業，<sup>2</sup>是一個女人重要「人際關係」網。伊沛霞認為：

一個女人是很多人的什麼人：父母的女兒，丈夫的妻子，妯娌中的一個等等。但是賦予她的各種關係裡最主要的是她與孩子的關係。此外，視女人為母親還把她帶進很多其他關係：兒子的妻子不僅是兒媳，還是孫子的母親；女鄰居不僅僅是鄰居，還是鄰家孩子的媽媽。<sup>3</sup>

對大多數婦女而言，「為人妻」、「為人母」可說是女人角色扮演的分水嶺。結婚是女人學習改變角色的開始，成為「母親」是女人角色翻轉的關鍵。<sup>4</sup>「母親」是女性眾多角色之一，且是建立人際關係的重要參考點。對「母親」角色的認知將影響個體的「自我覺查與人際關係」。

原型批評研究認為「母親原型」在原型世界是具決定性影響的象徵，這種影響甚至在生理的水準上也發揮作用。大母神原型的關鍵性在於她是著整個原型世界參照，而原型世界則是兒童心理世界的基礎，是一切意識發展的基礎。<sup>5</sup>「母親原型」建構個體的社會互動：

---

<sup>1</sup> 參見何金梅：〈母親形象與中國的性別文化建構——從文學社會學的角度考察〉，《紹興文理學院學報》第30卷第4期，2010年7月，頁75-79），頁75。

<sup>2</sup> 參見厄瑪·龐貝克原著，程玉秀編譯：《媽媽經：人類第二古老的行業——母職·著者序》，（臺北市：頂淵文化事業有限公司，民國76年2月出版），無頁碼。

<sup>3</sup> 見[美]伊沛霞著、胡志宏譯：《內闈——宋代的婚姻和婦女生活·第九章 為母之道》，（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4年5月1版1刷），頁162。

<sup>4</sup> 參見潘淑滿：〈台灣母職圖像〉，《女學學誌》，20期，2005年12月，頁41-91。

<sup>5</sup> 參見葉舒憲著：《探索非理性的世界-原型批評的理論與方法》，（成都市：四川人民出版社，民77年5月第1版第1次印刷），頁187。

精神分析學認為決定性的因素是兒童的自我與母親的關係，但卻沒有注意到這種關係正是由母親原型所塑造而成的。對一般正常人來說，隨著兒童長大成人，母親原型的重要性消退了，個人同現實母親的關係鑄塑成形，而正是從這種關係中，個人發展出了他同世界其他個人建立關係的能力。<sup>6</sup>

母親與個體的互動與關係建立是個體早期的經驗，成為其影響個體日後性格與人際關係的因素之一。精神分析解析了孩童與母親的關係，按「小說」模擬真實社會的創作特質，成功的小說人物塑造必也契合於精神分析的結果，因此「母親」對小說人物研究而言是一個可關注的角度。而母親形象也一直是文學中被言說的形象之一。<sup>7</sup>

賴孟君博士在《性別、族裔、母性再現：第三世界母親藝術家的跨藝術／跨文化研究》中的覺察「母親主體聲音在文化當中的極為匱乏與母親角色之文化解釋過於西方觀點面向」。<sup>8</sup>本文擇以「『母親』原型認知」為研究主題，希望能以「認知」的身體經驗、社會文化等特質為起點，研究人類社會關係中具重要意義的「母親」角色，呈現基於生物母性、社會母職等面向的「母親原型」模式群集。並自文本《紅樓夢》「有標概念『無母』、母概念轉喻延伸構詞、『母親』角色群集」的模式缺位或攝取驗證「母親原型」三個層次驗證「母親」的認知原型。

《紅樓夢》人物研究常被「前人成果」給局限住、被龐大的研究數量給震懾住。歐麗娟《紅樓夢人物立體論》直指《紅樓夢》人物評論的二個現象：

一是以《紅樓夢》的博大精深，讀者卻選擇性地聚焦於若干重要情節的閱讀習慣，極易使人忽略對文本的深入／全面之細讀始能提供的客觀證據，由此所產生的文學批評也就難以避免預設立場的「缺席審判」。<sup>9</sup>

<sup>6</sup> 見葉舒憲著：《探索非理性的世界-原型批評的理論與方法》，（成都市：四川人民出版社，民 77 年 5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頁 187。

<sup>7</sup> 同註 1，頁 75。

<sup>8</sup> 見賴孟君：《性別、族裔、母性再現：第三世界母親藝術家的跨藝術／跨文化研究》摘要，2012 年輔仁大學跨文化研究所比較文學博士論文。

<sup>9</sup> 見歐麗娟著：《紅樓夢人物立體論》，（臺北市：里仁書局，2006 年 3 月 15 日初版），頁 1。

情節「選擇性聚焦」現象確普遍存在於當前《紅樓夢》人物研究中。尤其《紅樓夢》研究已蔚為「紅學」，一則現成研究垂手可得，再則某些既定觀點已在一般讀者心中生了根，因有色眼鏡遮蔽、或信服學者權威的心態影響下，雖讀者接受的文本訊息與學者研究並不完全相合，一般讀者還是會以學者權威為依歸，久而久之形成人物和特定情節必然相關的既有印象，而無法客觀地考量文本的全面性。歐麗娟《紅樓夢人物立體論》指出《紅樓夢》人物評論尚有另一個現象：

不少推論乃建立在「曹雪芹認為」的權威態式下，以此作為檢證人物或解讀寓意之判準，如此一來，就會將作者好惡的自我表現作為小說評論的重點，而變成一種心理主義的分析；更有甚者，評論者往往又不自覺地躍居「作者」的代言人，於是評論者的褒貶才是論述的真正核心。<sup>10</sup>

這段文字清楚道出當前紅學研究的困境，雖然研究成果豐碩，但不少推論的重點並非小說的文學技巧、亦非文本呈現的文化思想，而是「閱讀感想」，或追求無法斷言的作者觀點、或陳述「自以為是」的作者觀點。

將一部深刻觀察世情、多面呈現人性的作品簡約至道德喜好的範疇，這無疑是種遺憾。因此學者對當前的紅學研究提出建議：

研究者應該要突破某些受到特殊關注的經典段落的圍限，避免針對單一的語詞、特定的情節進行片面且過度的道德詮釋，而致力於挖掘《紅樓夢》全書中所有本質上相關或平行的或隱或顯的情節；並且在這些情節拼合而成的全景(panorama)上抉發其間的組成原則，以發現任何一段無論多麼感人的場景都無法涵攝的深層意義。<sup>11</sup>

雖然紅學人物研究眾多，但由文本細讀切入的「人物研究」仍不可少。而將人物研究置於人際關係的「角色」脈絡中觀察，將更有助於讀者更進一步理解《紅樓夢》深刻的思

---

<sup>10</sup> 同註 9，頁 I。

<sup>11</sup> 同註 9，頁 III。

想與意涵。《紅樓夢》由個別人物、單一事件的研究，走向人際關係、角色原型研究可更深入解讀各個角色。而「母親」正是這部以家庭為寫作中心場域的作品理想切入點。

「母親」是女性研究的焦點之一，《紅樓夢》第 59 回春燕、蕊官、藕官言談中提起寶玉之言：

女孩兒未出嫁，是顆無價之寶珠；出了嫁，不知怎麼就變出許多不好的毛病來，雖是顆珠子，卻沒有光彩寶色，是顆死珠了；再老了，更變得不是珠子，竟是魚眼睛了。分明一個人，怎麼變出三樣來？<sup>12</sup>

女性在婚姻、母職所衍生的社會化過程值得深探。「母親原型」的認知研究將可為現實生活的人際互動、文本角色的人物塑造或分析提供思考的角度，此番運用語言學「認知效應」中的「原型」模式群集驗證《紅樓夢》文本，也是語言與文學研究的新面向。本文《『母親』原型認知研究：以《紅樓夢》為例》研究動機不外乎關注「母親」此一身分、思考《紅樓夢》人物研究的方向、嘗試運用認知語言學的「原型」理論於文學研究。

## 第二節 文獻回顧

「母親」研究並非新的議題，但大部分對「母親」的研究散落在婦女史和家庭史研究中，並未受到特別注意，<sup>13</sup>因研究視角「母親」研究方向往往也以「社會母職」為核心，缺乏對「生物母性」的關照。而本研究的驗證文本《紅樓夢》從問世便受讀者歡迎，評點、論述、研究數量眾多，不同切入視角得出不同研究成果，諸如自傳派、索引派到新紅學等流派都代表著當時的閱讀角度。<sup>14</sup>本章節關注「母親」的研究成果與《紅樓夢》學術研究的傾向，將對近期的紅學研究進行量化的統計分析。

---

<sup>12</sup>見《紅樓夢》第 59 回，920 頁。

<sup>13</sup> 參見俞彥娟：〈女性主義對母親角色研究的影響--以美國婦女史為例〉《女學學誌》第 20 期，（民 94.12 頁 1-39），頁 1。

<sup>14</sup> 參見陳維昭：《紅學通史》，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2005 年 9 月。黃清順《「紅學史」相關議題研究——自《紅樓夢》作者家世至「新紅學」的若干課題探討》，2008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博士論文。筆者論述：〈紅樓的百年孤寂——由文學觀點看紅學研究〉，《淡水牛津文藝》第二期，1999 年 1 月 15 日，頁 104-113。

## (一) 「母親」研究文獻初探

「母親」是生命基因的來源之一，大部分生物界「母親」也是主要照顧者、教養者。母職對女性生涯影響不容忽視。早期美國女性主義者挑戰傳統母親角色的荒謬和缺點，但常被誤解為鼓勵女性拋家棄子。第二波婦女運動初期（約從 1963 年到 1970 以前），女性主義者幾乎一面倒批判傳統母親角色，認為「母親角色」是女性受壓迫的源頭。<sup>15</sup>但是 70 代後期，女性主義者改變早期的負面批判而採取正面態度，把母親角色納入女性主義理論，認為母性是女性權力的來源。婦女生育能力是無法改變的事實，Adrienne Rich《女人所生：母職作為一種經驗與制度》書中將母親角色分為「經驗」與「制度」，指出母親角色本身具有創造與快樂之潛力，造成婦女受奴役者非婦女之生育能力，而是社會政治經濟體制。<sup>16</sup>

這是從社會學科的角度覺察「母親」角色，相關的書籍如 Simone de Beauvoir《第二性》、<sup>17</sup>Tong, Rosemarie《女性主義思潮》、<sup>18</sup>游素玲、徐畢卿等編著的《母職研究再思維：跨領域的視野》、<sup>19</sup>劉岩編著節選西方 6 部著作關於母親的論述《母親身份研究讀本》<sup>20</sup>等。1999 年林素英的博士論文《母親形象與母女關係：兩種典範之研究》亦「自探討精神分析與女性主義理論中關於母職與母子關係的論述，以及同時代女性作家的小說呈現中，建構出兩種典範——分別為一九二〇年代的「母親犧牲典範」(paradigm of maternal sacrifice) 與一九七〇、一九八〇年代的「母親灌能典範」(paradigm of maternal empowerment)」。<sup>21</sup>另外還有俞彥娟自 2001 年至 2005 年一系列以「母親、女性主義、美國婦女史」為題的論述。<sup>22</sup>

---

<sup>15</sup>於 60 年代末、70 年代初的紐約與波士頓出現了「基進女性主義」(Radical Feminism)，主張女人所受的壓迫是最知名、最深刻的剝削形式，是一切壓迫的基礎，並試圖找出婦女擺脫壓迫的途徑的，其主要議題便包括母親角色的探討。

<sup>16</sup> 參見 Adrienne Rich, *Of Woman Born: Motherhood as Experience and Institution* (New York: Norton, 1976)。

<sup>17</sup> Simone de Beauvoir 著，歐陽子譯：《第二性 第一卷 形成期》、楊美惠譯：《第二性 第二卷 處境》、楊翠屏譯《第二性 第三卷 正當的主張與邁向解放》，台北市：志文出版社，1992 年出版。

<sup>18</sup> 見 1999 年林素英：《母親形象與母女關係：兩種典範之研究》2002 年國立臺灣大學外國語文學系研究所博士論文。

<sup>19</sup> 游素玲、徐畢卿等編著的《母職研究再思維：跨領域的視野》，台北市：五南出版社，2008 年 12 月 1 日 1 版 1 刷。

<sup>20</sup> 劉岩編著：《母親身份研究讀本》，武昌：武漢大學出版社，2007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刷。

<sup>21</sup> Tong, Rosemarie 著，刁筱華譯：《女性主義思潮》，台北：時報文化，1996。

<sup>22</sup> 俞彥娟以「母親、女性主義、美國婦女史」為題的論述有：〈從婦女史和性別史的爭議談美國婦女史研究之發展〉《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第 9 期（2001 年 8 月，頁 207-34），〈女性主義者對母親角色的批判：

中國文化中，婦女是被規範的一群，所謂的母親、婦女的形象大多也只能由敘述文本的片段、家訓、祭文、墓誌等一探究竟，例如清人汪中的〈先母鄒孺人靈表〉、明人歸有光的〈項脊軒志〉等等。許多「婦女」的研究也會提到「母親」，例如鮑家麟編的一系列《中國婦女史論集》、<sup>23</sup>《中國婦女在法律上之地位》，<sup>24</sup>伊沛霞著、胡志宏譯的《內闈——宋代的婚姻和婦女生活》等等。<sup>25</sup>另外，還有散文、育兒經驗分享的書籍也有以母親為主題，例如蘇芊玲《不再模範的母親》、<sup>26</sup>《我的母職實踐》、<sup>27</sup> Carin Rubenstein 著的《犧牲不是美德——孩子不需要過度犧牲的母親》(*The Sacrificial Mother*)<sup>28</sup>等。「母親」角色的觀點多元，「母職」的複雜性非一筆能言盡。參酌性別研究、中國典章的母職規範、當代中外親職教育、與行政院性別相關統計分析等資料，可初步探討母親於家庭、社會中的處境。不論是學術性或大眾讀物，都由不同認知角度探索了「母親」的角色、描模「母親」的典型意象。

《母性—解開母親、嬰兒與天擇之間的歷史糾葛》是哈佛大學生物人類學博士 Sarah Blaffer Hrdy 的著作，<sup>29</sup>本書從人類學、史學、文學、發展心理學、動物行為學等多角度在探討「母性本能」與「女性」之間的關係，而人類以外的靈長類殺嬰行為，是作者研究女性天性的起點。本書從「演化」的角度來看大自然的常態，無關仁義道德、親子情愛。

有別於女性主義、社會學科的文化取向，《母性—解開母親、嬰兒與天擇之間的歷

---

波娃和傅瑞丹)《成大西洋史集刊》第 10 期(2002 年 12 月,頁 311-37),〈從母親角色爭議看第二波美國婦女運動中的種族歧視〉《新史學》14 卷 3 期(2003 年 9 月,頁 45-80),〈美國婦女史研究中的「母親角色」〉《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第 11 期(2003 年 12 月,頁 189-214),〈美國第二波婦女運動歷史研究之回顧:兼評王雅各《台灣婦女解放運動史》〉《女學學誌:婦女與性別研究》第 18 期(2004 年 12 月,頁 215-37),〈婦女史研究的回顧與展望—美國婦女史學界的反思〉《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第 13 期(2005 年 12 月,頁 245-78),〈女性主義對母親角色研究的影響—以美國婦女史為例〉《女學學誌》第 20 期(2005 年 12 月,頁 1-39)。

<sup>23</sup> 鮑家麟編:《中國婦女史論集》、續集及其後之三至七集皆由台北縣:稻鄉出版社出版,出版時間分別為 1999(二版)、1999(二版)、1993、1995、2001、2004、2006。

<sup>24</sup> 鮑家麟編,趙鳳喈著:《中國婦女在法律上的地位》(板橋:稻鄉出版社,1993 年)。

<sup>25</sup> [美]伊沛霞著、胡志宏譯:《內闈——宋代的婚姻和婦女生活》,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4 年 5 月 1 版 1 刷。

<sup>26</sup> 蘇芊玲著:《不再模範的母親》,台北市:女書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6 年 5 月 10 日初版一刷。

<sup>27</sup> 蘇芊玲著:《我的母職實踐》,台北市:女書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8 年 9 月 30 日初版一刷。

<sup>28</sup> Carin Rubenstein 著,繆妙坊譯:《犧牲不是美德——孩子不需要過度犧牲的母親》(*The Sacrificial Mother*),台北市: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9 年 5 月 1 日初版一刷,2002 年 5 月 1 日初版 3 刷。

<sup>29</sup> Sarah Blaffer Hrdy 著,薛綯譯:《母性:解開母親、嬰兒與天擇之間的歷史糾葛·第一章 看看動物世界·想像不到的變異》(*Mother Nature: a history of mother, infants, and natural selection*), (台北市:新手父母出版,城邦文化發行,2004 年初版)。

史糾葛》則由「生物」的本質為起點，書中指出「第一次生小孩的女性如果說(我就曾經這麼說過)，生產使她變了一個人，並不單是一種比喻式的措辭而已」。<sup>30</sup>Hrda 以演化生物學論證，發現女性一旦懷孕、做母親不僅是母體資源受到耗損，如鈣質流失、體組織重新分配、內分泌結構改變等。其他細微改變更多不勝數。懷孕、待產、分娩會使腦部起變化，導向新的神經通路，並強化嗅覺、聽覺等感官能力。<sup>31</sup>做母親是女性生活史上一個轉捩點，此後處事的優先順序都會改變。《母性》一書以生物、身體經驗為起點分析母親是相當與眾不同的觀點，也是本文「認知研究」的重要參考書籍。結合「生物身體經驗」與「社會文化」角度研究「母親」的認知原型，是「母親」研究的新嘗試。

## (二) 《紅樓夢》研究傾向分析

《紅樓夢》是中國古典小說的經典之一，不論主題取材、人物塑造、寫作技巧等都別出生面，長久以來廣受學者關注，其相關研究不勝枚舉。台灣地區的《紅樓夢》研究為數眾多，且以「人物」研究為焦點。對岸《紅樓夢》研究數量更驚人，不同的是對岸碩博士論文「人物」研究相對較少，隱喻、對話、詞彙、翻譯等語言方面的研究數量較多，例如 2010 年上海外國語大學張俊博士論文《對《紅樓夢》中稱呼語的所指和意圖的研究：認知語用視角》、2009 年山東大學張夏博士論文《《紅樓夢》詞匯研究》、2007 年北京師範大學張征博士論文《《紅樓夢》人物換稱的語用研究》等等。紅學之熱二岸皆然，且並未因研究者眾而消退，反而更讓人更激賞其藝術光華。《紅樓夢》研究者跨越多個領域，但還是以中文系、國文系為大宗。《紅樓夢》研究主題跨越文學、非文學、中文、外語學界，有統計、<sup>32</sup>外語、<sup>33</sup>翻譯、<sup>34</sup>藝術、<sup>35</sup>宗教、<sup>36</sup>思想<sup>37</sup>等等，令人目不暇給，

<sup>30</sup> 見 Sarah Blaffer Hrda 著，薛絢譯：《母性：解開母親、嬰兒與天擇之間的歷史糾葛·第一章 看看動物世界·想像不到的變異》(*Mother Nature: a history of mother, infants, and natural selection*)，(台北市：新手父母出版，城邦文化發行，2004 年初版)，頁 105。

<sup>31</sup> 參見 Sarah Blaffer Hrda 著，薛絢譯：《母性：解開母親、嬰兒與天擇之間的歷史糾葛·第一章 看看動物世界·想像不到的變異》(*Mother Nature: a history of mother, infants, and natural selection*)，(台北市：新手父母出版，城邦文化發行，2004 年初版)，頁 105。

<sup>32</sup> 例如王吉松：《以用字分析紅樓夢之作者問題》87 學年度國立政治大學統計學系碩士論文。

<sup>33</sup> 例如黃淑芬：《從「白納德之屋」與「紅樓夢」中比較中西婚姻觀》81 學年度輔仁大學西班牙語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張育如：《《布頓柏魯克世家》與《紅樓夢》中的家族沒落》83 學年度輔仁大學德國語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sup>34</sup> 例如董佩蘭：《《紅樓夢》德譯本的刪譯現象》83 學年度輔仁大學德國語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sup>35</sup> 例如沈小雲：《從古典小說中色彩詞看色彩的時代性—以清代小說《紅樓夢》為例》84 學年度國立雲

研究領域的多元現象呈現《紅樓夢》文本的豐富性。

2008 年嘉義大學中文系教授徐志平據台北國家圖書館所收十年內單篇學術論文指出《紅樓夢》的研究篇數多達 244 篇，遠高於居次的《水滸傳》62 篇。學位論文的部分《紅樓夢》為明清古典小說中最受青睞的，共多達 31 篇，如此懸殊的差距不僅是近年來廣設大專院校、研究所帶來的影響，文本的豐富性、吸引力不容小看，研究指出《紅樓夢》相關研究：

平均每年都有三篇以上的學位論文出現。和明代四大奇書最大的不同在於，有七篇論文探討書中的思想觀念，而女性研究亦佔了六篇之多。大致而言，有關《紅樓夢》的學位論文，以內容研究為主，形式研究較少。<sup>38</sup>

筆者認為 1999-2008 十年間的紅學研究實不僅止於上述，〈近十年來(1999-)台灣地區古典小說研究概況〉一文乃以標題含「紅樓夢」的學位論文為分析對象，若標題中未見「紅樓夢」則未列入，例如筆者 2002 年碩論《大觀園隱喻世界——從方所認知角度探索小說的環境映射》、2003 年江佩珍《閱讀賈寶玉——從語言溝通的角度探討小說人物塑造》<sup>39</sup>、2008 年陳玲瑩《賈寶玉的道家生命型態研究》<sup>40</sup>等，這些隱藏的紅學研究在〈近十年來(1999-)台灣地區古典小說研究概況〉文中是被忽略了，若完整計入，《紅樓夢》的研究必不僅於此。

台灣地區第一篇以《紅樓夢》為主題的碩博士論文為 62 學年度發表，至 100 學年<sup>41</sup>39 年間，共計 110 篇以《紅樓夢》為主題或關鍵詞的研究論文。<sup>42</sup>分析統計此 110 篇論文

---

林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李淑伸：《紅樓夢與中國傳統審美觀之內在聯繫》90 學年度國立成功大學藝術研究所碩士論文、楊彩玲：《織夢紅樓--語意法運用於古典文學之首飾創作》91 學年度臺南藝術學院應用藝術研究所碩士論文、石美芳：《《紅樓夢》人物意象應用於現代妝飾設計創作之研究》92 學年度樹德科技大學應用設計研究所碩士論文。

<sup>36</sup> 例如林素梅：《紅樓夢宗教人物之研究》93 學年度輔仁大學宗教學系碩士論文。

<sup>37</sup> 例如曾麗如：《《紅樓夢》賈政之庭誥精神追新一兼述聖父佳兒與中國父權文化》93 學年度華梵大學東方人文思想研究所碩士論文。

<sup>38</sup> 徐志平：〈近十年來(1999-)台灣地區古典小說研究概況〉第七屆中國古代小說文獻與數字化研討會，<http://www.zggdxs.com/Article/ttxw/yjxx/200809/1153.html> 2012/7/24 下載。

<sup>39</sup> 2003 年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論文。

<sup>40</sup> 2008 年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sup>41</sup> 分析時間至 2012 年 7 月，即第 100 學年下學期 7 月間出版之學位論文。

<sup>42</sup> 參見附件「表-附錄-1：《紅樓夢》博士論文統計表」、「表-附錄-2：《紅樓夢》碩士論文統計表」。

發現，90 學年以後《紅樓夢》的研究突然遽增，尤其 93、94、99 三個學年以「紅樓夢」為研究對象的論文都有二位數的數量。<sup>43</sup>97 學年至 100 學年三、四年間又增 20 筆左右「紅樓夢」為題的碩博士論文，以「紅樓夢」為研究主題的博士論文也開始增加。《紅樓夢》的研究成果不但豐富而且累積速度驚人。推究此現象與 80 年代初台灣的高等教育進入解嚴開放階段、廣設大學、<sup>44</sup>87 學年開放設立碩士在職專班等教育政策有關。按統計 2001 年公立大學達 27 所、私立大學 30 所，這和 1972 年 6 所公立大學、3 所私立大學相比差距甚大。<sup>45</sup>90 學年起紅學空前蓬勃發展，這段時間也正是大學校數增加最快的時期，85 學年到 95 學年一共增加了 70 所，<sup>46</sup>博士生增幅 318.62%碩士生增幅 460.70%，<sup>47</sup>高等教育的開放影響論文研究的數量，這也突顯《紅樓夢》的廣受歡迎與注目未因時代變遷而改變，大量擴充的《紅樓夢》研究仍是多於其他古典小說論述。

以《紅樓夢》為研究對象的，主修中文、國文類的研究者仍佔多數，共計 81 篇，若以包含文學所、外文所、民間文學所、漢學資料所、歷言所則有 93 篇。其他學系則以藝術研究、設計類為多，共計 7 篇。<sup>48</sup>《紅樓夢》不僅吸引中文、文學研究者，也受藝術研究、設計研究者的喜愛。71 學年起非中文科系的研究生以《紅樓夢》為研究對象，80、90 時期非中文科系的研究者持續增加。近期的紅學除了研究論述大增，研究者的學識背景也不同，一部小說能受到如此多方關注、深入研究實為少見，這還未包括期刊、研討會的論文、通俗讀物對《紅樓夢》各方面的討論，諸如食譜、醫學、園林、植物、民俗等。<sup>49</sup>此現象證實《紅樓夢》文本的豐富性與情感渲染力的強烈，值得深入探討。

《紅樓夢》的研究主題包羅萬象，上百篇紅學碩博士論文以「人物」為大宗，共計 24 篇研究以「人物」為主題，「思想」、「評點」分居二、三，「社會」、「藝術」、「詩歌」也都有 5 篇以上的數量。若由研究主題觀察，90 學年以後的紅學焦點頗為集中，但擴張出去的議題也不少，大抵以「人物」、「思想」、「評點」研究居多，旁及藝術設計、社會、

<sup>43</sup> 參見附件「表-附錄-3：《紅樓夢》碩博士論文研究數量分析表」。

<sup>44</sup> 參見楊瑩：〈台灣高等教育政策改革與發展〉，《研習資訊雙月刊》(電子期刊)，(25(6)，2008，頁 21-56)，頁 22。

<sup>45</sup> 同上註，頁 24。

<sup>46</sup> 同上註，頁 26。

<sup>47</sup> 同上註，頁 27。

<sup>48</sup> 參見附件「表-附錄-4」「表-附錄-5」的《紅樓夢》碩博士論文研究者科系分析表。

<sup>49</sup> 詳請參見筆者論述：〈紅樓的卅年孤寂——由文學觀點看紅學研究〉，《淡水牛津文藝》第二期，1999 年 1 月 15 日，頁 104-113。

性別、教育、文化、空間、統計。<sup>50</sup>人物研究中又以「女性」居多，佔 50%，其他人物大約在一、二篇之數，《兼美論—《紅樓夢》人物關係研究》、《邊緣與中心--紅樓夢人物互動考察》為少數聚焦「人物關係」、「人物互動」的論文，有意思的是《紅樓夢》研究雖然廣受學者青睞，尤其是「人物」研究更是熱門，但除了 81 學年崔炳圭《紅樓夢賈寶玉情案研究》為博論外，其餘均為碩士論文。且人物論的研究集中在 90 學年以後。可見《紅樓夢》雖受歡迎，但「人物研究」為近十餘年方進入學術研究的範疇，且在質與量上尚有可發揮的空間。<sup>51</sup>

2006 年莫秀蓮以「世情小說中母親形象研究——以《金瓶梅》、《醒世姻緣傳》、《林蘭香》、《歧路燈》、《紅樓夢》為考察對象」<sup>52</sup>為題，以「母職」為架構輔以文本例證，開啓《紅樓夢》「母親」研究契機。紅學研究浩如煙海，既有研究各有其視角，涵詠其間需格外謹慎。例如其於〈與兒女互動冷淡的母親〉章節論趙姨娘與賈環、探春的互動，文中點出中國傳統家庭，妻妾競爭、庶母無母權等概念，但未深入具體探討賈府世家大族的階級關係對趙姨娘與賈環、探春的影響，大體而言仍是以傳統人物論，表揚探春、評議趙姨娘的角度行文。筆者於《紅樓夢》文本找尋內證、輔以中國傳統父權與階級文化下的「母權」認識，重新審視趙姨娘與探春二角，指出「趙姨娘並非十惡不赦之徒，她是被環境壓抑的可憐人，與生女探春互動不良，實為無可奈何的悲劇」。<sup>53</sup>事件只是表象，人際關係定位必有脈絡可循，除了從既有研究成果探討「母職」，嘗試以不同研究方法、研究觀點切入，文本的全面爬梳也不可或缺。「母親」的研究當更深細，人際關係脈絡繁複，人物性格與形成雖與「母親」具正相關，可是社會、歷史、個人際遇的影響亦不容小覷。大量文本泛論、參照前人研究立論的論文仍有深入空間。

《紅樓夢》本地研究方向以「人物」主題居多數，小說是刻劃人的藝術，「一部小說是否成功，完全在於書中人物的塑造是否具有典型性，而情節祇是烘托人物性格的媒介，由於情節適切的配合人物性格發展，而使小說中的人物躍出字裡行間中」。<sup>54</sup>《紅樓

<sup>50</sup> 參見附件「表-附錄-6：《紅樓夢》碩博士論文研究主題分析表」、「表-附錄-7：《紅樓夢》碩博士論文研究議題、時間、數量統計表」。

<sup>51</sup> 參見附件「表-附錄-8：《紅樓夢》人物研究論文統計表」。

<sup>52</sup> 2006 年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漢學資料整理研究所碩士論文。

<sup>53</sup> 參見林碧慧：〈趙姨娘與賈探春的母女關係研究〉《東海中文學報》第 20 期（2008 年 7 月，頁 163-185），頁 163。

<sup>54</sup> 見徐白：〈梅苑的「紅樓夢的重要女性」〉，收錄於梅苑著：《紅樓夢的重要女性》，（臺北市：台灣商務印書館，1967 年 2 月初版第一次印刷，1998 年 9 月二版第三次印刷），頁 150。

夢》人物眾多，除了少數人物如賈寶玉、王熙鳳、賈探春、賈政有專文研究，其他仍以主題論述為主，諸如女性、丫環、才女、母親、宗教人物研究等等。博士論文少以「人物研究」為主題，推測可能因紅樓人物眾多、既有期刊或研討會論述亦不少，文本、研究材料龐大，再則人物關係糾結不清，雖或有感，但要全面釐清且不落俗套，既有創見又具學術承載度，的確頗費心思。是故如何「切割」適當研究對象群組、掌握具突破性的研究方法是當前進行《紅樓夢》人物研究的首要之務。《紅樓夢》人物研究的概述架構已備，但具體、科學的研究仍待深入。本文試圖由「認知」特質切入「原型」研究，由文本人物驗證「模式群集」的同時，也以《紅樓夢》內證探討「母親」的原型。

### 第三節 研究方法

學術研究講究「研究方法」，但文本「內證」的分析應同時並重，「任何闡述與論斷必須建立在『文本』的大前提下，必須受制於文本所構成的完整的客觀世界」，<sup>55</sup>以免流於套用理論的研究方式。求學過程中筆者亦存在著對參考資料的迷思，總以前人研究便足以為自己背書。直到自己結婚成家、養兒育女，感受婚姻生活中微妙的人際關係，因身體經驗啟發對《紅樓夢》趙姨娘的同情。趙姨娘是受盡非議的卑微人物，但她的可惡形成於她無可奈何的命運與性格，因而有感撰寫〈趙姨娘與賈探春的母女關係研究〉<sup>56</sup>一文。〈趙姨娘與賈探春的母女關係研究〉除了提出不同觀點認識趙姨娘與探春，更由人際關係的視角深入解讀《紅樓夢》呈現的社會文化、與階級制度下人性的扭曲。研究過程中，一則心境轉變、再則研究觀點的覺查也讓筆者漸能脫離年少輕狂之弊，深刻領悟到盲目追隨、擷取前人研究成果實不足取。

該文對《紅樓夢》進行深入解析，指出歷來研究誤解的前提，並列舉相類的事件、身分處境相仿的人物互為驗證。經文本內證、中國傳統父權與階級文化下的「母權」認識，客觀審視趙姨娘與探春的母女衝突。充分理解趙姨娘的性格成因，採趙姨娘「生母」的視角觀察二人的母女衝突，以公允評斷人物形象，並由母女關係為主軸探討探春人格形成。〈趙姨娘與賈探春的母女關係研究〉得到審稿委員的認同，同時也啟發本文以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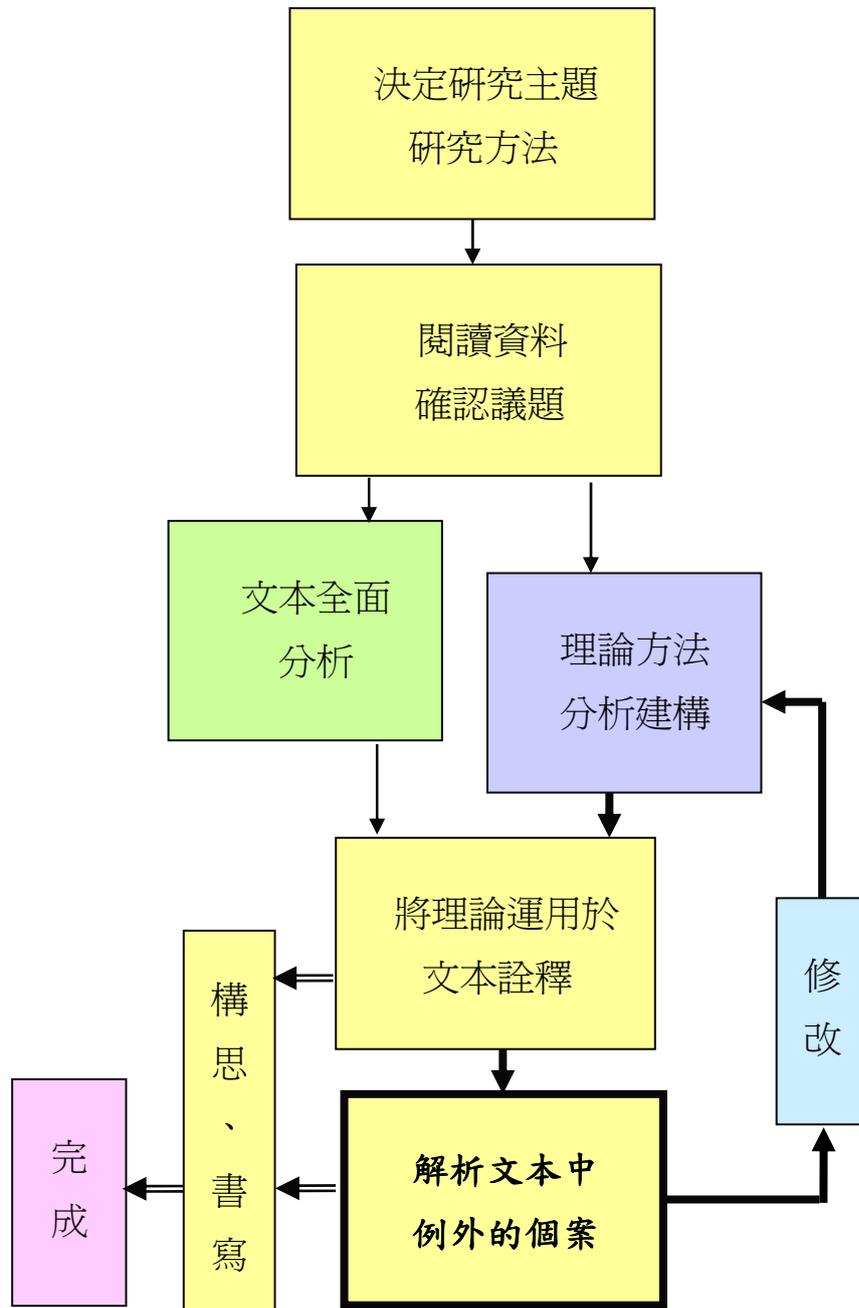
<sup>55</sup> 同註 9，頁 III。

<sup>56</sup> 見《東海中文學報》第 20 期，2008 年 7 月，頁 163-185。

本分析為基礎的研究方式。〈趙姨娘與賈探春的母女關係研究〉為本論文《「母親」原型認知研究：以《紅樓夢》為例》的探哨兵，筆者由期刊論文試驗不同的研究操作模式，大膽嘗試「捨棄引用、堆疊既有《紅樓夢》人物研究成果」的研究方法，改採以「文本內證」為依據的研究模式。

僅由「文本分析」入手對支撐論文的架構是有困難的。筆者戰戰兢兢於勿犯「套理論」的研究方式，但「理論」並非毒蛇猛獸，雖有「覆舟」的危險，但也是「載舟」的必要存在，關鍵在於研究者的自我覺查與操作流程的調整。筆者在決定研究主題、研究方法、閱讀資料、確認議題後，先由「文本全面分析」著手，以避免理論左右了文本閱讀判斷；再進行「理論方法分析建構」；進而將理論運用於文本研究，理論於文本的操作可能會有不相合處，此時「解析文本中例外的個案」再「修正」理論方法、再驗證都是為了確保文本不流於「套用理論」的弊病，直至文本中的例外個案皆已得到合理的解釋，再重新構思、書寫成篇。（參見下列「圖 1-3：論文研究寫作流程圖」）因此，本研究於附錄列出多個文本材料分類分析的表格，這些表格為研究歷程的重要展現。

圖 1-3-1：論文研究寫作流程圖



說明：研究主題、研究方法、閱讀資料、確認議題後，先由「文本全面分析」著手，以避免理論左右了文本閱讀判斷；再進行「理論方法分析建構」；進而將理論運用於文本研究，理論於文本的操作可能會有不相合處，此時「解析文本中例外的個案」再「修正」理論方法、再驗證都是確保文本不流於套用理論的流弊，直至文本中的例外個案皆已得到合理的解釋，再重新構思、書寫成篇。

本文探認知語言學「原型」(prototype)的範疇不對稱 (asymmetry) 現象作為研究起點。本文所謂的「原型」(prototype)和文學研究常用的神話「原型」(Primordial images、archetypos、archetype)不同，因不同外文詞彙來源都用了「原型」此一中文名稱，且此一詞彙被用在多元學科形成歧義。本文研究方法受到的挑戰有對敘述文本的角色「原型」(prototype)進行「認知研究」(cognitive study)前無例證可循。Geeraerts 指出「原型理論是認知語言學的基本原理，在認知語義學中占有重要地位」，<sup>57</sup>認知語言學探討的「原型效應」是「一種範疇中的不對稱現象，在該範疇中，其一個成員或者其一個次範疇成員由於某種原因被認為要比其他成員或者其他次範疇更為基本」。<sup>58</sup>亦即該範疇中「最典型範式、最佳例子」(best example)。通常「最佳例子」因較其他範疇更為基本，因此成為「沒有標記的成員」、含有一種「缺席語值」(default value)，當一個範疇只有一個成員可以出現，其他成員處於平等地位時，該範疇出現的成員即「原型」(prototype)。<sup>59</sup>

認知「原型」(prototype)形成的「原型效應」是範疇劃分的產物。Taylor 的經典範疇理論開啓「原型」的探討。<sup>60</sup>雖然 Taylor 的經典範疇理論並未提出「原型」一詞，且認為特徵是二元的，只有「具備」或「不具備」，有明確的範疇邊界，範疇成員地位是平等的，沒有所謂典型、中心成員。但 Wittgenstein 對經典範疇理論提出挑戰，指出範疇成員具有「家族相似性」(family resemblance)，稱範疇成員間存在多元共同特徵，但未必皆具備所有共同特徵 (attributes)。<sup>61</sup> Rosch & Mervis 也對家族相似性提出補充。<sup>62</sup>1969 年 Berlin & Kay 以 98 種語言顏色詞彙的研究，發現人類往往以焦點色 (focal colors) 做為參照來劃分漸層變化的顏色。<sup>63</sup>最終才有 Eleanor Rosch 「原型」(prototype)

---

<sup>57</sup> 見 Geeraerts, Dirk. 1989. Prospects and problems of prototype theory. *Linguistics* 27:587-612 : 591。

<sup>58</sup> 見 George Lakoff. 1987. *Woman, Fire and Dangerous Things: What Categories Reveal about the World*.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60。George Lakoff 著，梁玉玲等譯：《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上)，(臺北市：桂冠圖書公司，民 83 年出版)，頁 83。

<sup>59</sup> 參見 George Lakoff. 1987 : 61。George Lakoff 著，梁玉玲等譯：《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上)，(臺北市：桂冠圖書公司，民 83 年出版)，頁 83。

<sup>60</sup> 參見 Taylor John. 2003[1995/1989]. *Linguistic Categorization : Prototypes in Linguistic Theory*. Beijing: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 21。

<sup>61</sup> 參見 Wittgenstein Ludwig. 2001[1953]. *Philosophical Investigations*. Trans. by Elizabeth Anscombe.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ing : 27<sup>c</sup>-28<sup>c</sup>。

<sup>62</sup> 參見 Rosch, Eleanor, Carlyn Mervis. 1975. Family resemblances: Studies in the internal structure of categories. *Cognitive Psychology* 7:573-605 : 575。

<sup>63</sup> 參見 Berlin, Brent and Paul Kay. 1991[1969]. *Basic Color Terms : Their Universality and Evolution*.

理論。

Rosch 研究了鳥、水果、蔬菜等範疇，發現範疇「原型效應」(prototype effects 或 typicality effects) 的普遍存在。Rosch 指出，範疇成員間未必有共同特徵，例如「遊戲」(games) 中的牌類遊戲、球類遊戲、比賽中的競賽遊戲，並沒有一組共同特徵可區別「遊戲」與非「遊戲」。在模糊限制下範疇的成員可能不同，不是所有的範疇都是遵循二元思維 (dualism)，例如嚴格說來「堅果」不屬於「水果」範疇，但若「放寬標準」來說堅果就算水果範疇。不是所有的範疇都能劃出清楚的界限，例如「深紅」和「淺紅」的分野無法明確界定。範疇成員的地位也不平等，成員間的「例子典型性」(goodness-of-example ratings) 並不相同，例如「蔬菜」範疇中，小白菜比胡蘿蔔更典型，提到「蔬菜」小白菜比胡蘿蔔更容易被聯想到。「經典範疇理論」二元劃分的清楚界線在認知中無法符合所有情況。語言認知存在一個邊界模糊的原型 (prototype)，在這個理想典型下，個體進行範疇劃分的認知活動。

範疇劃分的結果是認知「原型」(prototype) 呈現。「在語言學領域，原型效應的研究有著悠久的傳統。其中人們研究得最多的是各種範疇中的不對稱 (asymmetry) 現象，以及最佳例子 (best example) 逐漸發生變異的現象」。<sup>64</sup> 非中心成員因與中心成員的相似性，經「促激現象」(motivation) 形成結構性範疇。<sup>65</sup> 「通常，許多認知模式可能會結合起來構成一種複雜的群集，該群集在心理學意義上要比個體模式更為基本，我們將它稱之為群集模式 (cluster model)」。<sup>66</sup> 認知語言學的研究以實證證明，在人類認知活動中扮演重要角色的感知覺能力(觀察、選擇、注意力)和人的想像力(認知基模、心理意象、隱喻和轉喻認知方式)等是語言使用者共享的，這些認知運作是我們在世上生活、在社會文化中互動並且推動其發展的依存基礎，也是文學創作與閱讀溝通的依存基礎，這也是認知詩學可以在語言認知與文學研究之間架構起橋樑的基礎。<sup>67</sup>

---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sup>64</sup> 見 George Lakoff. 1987 : 59。George Lakoff 著，梁玉玲等譯：《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上)，頁 81。

<sup>65</sup> 參見 George Lakoff. 1987 : 65。George Lakoff 著，梁玉玲等譯：《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上)，頁 90。

<sup>66</sup> 見 George Lakoff. 1987 : 74。George Lakoff 著，梁玉玲等譯：《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上)，頁 104。

<sup>67</sup> 以上參周世箴 2012〈認知詩學的理論與實踐初探〉《語言傳播與詩學評點》—「修辭格之多元詮釋與教學」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二:1-36(臺北:新文豐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群集模式的認知形成於個體的的肉身經驗、文化背景，分析母親的「生物母性、社會母職、母愛、母權」等面向所包含的模式群集。除了建構多元學科的「母親」範疇模式，並對《紅樓夢》文本進行原型效應下「無母概念缺位模式、以母為類別詞的概念轉喻延伸命名攝取模式、母親角色的模式群集呈現」列表分析。本研究採用母親「原型」認知研究為題，以《紅樓夢》為操作文本，一則用以驗證立基於生物母性、社會母職的「母親」模式正確性；再則探析《紅樓夢》所蘊含當代「理想母親」的模式群集。期能不套用理論地客觀呈現《紅樓夢》中的母親「原型」(prototype)。

## 第四節 研究範圍

本文研究範圍有母親的「生物母性、社會母職、母愛、母權」等面向模式群集探討。群集模式初步立建立後，將與《紅樓夢》文本人物、事件、詞彙等相互印證，以求認知中理想母親原型的群集模式。中國古典小說以母親主角的作品寥寥無幾，大多數作品中母親以配角身份參與其間。若以母親為主角的小說作品恐亦無法於單一文本列出大量的母親。《紅樓夢》並非以母親為主角的作品，但因她以家庭為背景，以賈府為中心包括數個大家族，所以提供較其他文本更多身份為「母親」的角色，呈現相同時期，不同社會地位、家庭環境下的母親，這對研究「母親原型」有所助益。

另外，「母親」角色只是「母親原型」研究範疇的一個面向，詞彙命名中也蘊含母的系統化概念。「由於語言是人們在共同的認知經驗上建立了共享的知識系統後，再把知識系統作約定俗成表達的結果。我們嘗試由語言的詞彙系統中發掘，找出埋藏在語言與詞彙系統中的人類共同認知經驗。」<sup>68</sup>詞彙呈現原型概念的，概念具現的途徑之一正是詞彙。「母」概念範疇因區域方言、情感意義等差別，有其他媽媽、娘等同義詞與母形成類聚群集，本文雖以「母親」原型為題，實則包含「母親」概念範疇內的同義詞，而非僅止於「母」字探源，是故具「母親」身份的，即使子女稱「娘」、「媽媽」亦為研究對象；「乳母」李奶子、「乾娘」、本身沒有生育的「嫡母」等也在轉喻命題的研究範疇裡。畢竟「語言語義 (linguistic semantics) 不是一個自足的體系 (enterprise)，對語義

<sup>68</sup> 見黃居仁：〈從詞彙看認知：詞彙語意學研究的趣味〉，收於蘇以文、畢永峨主編：《語言與認知》（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09年08月），頁205。

的全方面分析相當於對發展認知（developmental cognition）的全面說明」。<sup>69</sup>詞彙研究也是「原型」認知研究的方向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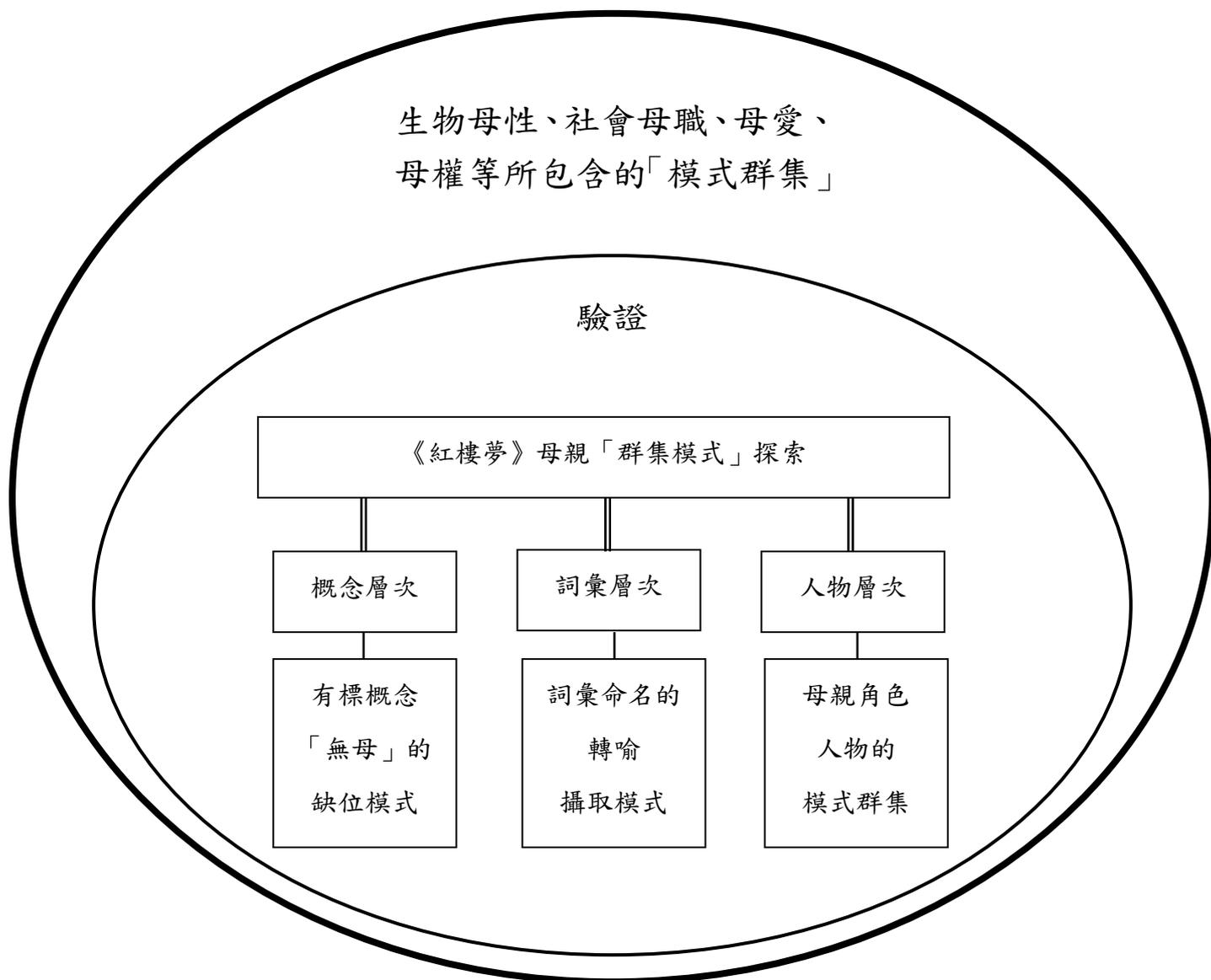
《紅樓夢》的要角大多出於榮國府。賈門二支一為榮國公之後，一為寧國公之後。寧國府人丁單薄、內務不修，榮國府則為情節發展的主要場域。榮寧二府在研究對象的比例上並不一致，本文按認知的「原型效應」模式釐清研究範圍。首先以語言的範疇不對稱（asymmetry）現象、「標記」（markedness）研究切入，「有標」詞彙反應出「無標」詞彙「簡易形式」具有較中心的「原型」位置。<sup>70</sup>一般情況下，人物角色「有母」並不會被特別標註，但「無母」則會被提出，眾人感嘆、個體自傷，這些觀點勾勒一般人對「母親」的期待。再以文本中以「母」概念延伸命名的詞彙，例如祖母、乳母、奶娘、乾媽等，這一系列以「母」相關詞彙命名的稱謂呈現「母親」在認知「原型效應」中「部分代全體」的轉喻模式。最終驗證榮國府、寧國府、中下階級的母親角色「模式群集」。

---

<sup>69</sup> 見 Dirk Geeraerts 主編，邵軍航、楊波譯：《認知語言學基礎》*Cognitive Linguistics : Basic Readings*，上海譯文出版社，2012年08月01日，頁34。

<sup>70</sup> 參見 George Lakoff 著、梁玉玲譯：《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上），臺北市：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1994年9月初版1刷，頁81。

圖 1-4-1：研究對象類別圖示



說明：本文研究範圍有母親的「生物母性、社會母職、母愛、母權」等面向模式群集探討。群集模式初步立建立後，將與《紅樓夢》文本人物、事件、詞彙等相互印證，以求認知中理想母親原型的群集模式。「母親」角色只是「母親原型」研究範疇的一個面向（人物層次）。詞彙命名中也蘊含母的系統化概念（詞彙層次），攝取模式群集中的部分模式作為「標記」的有標詞彙或概念，是「部分代全體」的轉喻式思維操作。而語言的「範疇不對稱」形成「有標記」與「無標記」的不同，無標記詞彙或概念含有一種缺位的語值，那個缺位、沒有被特別提起的模式是模式核心的部分。（概念層次）

## (一) 有標概念範疇「無母」

語言學常討論的範疇不對稱 (asymmetry) 現象，亦稱「標記」(markedness) 研究。在語法研究中發現有些詞意是有標記的，有些是沒有標記的，例如英文中的複數會有標記「s」，而單數則以較簡易的、無標的形式存在。<sup>71</sup>而認知的「概念」到具體「詞彙」層次也有此「不對稱現象」。以生物物種繁衍而論，每一個體皆有「母親」，一般而言「有母」不構成角色人物討論的議題，除非其母情況「特別」，例如探春生母趙姨娘是個爭議性的人物；但「無母」卻常在角色人物介紹時被提出。《詩經·小雅·蓼莪》言「無父何怙，無母何恃」，故失去母親的照顧亦稱「失恃」，有的母親即子女的撫育者，有的母親則因故無法撫育子女成人。林黛玉、史湘雲二位是《紅樓夢》著名的「孤女」。賈府遠親賈瑞亦是父母雙亡，由祖父賈代儒扶養。寶玉房中大丫頭晴雯也是文本中提到無父無母的孤女，巧姐在王熙鳳死後一樣成爲失恃之女。此外賈府二小姐迎春爲姨娘所生，同樣早年失去生母，雖按律法規定父之妻邢夫人即爲「母」，<sup>72</sup>但實質上其「生母」是不存於世的。《紅樓夢》中的失親的人物有三類：

- 1、生父生母俱亡：以林黛玉、<sup>73</sup>史湘雲<sup>74</sup> 爲代表。另有秦可卿是養生堂抱養的養女、<sup>75</sup>怡紅院寶玉丫環晴雯、鳳姐心腹丫環平兒、<sup>76</sup>由祖父隔代教養的賈瑞、<sup>77</sup>依靠賈珍生活的賈薺、<sup>78</sup>寶玉好友柳湘蓮<sup>79</sup>等。另外薛家買來的丫頭香菱自幼被拐賣、<sup>80</sup>因多病年幼出家的妙玉，形同無父無母。

<sup>71</sup> 同上註。

<sup>72</sup> 第 73 回邢夫人數落迎春「你是大老爺跟前人養的，這裏探丫頭也是二老爺跟前人養的，出身一樣。如今你娘死了，從前看來你兩個的娘，只有你娘比如今趙姨娘強十倍的，你該比探丫頭強才是。怎麼反不及他一半！誰知竟不然，這可不是異事。」見《紅樓夢》第 73 回，頁 1141。

<sup>73</sup> 參見《紅樓夢》第 14 回，頁 216。

<sup>74</sup> 參見《紅樓夢》第 32 回，頁 503。

<sup>75</sup> 參見《紅樓夢》第 8 回，頁 149。

<sup>76</sup> 寶玉「思平兒並無父母兄弟姊妹，獨自一人，供應賈璉夫婦二人。」見《紅樓夢》第 44 回，頁 682。

<sup>77</sup> 「原來賈瑞父母早亡，只有他祖父代儒教養」見《紅樓夢》第 12 回，頁 190。

<sup>78</sup> 「賈薺，亦係寧府中之正派玄孫，父母早亡，從小兒跟著賈珍過活」見《紅樓夢》第 9 回，頁 158。

<sup>79</sup> 「那柳湘蓮原是世家子弟，讀書不成，父母早喪」見《紅樓夢》第 47 回，頁 722。

<sup>80</sup> 參見《紅樓夢》第 7 回，頁 125。

- 2、父亡而母尚存：以薛寶釵兄妹、賈珠遺腹子賈蘭、隨尤老娘改嫁的尤家二姐妹為代表，另有榮國府近派的重孫賈菌、<sup>81</sup>賈母尚存時賈政、賈赦等。
- 3、生母亡父尚存：以賈迎春為代表，鳳姐亡故後的巧姐、趙姨娘亡故後的賈環、賈探春，林黛玉初出場時其父林如海猶存亦為此類。

《紅樓夢》角色眾多，「母親」是每個生物體必然的基因來源，正因其必然存在，若非必要，文本中亦不會刻意鋪陳，是故有的角色母親存沒並未提及或僅一筆帶過，這些模糊不清的輪廓僅能作為佐論。本文自原型效應下，「『無』母」的「有標」概念推究「原型」，研究焦點為失恃對兒女的影響，以一出現即為無母的林黛玉、史湘雲為典型代表，旁及晴雯、平兒、賈瑞、生母已亡但有嫡母邢夫人的賈迎春、母親王熙鳳亡故後的巧姐、因多病年幼出家的妙玉、被拐賣形同無父無母的香菱等。黛玉離開父親前往賈府亦為母喪「無親母教養」。<sup>82</sup>《紅樓夢》中無父、無母的有林黛玉、史湘雲、晴雯、香菱等，僅有母親的如薛寶釵、薛蟠、夏金桂、尤二姐、尤三姐等，這些人各有各的性格，父母存沒當然不是他們性格的唯一成因。但我們可以觀察到失怙、失依對他們性格留下的痕跡，例如沒有父親被母親嬌寵太過的夏金桂，父母雙亡孤臣孽子似的黛玉，無人嬌養卻也不受女教束縛、愛做男子打扮的湘雲等，「母親」角色的意義經由「有標詞彙」「無母」得到另一面向的印證。

## （二） 母概念轉喻延伸構詞群集

僕役中有一群特別的人物——奶媽，例如賈政奶母也是賴尚榮的奶奶賴嬭嬭、賈璉奶母也是趙天梁與趙國棟之母趙嬭嬭、寶玉奶母李嬭嬭、黛玉奶母王奶媽、史湘雲奶母周奶媽、巧姐奶母李奶奶、迎春乳母、賈蘭乳母等，她們分擔了夫人太太們的母職負擔，同時，她們也具特權。奶媽們在奴才、丫環中算是「有權有勢」的一群，她們可以向主子請託，也敢擅動主子的東西，甚至主子也不敢說什麼。賈璉奶母趙嬭嬭向賈璉要過二個職缺給自己的二個兒子，<sup>83</sup>寶玉乳母李嬭嬭看到寶玉留的酥酪自己就拿去吃了，引起

<sup>81</sup> 「賈菌亦係榮國府近派的重孫，其母亦少寡，獨守著賈菌。」見《紅樓夢》第9回，頁159。

<sup>82</sup> 見《紅樓夢》第3回，頁44。

<sup>83</sup> 參見《紅樓夢》第16回，頁242。

一場不小的風波，<sup>84</sup>迎春奶母聚賭盜纍金鳳變現，迎春不敢管還說「她是媽媽，只有他說我的，沒有我說他的」。<sup>85</sup>

哺育原為母職的一部分，但賈府不同於一般人家，夫人、少奶奶們不必親盡哺育之責，社經地位高的母親較多社會資源可分散母職，而這些母職分工者與一般僕役相比，竟有不同的地位與待遇，可見「母職」為女性帶來的社會地位。「母親」是生命的泉源，理想的母親往往也是育兒勞動者，代母職者享有較高的地位，可見「母職」同時也是女性權力的來源。這些代母職的「乳母、奶媽」雖然只代母職的一部分，例如哺乳，但仍被稱為「母」。以「部分」轉到「整體」的功能，使「部分能代整體」，此即「轉喻模式」。<sup>86</sup>「哺育者」（乳母）與「母親」是同一類的，決定稱哺育者為「乳母」的同時，亦即說明瞭「母」是哺育者。命題包含命題對象的所有特質。由轉喻模式回溯提供「認知原型」的驗證。

《紅樓夢》中除生母、奶媽，還有不具血源、亦非姻親的「乾媽」，寶玉就有寄名乾娘馬道婆、<sup>87</sup>劉姥姥是巧姐的乾媽、<sup>88</sup>寶釵貼身丫環鶯兒也有一位乾娘葉媽亦即茗煙之母，<sup>89</sup>唱戲的芳官等沒有親娘照顧而各有乾娘，具名的有藕官乾娘夏婆子、芳官乾娘何媽也是春燕之母<sup>90</sup>等。「中國傳統的人際關係的基本模式是由家庭擴及家族，再至宗族，從而形成一個親戚、族人的關係網。為了拉近彼此之間的距離，遠親常常選用近親的稱謂，沒有血緣關係、親緣關係的設法建立情緣關係，這一關係網對人們的社會活動至關要」。<sup>91</sup>「原來沒有血緣、親緣關係的，通過各種方式，如認乾親聯名來建立關係等可以不同一般的情緣。」<sup>92</sup>「乾媽」一稱牽起女性與無血源者的特殊關係與情感，溯其源起仍與「母親」的特殊性有關，故稱「母」即產生重要的人際鏈。奶媽、乾媽雖非生母，但對探究母職具佐證的意義。

傳統婚姻中的女性尊親屬，如岳母、婆婆等與「母親」不具等同關係。文本亦缺乏

<sup>84</sup> 參見《紅樓夢》第 19 回，頁 302。

<sup>85</sup> 參見《紅樓夢》第 73 回，頁 1140。

<sup>86</sup> 同註 70，頁 160。

<sup>87</sup> 參見《紅樓夢》第 81 回，頁 1288。

<sup>88</sup> 參見《紅樓夢》第 119 回，頁 1775。

<sup>89</sup> 參見《紅樓夢》第 56 回，頁 872。

<sup>90</sup> 參見《紅樓夢》第 59 回，頁 920。

<sup>91</sup> 見張彥：〈《紅樓夢》中的稱謂與中國傳統稱謂文化〉《安徽廣播電視大學學報》2005 年第二期（2005 年 6 月，頁 110-114），頁 113。

<sup>92</sup> 同上註。

女婿與妻子本家的互動。第二回林如海向賈雨村提起要送黛玉入京時稱賈母為「家岳母」，但終究沒有互動之實。薛蟠、夏金桂婚後也未提及薛蟠與夏家的互動。賈寶玉病中成親，婚後不過依俗歸寧云云。而「婆婆」在當時是不稱「母」「媽媽」的。「配偶中跟聽話人無親屬關係的一方，通常寧選用社交稱謂而不用親屬稱謂。如賈政有時稱賈母“母親”，而王夫人始終稱“老太太”；薛蟠稱薛母為“媽媽”，而金桂卻稱“太太”。這是因為用社交稱謂比用親屬稱謂更客氣、更尊重，也就較疏遠些」。<sup>93</sup>「稱謂不僅反映人的社會屬性，也反映人的價值觀念，反映出不同社會階層的特徵，它與社會結構、政治背景及傳統觀念有密切的關係」。<sup>94</sup>「岳母」、「婆婆」在傳統的家庭結構中與「母親」是不同的，故不列入本文研究「角色」的範圍。但是「岳母」、「祖母」、「姑母」等系統性具有「母」的稱謂蘊含了某種關於「母」的概念，「部分代全體」形成轉喻式命題。

說話人和聽話人是社交關係「社交關係使用的親屬稱謂是泛化的，以年齡或社會等級而不是以親屬關係為依據。……第 74 回探春對王善保家的說：“我不過看著太太的面上，你又有幾歲年紀，叫你一聲‘媽媽’”。可見，這裡的“媽媽”只是社會關係人之間對年長已婚婦女的尊稱」。<sup>95</sup>這一類「社交稱謂」的「媽媽」不屬本文「角色研究」對象，但其稱謂為「原型效應」轉喻模式的呈現。本研究以《紅樓夢》文本為範圍，以「母親」此一角色、相關的事件為關注焦點，主要為有血源關係的「生母」，原型效應「母親角色」群集模式的研究不包括姻親關係的婆婆、岳母、社交稱謂的「媽媽」等。但「母」相關詞意的「稱謂命名」呈現了「部分代整體」的「轉喻式」原型效應。轉喻模式的原型也是探討「認知原型」的重要材料。

---

<sup>93</sup> 同上註，頁 112。

<sup>94</sup> 同上註，頁 110。

<sup>95</sup> 同上註，頁 113。

### （三） 《紅樓夢》的「母親角色」

本文對「母親」原型的認知模式群集的檢驗，除了上列的無有標概念範疇「無母」、以母為類別詞的母概念轉喻延伸群集，還包括《紅樓夢》的「母親角色」。上至賈府權力的寶塔賈母、王夫人、趙姨娘、薛姨媽、鳳姐、李紈，下至劉姥姥、春燕的母親、柳五兒的母親等各種不同社會階級、家庭組合的母親角色。透過《紅樓夢》中「母親」角色的模式群集分析，為立基於生物母性、社會母職的「母親」模式再次驗證正確性。

榮國府的權力核心是年高德紹的賈母，娘家姓史又稱史太君、老太太，於《紅樓夢》中的形象是年長的老奶奶，子孫滿堂、尤寵寶玉、極懂享樂，但對自己的兒子卻常不假顏色，第 22 回其子賈政還說「何疼孫子孫女之心，便不略賜以兒子半點」。<sup>96</sup>第 47 回賈母不滿賈赦好女色、妻妾成群，為此還責備過代賈赦求娶鴛鴦（賈女貼身丫環）的邢夫人賢良太過！<sup>97</sup>第 33 回次子賈政責打其親兒寶玉時，賈母怒氣衝天幾乎不顧母子情面，直指「當初你父親怎麼教訓你來」，<sup>98</sup>只要賈政管教寶玉，賈母就挺身護孫，第 84 回提及寶玉婚事時賈政說「姑娘也要好，第一要他自己學好才好，不然不稂不莠的，反倒耽誤了人家的女孩兒，豈不可惜。」賈母聽了這話，心裏卻有些不喜歡。<sup>99</sup>賈母已是祖母身份，她的母親身份依然，這提醒我們「母親」的角色因時間的流轉、家庭成員的改變而有不同任務。母親不會永遠是手抱幼子、哺育、照顧的角色。賈母提供我們思考「母親」角色在時間之流裡的運轉。

賈母之下榮國府還有一群真正以「母親」角色出場的人物，亦即主角世代的母親，<sup>100</sup>她們尚未成為祖母，在榮國府中為夫人、姨娘、出嫁的女兒之輩，是最典型的「母親」，子女年紀尚未自立，上有高堂、下有幼子。如賈寶玉生母王夫人、探春與賈環生母趙姨娘、林黛玉生母賈敏等，賈府姻親如寶釵與薛蟠生母薛姨媽、薛蟠妻夏金桂生母夏奶奶、薛蟠妾香菱生母封氏等，雖然她們是主角世代的母親，但除了黛玉生母賈敏在第二回冷子興演說榮國府時提及姓名，大部分的母親姓名不詳，多半以姓氏加上親屬關係為區

<sup>96</sup> 見《紅樓夢》第 22 回，頁 348。

<sup>97</sup> 參見《紅樓夢》第 47 回，頁 717。

<sup>98</sup> 參見《紅樓夢》第 33 回，頁 512、513。

<sup>99</sup> 見《紅樓夢》第 84 回，頁 1328。

<sup>100</sup> 參見附件「圖-附錄-1 榮國府、薛、林、夏、甄(士隱)家族有生育的女性」。

辨。這群母親的社會地位屬中上階級，基本生活不虞匱乏，但具不同的社會處境，例如趙姨娘是丫環出身的妾、薛姨媽與夏奶奶是寡母，這些都是我們探討母親原型的對象。同時也有助於辨別不同因素對母職的影響。

而賈赦之妻、賈璉與迎春之嫡母邢夫人在不滿迎春無能時曾說過：「你是大老爺跟前人養的，這裏探丫頭也是二老爺跟前人養的，出身一樣。如今你娘死了，從前看來你兩個的娘，只有你娘比如今趙姨娘強十倍的，你該比探丫頭強才是。怎麼反不及他一半！誰知竟不然，這可不是異事。倒是我一生無兒無女的，一生乾淨，也不能惹人笑話議論為高」。<sup>101</sup>此言出自一位已婚無子女的婦女口中，足見生育對女性生命週期的影響，中國社會中子女的成就是女性社會角色成敗的標準。無出影響婦女在家庭的地位，是故趙姨娘在對探春訴苦時，特別提到「我這屋裡熬油似的熬了這麼大年紀，又有你和環兄弟，這會子連襲人都不如了」，生有一兒一女，對趙姨娘而言，她自覺是自己地位的保證。<sup>102</sup>沒有成為「母親」的婦女，其家庭地位、行為言論亦可為「母親」的對比。

主角世代的李紈育有一子賈蘭、王熙鳳有一女巧姐、寶玉出家時寶釵有一遺腹子、薛蟠妾香菱難產而死，留一子於薛家。這些是年輕的母親，子女年幼尚需裸抱提攜。除了寶釵與香菱的母親身份未於文本中呈現，李紈、王熙鳳都是不折不扣的「母親」；李紈、王熙鳳性格迥異，一位是溫和的菩薩奶奶、<sup>103</sup>年輕寡婦；一位是呼風喚雨、連丈夫都說她是「夜叉婆」的潑辣貨。<sup>104</sup>李紈雖然溫和，但對賈蘭一樣有嚴格的一面，<sup>105</sup>鳳姐雖然兇悍，對巧姐一樣呵護疼愛。<sup>106</sup>母親的角色讓二個性格不同的人，有相類的行為反應。綜觀榮府與有關世家的母親群，包括子女年幼到成年、成家的各個階段，以世家大族為情節背景的《紅樓夢》提供「母親」認知原型研究豐富的材料，是難得的研究文本。

《紅樓夢》賈府有許多位具母職的角色，另有許多賈門遠房親戚或姻親，這些親戚

<sup>101</sup> 見第 73 回，《紅樓夢》，頁 1141。

<sup>102</sup> 見第 55 回，《紅樓夢》，頁 856。

<sup>103</sup> 《紅樓夢》第 65 回興兒給尤二姐介紹家中的一位寡婦奶奶、幾位姑娘時說李紈「他的渾名叫作『大菩薩』，第一善德人」，頁 1032。

<sup>104</sup> 參見《紅樓夢》第 65 回，頁 1026。

<sup>105</sup> 參見《紅樓夢》第 88 回賈寶玉向賈母讚美賈蘭，李紈在旁聽了說：「寶叔叔明兒別這麼誇他，他多大孩子，知道什麼。你不過是愛惜他的意思，他那裡懂得，一來二去，眼大心肥，那裡還能夠有長進呢。」，頁 1386、1387。

<sup>106</sup> 參見《紅樓夢》第 101 回鳳姐身心不寧，平兒替她捶了捶將睡去之際，耳聞大姐兒哭了馬上又醒來，生氣之餘並要平兒過去把姐兒抱過來，頁 1551。

除了薛、王、史、林等家族尚稱富裕外，亦有家境一般的親屬，例如賈芸之母五嫂子、<sup>107</sup>卜銀姐之母也是賈芸舅母的卜世仁娘子、<sup>108</sup>金榮之母胡氏是賈璜妻金氏親屬、<sup>109</sup>尤二姐與尤三姐之母也是賈珍妻尤氏繼母的尤老娘、<sup>110</sup>女兒嫁給王狗兒的劉姥姥<sup>111</sup>等等。另賈府尚有一群具母親身份的僕役或僕役之母，例如柳五兒的母親、冷子興妻之母周瑞家的、紅玉之母林之孝家的、春燕之母也是芳官乾娘的何媽、<sup>112</sup>薛蟠酒後誤傷人命引出張三之母等等，於此可呈現社會階級對「母親」角色的影響。

「母職」的階級比較亦為本研究區別探討之處，經由不同社會階級分析我們得以更深入母職的核心，有些部分是不同階級的母親共有的典型，有些則受環境影響，唯經由母親類型的對比分析方可將母親的原型範疇介畫出理想的界限。並摒除外在因素得出真確的「母親」範疇中心成員。具體而言即高社經地位的賈母、王夫人、王熙鳳、薛姨媽、李紈等，也關注社經地位低下的趙姨娘、劉姥姥、司棋之母等等。其間家庭社經地位、年齡、子女性格等皆會影響母職實踐，例如高社經地位的母親有較多的資源協助，諸如奶媽、教引媽媽等。而已過育嬰階段的母親有較多個人時間、子女有成的母親有較高的家庭地位、社交地位。本章節研究材料之一為具血源的母子、母女互動，以「母親角色」之原型效應為研究方向。

《紅樓夢》榮國府之外，賈家另有寧國府一門，寧國府人丁單薄，「母親」角色並不多見。其主角世代賈珍、賈惜春等僅知生父為賈敬、生母並未提及，其上二世代亦僅知為賈代化，可以確定的是惜春、賈珍生母早亡。<sup>113</sup>下一世代賈蓄為賈珍養子，<sup>114</sup>賈珍之子賈蓉非尤氏所生，尤氏無生育。寧府的夫人尤氏、秦可卿皆「無出」。身為「母親」的太太、夫人是本論文的研究對象，而「無生育」的女性與「無母」的子輩這些「有標概念」同樣是解析「母親」原型的佐證，展現出「母職」對女性的意義，賈府無生育的

---

<sup>107</sup> 參見《紅樓夢》第 24 回，頁 374。

<sup>108</sup> 參見《紅樓夢》第 24 回，頁 377。

<sup>109</sup> 參見《紅樓夢》第 10 回，頁 165。

<sup>110</sup> 參見《紅樓夢》第 64 回，頁 1011。

<sup>111</sup> 參見《紅樓夢》第 6 回，頁 110。

<sup>112</sup> 參見《紅樓夢》第 59 回，頁 920。

<sup>113</sup> 《紅樓夢》第 65 回興兒給尤二姐介紹家中的一位寡婦奶奶、幾位姑娘時說「四姑娘小，他正經是珍大爺親妹子，因自幼無母，老太太命太太抱來養這麼大」，頁 1033。

<sup>114</sup> 《紅樓夢》第 9 回「賈蓄，亦係寧府中之正派玄孫，父母早亡，從小跟著賈珍過活」，頁 158。

婦女亦不少，例如賈赦之妻邢夫人、<sup>115</sup>賈政之妾周姨娘、<sup>116</sup>賈璉之妾平兒<sup>117</sup>、尤二姐<sup>118</sup>、賈珍之妻尤氏、賈蓉之妻秦可卿<sup>119</sup>等等。

要全面檢視「母親」的理想形象需對全文人際互動有完整的掌握。因此，本文研究對象除了「有標詞彙」「無母」的角色、身為「母親」的角色，也旁及「無出」沒有生育的女性。一方面以「無出」的女性比對分析「母親」角色對女性的意義。另一方面中國傳統家庭關係中，父之妻便是「母」，嫡母的教養權是在子女的生母之上的，妾雖為「生母」，但在制度上子女是認嫡母為母的，庶出的探春便沒稱趙姨娘為「母親」，面對身份為妾的生母，探春稱她「姨娘」。<sup>120</sup>她只認老爺、太太，否認什麼「正的、偏的」。<sup>121</sup>無出的女性若為正室，雖她不是「生育模式」的典型「母親」，但她仍是有社會賦予的「母職」、「母權」。因此，本研究因論述需要亦旁及部分無生育的女性。

人皆有母，小說創作對內容有突顯也有隱藏，這是創作的原則，《紅樓夢》並未列出所有角色的母親，或側筆、或略去不談，可是其不同於其他古典小說的事件場景與大格局的鋪陳，提供我們豐富的研究材料。《紅樓夢》有版本、續作的問題，評議認為續作有人物失色、情節不週等問題，版本的差異也是不爭的事實。但目前眾多相關研究顯示高鶚的續作仍具可讀性。<sup>122</sup>本文擇以馮其庸等校注、里仁書局出版的《紅樓夢校注》為據，該書以「庚辰本」為底本，庚辰本《脂硯齋重評石頭記》存 78 回，是所有脂評本中抄得較早，且保存得最為完整的一部，可說是最接近曹雪芹原作的本子。本研究以「母親」原型認知研究為主題，《紅樓夢》是本對象，「母親」角色所呈現的「典型性」

<sup>115</sup> 參見《紅樓夢》第 73 回，頁 1141。

<sup>116</sup> 參見《紅樓夢》第 113 回，頁 1697。

<sup>117</sup> 參見《紅樓夢》第 69 回，頁 1082。

<sup>118</sup> 參見《紅樓夢》第 69 回，頁 1083。

<sup>119</sup> 參見《紅樓夢》第 13 回，頁 202。

<sup>120</sup> 第 60 回趙姨娘大鬧怡紅院，和一群小戲子們大打出手，探春說趙姨娘：「這是什麼大事，姨娘也太肯動氣了！」《紅樓夢》，頁 932。

<sup>121</sup> 第 27 回，探春做鞋予寶玉，寶玉同探春談起趙姨娘，探春不悅道：「她那想頭自然是有的，不過是那陰微鄙賤的見識。她只管這麼想，我只管認得老爺、太太兩個人，別人我一概不管。就是姊妹兄弟跟前，誰和我好，我就和誰好，什麼偏的庶的，我也不知道。論理我不該說她，但忒昏憤得不像了！」，《紅樓夢》，頁 427。

<sup>122</sup> 例如近期研究張興德：〈腰斬《紅樓夢》有罪 程偉元高鶚有功——堅持正確評價標準，科學認識後四十回的文價值和歷史地位〉言「後四十回對《紅樓夢》的普及、廣泛流傳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它保全了《紅樓夢》，這是一個不能低估的功績。不能把“脂評”作為評論和否定後四十回的根本依據。也不能用前八十回作尺子，衡量後四十回並貶低和否定後四十回。更不能根據不確定的材料，進行“可能”之類的推理而否定後四十回。」《遼東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11 卷 3 期，（2009 年 6 月，頁 109-114），頁 109。

是本文關注的核心。論者捨棄傳統範疇觀的「母親」概念，借用生物「母性」、社會「母職」等認知分析，採《紅樓夢》有標概念「無母」、母概念轉喻式命題詞彙、母親角色群集等內證驗證「母親」的認知「原型」。

## 第五節 研究目標

本文運用「認知語言學」原型概念為研究方法，分析中華文化「母親」的認知原型，接著導入文本《紅樓夢》「母親」的概念、詞彙、人物進行驗證。「母親」原型認知研究、《紅樓夢》文本分析的研究成果皆為本文焦點，但「研究歷程、研究模式」的創新更是本論文細細著磨之處。本文的研究目標可以簡單分為五個部分：

1. 開展認知語言學「原型理論」於小說研究的運用
2. 探析《紅樓夢》中華文化「理想母親」的原型
3. 建構以「內證」為依據的小說研究模式
4. 驗證基於母性、母職的「母親」模式群集
5. 分析認知語言學中「模式群集」的模式特色

認知語言學的「原型」概念運用於文學作品的研究是一種新的操作方試，本文研究目標之一為開展「認知語言學『原型理論』於小說研究的運用」，再則「探析《紅樓夢》中華文化『理想母親』的原型」，同時也「驗證基於母性、母職的母親模式群集」正確性為何。最終希望能「建構以『內證』為依據的小說研究模式」。

本文研究對象跨越「概念、詞彙、人物」三個範疇，這也是本文不同於一般論文之處。有鑑於文本研究常多援引文學理論、文化研究等為立論依據，筆者希望能「建構以『內證』為依據的小說研究方式」，透過「概念、詞彙、人物」三個不同研究範疇所呈現的「母親模式」傾向，有助於澄清母親「群集模式」的模式類型，個體的「認知」具系統性，「概念、詞彙、人物」呈現的模式應具類同特質，研究小說人物亦可在詞彙、概念中找尋佐證，不一定必需以其他社會研究成果為據。新模式的建立必然可能尚存有

不成熟之處，但「以『內證』為依據的小說研究模式」啓發我們「以『內證』切入《紅樓夢》角色研究」的可行性，同時本文也對《紅樓夢》的母親角色進行一番徹頭徹尾地檢驗，對「《紅樓夢》母親形象塑造及其對子女的影響」議題奠定堅實的基礎，開創《紅樓夢》小說人物研究的另一個方向。

## 第貳章 「原型」與「認知研究」探析

本文主題「『母親』原型認知研究：以《紅樓夢》為例」除了大膽對《紅樓夢》進行回歸文本的角色群研究，在認知語言學的運用方面也是個新的嘗試。我們並不主張「直接從心理學或認知語言學擷取某些觀點並謹將文學視為另一種資料來進行研究」，<sup>123</sup>而是視文學作品為一有機的整體，但為了分析行文的溝通需要還得將相關理論概念加以說明。雖然「原型」、「認知」這二個名詞並非新創，但其定義也因各方運用時「攝取模式」差異而變得多元，且界線模糊。是故本文於研究方法部分定義「原型」、「認知研究」是重要的步驟。採用「原型」與「認知研究」概念進行研究的學者對此二詞有其「理想化」的定義，雖不一定每篇研究皆探討了名詞的定義，但在時間流轉、各學術流派中發覺每篇研究的「原型」與「認知研究」的定義各有不同。本文以「原型認知研究」為題首要便是界定「原型」、「認知研究」所指為何。本章節將分析語文研究中「原型」的定義、「認知原型」的定義與運用，以及「認知研究」的操作方式。

### 第一節 文學研究中「原型」的多元含義

「原型」一詞具多元的意涵，目前被廣泛運用在藝術、創作、設計等領域。不同領域對「原型」攝取角度不同，但多半不外找尋物象的本質、原始、最佳、最簡等狀態。文學批評介定的「原型」：

最初，流行的稱謂是“神話批評”（myth criticism），泛指那種從早期的宗教現象（包括神話、儀式、禁忌、圖騰崇拜等）入手探討和闡釋文學現象，特別是文學起源和文學體材模式構成的批評方法，因而也有人稱之為“圖騰式批評”、“儀式批評”、或“神話儀式學派”。在瑞士心理學家容格於本世紀二三十年代

---

<sup>123</sup> Stockwell 2002 *Cognitive Poetics: An Introduction*, (London: Routledge) :5.

提出集體無意識和原型理論之後，特別是在加拿大文學批評家弗萊於 1957 年發表的《批評的解剖》一書中系統闡發了以原型概念為核心的批評理論之後，“原型批評”（archetypal criticism）這一術語才正式確立下來，為理論界所公認。<sup>124</sup>

有學者認為「原型批評派作為取代新批評而繼起的一個流派，是自覺地借鑑和運用文化人類學視野和方法的產物」。<sup>125</sup>而語言學對「原型」研究也情有所鍾，諸如語言型式的「標示研究」、最佳範例等皆為語言學中的「原型研究」。「原型」的概念在不同時期有不同範疇、不同定義，討論、運用「原型」的學科也十分多樣。因此，採用「原型」作為研究範疇，我們必須審慎對「原型」進行界定。

### （一）文學批評的原型理論

「原型」在文學研究中並不陌生，但其定義因立論不同、外文詞源不同而有出入。葉舒憲《探索非理性的世界-原型批評的理論與方法》指出：

原型(archetype)又譯為“原始模型”，還有譯為“民話雛型”的。這個詞源出於希臘文的“archetypos”一詞，意為“原始的或最初的形式”。柏拉圖曾用這詞來表示事物的理念本源：現實存在物是理念的影子，理念是客觀事物的“原型”。<sup>126</sup>

柏拉圖（Plato）運用“archetypos”指原始、最初的形式。中文以「原型」譯 archetype，中西文「原型」字源不外乎「原始、最初」之意。但「原型」一詞在不同學科中有多元的運用。社會科學運用神話、宗教、儀式、圖騰等入手分析文學起源、體材模式，這是早期「原型批評」的方式，又稱「神話批評」、「圖騰式批評」、「儀式批評」。瑞士心理學家容格（Carl Gustav Jung）提出「集體無意識」和「原型理論」，文學批評家 Northrop

<sup>124</sup> 同註 6，頁 12。

<sup>125</sup> 見吳光正著：《中國古代小說的原型與母題》葉舒憲：（總序二 20 世紀的邊緣學科：文學人類學），（北京市：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2004 年 7 月第 2 版第 2 次印刷），頁 2。

<sup>126</sup> 同註 6，頁 98、99。

Frye 於 1957 年以原型概念為核心發表《批評的解剖》，Ernst Cassirer 為代表的象徵形式哲學，各領域對「原型」的詮釋各有攝取角度，容格學派的批評家和著重文化人類學的「神話批評」不盡相同，「容格學派的批評家所偏重的不是從文化、宗教方面探討社會群體的外在行為與文學發生的關係，而是從心理方面研究原型在創作和欣賞過程中的內在反應」。<sup>127</sup>葉舒憲《探索非理性的世界-原型批評的理論與方法》指出「原型」的產生和發展受益於以弗雷澤為代表的文化人類學、以容格為代表的分析心理學、以卡西爾為代表的象徵形式哲學。<sup>128</sup>「原型批評」可謂跨學科的概念，討論「原型」的學科包括人類學、心理學、哲學等範疇。

採用「原型」為研究必需自覺此理論根植於多重領域，在研究運用中也有不同的界定。目前所見「原型」於文學的運用，因著眼該理論的不同時期、論點而有差異。按「原型」又稱原始意象 (Primordial images)，它總自發地顯現在神話、童話、民間故事、宗教冥想、藝術想象、幻想和精神失常狀態中，也會出現在兒童思維和成年人的夢中」。<sup>129</sup>「原型批評」運用於文學研究，起始時指的是「那種從早期的宗教現象（包括神話、儀式、禁忌、圖騰崇拜等）入手探討和闡釋文學現象，特別是文學起源和文學體材模式構成的批評方法」。<sup>130</sup>「神話、童話、民間故事」等範疇在這類型的「原型研究」中佔重要位，這是對「原型」初期的理解，也是較狹義的運用。此一觀點的「原型」經由文學作品以外的系統知識，例如神話、童話、民間故事、宗教冥想、藝術想象、幻想和精神失常狀態、兒童思維和成年人夢中出現的意象，研究文學現象，尤其是文學起源、文學體材模式，此種研究方式目前仍見於文學研究中。

「原型」概念在廣為接受後，也漸自宗教、神話、傳說、巫術等來源論上有新的理解，例如：

原型是加拿大理論家諾斯洛普·弗萊(Northrop Frye)改造了拍拉圖、榮格的“原型”(archetype)概念以之作為整合人類文學經驗尋找從宗教、神話到文學的發生

<sup>127</sup> 見葉舒憲：《神話——原型批評的理論與實踐（代序）》，收錄於葉舒憲選編：《神話——原型批評》，（陝西：陝西師範大學出版社，1987年7月第1版第一次印刷），頁28。

<sup>128</sup> 同註5，頁20。

<sup>129</sup> 同註6，頁53。

<sup>130</sup> 同上註，頁12。

發展規則，構建史論統一的文學批評規範的核心概念，這一個概念引發我們從宗教、儀式、巫術、神話和民間傳說中去尋找文學表現的模式和規則的祖型。<sup>131</sup>

葉舒憲《探索非理性的世界-原型批評的理論與方法》對弗萊原型概念的歸納為：

第一、原型是文學中可以獨立交際的單位。就像語言中的交際單位——詞一樣。  
第二、原型可以是意象、象徵、主題、人物、情節母題，也可以是結構單位，只要它們在文學中反覆出現，具有約定性的聯想。  
第三、原型體現著文學傳統的力量，它們把孤立的作品聯結起來，使文學成為社會交際的特殊形態。原型的根源是社會心理的，又是歷史文化的，它把文學同生活溝通起來，成為二個相互作用的媒介。<sup>132</sup>

從文化人類學到心理學的「原型」觀，再到文學批評家運用於文學的「原型」批評，「原型」逐漸由一種研究、詮釋方法被名詞化，「可以獨立交際的單位」、「反覆出現，具有約定性的聯想」，它也不再僅僅只是文化人類學或是心理學的研究範疇，而是「社會心理的，又是歷史文化的」。目前「原型」的文學研究大多還是採用習慣的定義，認知語言學所謂的「原型」(prototype)在文學研究上的運用仍有待開發。

## (二) 以「原型」為名的研究

當前所見論文以「原型」為名的研究並不陌生。本章節分析、歸納「原型」一詞在文學研究的趨勢，一方面區辨「原型」於文學運用的模式，同時也省思本文採用的研究方式——「認知原型」、「原型效應」——的可行性。首先將分析以文本《紅樓夢》進行的「原型」研究，再分析其他文學論述對「原型」一詞的運用。

2010年紀昭君以「戀慕於祂/她：《百年孤寂》與《紅樓夢》的母體回歸及母神樣貌」為題進行博士學位論文的研究。該文「從比較文學和原型批評角度，分別以神話意義上的母親原型、少女原型及母神的職能身份轉變為經緯，探討《紅樓夢》、《百年孤寂》

<sup>131</sup> 見吳光正著：《中國古代小說的原型與母題》，（北京市：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2004 年 7 月第 2 版第 2 次印刷），頁 10。

<sup>132</sup> 同註 6，頁 101、102。

二書中深層的母體回歸意識與母神樣貌變化發展」。最終得出「雖二書寫作者歷史背景、寫作筆法極端迥異，然於字裡行間，角色塑造上，對母親原型/少女原型的著重處，卻流露出人類內心深層那共同的潛意識與衝動——對於母體回歸的一種想望與渴慕。而比較文學的精義便於不同文化脈絡的文本上，追索人類所共有的意識、思想、感情等，亦即『原型』之探求」。<sup>133</sup>《戀慕於祂/她：《百年孤寂》與《紅樓夢》的母體回歸及母神樣貌》雖亦觸及「母親原型」的議題，但其出發點為「比較文學和原型批評」，以神話意義上的「母親原型」為主軸。

該研究以東西方文本的比較映證人類「共有的意識、思想、感情等」。不同於本文在文本內證觀察社會定型化期待下「母親」的「理想形象」，採用認知語言學「原型效應」的角度切入，以「無母」概念缺位模式、「轉喻模式」命題的詞彙攝取模式、文本角色「群聚模式」分析母親的「理想形象」。「神話批評」、「圖騰式批評」、「儀式批評」的研究方式立基於既有「宗教現象（包括神話、儀式、禁忌、圖騰崇拜等）」分析、歸納出的結論，將結論運用於文本分析，這是《戀慕於祂/她：《百年孤寂》與《紅樓夢》的母體回歸及母神樣貌》的研究路徑，與本文以情節、人物、詞彙交相驗證、澄清「母職」的「認知原型」是不同的研究方向。

以「原型」為研究題目的中文系碩博士論文中，「神話批評」、類型的「原型」研究不在少數，諸如黃淑偵《鏡花緣神話原型與敘事技巧研究》、<sup>134</sup>金洪謙《「狐狸精」原型及其在中國小說的文化意涵》<sup>135</sup>等都運用了神話原型、神話思維，而趙琦梅《元劇題材及其原型理論研究》、<sup>136</sup>許舜傑《裸狼——張愛玲及其作品的性別原型與象徵：以〈茉莉香片〉為核心》<sup>137</sup>等則採用榮格的原型理論。雖然同樣名為「原型研究」，但研究方法不一定相同，朱芳玲《論六、七〇年代台灣留學生文學的原型》運用的是

根據弗萊原型理論之「文學產生於神話」的前提，他認為需要為文學批評建立一個概念性的框架，從紛繁的文學現象中找出它的原型。至於所謂的「原型」，弗

<sup>133</sup> 參見紀昭君：《戀慕於祂/她：《百年孤寂》與《紅樓夢》的母體回歸及母神樣貌》，2010年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學位論文。

<sup>134</sup> 1998 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論文。

<sup>135</sup> 2001 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

<sup>136</sup> 2006 東吳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

<sup>137</sup> 97 學年國立中山大學中國文學系研究所碩士論文。

萊認為是文學中包含的神話象徵，也就是「典型的或重複出現的意象」。通過原型，弗萊認為我們可以統一文學經驗成一個整體，將各個作品相互關聯，而得以顯現文學類型的共性與演變。<sup>138</sup>

朱芳玲《論六、七〇年代台灣留學生文學的原型》援引弗萊以「文學產生於神話」為前提的「原型理論」。作者將「文學中包含的神話象徵」理解為「典型的或重複出現的意象」，因此「通過原型，弗萊認為我們可以統一文學經驗成一個整體，將各個作品相互關聯，而得以顯現文學類型的共性與演變」。此論述已脫離了「神話」的範疇，而以「共性」為焦點。是故作者認為可以「將各個留學生文學作品相互關聯起來，從而尋出六、七〇年代台灣留學生文學的共性與演變」。<sup>139</sup>此研究借用「神話原型」的操作模式，經由大量文本找尋「共性、演變」，但研究的內容卻不一定吻合「『神話』原型」，而是文本中「典型的或重複出現的意象」。此已非典型「神話原型」研究，其採行的方法論為弗萊的觀點，含有心理學、社會科學的論點。從《論六、七〇年代台灣留學生文學的原型》「典型」的界定觀察，其「原型」觀點實較接近「認知原型」的「理想模式」分析。

「原型」的歧義性漸被研究者覺查，2004 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研究所碩士金貞淑《中國人品觀兩種原型之研究》開宗明義便指出

借用從西方來的「原型」義，然不採取經過歸納導出規律的方法；而是從人的本質即人性論的角度去直接切入此問題而分析之。<sup>140</sup>

「歸納導出規律」的方法是傳統「原型」研究常見的模式，《中國人品觀兩種原型之研究》則由「本質」的角度詮釋「原型」，作者特別重申研究方法與「西方」不同。「原型」概念已植於研究者心目中，研究者普遍認同任何表象的背後必有其典型、理念存在，是故文本中的「表象」可經分析、歸納得其「原型」。「原型」朝向開放的角度發展，不一定是「神話、儀式、禁忌、圖騰崇拜的原型」。同時，因為「原型」理論已漸為研究者

<sup>138</sup> 見朱芳玲《論六、七〇年代台灣留學生文學的原型》摘要，1995 國立中正大學中國文學系研究所碩士論文。

<sup>139</sup> 同上註。

<sup>140</sup> 見金貞淑《中國人品觀兩種原型之研究》摘要，2004 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研究所碩士論文。

接受，原本由文化人類學、心理學角度探討文學的方式也產生逆轉，開始有分析、歸納文本內容元素，找尋該元素最簡、本質、結構、原始型態的研究也稱「原型」研究。

「原型」一詞回到詞源最接近之處，同時，這種雙向化的發展也讓研究者可以便利地運用該詞。「原型」研究可以採用宗教現象（包括神話、儀式、禁忌、圖騰崇拜等）社會心理等角度入手探討和闡釋文學現象，也可由文本反溯「原型」呈現。前者運用外部知識詮釋文本，後者分析文本內部元素傳遞理念。這二種「原型」研究皆存在當前文學界所謂的「原型」研究中。不同「原型」研究的方式各有優點。前者援引人類學、心理學甚至自然科學等系統理論為依據，自然架構宏偉、視野超凡，但缺點是在既有理論架構下解讀文學作品，文學流於佐證的位置，難免有顧此失彼、忽略文學整體呈現之弊，見山卻不易見林，且因為以「論點」找尋佐證，難免不經意漠視相左的事例。後者分析文本內部元素以傳遞理念，雖能守護文本意涵，但若非大量文本累積、充足的材料為據，則只能代表該書、該時期、該民族等範疇的「原型」，我們必須審慎歸納所得的結論。

二種研究方式都需留心以偏蓋全之病，前者是若僅以理論為重心，則影響文本分析的全面性；後者是若僅以部分作品為焦點，則不足以泛稱該範疇以外的「原型本質」。這是進行文學「原型」研究時，需謹守的分紀，但這並不表示小範圍文本的「原型」研究不具意義，重要的是深入、精細地分析，此亦日後全面化該原型研究的基礎。「原型」研究雖不一定能內（文本）、外（理論）兼顧，但我們必需覺查研究本身的有限性。界定研究方法中「原型」一詞的定義與理論範疇，有助我們釐清論文的研究方向及研究結果的有限性。當前運用於文學的「原型」研究並未見著力於「認知科學」的「原型」觀點，亦缺乏自「原型效應」結果回溯「模式原型」的試驗。

2012 年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論文《原型與顛覆—莊子寓言敘事的隱喻認知研究》運用「認知語言學」的理論

運用認知語言學的「隱喻理論」，及文學「故事敘事架構」與科學「類神經模糊網路」等方法綜合的研究進路，以敘事架構追蹤段落間的層次照應，通過隱喻認知層面的分析探求，還原到寓言的心理運作深層結構，揭開莊子思想的中心意蘊；進一步藉由類神經模糊網路隱喻分析，討論隱喻系統內元素間的交互作用，

透過反饋修正，促發理想的學習行為模式湧現。<sup>141</sup>

作者的研究目標之一為「揭發莊子思想的中心意蘊」，此研究焦點非「原型」，而是「隱喻認知」。語言學中的「認知原型」不同於文學批評的「神話批評」、「原型批評」等理論，認知學科也不認同神話、原型等研究方式為精確的「科學」。筆者採語言學認知研究分析「原型」，並以文學作品分析、驗證「模式群集」實是種新的嘗試。

## 第二節 認知語言學的「原型」理論

「原型」一詞被運用在多種學科上，語言學也提及「原型」。Geeraerts 指出「原型理論是認知語言學的基本原理，在認知語義學中占有重要地位」，<sup>142</sup>但一如前文所見「原型」一詞所指各異，認知語言學所謂的「原型」(prototype)和目前多數文學研究所稱的「原型」(Primordial images、archetypos、archetype)是不同的。而認知語言學的「原型」(prototype)也經過一段辯證的歷程。

### (一) 原型範疇為群集模式

Lakoff 認為「對我們的思維、感知、行動和言語來說，再也沒有什麼比範疇劃分更基本的了」。<sup>143</sup>「原型」(prototype)與範疇劃分關係密切，Taylor 指出經典範疇理論內涵：

(1) 範疇劃分由一組充分必要條件決定，一個事物要嘛符合充要條件屬於這個範疇，要嘛不符合充要條件被排除在範疇之外。

(2) 特徵是二元的；對於某一特徵，個體只有有兩種可能，具備或著不具備；因此範疇可採用二元劃分法，即，某一個體要嘛屬於該範疇，要嘛不屬於該範疇。

<sup>141</sup> 見廖彩秀：《原型與顛覆—莊子寓言敘事的隱喻認知研究》2012年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論文。

<sup>142</sup> 同註 57。

<sup>143</sup> 見 George Lakoff. 1987. *Woman, Fire and Dangerous Things: What Categories Reveal about the World*.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5。

(3) 範疇具有清晰的邊界：符合範疇定義特徵實體就是範疇成員，不符合的實體肯定就不是範疇成員，即『範疇並無內部結構』。

(4) 範疇成員之間地位平等；成員之間沒有典型性差異，不存在某一成員比另一成員更為典型。<sup>144</sup>

經典範疇理論假設了一組「充分必要條件」，並以這個充分必要條件當做認知的標準。在經典範疇理論中，特徵是二元的，只有「具備」或「不具備」，所以有明確的範疇邊界，其範疇成員地位是平等的，沒有所謂的典型、中心成員。經典範疇理論確立以「特徵」分析範疇劃分的方式，這無疑宣告範疇並不是單一模式，而是群集的展現，只是此時的群集僅有「具備」或「不具備」的差異，並未細究這組「充分必要條件」的特質。

## （二）群集模式具家族相似性

Wittgenstein 1953 則領先對經典範疇理論提出挑戰，他以「遊戲」(games) 為例，指出「遊戲」的成員，有的是娛樂性的、有的是競爭性的，有的要技巧、有的靠運氣，例如轉圈圈、打球、下棋、打牌等遊戲，他們不都具備娛樂性、競爭性，其所謂的技巧、運氣的成份也不同，但他們都是「遊戲」(games)。「我們看到一種錯綜複雜互相重疊、交叉的相似關係的網絡：有時是總體上的相似，有時是細節上的相似」，這種相似特質就像家族成員間各種各樣的相似，可能是體型、相貌、眼睛顏色、走路的樣子，也可能是個性的相似，這些相似處互相重疊、交錯，成員不一定都具備所有相似處，但可能具有某些部分，而又缺少某些部分，Wittgenstein 以「家族相似性」(family resemblance) 稱範疇成員間存在多元共同特徵，但未必皆具備所有共同特徵 (attributes) 的現象。<sup>145</sup>

Rosch & Mervis 1975 對家族相似性提出補充「一組形式為 AB、BC、CD、DE 的項，每一項都同一個或幾個其他項擁有至少一個或幾個相同的要素，但是沒有或幾乎沒有一個要素是所有項共有的」。<sup>146</sup> 家族相似性理論為範疇研究提供了理論基礎，「家族相

<sup>144</sup> 見 Taylor John. 2003[1995/1989]. *Linguistic Categorization : Prototypes in Linguistic Theory*. Beijing: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 21。

<sup>145</sup> 同註 61。

<sup>146</sup> 見 Rosch, Eleanor, Carlyn Mervis. 1975. Family resemblances: Studies in the internal structure of categories. *Cognitive Psychology* 7:573-605 : 575。

似性理論對原型範疇理論的發展可謂功不可沒」。<sup>147</sup>接著 20 世紀下半葉，人類學、心理學等學科對範疇的研究使「範疇」理論有了很大的變化，1969 年 Berlin & Kay 研究了 98 種語言的顏色詞彙，發現人類語言中存在基本顏色詞，人們往往以焦點色（focal colors）做為參照來劃分漸層變化的顏色。<sup>148</sup>同時期心理學家 Eleanor Rosch 用「原型」（prototype）一詞代替了 Berlin & Kay 研究中的「焦點」（focus）一詞，以避免「焦點」所含的中心之意。而這裡所謂的「原型」（prototype）也正是本論文所指的原型，與神話原型（archetype）是不同原文、含義的。

### （三）原型範疇模式群集分類

認知語言學所稱的「原型」是模式的群集，研究「原型」即分析模式的群集，這些模式不一定都出現在某一個體中，而「原型」是具備最多模式的群集。「家族相似性」是原型研究中的重要論點，但僅關注模式群集中攝取的模式數量是不能充分成為範疇成員的判斷依據，例如《紅樓夢》中代母職的照顧者被稱為「乳母」，另一群代母職的照顧者則被稱「丫環」，雖然都是代母職者，丫環角色所具備的「模式」不一定比乳母少，甚至比稱謂的「姑母、姨母」多，但丫環不被稱為母，可見範疇的「模式群集」攝取數量不足做為詞彙、概念的命名要件，「母」範疇的「模式群集」還有細分的必要。「母親」比「乳母、姑母、管家媽媽」等詞彙、概念具中心性，但「乳母、姑母、管家媽媽」等詞彙、概念間卻沒有明確的層級界線。

具「中心性」的典型「原型」存在認知當中，但中心成員與邊緣成員彼此間的層級界限往往是模糊的、呈現家族式的群集。詞彙、概念「群集」有中心與邊緣的差異，詞彙、概念的「模式群集」中也有層級的不同。筆者認為將「模式群集」再區分為必需具備的「普適模式」（necessary models）、出現頻率高的「高頻模式」（common models），有助於理解「邊緣成員」與「中心成員」在認知上的差異、「邊緣成員」的非典型亦能被納入範疇認知的機制，並說明具有大量群集模式卻不屬於此範疇的詞彙、概念。範疇成員除了必需具備的「普適模式」，也需具備「高頻模式」，「高頻模式」最多的那個群

---

<sup>147</sup> 見李福印編著：《認知語言學概論》（北京市：北京大學出版社，2008 年 12 月第 1 版，2011 年 7 月第 2 次印刷），頁 96。

<sup>148</sup> 同註 63。

集被認定為「原型」，例如「母親」。

「普適模式」與「高頻模式」在模式群集中的角色是不同的，具有大量「高頻模式」，但未具備「普適模式」，該詞彙、概念便不被納入範疇中，例如代母職的丫環，她們沒有生育經驗，也不像母是年長者，雖她們是代母職的勞務提供者，但未被視為「母」範疇的一員。具備「普適模式」但未具備、或僅具備少數「高頻模式」的成員則被視為「非典型」的邊緣成員，例如像《紅樓夢》中趙姨娘那種對女兒心生怨懟、情感疏離的母親，其「母親」角色雖被理解，但不被視為具典型性的母親。將必需具備的「普適模式」(necessary models)、出現頻率高的「高頻模式」(common models) 區分出來，模式群集分析即可解讀範疇成員的構成。

#### (四) 從原型效應找尋原型

認知語言學所謂範疇中「最佳例子」(best example) 的「原型」(prototype)，是「群集模式」(cluster models) 狀態，而不是單一模式。在語義場中，中心成員亦即最容易被聯想的上位語義，下位語義則具個別性。「原型」不僅存在語言的上位語義，範疇間的界限也需參照原型。但實際操作發現經典範疇理論二元劃分的清楚界線在認知中無法符合所有情況。Rosch 對鳥、水果、蔬菜等範疇進行研究，這些範疇也都表現出「原型效應」(prototype effects 或 typicality effects)。Rosch 指出範疇成員間未必具有共同特徵，例如「遊戲」(games) 中的牌類遊戲、球類遊戲、比賽中的競賽遊戲並未有一組可以區別「遊戲」與非「遊戲」的共同特徵。也不是所有的範疇都是遵循二元思維 (dualism)，在模糊限制下範疇的成員可能不同，例如嚴格說來「堅果」不屬於「水果」範疇，但若「放寬標準」來說堅果就算水果範疇。不是所有的範疇都能劃出清楚的界限，例如「深紅」和「淺紅」的分野無法明確界定。範疇成員的地位也不平等，成員間的「例子典型性」(goodness-of-example ratings) 並不相同，例如「蔬菜」範疇中，小白菜比胡蘿蔔更典型，提到「蔬菜」小白菜比胡蘿蔔更容易被聯想到。

Wittgenstein 提出「家族相似性」(family resemblance)，Rosch & Mervis、Berlin & Kay 對範疇進行驗證與澄清，最終才有 Eleanor Rosch 「原型」(prototype) 理論。「在語言學領域，原型效應的研究有著悠久的傳統。其中人們研究得最多的是各種範疇中的

不對稱 (asymmetry) 現象，以及最佳例子(best example)逐漸發生變異的現象」。<sup>149</sup> 認知語言學探討的「原型效應」是「一種範疇中的不對稱現象，在該範疇中，其一個成員或者其一個次範疇成員由於某種原因被認為要比其他成員或者其他次範疇更為基本」。<sup>150</sup> 亦即該範疇中最典型範式、最佳例子。通常「最佳例子」因較其他範疇更為基本，因此成為「沒有標記的成員」、含有一種「缺席語值」(default value)，當一個範疇只有一個成員可以出現，其他成員處於平等地位時，該範疇出現的成員即「最佳例子」。<sup>151</sup> 例如「母」包括「有標」的祖母、姨母、保母、母雞、分母、航空母艦等，在「無標」的狀態下母指「媽媽」，當「母」被提出即指「媽媽」，而非其他有標詞彙。

從「無標詞彙」衍生的「有標詞彙」往往攝取其部分模式形成詞彙群組，「最典型範式、最佳例子」是個體組織知識的重要參照點。認知語言學稱用來「組織我們的知識的結構方法」為「理想化的認知模式」(idealized cognitive models, 簡稱 ICMs)，ICMs 會形成「範疇結構」和「原型效應」。<sup>152</sup> 「一般來說，認知模式的任何組成部分均可以與一種概念範疇相對應」，我們運用這相對應的「概念範疇」組織我們的知識，此種方式即為「理想化的認知模式」(ICMs)。<sup>153</sup> 原型效應與範疇結構是「理想化的認知模式」(ICMs)的副產品，每一個 ICMs 都是個複雜的結構性整體、一種格式塔式的結構。<sup>154</sup>

雖然「認知模式」都有相對應的「概念範疇」，但「理想化的認知模式並不完全與現實世界相符合，其背景情況的設定過於簡單化」，<sup>155</sup> 因此用以相對應的「概念範疇」常是不完全相符的。1982 年結構語義學學者菲爾莫爾 (Charles J. Fillmore) 曾以英文單詞「bachelor」(單身漢) 為例，指出「單身漢」雖然可以被定以為「未婚的成年男子」，

---

<sup>149</sup> 見 George Lakoff. 1987. *Woman, Fire and Dangerous Things: What Categories Reveal about the World*.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59. George Lakoff 著，梁玉玲等譯：《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上)，頁 81。

<sup>150</sup> 見 George Lakoff. 1987: 60. George Lakoff 著，梁玉玲等譯：《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上)，頁 83。

<sup>151</sup> 參見 George Lakoff. 1987: 60. George Lakoff 著，梁玉玲等譯：《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上)，頁 83。

<sup>152</sup> 參見 George Lakoff. 1987: 68. George Lakoff 著、梁玉玲譯：《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上)，頁 95。

<sup>153</sup> 參見 George Lakoff. 1987: 69. George Lakoff 著、梁玉玲譯：《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上)，頁 98。

<sup>154</sup> 參見 George Lakoff. 1987: 43. George Lakoff 著，梁玉玲等譯：《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上)，頁 59。

<sup>155</sup> 參見 George Lakoff. 1987: 70. George Lakoff 著、梁玉玲譯：《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上)，頁 99。

但並不包括神父、同性戀、被允許有 4 個妻子但僅有 3 個妻子的穆斯林 (Moslem) 等，「單身漢指未婚成年男子」是一個「過於簡化」的、「理想化」的認知模式。<sup>156</sup>「ICMs 的背景條件與我們的知識愈是不相合，我們就愈不適宜運用這個概念。其結果便是產生一種等級性 (gradiance) ——一種簡單的原型效應」。<sup>157</sup>「原型」在認知語言學中指「理想化的認知模式」，是現實世界「簡化」後的結果，理想認知模式與我們所知的世界並不可能完全相符，但我們仍能將這個具有一定準確度的概念運用於各種情形。<sup>158</sup>「原型」作為「最佳例子」，亦即該範疇的中心成員(focal member)。

現實世界的個案必攝取有原型模式，因此語料、文本事件的分析、歸納可以是探究認知原型的途徑之一。「非 A 即  $\bar{A}$ 」的「非等級性範圍」簡化了認知的複雜性。「理想認知模式」具有中心範疇的成員，同時也接受非典型的存在。每個「認知」的「概念範疇」有中心成員與外延成員，符合條件愈多則愈接近中心位置，愈適合運用該概念。是故概念範圍的中心成員、理想化的認知不一定與外延成員完全相合，一位無法親自哺育孩子的母親還是「母親」；外延成員的「部分變異」並不一定造成範疇概念的界定困難，沒有盡到社會母職責任的母親常被視為不理想的母親，但一樣是「母親」。在認知經驗中，個體是可以容許「等級差異」的存在的，這正好說明何以「原型」研究總要面對許多「例外」的事實。「認知語言學」所謂的「原型」，筆者簡稱「認知原型」，指的是認知等級中的「中心範疇成員」、「理想化的認知概念」。一般而言「認知原型」大多不完全與真實世界相符合，但它是個體用來「組織知識」的參照點。

「中心範疇成員」、「理想化的認知概念」在認知過程中形成原型效應。George Lakoff 著《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提出 5 種原型效應生成方式：轉喻範疇、放射形範疇、具有生成的範疇、分等級的範疇、傳統範疇。<sup>159</sup>不完全相符於真實世界的「原型」經「部分到整體」的轉喻、放射形的「範疇結構鏈結」、分等級範

---

<sup>156</sup> 參見 George Lakoff. 1987 : 70-72。George Lakoff 著，梁玉玲等譯：《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上)，頁 98-100。

<sup>157</sup> 見 George Lakoff. 1987 : 72。George Lakoff 著，梁玉玲譯：《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上)，頁 100。

<sup>158</sup> 參見 George Lakoff. 1987 : 72。George Lakoff 著，梁玉玲等譯：《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上)，頁 100。

<sup>159</sup> 參見 George Lakoff. 1987 : 288、289。George Lakoff 著，梁玉玲譯：《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上)，頁 408。

疇間「模糊的毗鄰界限」、特徵「群集」等認知過程，同樣可以「組織我們的知識」。<sup>160</sup>

「範疇的各種特性取決於眾多的因素」，<sup>161</sup>真實世界與「原型」「不完全相符」無損於「原型」的參照價值。這些理論當然也是「理想化的認知概念」，在實際操作中，並不是那麼容易將「原型效應」的形成方式一一劃分、歸類。

### （五）認知原型的科學研究

在追尋「母親」範疇的「中心成員」、「理想認知概念」時，我們也受「模糊的毗鄰界限」、多元的原型效應模式困擾，諸如寶玉的生母王夫人管教寶玉不受研究者非議，但賈環生母趙姨娘數落賈環則不被接受，鳳姐還隔著窗阻止趙姨娘嚴辭責罵賈環。若「母親」是子女的「理想管教者」，「母親管教子女」天經地義，王夫人、趙姨娘對子女的管教應該被同等看待。事實則不然，可見「理想的母親」是「子女管教者」並不存在每個「個案」，雖然子女行為不良常被歸因於「母親的管教」，但不是每個「母親」都被視為「管教者」，例如趙姨娘的「管教權」便不存在於其「母親」角色中。「神話批評」（又稱「圖騰式批評」、「儀式批評」）主張「從早期的宗教現象（包括神話、儀式、禁忌、圖騰崇拜等）入手探討和闡釋文學現象」，<sup>162</sup>常受限於「目標對象」不一定合於既定的結論，或在「既有觀點」前導下，見樹不見林地不自覺「忽視」不符觀點的例證。例如趙姨娘的情況，便容易在研究中被忽略。

而稍後的「原型批評」以「文學中反覆出現，具有約定性的聯想」為焦點，可以是意象、象徵、主題、人物、情節母題，也可是結構單位。「認知原型」與「神話批評」對「原型批評」的研究對象不盡相同。甚至在「範疇劃分」上「認知語言學」並不認同「前提式」的研究。《女人、火與危險事物》一書首章討論「範疇劃分的重要性」時，便對「對等體系」的理論釋義過程（標準模式）提出質疑，認為所謂的「科學嚴密性」太過狹隘。在狹隘的科學嚴密觀點中：

---

<sup>160</sup>參見 George Lakoff. 1987：286-289。George Lakoff 著、梁玉玲譯：《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上），頁 404-408。

<sup>161</sup>見 George Lakoff. 1987：69。George Lakoff 著、梁玉玲譯：《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上），頁 98。

<sup>162</sup> 同註 6，頁 12。

認為只有藉助於一種標準的模式——理論釋義過程——或者藉助於某種對等的體系（諸如使用那些被認為和外實在相對應的原詞性計算機程序），透過第一級推斷運演（predicate calculus）而建構的假設，才是嚴密的。<sup>163</sup>

此觀點簡稱 PC，雖然 PC 觀點流行於某些語言學家、認知心理學家，但長期以來一直受到科學哲學家的懷疑。

Goerge Lakoff 認為「PC 觀點在認知科學領域尤為不適宜，因為它採取了一種先驗的範疇劃分觀，即那種以為範疇是一種集合，並且是由該成員的共同特性來下定義的傳統理論」，<sup>164</sup>PC 觀點「對經驗性的問題已經預先設定了一個先驗的答案」，<sup>165</sup>事實上「違例現象幾乎要多於與傳統觀點相符的現象」。在各式各樣嚴密的「經驗式研究」後，《女人、火與危險事物》指出「範疇劃分並不是經典的」，PC 的科學嚴密性是沒有科學依據的。<sup>166</sup>喬治·萊科夫認為科學的精確、嚴密必須透過另一種方式來加以表現，而不是以預設先驗答案的 PC 觀點的方式。<sup>167</sup>

神話批評「從早期的宗教現象（包括神話、儀式、禁忌、圖騰崇拜等）入手探討和闡釋文學現象」，<sup>168</sup>此一「標準模式」下的「範疇劃分」會有「循環論證」的現象。由「先驗的假設」著手研究，由「已經選擇」的例證證明假設的正確性，事實上「不符於假設」的例證早被剔除，前提與結論淪於反覆循環的過程。而認知語言學的「原型理論」揭示的是一種以語言的日常應用為導向的說話者的內在心理模式，是對紛繁複雜的客觀事物進行分類和範疇化的方式和過程，強調語詞意義的日常應用，認為意義是人類對各種事物的體驗」。<sup>169</sup>理想模式的認知「原型」不以先驗設論為起點，並考量認知的生理歷程與社會特質，雖然語料、文本的分析是個龐雜的任務，但卻是避免 PC 觀點預設先驗答案造成曲解的途徑。對 PC 觀點的檢討，導引筆者思考認知學科在文本研究的可著

---

<sup>163</sup>見 George Lakoff. 1987: 10。George Lakoff 著、梁玉玲譯：《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上），頁 12。

<sup>164</sup>同上註。

<sup>165</sup>同上註，頁 13。

<sup>166</sup>同註 163，頁 13。

<sup>167</sup>參見 George Lakoff. 1987: 10。George Lakoff 著、梁玉玲譯：《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上），頁 13。

<sup>168</sup>同註 6，頁 12。

<sup>169</sup>見黃琦：〈原型範疇理論下的英漢模糊語言的差異〉《河北理工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 10 卷第 1 期，2010 年 1 月，頁 159-160、146），頁 159-160。

力處，更令筆者對認知語言學所謂的「原型」(prototype)產生研究興趣。

### 第三節 「認知研究」方法初探

「認知研究」一詞應用於學科研究常以個案觀察、訪談、問卷、語料庫進行「數據統計分析」的方式進行，例如(圖書館館員對工作生活品質之認知研究——以台灣地區公共圖書館為例)、<sup>170</sup>(休閒定義的理論與認知研究)、<sup>171</sup>《現代漢語多義詞「看」之認知研究》、<sup>172</sup>《國小六年級學生數學科主動學習使用認知策略與後設認知策略之研究》、<sup>173</sup>《色彩認知和配色感覺之研究——以改變配色形狀和面積比對色彩意象影響為例》<sup>174</sup>等。目前所見多數「認知研究」的研究模式都包含大量的材料統計、分析，以數據支持研究者的觀點。或是以田野調查的訪談、觀察，深入少數個案觀點，以發掘其認知成因。這樣的研究方式，在中國文學領域是較陌生的。

中國文學範疇進行「認知研究」者並不多，有些命名為「認知研究」的論文並未明確指出其研究路徑，《原型與顛覆——莊子寓言敘事的隱喻認知研究》表示：

運用認知語言學的「隱喻理論」，及文學「故事敘事架構」與科學「類神經模糊網路」等方法綜合的研究進路，以敘事架構追蹤段落間的層次照應，通過隱喻認知層面的分析探求，還原到寓言的心理運作深層結構，揭開莊子思想的中心意蘊；進一步藉由類神經模糊網路隱喻分析，討論隱喻系統內元素間的交互作用，透過反饋修正，促發理想的學習行為模式湧現。<sup>175</sup>

<sup>170</sup> 參見陳書梅：〈圖書館館員對工作生活品質之認知研究——以台灣地區公共圖書館為例〉《圖書資訊學刊》(第3卷，第1/2期，94年6月12日，頁23-59)。

<sup>171</sup> 參見許伯陽、吳崇旗：〈休閒定義的理論與認知研究〉《運動與遊憩研究》民國96年3月，頁1-13。

<sup>172</sup> 參見歐德芬：〈現代漢語多義詞「看」之認知研究〉2011年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華語文教學研究所博士論文。

<sup>173</sup> 參見葉建成：〈國小六年級學生數學科主動學習使用認知策略與後設認知策略之研究〉95學年高雄師範大學數學系碩士論文。

<sup>174</sup> 參見高淑玲：〈色彩認知和配色感覺之研究——以改變配色形狀和面積比對色彩意象影響為例〉，2004年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研究所碩士論文。

<sup>175</sup> 見廖彩秀：〈原型與顛覆——莊子寓言敘事的隱喻認知研究〉摘要，2012年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論文。

此研究運用的研究方法為認知語言學的「隱喻理論」、文學「故事敘事架構」、科學「類神經模糊網路」等，雖有文本《莊子》，但未有個案觀察、訪談、問卷、語料庫的「數據統計」，而採敘事架構追蹤段落間的層次照應、分析探求隱喻認知，以還原寓言心理運作的深層結構，探究重心是在「作者認知」，而「藉由類神經模糊網路隱喻分析，討論隱喻系統內元素間的交互作用，透過反饋修正，促發理想的學習行為模式湧現」建構的轉為「學習者認知」。《原型與顛覆—莊子寓言敘事的隱喻認知研究》與多數認知研究進行的方式並不相同，中國文學領域的「認知研究」還在起步階段。

「認知」簡而言之為「分析個體如何認識、覺查訊息」的學問。黃居仁（從詞彙看認知：詞彙語意學角度）指出：

「認知」從詞彙的構成來看，就是從「體認」到「知識」的歷程。體認來自於人的感官知覺與經驗。其實亞里斯多德早在公元三百多年前就已經解釋的很清楚。亞里斯多德提出人們對外在事物的了解有四種模式：如何產生，用什麼材料製成，有何形式上可區分的特性，有何目的／功能。我們可以把亞里斯多德對知識來源的理論，看成是人們對體認內容的主觀分類。這個主觀分類，就是知識系統化的過程。<sup>176</sup>

人的感官知覺、經驗是認知的基石，經由個體的「主觀分類」，「感官知覺、經驗」成為系統化的知識。原型（prototype）的認知研究應探析個體的肉身經驗，「感官知覺、經驗」的累積構成「主觀分類」，大量相同的「主觀分類」便形成社會文化規範。「認知研究」除了常見的由所見材料分析、歸納，筆者試圖由「認知」的主體、生物特質、文化因素進行「認知研究」。

從認知主體區分，「『認知』原型」可以是「讀者」對研究目標對象的「認知」，也可能是「文本中角色」對研究目標對象的「認知」，而「作者」的「認知」蘊藏在人物角色、事件情節等設計中。（參見下列「小說「認知原型」類別分析」表）讀者閱讀《紅樓夢》後，經由文本訊息覺察《紅樓夢》中「母親」的「理想形象」，對文本中的母親

---

<sup>176</sup> 見黃居仁：〈從詞彙看認知：詞彙語意學角度〉收錄於蘇以文、畢永娥主編：《語言與認知》，（台北：台大出版社，2009，頁 203-228），頁 204。

進行批評，此為「『讀者』認知到的『原型』」。我們可由「既有研究」中探索「讀者」認知，例如大多數人物研究都視探春生母趙姨娘為負面角色，趙姨娘不能算是「理想母親」。但是趙姨娘心中必然也有她所認同的「母親典型」，諸如「受尊重」。探春的生母趙姨娘對探春極不慈愛，甚至希望探春遠嫁、吃點苦頭，這些事件造成趙姨娘在讀者眼中不是「一般認知」的「理想母親」。但細究可知，趙姨娘對探春的態度肇因於她覺得探春對她不像對待「母親」。趙姨娘的性格中有股「不明就裡的優越意識」，尤其在「母親」的高度上，她一再重申此地位的不同。<sup>177</sup>趙姨娘對探春的「強烈不滿」與「報復心態」，正呈現了「母親是受尊崇的」此一「中心範疇」在趙姨娘心中的強烈性。

姑且不論「受尊崇」的理據何在，但身為「母親」的趙姨娘認知「受尊崇」是「母親原型」的「核心範疇」，是故她對探春充滿失望、憤恨，「母親是受尊崇的」並未脫離一般概念對「母親原型」的看法。「母」的「受尊崇」現象在日常稱謂被具體展現，諸如女性長輩皆「母」祖母、姑母、姨母，天上地位崇高的女神稱天上聖母、西王母。趙姨娘要希望探春對她「像對母親」，而不是「比丫環還不如」，探春未能符合生母趙姨娘的期待，社會禮教對「妾家庭地位」的觀感也不如趙姨娘想像的高尚。是故趙姨娘一再發出不滿之聲，為難生女探春，也考驗探春的智慧。生母的不識時務，磨練出探春「精明幹練」的性格。趙、探二人的母女關係雖然緊張，但若由探春的人格特質、能力才華看，趙姨娘的「功過」還有討論空間。在趙姨娘「認知」中，「母親是被尊崇的」的確也是「母親範疇」的一部分。本研究並不迴避像趙姨娘這樣幾乎被眾人視為「負面人物」的母親，事實上趙姨娘類型的母親也是「母親」的典型之一，趙姨娘的「非慈母」言行同樣顯現她對「母親理想典型」的認知，只是趙認知的中心範疇與多數人不盡相合。

---

<sup>177</sup> 參見林碧慧：〈趙姨娘與賈探春的母女關係研究〉《東海中文學報》第 20 期，2008 年 7 月，頁 163-185。

表 2-3-1：小說「認知原型」認知主體類別分析表

認知主體	反應	具現	舉例(以趙姨娘為中心)
讀者認知	讀者接受訊息後以「個人文化」看待認知對象	研究、評論	《紅樓夢》人物研究多半認為趙姨娘貪財好貨、刻意為難探春。筆者觀察(筆者「個人文化」)事實不一定如此。
角色認知	文本中角色對認知對象的評論、反應	文本呈現的人物對話、事件情節、評論	趙姨娘以自己「育有子女」該得到較高的待遇。趙姨娘死了，劉姥姥嘆賈環，平兒認為還有嫡母王夫人照料，劉姥姥認為「死了的是親生的，隔著肚皮子是不中用」。無出的周姨娘見趙姨娘死後的情況感傷自己境遇。
作者認知	1. 作者構思合宜人物、情節事件 2. 作者與創作相關言論紀錄	1. 文本呈現的人物對話、事件情節、評論 2. 作者文集	作者客觀書寫趙姨娘，並未直接否定、評論趙姨娘。安排趙姨娘為探春的生母，而非王夫人，趙姨娘的不講理磨練探春的才智。

界定「認知主體」為何才能進一步為「認知原型研究」取材。因此「小說『認知原型』類別分析」表中，筆者將認知主體暫畫分為「讀者、主角、作者」三部分，但此一劃分方式僅為「理想模式」下的運作。實際上「作者認知」已不復存在，不論是「文本呈現的人物對話、事件情節、評論」或是「作者文集」，所有分析歸納都無可避免地是「讀者詮釋」的結果。個體經由閱聽接受訊息，所有的觀點皆為「個體的認知」，或許，因「文本呈現的人物對話、事件情節、評論」、「作者文集」某些訊息導引「大多數」訊息接受者有類同的詮釋，但其論述恆為「讀者認知」，不可能等同「作者認知」。充其量也只能說「讀者受訊」時「由文本『呈現』作者的某些觀點」。「研究、評論」呈現「第一順位讀者」閱讀文本後的認知，是「文本資訊」經「個體文化背景」、「訊息解讀能力」

濾鏡下的展現。而援引「研究、評論」則又覆上一層「第二順位讀者」的「個體文化背景」、「訊息解讀能力」濾鏡。「原型」終究是個體的「認知」，做為一個合格的讀者，我們覺查「個體認知」的局限，在「無法除去」的濾鏡下找尋接近原色的資訊。

由「認知個體」為「原型」分類是過度「理想化」的劃分方式，「原型」終究為「讀者認知」的結果。但「原型」的存在又是無庸置疑的。認知語言學中的「原型」代表最典型的理解，例如提到「母親」，大家腦海中浮現的形象必然和年輕未婚女子不同。以流行卡通、漫畫為例（參見下圖），雖然每位母親相貌不同，但又有部分共性，諸如不及肩的髮型、肥胖等，這些特質與社會文化中母親的母職角色、身體經驗中母親的生理變化有關。認知語言學的「原型」接受認知有等級性，包含「中心範疇成員」、「理想化的認知概念」，「認知原型」不完全與真實世界相符合，但它是個體用來「組織知識」的參照點。我們必需重申「『範疇的各種特性取決於眾多的因素』，<sup>178</sup>『原型』的『不完全相符』無損於『原型』的參照價值，不應以「部分不相符」否定「原型」的意義」。認知個體間存有認知差異，範疇有中心成員，同時也有邊緣成員，不同文化、個體的中心、邊緣之範疇劃分並非同一條線上。範疇有共性，與共性相似度高的則趨近中心成員，相似度愈低則愈邊緣化。中心成員便是認知概念中的「原型」。

圖 2-3-1：流行卡通、漫畫母親圖象



「神話批評」由神話、宗教、儀式為根源，以外在理論為綱，有目標地「擇取例證」

<sup>178</sup>見 George Lakoff. 1987 : 69。George Lakoff 著、梁玉玲譯：《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上)，頁 98。

進行文本研究，「科學嚴謹」性令人存疑。「文本分析歸納」的原型批評方式著眼的僅是「認知」5種「原型效應」之一，經由「特徵群集」形成的「傳統範疇」。以「母親」為例，「原型批評」聚焦的只是身份為「母親」的角色「特徵」。「神話原型」忽略「原型」經「部分到整體」的轉喻、放射形的「範疇結構鏈結」，諸如代母職者僅負責部分「母親」職務，但亦稱「乳母、教養媽媽」等，稱謂即呈現了「原型效應」的轉喻模式。傳統的「原型」定義也無法解釋分等級範疇間「模糊的毗鄰界限」，若「母親」的理想典型是「照顧孩子」，夫人們有人可代母職，大多不直接照顧孩子，但仍為「母親」的角色。「認知原型」以人類認知本質為基準點，「傳統範疇」的「特徵群集」模式、「部分到整體」的轉喻、放射形的「範疇結構鏈結」等皆為探討「原型」的線索，而「模糊的毗鄰界限」及原型的「等級效應」詮釋原型與個案間的不完全相合現象。因此本文將以「原型」認知的形成為出發點，除了由不同的「原型效應」形成的範疇追溯「原型」的意涵，例如「無母」此一有標概念模式、代母職者稱謂「部分代整體」的「轉喻模式」反應母親角色的「特徵群集」的「傳統模式」。

認知語言學雖然不認同 PC 觀點，但認知語言學也不否認「特徵群集」的「傳統模式」，不同的是認知語言學由材料「呈現 | 原型，而不是以論點去找尋「佐證」。PC 觀點下的「原型」期待材料符合於理論結果，認知觀點下的「原型」接受等級化的範疇現象。我們不得不承認「認知原型」終究無法脫離「個體認知」，因此由多元學科、不同觀點的介入是必須的過程，唯有開闊我們的視角、積極省思才能「盡可能」擺脫既定「傳統觀點」的束縛。探討「認知原型」並不局限於文化、宗教或是心理等方面，而是放眼自然科學、社會科學、文化經驗、身體經驗等諸多領域，「認知原型」根植於個體，系統化地呈現於語言、文字、行為等場域，「原型」效應的形成具不同時空歷程。本文研究方法「認知原型」非立基於「文學產生於神話」的前提，是故本文不依循「神話原型」既有的「母親」原型論點。雖然本研究也採用文本分析歸納、參酌心理學、文化人類學等領域的研究，冀望於文本呈現的資料中找尋「母親」的「理想模式」，但本文試圖自「框架」、「既有模式」諸如「母親是慈愛的」一般觀點中脫離，目標在於以「文本」蘊含的資訊解讀「母親」之「認知原型」。

本文不以「既有論點」為研究基準，例如「母親對子女的愛無可取代」、「母性的光輝」等普遍性觀念為「研究綱目」進行文本「例證」檢驗，以免不經意忽視文本中相反、

背離的事件、例證。這些背離普遍觀念的例證在探索後，往往也是「認知原型」的另一有力證據，諸如但趙姨娘未被普遍認同為「理想母親」，而是被多方批評，這些批評顯示著批評者對「理想母親的期待」，因為有「理想形象」，對比下更顯出趙姨娘的「非理想」。而趙姨娘的言行是她依據自己對「母親」的認知而有的行為反應，自然也呈現趙姨娘對「母親」身份的原型認知。全面化的理解「母親」有助於降低「不一定正確」的「既有觀點」影響研究。因此，以下章節本文將由生物、社會等觀點討論「母親」的母性、母職、母愛等議題，以建構切合「生物認知」起點的思考方向。

當一個詞彙被提出來時，個體可能會有不同的「理想典型」認知，所謂的「理想」會受認知主體的經驗、文化而變，例如趙姨娘對探春說「你舅舅」指的是她的兄弟趙國基，探春則回應「自我舅舅年下才升了九省檢點，哪裏又跑出一個舅舅來？」，<sup>179</sup>趙姨娘對「舅舅」的理想認知是「生母的兄弟」，著眼於血源關係的模式；探春對「舅舅」的理想認知是「嫡母的兄弟」，著眼於禮法制度的模式，以「父之妻」為母，所以探春不稱趙姨娘媽媽，而是稱她「姨娘」，也不認趙國基是舅舅。趙姨娘、探春各有自己的原型認知，當其攝取的角度模式不合於多數人認知時，便會招來非議，例如當前社會風氣、宗法制度、家族禮教等各方面與清代皆已不相同，許多評論便認為探春無情。若從探春當時的社會禮教看來，探春是守禮，無關乎情感。這也提醒我們「認知」研究最好以文本「內證」來檢驗，畢竟時空差異下形成的文學理論，放到任何文本研究都有曲解文意的可能。

是故本文討論生物、社會等觀點下「母親」的模式群集時，同時也對《紅樓夢》文本進行全面的檢視，並以「『角色認知』的『無母』概念攝取模式缺位分析、『讀者認知』的『以母為類別詞』的『母概念轉喻延伸』群集分析、『讀者認知』的『母親』角色模式群集」三個面向驗證母親原型，看似重複的檢證過程，是筆者擺脫 PC 研究的努力。本文所謂的「原型」(prototype) 是認知語言學「最佳範例、理想典型」之意，本文所進行的「認知研究」是從生物身體經驗出發、參酌社會文化規範初步構築「模式群集」，再以「文本概念、詞彙、情節事件」等多元角度驗證「模式群集」正確性的研究歷程。

---

<sup>179</sup> 參見《紅樓夢》第 55 回。

## 第參章 生物與社會觀點下的「母親」模式

「母親」是生命基因的來源之一，大部分我們所熟知的生物界中「母親」也是主要的照顧者、教養者。許多研究指出母職對女性生涯的影響不容忽視。早期美國女性主義者挑戰傳統母親角色的荒謬和缺點，但常被誤解為鼓勵女性拋家棄子。第二波婦女運動初期（約從 1963 年到 1970 以前），女性主義者幾乎一面倒批判傳統母親角色，認為「母親角色」是女性受壓迫的源頭。<sup>180</sup>但是 70 年代後期，女性主義者改變早期的負面批判而採取正面態度，把母親角色納入女性主義理論，認為母性是女性權力的來源。婦女生育能力是無法改變的事實，Adrienne Rich《女人所生：母職作為一種經驗與制度》書中將母親角色分為「經驗」與「制度」二方面，指出母親角色本身具有創造與快樂之潛力，造成婦女受奴役者非婦女之生育能力，而是社會政治經濟體制。<sup>181</sup>

女性主義對「母親」角色的觀點隨時代轉變。而「母親」的典型也因時代、人文自覺而不同。生物天生的「母性」與社會制約的「母職」交互作用成「母親」的樣貌。無法改變的自然界的「生物母性」與道德規範的「社會母職」都是形成「母親原型」的一部分。「母性」、「母職」在母親角色的作用是複雜的。要解析真實的「母親」便不容許片面視之。有些「母職」的形成根源於「母性」，但「母性」並不同「母職」，「母性」也有殘忍的一面，例如汰弱存強，按物競天擇的生物角看來，母代為保留更多強壯的基因而犧牲弱勢基因是天性，<sup>182</sup>但這在社會期許的「母職」是難以接受的。僅由生物「母性」探討母親原型亦是不夠的，人之所以異於動物在於人有道德意識、倫理規範等社會制約。探討母親「原型」必須自生物「母性」出發，釐清無法改變的「生物母性」與道德規範下「社會母職」形成的「母親」意象，由其中理解「母親」與子女互動的腳本成因，此對分析「母親原型」的認知具提綱契領的作用。

---

<sup>180</sup>於 60 年代末、70 年代初的紐約與波士頓出現了「基進女性主義」(Radical Feminism)，主張女人所受的壓迫是最有名、最深刻的剝削形式，是一切壓迫的基礎，並試圖找出婦女擺脫壓迫的途徑的，其主要議題便包括母親角色的探討。

<sup>181</sup> 參見 Adrienne Rich, *Of Woman Born: Motherhood as Experience and Institution* (New York: Norton, 1976)。

<sup>182</sup> 同註 31，頁 91。

## 第一節 生物「母性」的起源

「母親」是生物基因來源的一部分，大部分我們所熟知的生物世界中，「母親」也是主要的照顧者、教養者。人文社會學科經個案統計、分析，關注「母親」的天職，自然科學則藉生物構造、行爲模式探討，指出「母親」的天性。二者研究方向不盡相同，但自然科學的研究與社會現象亦有相互驗證之處。例如《科學人》報導生物實驗證實「爲母」的確改變雌性的情緒反應與行爲模式，以母鼠爲主角的實驗發現，懷孕及哺乳中的母鼠在面對強迫游泳等挑戰時，懼怕及焦慮的程度都比處女鼠來得低。且母鼠較常探索環境，較少出現僵住的反應；這兩項都是膽大的特徵。研究發現在母鼠腦中，調節壓力與情緒的海馬 CA3 區及底側杏仁核兩個腦區，神經元活性會下降。由此使得懼怕及壓力反應減弱，再加上空間能力增強，使母鼠能夠離開安全的巢穴、有效率地覓食，並迅速返回，以照料無助的幼兒。<sup>183</sup>由此實驗結果發現俗諺謂：「女爲弱者，爲母則強」的確具科學性。作爲「母親」生與教養之責似乎經由基因、內分泌等生物因素，自然天成地加諸「母親」身上構成所謂「天性」。

### （一）成為母親的身心理變化

縱使「後現代主義時期女性地位的特點就是拒絕接受妻子和母親職責所限定的身分」。<sup>184</sup>女性對性別角色的反動也改變不了懷孕、生產對個體身心的重大影響。是母親、也是專攻女性心理與家庭關係的專家 Harriet Lerner 博士認爲，關於懷孕「無論妳的心理準備有多麼充分，妳都無法掌控全局」。<sup>185</sup>近期的科學研究顯示，「雌性在懷孕、生產以及哺乳期間，體內激素濃度的劇烈變化，可能重塑了她們的腦部：有些腦區的神經元體積變大了，也有一些腦區則出現結構上的改變」。<sup>186</sup>哈佛大學生物人類學博士 Sarah Blaffer

---

<sup>183</sup> 參見 Craig Howard Kingsley、Kelly G. Lambert 撰，潘震澤譯：〈當了媽媽，妳會更聰明〉，《科學人》第 48 期，2006 年 2 月號，頁 32。

<sup>184</sup> 見[法]Gilles Lipovetsky 著，田常暉、張峰譯：《第三類女性：女性地位的不變性與可變性·第三章 家庭婦女的後現代化》，（長沙市：湖南文藝出版社，2000 年 4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頁 190、195。

<sup>185</sup> 見 Harriet Lerner 著，汪芸譯：《與兒女共舞：母親的成長之路·第一章 懷孕與生產》，（台北市：天下遠見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00 年 4 月 30 日，第 1 版第 1 次印行），頁 14。

<sup>186</sup> 見 Craig Howard Kingsley、Kelly G. Lambert 撰，潘震澤譯：〈當了媽媽，妳會更聰明〉，《科學人》第 48 期，2006 年 2 月號，頁 28。

Hrda 教授指出「第一次生小孩的女性如果說(我就曾經這麼說過),生產使她變了一個人,並不單是一種比喻式的措辭而已」。<sup>187</sup> Hrda 以演化生物學的論證發現女性一旦懷孕做母親不僅是母體資源受到耗損,如鈣質流失、體組織重新分配、內分泌結構改變等。其他細微改變更多不勝數。做母親也是女性生活史上一個轉捩點,此後處事的優先順序都會改變。懷孕、待產、分娩會使腦部起變化,導向新的神經通路,並強化嗅覺、聽覺等感官能力。<sup>188</sup>

除了日漸隆起的腹部、漲大的胸部、屯積的脂肪等顯而易見的身體變化,具體呈現女性的身體已為養兒育女做準備,尚有母體本身未必覺察的懷孕引起了腦部、神經、感官能力的變化。懷孕的變化遠超過母體所自覺、所能掌控。孕期中異常的疲累、怪異的胃口、惱人的孕吐、睡眠品質的低落、狂飆的體重種種妊娠常見症狀,再再被指為母體孕育子代所必然的現象。被譽為「出版史上最權威的懷孕經典」、全美最暢銷的懷孕書籍,譯成中文後廣受「台灣 12 大婦產科權威聯合推薦」的《懷孕百科》形容懷孕初期的疲倦「常常在白天,妳會感到深入骨髓的疲憊,讓妳渴望躺在床上,好好睡覺,可能妳坐在書桌前,不知不覺就睡著了」。<sup>189</sup> 書中解釋這種令人難以保有正常坐息的疲累是因母體受懷孕產生的荷爾蒙與生理機能改變的影響,為了孕育生命「理當感到疲倦」。<sup>190</sup> 雖然疲累,但孕婦的睡眠品質不良,大部分情況「淺睡」的時間增加,「熟睡」減少,醫學博士指出基於胎兒安全性的考量,讓母親在夜裡依然保有某種程度的警覺性,或因胎兒新陳代謝並不會到了晚上而減緩,連帶使母親的新陳代謝也無法慢下來所致。<sup>191</sup>

許多孕婦、產婦關心產後身材復原問題,學者說明「如果妳在懷孕期間增加的體重很標準,那妳在產後幾個月內就可以回到懷孕前的體重再加上為哺乳預留的體重」。<sup>192</sup> 體重的增加,有一部分是以脂肪的形式留下來,提供哺餵母乳所需的熱量。<sup>193</sup> 而哺乳可使

---

<sup>187</sup> 同註 30, 頁 105。

<sup>188</sup> 同註 31, 頁 105。

<sup>189</sup> 見 William Sears、Martha Sears、Linda Hughey Holt 合著,特洛伊工作小組、李佩芝、施妙芳、張淑文譯:《懷孕百科:準媽媽每個月應該知道的所有知識·第 1 章 第 1 個月:剛懷孕的心情》,(臺北市:新手父母出版:城邦文化發行,2000 年 2 月 15 日初版,2003 年 1 月 20 日初版 10 刷),頁 5。

<sup>190</sup> 參見 William Sears、Martha Sears、Linda Hughey Holt 合著,特洛伊工作小組、李佩芝、施妙芳、張淑文譯:《懷孕百科:準媽媽每個月應該知道的所有知識·第 1 章 第 1 個月:剛懷孕的心情》,(臺北市:新手父母出版:城邦文化發行,2000 年 2 月 15 日初版,2003 年 1 月 20 日初版 10 刷),頁 5。

<sup>191</sup> 同上註,頁 76。

<sup>192</sup> 同註 189, 頁 401。

<sup>193</sup> 同註 190, 頁 401。

母性荷爾蒙分泌，使母體放鬆、平靜、充滿關愛，它們是形成母性本能的生物基礎。<sup>194</sup> 雌性作為一個「母親」似乎必得為子女奉獻所有，非關「母親」個人意願，而是孕育生命的過程中，無從選擇的種種必然之可能。雌性的生理構造有部分正是為孕育、<sup>195</sup>哺育子代設計的。

提供乳汁是婦女的重要角色之一，美國性別研究學者 Marilyn Yalom 於《乳房的歷史》中指出：

儘管乳房醫學研究在二十世紀時逐漸聚焦於乳癌，早期的希臘與羅馬醫學文獻卻比較專注於乳房的哺乳功能，在各種語言寫就的無數文獻裡，可以看到醫生仔細教導女人注意懷孕期間的乳房變化、飲食、運動、正確哺乳方式、照顧乳房膿腫與斷奶方法，十八世紀以後，這類醫學文獻尤其多，讓我們一窺醫學雖增進女性的健康，卻將女人的主要角色界定為生育者與哺育者。<sup>196</sup>

女性與生育、哺育的關係在西方醫學的關注點中得到佐證。而中國的育兒書籍中也不乏關於女性哺乳的指導，諸如「注意行房及酒後勿乳，算是比較基本的禁忌」，<sup>197</sup>因為「傳統中國認為乳汁出自母體，與母親的生理與心理狀況有最直接的關係。乳養中的母親，其飲食、情緒、體溫、健康上的任何變化，都會立即反映在其所產生的乳汁上。隨而影響嬰兒的健康、安危。因而對乳養中婦女的飲食及情緒有非常廣泛而嚴格的約束」。<sup>198</sup>供給嬰兒乳汁是女體無法被取代的生物功能，採用動物乳汁或是米湯之類的替代品通常是不得已下的選擇。

## (二) 生物母性中的母親角色

---

<sup>194</sup> 同上註，頁 404。

<sup>195</sup> 於此，論者不採「生育」一詞，雌性、雄性皆具「生育」能力，單只有雌性亦無法完成繁殖，所不同者雌性肩負「懷孕」供給養分、保護胎兒至其成熟、出生的任務，故論者採「孕育」一詞區別雌性與雄性的「生育」能力。

<sup>196</sup> 見 Marilyn Yalom 著，何穎怡譯：《乳房的歷史》，（台北市：先覺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2000 年 3 月初版，2004 年 11 月 9 刷），頁 6。

<sup>197</sup> 見熊秉真著：《幼幼：傳統中國的襁褓之道》，（臺北市：聯經出版事業公司，民國/84 年 3 月初版），頁 110。

<sup>198</sup> 且上註。

從生物生理特質觀察，母親能供給乳汁，因感官、思維的改變而敏於陪伴、照顧子代，確定生物基因得以延續，「母親」於生物性被設定的角色不外乎「傳遞生物基因、孕育與照顧下一代」。理想「母親」的角色不僅是社會責任賦予，更有生理的因素，荷爾蒙改變了身體的外貌，同時也影響了女性腦的構造、思維。「傳遞生物基因、孕育與照顧下一代」的母親行為賦予「母親」「孕育者」、「哺育者」、「照顧者」的理想原型。但生物本能不是生物行為的唯一原則，在會思考、受文化影響的人類社會，「本能」不等於「必須」，尤其在社會環境、科學技術影響下，「原型」範疇也是可能轉移的。例如「乳母」的出現可代替母親哺育、照顧幼兒。過去「孕育」是成為「母親」的基本要素，但在科技進步下只是「出借子宮、非傳遞基因」的「代理孕母」改變了「母性」設定的「母親腳本」。當前科技社會「孕育、哺育、照顧」都可以有代勞者，不一定是「母親」。但若自然狀態下「孕育、哺育、照顧」則是一般生物母性的「母親角色」。

### (三)母性不等於母親原型

生物母性設定的「母親」角色以「傳遞基因」為使命，「傳遞基因」的使命開啓「孕育、哺育、照顧」等行為動機。千萬年來物種得以延續，不得不歸功生物生理變化啓動「母性」的「母親行為」，讓基因得以綿延不絕。可是，「當母親」是個體的選擇，「能」孕育、哺育，不代表「必須」孕育、哺育；而孕育、哺育並不保證「養育」，例如棄養之事亦時有所聞。「汰弱存強」是「母性」本能的一部份，母親分配有限的資源給子代，或是選擇棄養、保留身體能量進行下一回合的孕育，這都是「傳遞基因」的考量、行為。因為經濟、工作、生活種種因素，目前社會趨勢中「不願意」生育子女的人正在增加。依循「母性」母親行為的「生理母親」不等同於「理想母親」的母職展現，但「母職」、理想母親「原型」往往是母性「正向行為」的增強而成。分配有限資源以「汰弱存強」保障基因傳遞的行為存在「生物母親」的行為選擇中，但往往不被認同這是「母親」的行為，「母職」、「理想母親」較「生物母性」受「社會道德規範」更多影響。

「傳遞生物基因、孕育照顧下一代」的「母親腳本」源自生物生理變化形成的「母性」，但「母性」並不等於一般認知期待的「理想母親」。不同社會、不同時代，母親對於自己的嬰兒行為模式不固定，從犧牲自我到殺嬰或「惡意遺棄」，母親根據不同的標

準照顧自己的子女，例如出生順序、性別、或母親的處境，而不一視同仁。《母性》一書表示母親惡意遺棄子代是經由選擇以確保最多的子代留存下來，所以這些看似無情的遺棄行為本身也是「母性」的一部分，其行為目標仍是在生、養、教留存下來的子代以確定生物基因流傳。學者研究指出母性的行為都有「天擇」的「理性」可以推敲。生物人類學家擺脫傳統「母愛」觀點，語出驚人地結論「就天擇而言，做母親意指雌性為確保基因由後代傳下去而做的一切。要每個母親都全心全意為後代付出是比較狹義的規定，至於『散發著愛』的母親乃是某些前人一廂情願的說法」。<sup>199</sup>

由生物角度的「母性」來觀察「母親」的角色，可以看到過去習以為常的「母親」意象其實並非完整的「母親」全貌。內分泌左右人類的行為、感受，「母性」的形成和母體孕育子代時的內在變化息息相關。從生物觀點上看，「母親」的角色是一個基因傳遞者，「母親」的任務是確保基因的留傳，縱使必須犧牲部分弱勢的子代，這也是為了保留強勢子代所必須的，棄養也是生物「母性」的呈現。「母親」的生、養、教等行為無不是為了使生物基因得以永續。社會對「母職」的期許有部分亦是基於生物的「母性」而來，但是並不是完全符合「母性」，比如「棄養」行為就不會被視為「一個母親會做的事」。就社會「母職」而言，「棄養」是不恰當的，但就生物「母性」而言，那是必須的取捨，無關乎殘忍、道德的問題。「母性」是生物性主導的母親行為，構成基礎的「母親腳本」，但並不一定完全符合理想的「母親原型」。社會道德規範則強化部分「母性行為」成為「母職」，「母職」比「母性」更接近「理想母親」。「認知原型」的理想化期待較傾向「社會母職」的範疇，而非完整的「生物母性」，但「生物母性」的正向行為是「理想母親」的中心原型。

區別生物性影響的「母性行為」與社會規範的「母職行為」，可以理解「理想母親」與「生物母親」必然存有差異。「生物母親」無可避免地受生物母性等外在因素左右，而「理想母親」是社會規範付與母親的母職呈現。生物「母性」主導母親行為超乎生物個體能掌控，其依循「基因傳遞」原則行事，而非倫理道德。所以在社會道德的「母職」層面需要規範母職行為，母親「被期待」以某些行為實踐「母職」，可見有的母親並未能「如此」行為實踐。所謂的「母親原型」應分兩個角度，一是「社會認知」部分：普遍被認同的「母親行為」，此根源於「母性」、疊合於「母職」；二是「生物特質」部分：

---

<sup>199</sup>同註 30，頁 91。

自然情況下無可改變或否認的，諸如「孕育、哺育、身心變得敏銳」等，其亦衍生後續社會期待的「照顧、管教、情感依附」等母職行爲，可是此部分的「原型」不能不正視汰弱、棄養、替代等不符合社會定型化期待中道德判斷標準的行爲。「不及格的母親」也是母親的一種、是「母親」範疇成員的一份子。

「社會認知」的「母親原型」含有「母親」模式群集的高頻模式，「生物特質」的「母親原型」具備的是「母親模式」群集的普適模式，本研究探討「母親的認知原型」找尋的是「社會認知」的「理想母親」，但研究對象卻是《紅樓夢》中不一定具備高頻模式的母親，是故必然不易找到一位可代表的人物，必須由多元角度推敲、分析、歸納方不致落入既有成規。「母親」是人，也會有愛恨，她的行爲取捨受生物本能及社會道德規範影響。《紅樓夢》中的母親並不是每一位都「母儀足式」，更切確地說，沒有一位母親是完美的，《紅樓夢》呈現真實的「母親」，而不是神聖的母親，她符合「母親腳本」中的部分，被讀者理解、接受，但同時也展現母性、社會、道德等多方拉鋸後呈現的不完美狀態。我們要探討認知中「理想母親」的原型，必須清楚界定母性、母職，從角色言行、人際互動、詞彙命名等諸多範疇的模式群集，統籌「母親」認知的「理想原型」。

## 第二節 社會「母職」的形成

雖然生物「母性」左右「母親」的行爲，但內分泌對母體的影響並非一直持續不斷的，「從動物的研究以及對人類親職的觀察來說，荷爾蒙對於母愛的影響可以說是很有有限的」。<sup>200</sup>爬梳生物「母性」的研究並不足以充分論斷「養育」、「教育」是否爲母親「天職」。充其量只能說典型的「母親」因懷孕、生產之故，較之子代基因的另一方來源——父親——有機會早 10 個月與子代建立情感繫聯、內分泌的變化也使母親的感官能力敏銳，對嬰幼兒的需求有較高的覺知能力，<sup>201</sup>且母親較父親肯定子代與己的血源關係，在對子代付出的門檻上相對是較低的。在需求與回應的循環之下，無形間強化了「母親」

---

<sup>200</sup> 同註 189，頁 36。

<sup>201</sup> 《母性》書中指出「懷孕、待產、分娩會使腦部起變化，導向新的神經通路，並強化嗅覺、聽覺等感官能力」。(頁 105) 現實生活中我們也可以發現母親對子女的呼喚是較敏銳的，父親常在子女呼喚多次後才有所反應，而母親往往在子女第一次呼喚就注意到了。

擅於照顧子代的形象，形成「養育」子代是母親「天職」的觀點。但母親願意為子代付出的門檻較低並不代表其必然性，是故新近的科學研究有學者認為「母親不是先天生成，而是後天造就的」。<sup>202</sup>甚至有「母愛是社會力構成的情操，且當中沒有任何生物性的成分在，母愛可以說是『硬被賦予的禮物』」<sup>203</sup>這樣的說法。

### (一)「母職」為天職待商榷

法國社會研究院院士 Gilles Lipovetsky 藉由大量個案分析、社會調查和統計數據，認為「母親的天職就是生育、養育和教育孩子」，<sup>204</sup>似乎母親天生便是愛護子代的。但以生物結構探討雌性作為「母親」其生理、心理的「母性」(mother nature)轉變，對照社會學觀察、統計分析的「母職」(mothering)研究，生物自然學科的「母親」與人文社會學科所認知的「母親」判若二人。「生身為母」的基因遺傳「衍生模式」無庸置疑是典型「母性」的一部分，但養與教的「照顧模式」、「管教模式」是否為天生「母職」、女性是否天生具有「母愛」則尚有討論的空間。採取「個案分析、社會調查和統計數據」的社會學觀點，認為「母親的天職就是生育、養育和教育孩子」<sup>205</sup>的同時，其中無可避免地參雜著傳統、社會所認知的「母親」形象，如此的分析結果並沒能深入母親內心真實感受：是不自覺的生物母性行為？或是社會期待下的母職行為？抑或是個體在社會氛圍下不自覺「內化」的「社會期待下的母職行為」？

社會學進行性別分析時，強調社會聯繫對於理解個人和群體的行為和態度的重要性。<sup>206</sup>社會學分析並未否定心理和生物因素對行為的影響，但也未將生物「母性」與社會「母職」作出區分。藉由大量個案分析、社會調查和統計數據所得的結論：「母親的天職就是生育、養育和教育孩子」，<sup>207</sup>無疑是接近大眾認知的「理想原型」，但無法解釋何以仍有許多「不符合」卻也被「承認」的母親？「母」相關的衍生詞彙絕大多數都無法完全符合「理想原型」卻也以有標形式的偏正結構命名為「母」？「母親的天職就是

---

<sup>202</sup> 同註 186，頁 28。

<sup>203</sup> 同註 30，頁 40。

<sup>204</sup> 同註 184，頁 190、191。

<sup>205</sup> 同上註。

<sup>206</sup> 參見 Laurie Davidson and Laura Kramer Gordon 著，程志民、劉麗、宋堅之譯：《性別社會學·1.導論》(GENDER SOCIOLOGY)，(重慶：重慶出版社，1989年1月初版1刷)，頁3。

<sup>207</sup> 同註 204。

生育、養育和教育孩子」<sup>208</sup>的確合於「部分母性傾向」，但忽略了母性的黑暗面，僅符合於社會道德規範下，映合普遍常人認知的「理想母親」。<sup>209</sup>就生物母親而言「汰弱存強」也是天性的一部分，但卻不在社會學研究結果的「母親的天職就是生育、養育和教育孩子」中。

探討「母親」的「天職」是個龐雜的體系，其中隱藏著傳統二性分工的角色陷阱。我們必須審慎地覺查到，不同社會的二性行為規定有所不同，同一個社會在不同時代對二性的期望也不同，甚至在同一時代、地點，在不同的次文化集團中也會有變異。而「那些希望按與性別相稱的方式行動的人，缺乏一種關於別人對什麼是與性別相稱的方式的準確認識」。<sup>210</sup>「性之間的生物差別本身並不是限制個人的充分原因，這種限制在很大程度上是社會角色所決定」。<sup>211</sup>母親的角色與天職部分基於性別差異，但更大的程度是社會定型化期待的結果。目前所見典型「母親」、「母職」多半是由大量個案分析、社會調查和統計的結果，反映的意象以當代主流文化認知為主軸，亦即現代普遍認同的「母親原型」。雖然現代普遍認同的「母親原型」與文本《紅樓夢》當時的「原型」期待可能有差異，但基於生物「母性」啟動的母親「腳本」蘊含之認知「原型」則不受社會變遷的影響。故本文從「生物母性」啟動的「母親腳本」，兼顧發展的「社會母職」架構「母親原型」提供《紅樓夢》「母親原型」的分析方向，讓時空文化差異對「母親原型」分析的影響減至最低。

## （二）「母職」是社會定型化期待

「個案分析、社會調查和統計」出來的母親「原型」缺乏考慮生物「母性」對原型的影響。即使生物在擔任「母職」時，孕育形成的荷爾蒙變化左右了生物體的生理構造、思維、感官，開啓了部分「母性」的行為。但受「母性」影響的「身心理變化」並不是恆久的，荷爾蒙會隨著時間、環境、個體種種因素變化，《母職的再生產：心理分析與性別社會》一書指出「從動物的研究以及對人類親職的觀察來說，荷爾蒙對於母愛的影

---

<sup>208</sup> 同上註。

<sup>209</sup> 同上註。

<sup>210</sup> 見 Laurie Davidson and Laura Kramer Gordon 著，程志民、劉麗、宋堅之譯：《性別社會學·3.家庭》（GENDER SOCIOLOGY），（重慶：重慶出版社，1989年1月初版1刷），頁59。

<sup>211</sup> 同上註，頁2。

響可以說是很有限的」。<sup>212</sup>「母性」不全然形成於「愛」，且「母性」的行為會隨時間改變。社會「母職」卻並未考慮「母性」起源、「母親」在時間中的身心、角色、人際關係變化，而將「母性」、「母愛」、「母職」一概而論。筆者認為生物「母性」、社會「母職」都是理想母親「原型」的一部分，生物「母性」啟動的「母親腳本」被視為「天性」，是社會理解、要求「母親」的依據，但「天性」卻只取「正向道德」的部份，諸如慈愛、為子女設想等，但不願正視「母性」中黑暗的一面，諸如棄養子女、利用子女奪取或鞏固權力等，即使此行為腳本早被以「生物延續基因流傳」的前提設定在行為選項之中，但不被社會規範認可，不被置於「母職」範疇，亦不可能是「理想母親」的「原型」。

「母親是女性天職」一說並不同「母職是女性天職」，生物身心理變化啟動「母性」使孕育生命的雌性具有「延續基因傳遞」的「天職」，但此一「天職」目標在於「延續基因傳遞」，是故病弱個體可能因投資報酬率太低而被棄養，這是「母性」的一部分。

「社會道德」則自「母性」中延伸正面價值，規範界定後成為「母職」，亦即理想化「母親認知原型」。「母職」是「母性」被社會道德規範後的理想化結果。在找尋母親「認知」的「理想原型」，筆者認為必須區分「生物母性」、「社會母職」二個面向才能找出「原型」中心的典型性、延伸性來源，也才能平心分析「母親行為」而不流於泛道德化的評論。過去的「母親」研究缺乏生物、社會等多元角度的探討，往往以單一角度進行研究。筆者於 2008 年發表的〈認知語義網絡於華語教學的運用分析：以「母」為例〉經由當代、歷史「母」的家庭、文化、語料進行「母」認知的「理想原型」分析，呈現中國文化「母」的中心範疇原型，亦有同樣的自我局限。

拙作〈認知語義網絡於華語教學的運用分析：以「母」為例〉歸納出「母」的原型範疇有個體基因來源(遺傳模式、來源模式、基礎模式)、生育過的女性(性別模式)、父之妻(婚姻模式)、照顧者(照顧模式)、教導者(主導模式)、犧牲者(犧牲模式)，社會文化對「母親」具高道德標準的推崇(尊敬模式)。(參見圖 3-2-2-1「母」相關詞彙語義網絡分析)經由日常口語與網路等管道搜羅包含「母」的相關詞彙認知語義網絡分析發現「母親」是極原始的意象典型，生育、照顧、教養子代，犧牲而受推崇，雖然時代不斷進步，但母親始終難以自母性、母職的束縛中脫困。語義網絡藉由已知的原始典型意象衍生各式以「母」概念為構詞成分的詞彙群集，在這個不斷流轉的系統中，因為攝取角度的差

---

<sup>212</sup> 同註 200。

異產生不同的發展線索，與「母」相關的詞彙語義網絡也相對應於「母親」的生物特質、家庭角色、社會處境等典型，具有性別、遺傳、婚姻、照顧、主導、犧牲、尊敬、來源、基礎、對比等模式構成新詞。<sup>213</sup>

此文初步建構「母親」認知原型，但並未區別「母性」、「母職」在「母親」原型中的定位，因此對「母親」的分析呈現散亂的狀態，經過多次的思索與對個案的再分析、歸納發現，「母職」與「母性」是具關連性的，同時是母親在時間軸中行爲轉換的關鍵。初期的幼兒照顧以母性導引的母性行爲主導，漸漸地母性可能隨荷爾蒙分泌下降而重新調整行爲，在母性主導階段建構形成了「母職」的社會期待。「母職」與「母性」的確關係密切，但「母性」是無關乎道德的，而「母職」則是社會道德認知下的產物。

---

<sup>213</sup> 參見東海大學中文系編：《語言文字與教學的多元對話》台中市：東海大學中文系，中華民國 98 年 5 月，頁 233-2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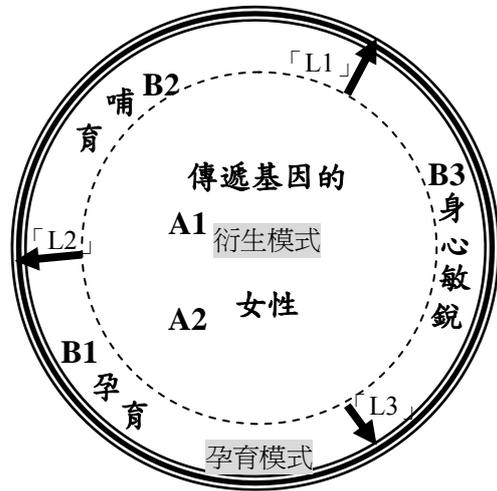


右母體荷爾蒙分泌，改變了母體的思維順序、行為判斷，賦予母體能力與照顧子代的責任感，個體順從母體的生物性延伸出母親的行為模式，被強化的行為模式則形成「母職」。生物「母性」較大程度影響母親在子代年幼時的身心狀況，社會「母職」則對生物荷爾蒙影響消退後的母親形成約束的力量，至於「母愛」則是母性、母職中受推崇讚揚的部分，與天性、本能不同。「母」衍生詞彙具有多個不同攝取角度，但生物性特徵具中心位置，文化範疇對母的意象攝取、發展以「母性」為核心，而文化範疇的延伸、變異遠比生物範疇來得大。

### (一)母性的生物特質行為

「傳遞基因的女性」有三種生理特質的變化，其一為「孕育」(下圖 B1)生命，其二為「哺育」(下圖 B2)能力，其三為因荷爾蒙變化而「身心敏銳」(下圖 B3)。這三種生理特質的變化是生物母親「無法被取代」的元素，同時形成了母親的「孕育模式」，成為「哺育模式」、「照顧模式」的源起。在「圖 3-3-1-1：生物母性特質核心圖」的 A 與 B 範疇都是自然母親最基本的、一般狀態下無可被取代的「母性」，是故 B 與 C 之間的線條特別採 3 重線標示。因現代科技進步，出借子宮但不提供基因的「代理孕母」改變了 B1 孕育模式的界限，挑戰了「母」的核心意象。但在自然狀態下，基傳遞、孕育、哺育、照顧還是「母親」的核心特質，「出借子宮但不提供基因的女性」所符合的意象以「孕育」為主，故以有標的偏正結構詞「代理孕母」命名。標示的「代理」正揭示「孕育」責屬「母親」的任務。以「母」命名的詞彙或許有 A、B 以外的模式攝取，但必定，可自 A、B 找到相關模式來源。生物母親的核心特質為後續母性行為的根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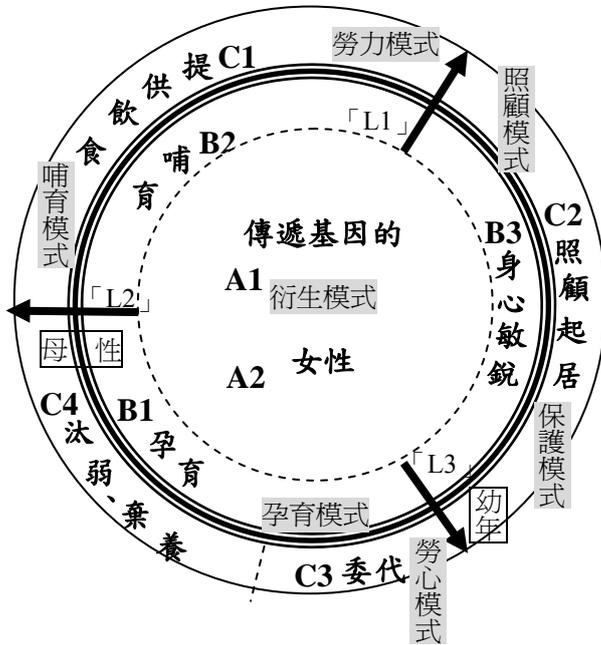
圖 3-3-1-1：母性特質核心圖



說明：「傳遞基因的女性」有三種生理特質的變化，其一為孕育(B1)生命，其二為哺育(B2)能力，其三為因荷爾蒙變化而身心敏銳(B3)。這三種生理特質的變化是生物母親「無法被取代」的元素。

衍生自 B「生物母親 3 種生理特質的變化」的「母性行爲」形成外圈 C（參見圖 3-3-1-2：母性行爲分析圖），基於 B2 哺育能力而有 C1「提供飲食」的行爲，B3 身心敏銳而有 C2「照顧起居」的行爲，B1 孕育為保留身體資源以取得再一次孕育的機會，而有 C3「委代」照顧或 C4「汰弱、棄養」的行爲。整體而言從 A 到 C(參見箭頭 L1)是從 A「傳遞基因的女性」到 B 生物母親「生理特質」再到 C 生物的「母性行爲」，從 A 到 C 是生物性的部分，無關社會道德，「委代」照顧、「汰弱、棄養」，也是母性的一部分。母性行爲有依循身心能力傾向提供哺育、照顧的「哺育模式」、「照顧模式」、「保護模式」，也有以孕育優先，保留母體資源的汰弱、棄養或委託代為照顧。母親親自哺育、照顧是「勞力模式」，委託代為照顧是「勞心模式」，都是母性行爲。而「汰弱、棄養」在社會道德層次是不被接受的，即便社會中「棄養」之事時有所聞，但在認知上並不被視為「母親應有」的行爲。

圖 3-3-1-2：母性行為分析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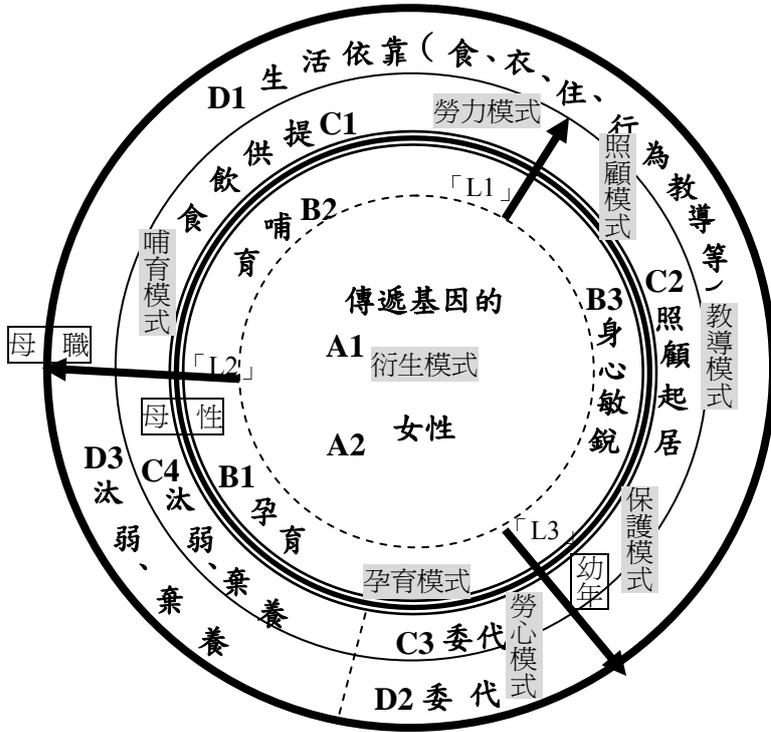


說明：基於 B2 哺育能力而有 C1 「提供飲食」的行為，B3 身心敏銳而有 C2 「照顧起居」的行為，B1 孕育為保留身體資源以取得再一次孕育的機會，而有 C3 「委代」照顧或 C4 「汰弱、棄養」的行為。

## (二)母性到母職的行為

在 C 母性行為的範疇中，母親已不是「不可取代」的角色。母親受生物荷爾蒙影響的思維、行為傾向，傳遞生物基因除了哺育、照顧，增加孕育次數也是選擇之一。汰弱、棄養影響基因傳遞，二全方式之一是委託代為照顧，因此保母等代母職者填補了母親勞力上的空缺。母親不必然是勞力的哺育者、照顧者，母親也可以是勞心的委代者。母親若妥善委託代母職者，沒親自哺育、照顧子代並不被視為母職的缺席，但若「汰弱、棄養」則不被認同。C 母性行為中心存於生物母性。從母親的生物核心特質到母性行為，再到本於「母性」能力傾向形成 D 「母職勞力範疇」。「母職勞力範疇」包括食、衣、住、行為教導等「生活依靠」（下圖 D1）的提供，或是勞心地「委代」（下圖 D2）照顧，但「汰弱、棄養」（下圖 D3）則不被社會認同為「母職」。（參見圖 3-3-2-1：母職勞力範疇分析圖）

圖 3-3-2-1：母職勞力範疇分析圖



說明：母性生物核心特質到母性行為，再到本於「母性」能力傾向形成 D「母職勞力範疇」，包括食、衣、住、行為管教等 D1「生活依靠」的提供，或是勞心地 D2「委代」照顧，但 D3「汰弱、棄養」則不被社會認同為「母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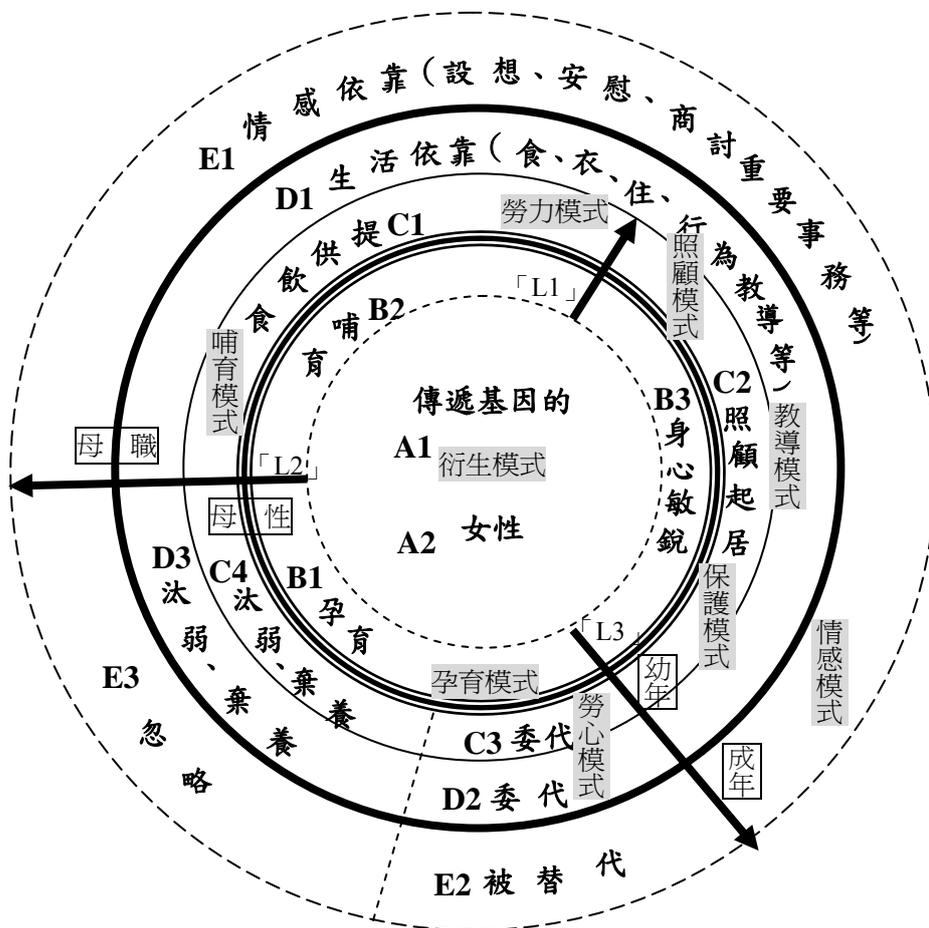
「母親之所以為母親」在生物特質是沒有價值批判的，生物荷爾蒙主導「母性」的生物特質，無關社會道德規範。但「母職」是社會期待母親的普遍化「理想認知」，不合乎正面道德的行為無法列入母職範疇。母親由 A、B 的「生物特質」為行為核心，經過 C 受荷爾蒙左右的「母性行為」，延伸至 D「母職勞力範疇」荷爾蒙影響已減少，「社會母職」對母親形成行為規範漸大於「生物母性」的力量，C 與 D 看似接近，但實為不同動機所驅動的行為。

社會認同的「母職」為「食、衣、住、行為管教」等正向的母親行為，因故「委代」照顧也可被接受，但「母職」不包括順應孕育特質的「汰弱、棄養」。除了生理上的哺

育、照顧，當子代的「生活依靠」，社會也賦予母親「情感依靠」（下圖 E1）的角色。抽象、心理、情感層面的母職主要任務在為子女「設想」、給予子女「安慰」、必要時和子女「商討重要事務」等，母親情感依靠角色根源於她對子代的哺育、照顧互動，生理滿足建立情感連結，若在 C、D 範疇選擇「委代」照顧的母親，在 E 範疇便會有「被替代」（下圖 E2）的危機。母親也可能在情感上「忽略」（下圖 E3）某些子女，可能與棄養同時發生，也可能僅在情感方面冷漠。

母子間「情感模式」建立於生物荷爾蒙預設的「哺育、照顧」等母性行為上，因為生理的照顧形成關係互動、情感交流，而委代則可能被替代。母職的「情感模式」是「母性特質」到「母性行為」、「母職行為」的發展總和。母親從母性動機到母職動機的過程（下圖箭頭 L2），子代也由年幼漸成年（下圖箭頭 L3）、學會生活自理能力，母職勞力範疇終有轉代的時候，或許是自理、或許是妻子、媳婦等其他女性代理生活瑣事，但 E「母職情感範疇」卻是無法轉代的，生活照顧的勞力模式「被取代」或「不被需要」後，「母職情感範疇」進而成為「母職」的核心。

圖 3-3-2-2：母職情感範疇分析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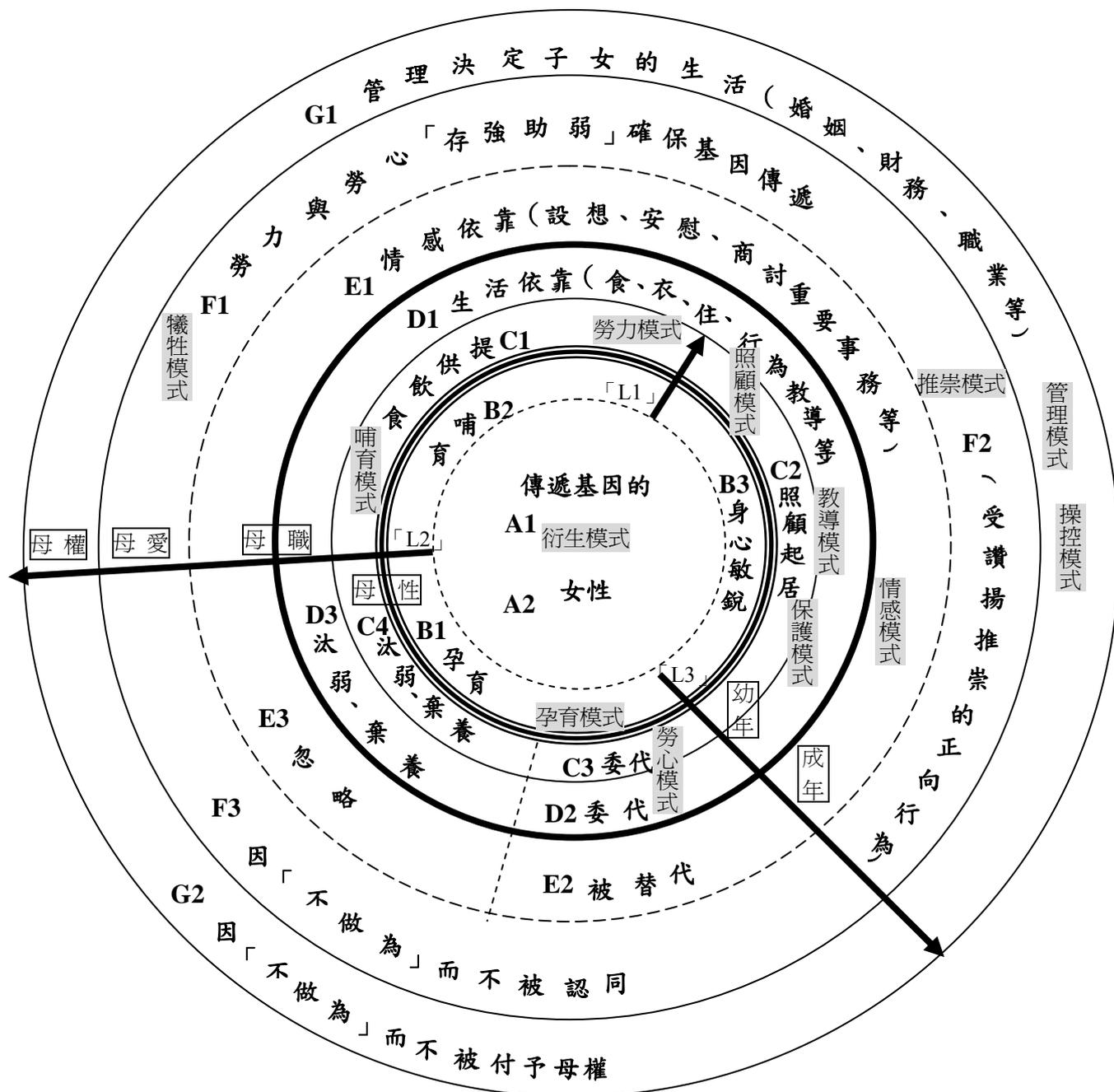


說明：除了生理上的哺育、照顧，當子代的「生活依靠」，社會也賦予母親「情感依靠」(E1)的角色。抽象、心理、情感層面的母職主要任務在為子女「設想」、給予子女「安慰」、必要時和子女「商討重要事務」等，母親情感依靠角色根源於她對子代的哺育、照顧互動，生理滿足建立情感連結，若在C、D範疇選擇「委代」照顧的母親，在E範疇便會有「被替代」(E2)的危機。母親也可能在情感上「忽略」(E3)某些子女，可能與棄養同時發生，也可能僅在情感方面的冷漠。

### (三)母職到母愛、母權的展現

「母職」是社會道德對理想「母性」的認同與強化，母職並不同於全部的母親行爲。母職包含爲子女付出勞力、心力，是犧牲奉獻的行爲，(參見下圖 F1)並不是所有母親都依循母職行事，有的母親可能棄養、忽略子女。正因母親不是都依循母職行事，更顯奉行「母職」者之可貴，頌揚「母愛」正是此一心理的呈現。(參見下圖 F2)「不做爲」的母親則不被認同有母愛(參見下圖 F3)。「母性」、「母職」的照顧行爲被名爲「母愛」，以「母愛」之名，母親對子女有「母權」。母親「管理決定子女的生活」，諸如婚姻、財務、職業等，呈現「管理模式」、「操控模式」，(參見下圖 G1)不爲子女付出的母親其母權也被取消。(參見下圖 G2)母愛、母權與母性不宜直接劃上等號，但母愛、母權與母職具延伸重疊的關係。母愛的具體表現爲母職的照顧、教導、情感依靠，也因爲母愛所以形成母權。母權不完全存在生身之恩中，勞力、勞心的照顧、哺育、教導、保護等互動也是建構「母權」歷程。

圖 3-3-3-1：母愛、母權範疇分析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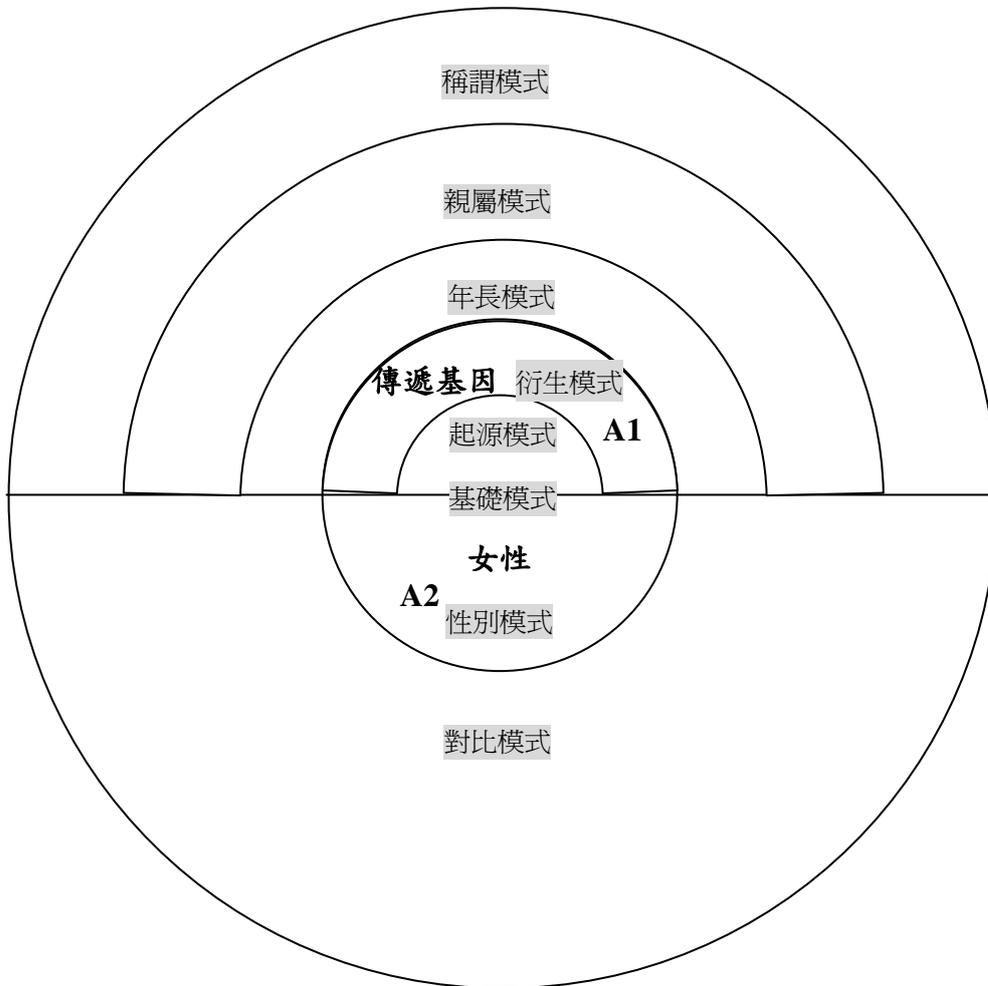


說明：母職包含為子女付出勞力、心力，是犧牲奉獻的行為，(E1)並不是所有母親都依循母職行事，有的母親可能棄養、忽略子女。正因母親不是都依循母職行事，更顯奉行「母職」者之可貴，頌揚「母愛」(E2)正是此一心理的呈現。「不做為」的母親則不被認同有母愛(E3)。「母性」、「母職」的照顧行為被名為「母愛」，以「母愛」之名，母親對子女有「母權」(G)。母親「管理決定子女的生活」，諸如婚姻、財務、職業等，呈現「管理模式」、「操控模式」(G1)，不為子女付出的母親其母權也被取消。(G2)

#### (四)母性的文化範疇延伸

母親最原始的角色為「傳遞基因的女性」，具備傳遞的「衍生模式」(A1)、女性的「性別模式」(A2)。這二個基本模式形成「母」概念延伸的基礎，在現代詞彙中也可以看到這些模式的運用，例如「字母、聲母、韻母」等攝取了母的衍生模式，字母可以組合成字，聲母與韻母組合成音。衍生模式是「母」的重要模式，其令個體間具備「年長者與年幼者」間「不可取代的特殊關係」，發展出母的「年長模式」、「親屬模式」、「稱謂模式」等社會性互動基礎，例如「祖母、姨母、伯母、保母、乾娘」等。衍生模式也含有「起始、原初、基本」意象的「起源模式」、「基礎模式」，例如偏正結構標示詞素為母的「母校、母片、航空母艦」等是衍生模式的延伸。「女性」為「性別模式」，「母雞、母鳥」等與攝取了性別模式，「女性」是對比於男性的詞彙，性別概念存在著「對比」意象，形成母的「對比模式」，例如「分子、分母」「公筷母匙」為攝取母子、公母的對比模式。(參見下圖)

圖 3-3-4-1 母親生物特徵的文化延伸圖



說明：母親最原始的角色為「傳遞基因的女性」，具備傳遞的「衍生模式」(A1)、女性的「性別模式」(A2)。這二個基本模式形成「母」概念延伸的基礎，衍生模式是「母」的重要模式，其令個體間具備「不可取代的特殊情感」，發展出母的「情感模式」、「親屬模式」、「稱謂模式」等社會性互動基礎。衍生模式也含有「起始、原初、基本」意象的「起源模式」、「基礎模式」。「女性」是對比於男性的詞彙，性別概念存在著「對比」意象，形成母的「對比模式」。

## 第四節 母親模式類型

「中國的家庭價值觀由於如此推崇母親這個角色，因此把老年婦女看得比青年女子更尊貴，多子女的女人比子女少或未生育的女人更尊貴。有些女人受益於子女，至少到最後會受益，但是最大的受益者大概是孩子們。通過每一種可能的角度激勵女人當一個好媽媽，中國的家庭體系鼓勵女人經心、慈愛地養育子女」。<sup>214</sup>「母親」的原型由生物母性啓發、受社會母職規範，母性由生物科學的角度全面透視母親行爲，母職由社會科學的角度期許母親行爲，關於「母親」的「原型」，母性與母職提供了我們不同的視角，多元的「母親」研究促使我們以更多的角度思考、詮釋「母親」的行爲。

「母親」概念包含的模式有生物特徵的「衍生模式」、「性別模式」，在母性部分則有「孕育模式」、「哺育模式」、「照顧模式」。哺育、照顧模式在母性荷爾蒙的影響減低後，仍存在社會期待「母職」當中，爲了確保子女的生存，母職不僅止於食、衣、住等勞力提供，且包括「教導模式」、「保護模式」。親自照顧子代的母親呈現母職的「勞力模式」，而委託代母職照顧子女者則以「勞心模式」實踐母職。隨子女生活自理能力提高或轉由他人代理的過程中，勞力模式的母職實踐逐步退場，母親的勞心模式將轉爲母職焦點，母職中提供情感依靠的「情感模式」成爲母親重要的角色。同時因生物母性、母職期待，母親爲子女犧牲自我、付出心力的，故母親具「犧牲模式」、「推崇模式」，也因此形成母權「管理模式」、「操控模式」。

母親生物特徵的「衍生模式」、「性別模式」在社會文化範疇再度被延伸。衍生模式本身即包含起源、中心意象，故詞彙中「母」也與「起源模式」、「基礎模式」連結，例如母校、母河、母片等。因爲衍生的關係，「母」也具有「情感模式」、「親屬模式」與下一代具有特別的情感、親屬關係，再推演至沒有親屬關係的社交性「稱謂模式」。性別模式的成立是男性、女性的對比呈現，在「母親」是女性的概念中包，隱藏了男性的「對比模式」，所以母的衍生詞彙中有部分並不具性別、起源意含，但仍能被認知接受，例如公筷母匙、分子分母。

「母」概念衍生的詞彙可能具多個不同攝取角度，母親最原始的角色「傳遞基因的

---

<sup>214</sup> 同註 3。

女性」所含「衍生、性別」二個模式成爲「母」詞義延伸的基本攝取、延伸角度。若自詞彙、個案分析歸納「母親原型」勢必面對許多紛雜的變異，但若自「生物特質」爲始點，澄清其間相互影響的概念，層層建立系統，再經由文本中的詞彙、人物、事件等交相驗證，一方面可解決詞彙、個案分析雜亂的問題，另一方面亦可避免概念層次流於缺乏實據的問題。源於生物特徵的基礎上，「母」概念自生物行爲有系統地發展概念模式，文化範疇延伸亦以在生物特徵的建構爲起點。「母」生物特徵具「母概念」的中心位置，其社會文化的延伸變異較生物行爲的延伸來得多元、廣泛。本文以下研究方向將在母親原型的「認知」綱目下，以文本詮釋爲依據，由可靠的內證與旁證檢視《紅樓夢》的「母」概念。

## 第肆章 《紅樓夢》有標概念「無母」之模式缺位

語言學常討論範疇不對稱（asymmetry）現象、「標記」（markedness）研究，語法研究發現有些詞意是有標記的，有些是沒有標記的，例如英文中的複數會有標記「s」，而單數則以較簡易的、無標的形式存在。<sup>215</sup>「有標」詞彙呈現出較「無標」詞彙「簡易」的形式，而「無標」詞彙具有較中心的「原型」位置。<sup>216</sup>「有標」詞彙映襯「無標」詞彙的中心位置，這也是認知「原型」效應的呈現。「詞彙」層次的「不對稱現象」也呈現在「概念」的認知中。觀察生物基因傳遞，每一個體皆有「孕育模式」的母親，但母性與母職的哺育模式、照顧模式則可能有代母職者。一般情況下，人物角色「有母」並不會被特別標註，但「無母」則會被提出，眾人感嘆、個體自傷，這些觀點勾勒一般人對「母親」的期待。《詩經·小雅·蓼莪》言「無父何怙，無母何恃」，失去母親的照顧亦稱「失恃」。

林黛玉、史湘雲二位是《紅樓夢》著名的「孤女」。賈府遠親賈瑞亦是父母雙亡，由祖父賈代儒扶養。寶玉房中大丫頭晴雯也是文本中提到無父無母的孤女，巧姐在王熙鳳死後一樣成爲失恃之女。此外賈府二小姐迎春爲姨娘所生，同樣早年失去生母，雖按律法規定父之妻邢夫人即「母」，<sup>217</sup>但實質上其「生母」是不存於世的。《紅樓夢》是創作而來的「小說」，不是譜系、傳記等文書，書中的角色雖必然有「作者構思」的血統來源，但不是逐一介紹，由創作觀點論之也不該如此累贅，因此我們也僅能由其情節、文字找尋線索，文本中的失親的人物有三類：

- 一、生父生母俱無：以林黛玉、史湘雲爲代表。另有怡紅院寶玉丫環晴雯、鳳姐心腹丫環平兒、<sup>218</sup>由祖父隔代教養的賈瑞、<sup>219</sup>依靠賈珍生活的賈薺、<sup>220</sup>寶玉

<sup>215</sup> 參見 Goerge Lakoff 著、梁玉玲譯：《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上），頁 81。

<sup>216</sup> 同上註。

<sup>217</sup> 第 73 回邢夫人數落迎春「你是大老爺跟前人養的，這裏探丫頭也是二老爺跟前人養的，出身一樣。如今你娘死了，從前看來你兩個的娘，只有你娘比如今趙姨娘強十倍的，你該比探丫頭強才是。怎麼反不及他一半！誰知竟不然，這可不是異事。」見《紅樓夢》第 73 回，頁 1141。

<sup>218</sup> 寶玉「思平兒並無父母兄弟姊妹，獨自一人，供應賈璉夫婦二人。」見《紅樓夢》第 44 回，頁 682。

好友柳湘蓮<sup>221</sup>等。另外薛家買來的丫頭香菱自幼被拐賣、因多病年幼出家的妙玉，形同無父無母。

二、父亡生母尚存：以薛寶釵兄妹、賈珠遺腹子賈蘭、隨尤老娘改嫁的尤家二姐妹為代表，另有榮國府近派的重孫賈菌、<sup>222</sup>賈母尚存時賈政、賈赦等。

三、母亡生父尚存：以賈迎春為代表，鳳姐亡故後的巧姐、趙姨娘亡故後的賈環、賈探春，林黛玉初出場時其父林如海猶存亦為此類。

《紅樓夢》角色眾多，「母親」是每個生物體必然的基因來源，正因其必然存在，若非必要，文本亦不會刻意鋪陳，是故有的角色母親存沒並未提及或僅一筆帶過，這些模糊不清的輪廓僅能作為佐證。本章節焦點為失恃對兒女的影響，以一出現即為無母的林黛玉、史湘雲為典型代表，旁及晴雯、平兒、賈瑞、生母已亡但有嫡母邢夫人的賈迎春、母親王熙鳳亡故後的巧姐、因多病年幼出家的妙玉、被拐賣形同無父無母的香菱等。分析重點包括旁人對這些失恃個體的看法與他們對自我形象的觀察。以上一章節由「生物母性」為起點分析所得的「母親模式」驗證有標概念「無母」呈現的理想原型。經「有標」詞彙「無母」探究「母親」對個體的意義，從中窺探理想的「母親原型」，並比較「無母」所衍生的感嘆與實際家庭生活的差異，呈現「有標」詞彙概念的理想原型。

## 第一節 文本角色對失恃者的看法

本文「失恃」指「失去『親生』母親」，黛玉、湘雲等生母亡故者為被關注的對象，而香菱幼時遭拐賣，雖她的生母仍活著，但實際上形同無父無母，是故本文討論一般人對失恃者看法時，亦將提及眾人對香菱的觀感。失恃者因失去母親，故無法享受到「有母親」的利益，一般人對失恃者關注的焦點代表認知中「理想母親」的形象。從旁人對失恃者的看法，提供我們明確的「母親原型」探討方向。「由無見有」所及的大多為「理

<sup>219</sup> 「原來賈瑞父母早亡，只有他祖父代儒教養」見《紅樓夢》第12回，頁190。

<sup>220</sup> 「賈薺，亦係寧府中之正派玄孫，父母早亡，從小兒跟著賈珍過活」見《紅樓夢》第9回，頁158。

<sup>221</sup> 「那柳湘蓮原是世家子弟，讀書不成，父母早喪」見《紅樓夢》第47回，頁722。

<sup>222</sup> 「賈菌亦係榮國府近派的重孫，其母亦少寡，獨守著賈菌。」見《紅樓夢》第9回，頁159。

想情境」下母親的作為，有助於拋開諸多個別因素的盲點。因此本研究探討「母親原型」由分析《紅樓夢》文本「失恃」者作為起始。以失恃者的被觀看、自我覺查為綱要，驗證《紅樓夢》文本中呈現的母親原型。《紅樓夢》文本中對失恃者大多以「同情」的姿態呈現，至於同情的原因則未必被完整表述。如從小被拐賣的香菱形同「無父無母」，第7回寫道：

周瑞家的問薛家丫頭香菱：「你幾歲投身到這裏？」又問：「你父母今在何處？今年十幾歲了？本處是哪裏人？」香菱聽問，都搖頭說：「不記得了。」周瑞家的和金釧兒聽了，倒反為嘆息傷感一回。<sup>223</sup>

周瑞家的和金釧嘆息傷感的原因於文本中並未直接說明，但由周瑞家的問題始於「幾歲投身到這裡」，緊接著便是「你父母今在何處」可見眾人對一個未成年的孩子「父母在何處」是相當好奇的。當香菱答以「不記得了」，連年紀、故鄉都不記得了，周瑞家的和金釧嘆息傷感，推究嘆息傷感原因，雖於文本中並未詳盡敘述，但可以推測與香菱「無父母」有關。

第62回寶玉對香菱的感嘆便明白指出「沒父母」。香菱和丫頭們在園中鬥草，豈官有「姐妹花」，眾人沒有，香菱以「夫妻蕙」對，大夥兒吵打起來污了香菱的新裙子，寶玉因此有機會替香菱盡心，寶玉一壁裏低頭心下暗算：「可惜這麼一個人，沒父母，連自己本姓都忘了，被人拐出來，偏又賣與了這個霸王。」<sup>224</sup>香菱的相貌氣質出色，第7回周瑞家的對金釧兒說香菱好模樣兒，像「東府裏蓉大奶奶的品格」，<sup>225</sup>和乳名兼美的秦可卿並提，可見香菱亦非泛泛之輩，香菱的美貌與氣質對應上「沒父母」，寶玉嘆香菱「可惜了」。第44回平兒因鳳姐夫妻不和被打，寶玉嘆「平兒並無父母兄弟姊妹，獨自一人，供應賈璉夫婦二人。賈璉之俗，鳳姐之威，他竟能周全妥貼，今兒還遭荼毒，想來此人薄命比黛玉猶甚。」在寶玉眼中無父母是「薄命」之人。由寶玉的「薄命」說可理解周瑞家的和金釧為香菱嘆息的原因，不外常人認知中「無母何恃」。沒母親即失

<sup>223</sup> 見《紅樓夢》第7回，頁125。

<sup>224</sup> 見《紅樓夢》第62回，頁970。

<sup>225</sup> 見《紅樓夢》第7回，頁125。

去了依靠，由上一章節分析的「母親模式」類型推究，無母者在失去母親的同時，也面臨「照顧、教導、情感、管理」等模式的缺位。

### （一） 照顧模式缺位

第 58 回芳官和乾娘吵嚷，晴雯認為芳官和乾娘吵是芳官不省事，寶玉道：「怨不得芳官。自古說：『物不平則鳴』。他少親失眷的，在這裏沒人照看，賺了他的錢。又作賤他，如何怪得」。<sup>226</sup>母親是未成年個體的理想照顧者，沒母親在身邊等於沒人照顧，旁人如乾娘、親屬終究不是親娘，一如劉姥姥聞趙姨娘死了，同情賈環失去母親，平兒認為還有嫡母王夫人呢，但劉姥姥卻說「隔了肚皮子是不中用的」。<sup>227</sup>在一般人眼中，母親是未成年子女最理想的照顧者，失恃等於失去「理想照顧者」。缺乏「母職替代者」的家庭大多由母親擔負起食、衣、住等生活起居照顧的母職，諸如柳家的給女兒柳五兒買了糕餅、<sup>228</sup>小鳩兒洗頭由母親動手等。<sup>229</sup>一般家庭沒有賈府的富貴排場，但基本的生活所需大抵是不會變的，諸如飲食炊爨、製衣漿洗、幼兒哺育、清潔打掃等等。母親的「照顧模式」對缺乏自我照顧能力的年幼個體無疑十分重要。失去母親的照顧，對幼小生命的第一個衝擊就是失去生活基本所需來源。

### （二） 情感模式缺位

旁人看待無母者時再三強調母親的「照顧模式」，可見一般認知中「照顧模式」是母親的典型。「照顧模式」缺位對缺乏「母職替代者」的家庭的確是個困擾，但對《紅樓夢》中賈府、林府、史府這些世家大族而言，府中實不乏乳母、丫環、傭人等「勞務替代者」，可是「薄命」、「可惜」的同情言語也被用在林黛玉身上。第 3 回黛玉來到賈府，大家都同情她母親早逝，鳳姐道「只可憐我這妹妹這樣命苦，怎麼姑媽偏就去世了！」<sup>230</sup>又如《紅樓夢》中另一位著名的孤女史湘雲，第五回寶玉在太虛幻境聽聞描寫湘雲的

<sup>226</sup> 見《紅樓夢》第 58 回，頁 909。

<sup>227</sup> 見《紅樓夢》第 113 回，頁 1699。

<sup>228</sup> 見《紅樓夢》第 61 回，頁 934。

<sup>229</sup> 參見《紅樓夢》第 58、59 回，頁 909、920。

<sup>230</sup> 見《紅樓夢》第 3 回，頁 47。

曲文道「襁褓中，父母嘆雙亡。縱居那綺羅叢，誰知嬌養？」<sup>231</sup>顯然黛玉、湘雲這等身份的小姐「無母」的空缺，的並非母親勞力「照顧模式」缺位，其家庭成員支援系統不至讓他們衣食匱乏、生活勞苦，所謂的「誰知嬌養」不過是種「轉喻式」地以「顯著母職特徵」代「全部母職」的表述方式。失恃被籠統評論為「命苦」、「可惜」、「可憐」與「薄命」。具體而言，失去了父母等於失去了依靠，沒有人「嬌養」疼愛，指的是情感上的空缺。

第 57 回寶釵母向親撒嬌，黛玉見了感嘆「他偏在這裏這樣，分明是氣我沒娘的人，故意來刺我的眼。」寶釵說黛玉輕狂，薛姨媽道：「也怨不得他傷心，可憐沒父母，到底沒個親人。」<sup>232</sup>薛姨媽理解黛玉內心的「孤獨無依」感，無母除了「照顧模式」缺位，在母親的「情感模式」上同樣形成空缺，這是旁人對無母者的另一個感慨。第 77 回晴雯因故帶病被逐出怡紅院，寶玉傷感晴雯處境，擔心她無法承受，其中便提起晴雯沒有父母照顧：

她自幼上來嬌生慣養，何嘗受過一日委屈。連我知道他的性格，還時常沖撞了他。他這一下去，就如同一盆才抽出嫩箭來的蘭花送到豬窩裏去一般。況又是一身重病，裏頭一肚子的悶氣。他又沒有親爺熱娘，只有一個醉泥鰍姑舅哥哥。他這一去，一時也不慣的，那裡還等得幾日。<sup>233</sup>

寶玉認為晴雯此去必有不少委屈，尤其「他又沒有親爺熱娘，只有一個醉泥鰍姑舅哥哥」，沒了父母細心照顧，委屈不少。失恃者遇到不如意，旁人常自動連想到失恃這件事上。可見在一般人眼中失恃對未成年者的處境影響極大。失恃者沒了母親的照顧必然是不如意的，失去最理想的照顧者個體便落於無助情境。此即母親的「情感模式」，有母親在子女除了可以得到妥善的照顧，更可以保護子女不受委屈。

情感上的依靠也是母親重要的角色。且是終個體一生都不會變的需求。妙玉在坐禪走火入魔時，幻境中面對強盜要強行帶走她，婆子叫喚時妙玉時，妙玉盯著婆子看，並

<sup>231</sup> 見《紅樓夢》第 5 回，頁 91。

<sup>232</sup> 見《紅樓夢》第 57 回，頁 896。

<sup>233</sup> 見《紅樓夢》第 77 回，頁 1216。

說「你是我媽呀，你不救我，我不得活了。」<sup>234</sup>晴雯臨死時小丫頭說她直著脖子叫了一夜，寶玉問「叫什麼？」小丫頭說「一夜叫的是娘」。<sup>235</sup>母親對個體而言，不只是生活的依靠，更是情感的依靠。「照顧模式」是母職的重要模式，但「照顧」的需求隨子女成長、自立會日漸消退；而「情感模式」不但是母職的要務，且是個體終身追尋的情感依靠。

### (三) 教導模式缺位

母親除了是照顧者、情感依靠，更是教導者。賈雨村夤緣復舊職，林如海道：「天緣湊巧，因賤荆去世，都中家岳母念及小女無人依傍教育，前已遣了男女船隻來接，因小女未曾大痊，故未及行」。<sup>236</sup>黛玉父親林如海認為妻子去世使黛玉的外祖母(賈母)擔心黛玉「無人依傍教育」，故要接了黛玉去，黛玉不願離家，父親說「汝父年將半百，再無續室之意；且汝多病，年又極小，上無親母教養，下無姊妹兄弟扶持，今依傍外祖母及舅氏姊妹去，正好減我顧盼之憂，何反云不往？」<sup>237</sup>此皆由母親是主要「教導者」的角度看待失恃。身為外祖母的賈母認為黛玉「無人依傍教育」，故請人來接黛玉，父親林如海也同意黛玉母親亡故「上無親母教養，下無姊妹兄弟扶持」。母親除了是理想的照顧者，同時也是主要的教導者。失恃的未成年人失去「理想照顧者」，同時也失去「主要教導者」。

失恃除了失去主要照顧者、情感依靠者，教導模式缺位的情況下還影響未成年個體的處境、左右其性情，甚至可經由作品呈現出來。第 70 回寶玉讀黛玉的「桃花行」，寶琴戲稱「桃花行」是自己作的，寶玉認為不可能，寶玉笑道：

固然如此說。但我知道姐姐斷不許妹妹有此傷悼語句，妹妹雖有此才，是斷不肯作的。比不得林妹妹曾經離喪，作此哀音。<sup>238</sup>

<sup>234</sup> 見《紅樓夢》第 87 回，頁 1478。

<sup>235</sup> 見《紅樓夢》第 78 回，頁 1233。

<sup>236</sup> 見《紅樓夢》第 3 回，頁 43。

<sup>237</sup> 見《紅樓夢》第 3 回，頁 44。

<sup>238</sup> 見《紅樓夢》第 58 回，頁 909。

薛寶琴聲稱「桃花行」是自己的作品，但寶玉十分確定寶琴不可能作出傷悼之語，只有黛玉經歷過離散，所以「作此哀音」。寶玉乃就失恃對個體心靈的影響判斷作「桃花行」的作者應該是林黛玉，而非薛寶琴。失恃會左右一個人的性情，呈現在其作品風格中。換而言之，母親教導子女、導引子女的性情並展現在個體的言行、作品之中。

#### （四） 管理模式缺位

母親由母性發展出母職、母愛、母權，管理子女的生活瑣事。失恃的無助不只是照顧、情感、教導等模式缺位，管理模式也將空缺。例如婚姻的決定，第 57 回丫環紫鵲和黛玉談到終身大事時替黛玉煩惱：

替你愁了這幾年了，無父母無兄弟，誰是知疼著熱的人……公子王孫雖多，哪一個不是三房五妾，今兒朝東，明兒朝西？要一個天仙來，也不過三夜五夕，也丟在脖子後頭了，甚至於為妾為丫頭反目成仇的。若娘家有人有勢的還好些，若是姑娘這樣的人，有老太太一日還好一日，若沒了老太太，也只是憑人去欺負了。

239

黛玉沒有父母兄弟親人，紫鵲感嘆「誰是知疼著熱的人」？更擔心黛玉日後萬一遇人不淑，沒有娘家可靠，仗著母親的母親「有老太太一日還好一日」，如果沒了老太太也就任人欺負了。這是最貼近黛玉的丫環紫鵲的肺腑之言，不但說出黛玉的孤苦，更指出母親對個體的重要性，母親是理想照顧者，也是個體最重要的管理者、最會替子女設想的人。失恃者失去理想照顧者，處境堪憐，大小事項無人經心、設想。

個體成年以前母親是照顧者、教導者，同時也具有對個體重大事件的管理權。例如第 117 回惜春吵出家，賈璉建議王夫人順著惜春：

四妹妹到底是東府裏的，又沒有父母，他親哥哥又在外頭，他親嫂子又不大說的上話，侄兒聽見要尋死覓活了好幾次。他既是心裏這麼著的了，若是牛著他，將

<sup>239</sup> 見《紅樓夢》第 57 回，頁 892。

來倘或認真尋了死，比出家更不好了。<sup>240</sup>

因為惜春沒有父母作主、兄長又不在當地、兄嫂亦不合，無人可替她設想、作主，唯恐惜春尋死，故賈璉建議王夫人接受惜春的想法。惜春想出家，可以作主的首要是父母，沒有父母則是他的親哥哥，惜春的親哥哥賈珍被外放，親嫂嫂尤氏和惜春間又有嫌隙，惜春曾因細故對尤氏出言不遜，故惜春要出家的事無親近家屬可商討、決定。未成年個體的重要決定需要成年人參與定奪，失恃者亦失去重要的商討對象，母親對未成年個體具有管理權。

一般人眼中「失恃」失去「照顧者」、「依靠者」、「教導者」、「管理者」。母親的「親職」主要為「勞力」的照顧、管教與「勞心」的管理二方面。不論勞心或是勞力，理想中的母親都會以「子女利益」為指標設想、決定。而失去母親的孩子，沒有母親用心照顧、費心規劃未來，言行偏差、性情不良也不會有人教導，以致跌跌撞撞地成長，長大後總要吃了虧才明白修正自己的言行。「失恃」的影響巨大且長遠的，其令人感嘆的包括子代的順利成長與美好未來可能受挫。是故一般人對失恃者多採取「同情」、「感嘆」的態度對待，這是大眾普遍認知的呈現。而失恃者的「自我觀看」角度正好提供一個「無母」者的視角，因為「無母」，所以特別深刻感受到「有母」的不同。本文接下來將以失恃個體自我形象觀察為焦點，由失恃當事人的觀點驗證「母親」的理想模式。

## 第二節 失恃個體自我形象觀察

旁人看待「失恃」，認為其影響個體處境與性格發展，甚至成為主要「行為歸因」，芳官與乾娘吵嚷、晴雯病重無人妥為照顧、黛玉抱怨寶釵撒嬌、黛玉詩作意境悲涼等都被歸因到失恃上。但就失恃個體的「自我觀察」看來，無父無母對個體的影響是因人而異的，例如對湘雲而言，她未將此事放在心上，一樣壑達大度。但無父無母一直是黛玉心中最深的痛，不論是親眷來訪、感情歸屬、言談互動等等，稍不如意皆會引發黛玉傷感，第 57 回寶釵向母親撒嬌，黛玉流淚嘆道：「他偏在這裏這樣，分明是氣我沒娘的人，

---

<sup>240</sup> 見《紅樓夢》第 117 回，頁 1748。

故意來刺我的眼」。<sup>241</sup>旁人眼中同情的失恃對象不僅止於黛玉，但文本中失恃個體的「自我形象」則集中在黛玉的自悲自嘆。

從創作的角度觀察因黛玉為《紅樓夢》主要人物，作者有較多的著墨，而黛玉的角色性格在面對不如意情境時，也慣於「不當歸因」，例如第 83 回黛玉身體不適，耳聞窗外老婆子斥責聲，「自思一個千金小姐，只因沒了爹娘，不知何人指使這老婆子來這般辱罵，那裏委屈得來，因此肝腸崩裂，哭暈去了」<sup>242</sup>，事實上老婆子只是斥退跟出門的外孫女。第 89 回雪雁告訴紫鵲，侍書轉述寶玉定親之事，被黛玉竊聽了，雖不很明白，已聽得了七八分：

思前想後，竟應了前日夢中之讖。千愁萬恨，堆上心來。左右打算，不如早些死了，免得眼見了意外的事情，那時反倒無趣。又想到自己沒了爹娘的苦，自今以後，把身子一天一天的遭塌起來，一年半載，少不得身登清淨。<sup>243</sup>

黛玉的疑心病重，面對情感的不如意黛玉「又想到自己沒了爹娘的苦」。失恃對子女的影響，在黛玉的敏銳感受力中被放大了。本章節將聚焦於失恃者對「自我形象」的觀察，尤以主角之一林黛玉的自我處境觀察為中心，分析子女對「理想母親」的期待。

## （一）情感模式缺位

黛玉感受自己是無比孤獨的，第 49 回薛寶琴(寶釵親眷)、李紋、李綺(李紈親眷)等來訪「黛玉見了，先是歡喜，次後想起眾人皆有親眷，獨自己孤單，無個親眷，不免又去垂淚」。<sup>244</sup>第 67 回薛蟠外出經商回，帶回土儀分贈親友，大家都十分開心，「惟有林黛玉看見他家鄉之物，反自觸物傷情，因想起父母雙亡，又無兄弟，寄居親戚家中，那裏有人也給我帶些土物？想到這裡，不覺的又傷起心來了」。<sup>245</sup>第 76 回中秋黛玉對景感懷「見賈府中許多人賞月，賈母猶嘆人少，不似當年熱鬧，又提寶釵姊妹家去，母女弟

<sup>241</sup> 見《紅樓夢》第 70 回，頁 1091。

<sup>242</sup> 見《紅樓夢》第 83 回，頁 1311。

<sup>243</sup> 見《紅樓夢》第 89 回，頁 1404。

<sup>244</sup> 見《紅樓夢》第 49 回，頁 746。

<sup>245</sup> 見《紅樓夢》第 67 回，頁 1048。

兄自去賞月等語，不覺對景感懷，自去俯欄垂淚」。<sup>246</sup>不論是親朋來訪、故鄉之物或是中秋佳節都讓黛玉想起自己的孤獨，傷感成了黛玉日常生活的基調。

第 26 回黛玉訪寶玉，丫頭沒聽出是黛玉，不肯開門而心生誤會，黛玉心想「雖說是舅母家如同自己家一樣，到底是客邊。如今父母雙亡，無依無靠，現在他家依栖。如今認真淘氣，也覺沒趣。」<sup>247</sup>因為父母雙亡，黛玉心中有股無助感，自覺不能表達自己的情緒意念。第 87 回黛玉「因史湘雲說起南邊的話，便想著『父母若在，南邊的景致，春花秋月，水秀山明，二十四橋，六朝遺跡。不少下人服侍，諸事可以任意，言語亦可不避。香車畫舫，紅杏青帘，惟我獨尊。今日寄人籬下，縱有許多照應，自己無處不要留心。不知前生作了什麼罪孽，今生這樣孤凄。』」在黛玉的心裡，她自覺無父無母、依親的處境需處處留心，不可以「諸事任意，言語不避」、「惟我獨尊」。

但，事實上林黛玉的處境不全然如此孤凄，歐麗娟〈林黛玉立體論——變正我群的性格轉變〉指出林黛玉在賈府權力尖端的賈母寵愛下，「非但沒有順勢學會壓抑自我以合群媚世，反倒素以放縱情緒而率直任性見稱」<sup>248</sup>。她的言行也常有意無意間造成他人的負擔，例如第 27 回提到「林黛玉素習猜忌，好弄小性兒」，<sup>249</sup>第 7 回周瑞家的送宮花：

黛玉只就寶玉手中看了一眼，便問道：「還是單送我一人的，還是別的姑娘們都有呢？」周瑞家的道：「各位都有了，這兩枝是姑娘的了。」黛玉冷笑道：「我就知道，別人不挑剩下的，也不給我。」周瑞家的聽了，一聲兒不言語。<sup>250</sup>

這種好比較、搶白他人的、不體貼的言行，不是一個有自覺的孤女應有的反應。第八回寶玉的奶母李嬈嬈也說過「真真這林姐兒，說出一句話來，比刀子還尖」。<sup>251</sup>黛玉的尖銳言語不只針對下人，對當家紅人鳳姐一樣毫不客氣地批評「不過是貧嘴賤舌討人厭惡罷了」、<sup>252</sup>湘雲託人送了戒指給小姐們，過陣子自己到訪時才把送大丫頭的帶來，黛玉

<sup>246</sup> 見《紅樓夢》第 76 回，頁 1193。

<sup>247</sup> 見《紅樓夢》第 26 回，頁 416。

<sup>248</sup> 參見歐麗娟《紅樓夢人物立體論》，(台北市：里仁書局，2006 年 3 月 15 日初版)，頁 53-54。

<sup>249</sup> 見《紅樓夢》第 27 回，頁 420。

<sup>250</sup> 見《紅樓夢》第 7 回，頁 128。

<sup>251</sup> 見《紅樓夢》第 8 回，頁 146。

<sup>252</sup> 見《紅樓夢》第 25 回，頁 397。

笑她糊塗，湘雲解釋是怕來人搞不清楚，寶玉說湘雲「還是這麼會說話不讓人」，黛玉不滿地回擊「他的不會說話，他的金麒麟會說話」。<sup>253</sup>黛玉的口角鋒芒有目共睹。只是她的心裡無時無刻不念著自己父母雙亡的事實，

黛玉如此鋒芒畢露自然也和她的身世有關，年幼失恃，一如其父林如海之言「上無親母教養，下無姊妹兄弟扶持」<sup>254</sup>，黛玉缺乏合宜的閨閣養成與人際互動的經驗，只能憑其聰慧摸索著成長。無可否認的，在林黛玉的「自我觀察」中，她就是個無依無靠的孤女，縱使外祖母憐愛，周遭一樣多得是虎視眈眈的眼睛，第 45 回寶釵安慰她自己也沒有父親，黛玉回答：

你如何比我？你又有母親，又有哥哥，這裏又有買賣地土，家裏又仍舊有房有地。你不過是親戚的情分，白住了這裏，一應大小事情，又不沾他們一文半個，要走了。我是一無所有，吃穿用度，一草一紙，皆是和他們家的姑娘一樣，那起小人豈有不多嫌的。<sup>255</sup>

黛玉其實很明白自己處境。雖然外祖母疼愛，但不是自己生身父母終究不可靠，況且賈府深門大戶，主子奴才上上下下人口眾多，黛玉的顧慮是切中情勢的觀察。賈府不缺勞力照顧的代母職者，但在情感照顧上很難取代生母賈敏給黛玉的歸屬感。沒有了母親，在黛玉身上「情感模式」的缺位比「照顧模式」的缺位更明顯，但雖有代母職者提供勞力的照顧，實質上仍是不足的。

## （二） 照顧、保護模式缺位

沒了父母、也沒有兄弟姐妹等親人，在林黛玉的內心她是孤獨且無依無靠的孤女。現實情境裡，他人同情失親子女孤苦僅只是初始的觀點，不久將可能被「冷落」取代。例如第 27 回黛玉哭泣「先時還有人解勸，怕他思父母，想家鄉，受了委屈，只得用話來寬慰解勸。誰知後來一年一月的竟常常的如此，把這個樣兒看慣，也都不理論了。所

<sup>253</sup> 參見《紅樓夢》第 31 回，頁 490、491。

<sup>254</sup> 見《紅樓夢》第 3 回，頁 44。

<sup>255</sup> 見《紅樓夢》第 45 回，頁 695。

以也沒人理，由他去悶坐，只管睡覺去了」<sup>256</sup>、第 35 回黛玉「平素十頓飯只好吃五頓，眾人也不著意了」，<sup>257</sup>相較於第 35 回寶玉挨打後眾人關心的盛況：

這裏林黛玉還自立於花陰之下，遠遠的卻向怡紅院內望著，只見李宮裁、迎春、探春、惜春並各項人等都向怡紅院內去過之後，一起一起的散盡了，只不見鳳姐兒來，心裏自己盤算道：「如何他不來瞧寶玉？便是有事纏住了，他必定也是要來打個花胡哨，討老太太和太太的好兒才是。今兒這早晚不來，必有原故。」一面猜疑，一面抬頭再看時，只見花花簇簇的一群人又向怡紅院內來了。定眼看時，只見賈母搭著鳳姐兒的手，後頭邢夫人王夫人跟著周姨娘並丫鬟、媳婦等人都進院去了。<sup>258</sup>

二相對照後，難怪無父無母黛玉要「不覺點頭嘆氣，想起有父母的人的好處來，早又淚珠滿面」。<sup>259</sup>第 45 回更羨慕有母兄的寶釵，認為寶釵比自己幸福多了。<sup>260</sup> 黛玉固然對情感非常敏感，但終不是無的放矢，黛玉的感傷的確是有現實因素的。

黛玉對母愛的渴望，在第 58 回得到一次滿足的機會，宮中老太妃亡故，賈府領有誥命的親眷都要入宮，故請薛姨媽來照看家裡，評估大觀園各處所都有不便之處，最後決定住瀟湘館：

況賈母又千叮嚀萬囑咐托他照管林黛玉，薛姨媽素習也最憐愛他的，今既巧遇這事，便挪至瀟湘館來和黛玉同房，一應藥餌飲食十分經心。黛玉感戴不盡，以後便亦如寶釵之呼，連寶釵前亦直以姐姐呼之，寶琴前直以妹妹呼之，儼似同胞共出，較諸人更似親切。<sup>261</sup>

薛姨媽是否真心疼愛黛玉是受懷疑的，曾揚華《漫步大觀園》便指稱薛姨媽是「《紅樓

<sup>256</sup> 見《紅樓夢》第 27 回，頁 419。

<sup>257</sup> 見《紅樓夢》第 35 回，頁 537。

<sup>258</sup> 見《紅樓夢》第 35 回，頁 531。

<sup>259</sup> 見《紅樓夢》第 35 回，頁 531。

<sup>260</sup> 見《紅樓夢》第 45 回，頁 699。

<sup>261</sup> 見《紅樓夢》第 58 回，頁 903。

夢》裡最奸巧偽善的人」，認為薛姨媽有意媒合其女寶釵和寶玉，雖曾口頭說合黛玉、寶玉，但當紫鵲建議她「向老太太說去」時，薛姨媽嘲笑了紫鵲一頓，終究沒有行動。<sup>262</sup>最後把寶釵硬是許配給寶玉，拆散木石姻緣，薛姨媽也算是共犯。但在孤女林黛玉心中這短暫的「被照顧」時光卻已讓她「感戴不盡」，此後與寶釵一樣稱薛姨媽為「媽媽」，與寶釵、寶琴姐妹相稱。

黛玉期待母親無私無我的照顧與陪伴，讓她可以縱情任性的成長。黛玉總是習慣將不如意的事歸因為無父無母，她認為自己無依無靠導至受委屈、被冷落無人理會。因黛玉深深感受到無父無母的孤苦無助，她心中「失親」的影響被無限放大，所以當薛姨媽偶對黛玉如兒女般的照顧，雖只是短暫的，黛玉的感激卻超乎一般反應。但將所有困境歸因為「無父無母」並不一定完全合於「客觀事實」，下文將由黛玉心心念念的「婚姻歸屬」分析「母權」的「管理模式」於婚姻決定權的角色，探討父母於子女婚姻的的權力，以及黛玉深恨父母在時未訂與寶玉的婚事的合理性，並分析孤女黛玉心目中理想母親原型。

### （三） 管理模式缺位

失親對子女的第一個衝擊便是失去理想的照顧者，同時也包括重大事件如婚姻的決定無人可作主，第 32 回黛玉擔心寶玉和湘雲因金麒麟生情，悄悄到怡紅院，聽聞寶玉湘雲的對話：

不覺又喜又驚，又悲又嘆。所喜者，果然自己眼力不錯，素日認他是個知己，果然是個知己。所驚者，他在人前一片私心稱揚於我，其親熱厚密，竟不避嫌疑。所嘆者，你既為我之知己，自然我亦可為你之知己矣；既你我為知己，則又何必有金玉之論哉；既有金玉之論，亦該你我有之，則又何必來一寶釵哉！所悲者，父母早逝，雖有銘心刻骨之言，無人為我主張。<sup>263</sup>

<sup>262</sup> 參見曾揚華《漫步大觀園》，（台北市：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88年7月1日台初版1刷，1994年1月16日台初版4刷，頁116-120。

<sup>263</sup> 見《紅樓夢》第32回，頁500。

黛玉悲沒有父母可以替她作主，第 82 回黛玉想「自己身子不牢，年紀又大了。看寶玉的光景，心裏雖沒別人，但是老太太舅母又不見有半點意思。深恨父母在時，何不早定了這頭婚姻」。<sup>264</sup>

人口買賣而成的二性關係女方固然沒有自主權，中國傳統最普遍的聘娶婚的決定權也不在新郎、新娘當事人身上，傳統社會的習慣婚姻是父母之命、媒妁之言，《詩經·齊風·南山》曰「娶妻如之何？必告父母」「娶妻如之何？匪媒不可」，《大清律例·戶律·婚姻·男女婚姻》規定「嫁娶皆由祖父母、父母主婚；祖父母、父母俱無者，從餘親主婚。其夫亡携女適人者，其女從母主婚」，<sup>265</sup>像寶釵、夏金桂父亡母存的則由母親作主，例如第 97 回薛姨媽應了寶釵和寶玉的婚事後，便是看著寶釵心裏好像不願意似的，「雖是這樣，他是女兒家，素來也孝順守禮的人，知我應了，他也沒得說的」。<sup>266</sup>金桂不滿嫁薛蟠，而屬意薛科，貼身丫環寶蟾說：

我們奶奶天天抱怨說：「我這樣人，為什麼碰著這個瞎眼的娘，不配給二爺，偏給了這麼個混賬糊塗行子。要是能夠同二爺過一天，死了也是願意的。」<sup>267</sup>

若是父亡隨母改嫁的女兒則由母親決定其婚姻大事，一如《紅樓夢》中賈璉追求尤二姐當二房，除了試探尤二姐心意外，便是徵詢尤老娘看法，雖名為姐夫賈珍聘嫁，實仍得「說得天花亂墜，不由得尤老娘不肯」。<sup>268</sup>

林黛玉的情況父母俱無，也不見林家有何親屬，她的婚姻決定權就在「餘親」之手，即「老太太、舅母」等人，一如湘雲由叔叔主張、<sup>269</sup>襲人婚事由兄嫂處理<sup>270</sup>等。黛玉傷心「無人為我主張」，具體來說應指不能直陳自己的心願、意向，例如薛蟠想娶夏金桂「一進門，就咕咕唧唧求我們奶奶去求親」，<sup>271</sup>寶釵可以向母親撒嬌，<sup>272</sup>情感交流對無父

<sup>264</sup> 見《紅樓夢》第 82 回，頁 1303。

<sup>265</sup> 見《紅樓夢》第 82 回，頁 1303。

<sup>266</sup> 見《紅樓夢》第 97 回，頁 1503。

<sup>267</sup> 見《紅樓夢》第 103 回，頁 1580。

<sup>268</sup> 參見《紅樓夢》第 64 回，頁 1012-1015。

<sup>269</sup> 見《紅樓夢》第 118 回，頁 1762。

<sup>270</sup> 見《紅樓夢》第 120 回，頁 1794。

<sup>271</sup> 見《紅樓夢》第 79 回，頁 1263，香菱對寶玉說明薛蟠訂親經過。

<sup>272</sup> 見《紅樓夢》第 57 回，頁 896。

無母的孤女黛玉來說是件奢侈的事，而她對意中人的情感更是不能說的秘密。分析《紅樓夢》文本成年男女婚配關係決定權統計（參見下列「《紅樓夢》婚配決定權統計表」），可理解黛玉對自身婚姻的無助感根源。

表 4-2-3-1：《紅樓夢》婚配決定權統計表

	婚姻事件	回數與頁數	決定者	註
1	寶琴許梅翰林兒子	第 50 回，頁 774	父親	
2	尤二姐嫁張華	第 64 回，頁 1015	父親	
3	賈璉得妾秋桐	第 69 回，頁 1078	父親	
4	賈迎春嫁孫紹祖	第 79 回，頁 1260	父親	
5	巧姐嫁到鄉下	第 120 回，頁 1793	父親 祖父母	母亡
6	探春遠嫁	第 100 回，頁 1544	父親 祖母	
7	寶玉與張家小姐	第 84 回，頁 1334、1336	父親 祖母	未成
8	寶玉病中娶親	第 96 回，頁 1490	祖母	
9	王仁稱結親賣巧姐	第 118 回，頁 1761	祖母	父外出
10	尤二姐嫁賈璉	第 64 回，頁 1015	母親	父亡
11	來旺子強娶彩霞	第 72 回，頁 1131	母親	不詳父
12	鳳姐安排巧姐	第 113 回，頁 1700	母親	
13	薛蟠娶夏金桂	第 79 回，頁 1263	母親	父亡
14	寶釵嫁寶玉	第 85 回，頁 1344	母親 兄長	父亡
15	薛蝌娶岫煙	第 57 回，頁 893	孀孀	父亡母疾
16	岫煙嫁薛蝌	第 57 回，頁 893	姑母	父母投靠
17	湘蓮悔婚託言訂親	第 66 回，頁 1041	姑母	父母双亡

18	湘雲婚事	第 118 回，頁 1762	叔叔	父母双亡
19	襲人嫁蔣玉涵	第 120 回，頁 1794	兄嫂	父母双亡
20	賈赦想納鴛鴦爲妾	第 46 回，頁 703	主子 兄嫂	父母不在京
21	嬌杏作雨村二房	第 2 回，頁 26	主子	
22	晴雯姑舅哥哥多渾 蟲與燈姑娘	第 77 回，頁 1218	主子	
23	寶蟾當薛蟠妾	第 80 回，頁 1270	主子	
24	秋桐當賈璉的妾	第 69 回，頁 1078	主子	
25	馮淵買香菱	第 4 回，頁 69	買方	
26	元春入宮	第 2 回，頁 31	帝王	
27	司棋與姑表兄弟	第 72 回，頁 1121	自擇	怕父母不從 雙雙殉情
28	尤三姐思嫁柳湘蓮	第 66 回，頁 1038	自擇	女自殘，男 出家

按《紅樓夢》文本所見 28 條關於成年男女婚配關係的決定權統計分析，「父親決定」仍是較多的，例如上表 1 至 7 所列：寶琴許梅翰林兒子、尤二姐嫁張華、賈璉得妾秋桐、賈迎春嫁孫紹祖、巧姐嫁到鄉下、探春遠嫁、寶玉與張家小姐等都由父親做決定。但父親的母親（祖母）依仗母權，也可改變父親的決定，例如寶玉病中娶寶釵，「賈政聽了，原不願意，只是賈母作主，不敢違命」。<sup>273</sup>王仁想趁鳳姐已死、賈璉護賈母、鳳姐、黛玉喪回南時賣掉巧姐，便去遊說祖母邢夫人，企圖以「祖母」作主定下決定。<sup>274</sup>此乃以倫理輩份超越父權，一般而言，母親作主多半是在父亡或特殊情況，例如尤二姐嫁賈璉、薛蟠娶夏金桂、寶釵嫁寶玉等，皆是父亡由母親作主。母親作主時偶會詢問其他人意見，例如寶釵母親薛姨媽表示要和薛蟠商量商量，而父親作主大多母親沒有置喙的餘地。父母雙亡或不在當地、投靠親友等特殊情況則由兄嫂到姑母、孀娘、叔叔等皆可爲其主張。

<sup>273</sup> 見《紅樓夢》第 96 回，頁 1490。

<sup>274</sup> 見《紅樓夢》第 118 回，頁 1761。

丫環、奴才則主子可以替他配親。

黛玉因為無父無母，最親近的親屬便是外祖母等女眷，當「老太太、舅母」都「不見有半點意思」，黛玉轉而怨為什麼父母在時不作成這段姻緣。其實縱使父母俱全也不一定容得黛玉有意見，例如寶釵嫁寶玉，薛姨媽也並未問過她的意願，<sup>275</sup>以致婚後寶釵發現寶玉病得不輕，心裡怨母親辦得糊塗，但事已至此也不願多說。寶玉父母、祖母、嫂嫂鳳姐等對寶玉的婚姻多有意見，但終究沒有人在乎寶玉真正的情感歸依，在鳳姐設局後觀察了寶玉的心意，卻仍執意「金玉良緣」。<sup>276</sup>故有性格剽悍的尤三姐自擇柳湘蓮、有因怕「父母不從」而私下偷情的司棋與表兄潘又安。但「自擇」之舉不為社會接受，故賈璉向柳湘蓮提親時「只不說尤三姐自擇之語」，<sup>277</sup>而司棋和潘又安之事東窗事發後果然受到父母阻撓，<sup>278</sup>最終二對男女殉情的殉情、入空門的入空門。黛玉並沒真正理解大環境對自由戀愛的不友善，只單純歸因「父母雙亡、無人作主」有失偏頗。但由此可見，在失恃的林黛玉心中，「母親」是個體重大事件的主要決策者之一，且理想的母親會考量子女的意願。

#### （四） 教導模式缺位

「母親」是主要「照顧者」的角色深植旁人與失恃當事人心中，但「教導者」也是重要角色。第 45 回寶釵勸黛玉不要讀閒書移了性情云云，黛玉嘆「我母親去世的早，又無姊妹兄弟，我長了今年十五歲，竟沒一個人像你前日的話教導我」。<sup>279</sup>第 83 回薛蟠之妻夏金桂與薛寶釵發生口角衝突，金桂說「我是個沒心眼兒的人，只求姑娘我說話別往死裏挑揀，我從小兒到如今，沒有爹娘教導」。<sup>280</sup>母親是主要的教導者，尤其個體行為失當時，母親的教導是否成功便成為討論的焦點。賈環不滿寶玉同彩雲說笑，蓄意推倒蠟油燙傷寶玉，鳳姐、王夫人責怪生母趙姨娘「時常也該教導教導他」、「養出這樣黑心不知道理下流種子來，也不管管」。<sup>281</sup>不只是孩子犯錯大家會聯想到母親對子女的管

<sup>275</sup> 見《紅樓夢》第 97 回，頁 1503。

<sup>276</sup> 參見《紅樓夢》第 96、97 回，頁 1492-1493、1501。

<sup>277</sup> 見《紅樓夢》第 66 回，頁 1038。

<sup>278</sup> 見《紅樓夢》第 72 回，頁 1121。

<sup>279</sup> 見《紅樓夢》第 45 回，頁 694。

<sup>280</sup> 見《紅樓夢》第 83 回，頁 1322。

<sup>281</sup> 見《紅樓夢》第 25 回，頁 390。

教育，失恃個體也會以「無父母管教」作為自己不當言行的藉口。

黛玉的言行和年幼失恃有相當程度的關連性。雖然賈母念黛玉母喪，「無人依傍教育」，遣了男女船隻來接，<sup>282</sup>黛玉個人時時刻刻都掛念著自己沒有父母、是無依無靠的孤女。但她卻好比較、逞口舌，常做出令旁人覺得尖刻的言行。其父林如海生前亦言「汝多病，年又極小，上無親母教養，下無姊妹兄弟扶持」<sup>283</sup>，果然成為黛玉人格養成的缺憾。第 45 回年歲稍長的黛玉聽了寶釵的勸導後，感嘆自己成長因幼年母喪缺乏教導，又無兄弟姐妹相互琢磨，缺乏合宜的閨閣養成與人際互動經驗。<sup>284</sup>因無人教導，黛玉只憑自己的聰慧觀察、成長。是故在外祖母賈母的羽翼下，黛玉生成一種雖然自卑，但又自大的衝突心境。她黯然自己沒有父母、孤苦無依，但又受外祖母視同內孫的寵愛，黛玉一到賈府，連賈迎春姐妹們都順勢向後靠，<sup>285</sup>眾人見賈母疼愛黛玉，多也捧著她，例如鳳姐便極力迎合賈母，說黛玉通身的氣派「竟是個嫡親的孫女」，<sup>286</sup>可見黛玉成長環境和一般孩童不同，沒了母親，也沒了會訓戒、教導她的人。

以黛玉為主的「失恃個體自我形象觀察」頗吻合前文分析旁人對失恃個體的同情焦點。例如失恃者「命薄」也曾由自幼沒了生母的迎春口中說出，迎春嫁給孫紹祖，婚姻不幸，她向王夫人哭道：「我不信我的命就這麼不好！從小兒沒了娘，幸而過孀子這邊過了幾年心淨日子，如今偏又是這麼個結果！」<sup>287</sup>寶玉認為沒有母親就沒有人照顧，因此特別同情被乾娘虧待的芳官，黛玉也渴望母親的照顧。賈母、林如海都曾認為失恃讓子女無人教導，黛玉、夏金桂也都以「無父母教導」解釋自己不合乎規範的行為。黛玉常將不如意歸因到「無父無母」，是因可憐所以被眾人同情？或是因眾人同情而自憐？其間的因果關係頗值玩味。孤女的身世對黛玉性格的影響值得深究。

與同為十二金釵之一、同樣失親的湘雲相較，黛玉的似乎「更孤苦」的形象，其性格特質亦是重要因素。第 76 回黛玉中秋傷感，湘雲勸慰她，因說：「你是個明白人，何必作此形像自苦。我也和你一樣，我就不似你這樣心窄。何況你又多病，還不自己保養」。

---

<sup>282</sup> 見《紅樓夢》第 3 回，頁 43。

<sup>283</sup> 見《紅樓夢》第 3 回，頁 44。

<sup>284</sup> 見《紅樓夢》第 45 回，頁 694。

<sup>285</sup> 見《紅樓夢》第 5 回，頁 81。

<sup>286</sup> 見《紅樓夢》第 3 回，頁 47。

<sup>287</sup> 見《紅樓夢》第 80 回，頁 1278。

<sup>288</sup>「失恃」固然對個體的成長帶來衝擊，但影響的層面、程度則因人而異。湘雲、黛玉二人皆為父母雙亡，但前者開朗、活潑，後者壓抑、多愁，下文將分析「無母」母職缺位對黛玉和湘雲的影響。

### 第三節 失恃對黛玉與湘雲的影響比較

雖然母親對子女的教養左右個體的性格、處事，但母親並不是影響人物性格的唯一因素。最顯著的差異便是黛玉和湘雲，二人同為世家小姐、同樣年幼父母雙亡，但黛玉天性多疑，湘雲卻十分豁達。湘雲襁褓間便失去父母，早於黛玉成為孤女，黛玉至少有過一段受父母疼愛、照顧的時光，與母親建立情感的交流。但湘雲可說自幼便空有「小姐」之名，實際上家裡連針線活兒都得自己來，<sup>289</sup>可是湘雲卻比黛玉樂觀得多。推測二人「性格差異」的可能原因在於失親的時間點不同，黛玉曾是無憂無慮、父母疼愛的「小姐」，父母驟逝、生活劇變的衝擊必然大於襁褓間便父母雙亡的湘雲。第 76 回黛玉中秋傷感，湘雲勸慰她說：「你是個明白人，何必作此形像自苦。我也和你一樣，我就不似你這樣心窄。何況你又多病，還不自己保養」。<sup>290</sup>黛玉的「自我形象觀察」呈現她困於失恃、失親後眾人眼中的「薄命女」形象。

以第 26 回黛玉訪寶玉為例，丫頭沒聽出是黛玉，不肯開門而心生誤會，黛玉心想「雖說是舅母家如同自己家一樣，到底是客邊。如今父母雙亡，無依無靠，現在他家依栖。如今認真淘氣，也覺沒趣。」<sup>291</sup>因為父母雙亡，黛玉心中有股無助感，自覺不能表達自己的情緒意念。但第 22 回湘雲因為直言黛玉像戲子，被寶玉使眼色，黛玉和寶玉口角談及湘雲又被湘雲聽到，爽朗的湘雲和寶玉暴發衝突，她大動作地收拾行李、反擊寶玉。<sup>292</sup>一樣是客邊，但湘雲可沒有黛玉忍氣吞聲的反應。雖然一樣是孤女的湘雲回「叔嬸家」後還要做針線活兒計，<sup>293</sup>她心裡其實很希望留在大觀園，也曾請寶玉常向賈母提

<sup>288</sup> 見《紅樓夢》第 76 回，頁 1193。

<sup>289</sup> 見《紅樓夢》第 32 回，頁 503。

<sup>290</sup> 見《紅樓夢》第 76 回，頁 1193。

<sup>291</sup> 見《紅樓夢》第 26 回，頁 416。

<sup>292</sup> 參見《紅樓夢》第 22 回，頁 342。

<sup>293</sup> 見《紅樓夢》第 32 回，頁 503。

起去接她來住住。<sup>294</sup>可是「幸生來，英豪擴大寬宏量，從未將兒女私情略縈心上」<sup>295</sup>的湘雲也未將失親放在心上，自覺受委屈便大聲嚷嚷。

湘雲的行爲反應和黛玉大不同，細究二人處境，除了失親的年紀不一，親屬支援系統也不同。雖然在叔嬸家湘雲要做的工作和賈府大丫環也差不多，但再不濟她還有叔嬸家可回，而賈府是黛玉唯一的依親所（林家無人了）。是故要就此論斷黛玉「心眼小」實也不夠公允！大觀園對湘雲而言是個可以放鬆的地方，但對黛玉而言，大觀園是她需步步爲營的戰場，黛玉是再無退路的孤女，旁人的一句閒話都刺痛著她。可確知的是「失恃」的影響還需慮及其他諸多因素，例如親屬間的支援系統、失親的年紀等等。二相較發現，黛玉當過無憂無慮、父母疼愛的千金小姐，父母驟逝、生活劇變的衝擊必然大於襁褓間便父母雙亡的湘雲。湘雲雖然沒了父母，但仍有叔嬸家、姑婆（賈母史太君）家等親屬，黛玉則只剩外祖母家、舅舅家可靠。在大觀園中，湘雲是來玩的，黛玉則是要生活的。湘雲、黛玉雖同樣失恃、無父又無母，但處境不同，母親缺位帶給二人的影響並不相同。

#### 第四節 失恃呈現的母親原型

由湘雲和黛玉的性格觀察，雖同樣失親，但「母親」對人物的影響仍是有限度的，又如同父同母所出的賈探春和賈環、薛寶釵和薛蟠、寶玉和元春等亦各有面貌，可見母親的教導固然影響子女甚巨，但個人秉賦、氣性、際遇等都左右人物性格與命運。況且母女亦有天差地遠的，諸如探春與其生母趙姨娘。但習慣上眾人還是會「以母親推估子女的表現」，例如第 2 回賈雨村看黛玉氣質不凡，對冷子興言「怪道我這女學生言語舉止另是一樣，不與近日女子相同。度其母必不凡，方得其女，今知爲榮府之孫，又不足罕矣」。<sup>296</sup>鳳姐說道探春的才幹與未來姻緣時，提到有人會爲了「是庶出而不要」。<sup>297</sup>第 73 回迎春懦弱，累金鳳被偷亦不聞問，邢夫人數落她「你是大老爺跟前人養的，這裏探

<sup>294</sup> 參見《紅樓夢》第 36 回，頁 555。

<sup>295</sup> 見《紅樓夢》第 5 回，頁 91 湘雲的曲詞。

<sup>296</sup> 見《紅樓夢》第 2 回，頁 33。

<sup>297</sup> 見《紅樓夢》第 55 回，頁 863。

丫頭也是二老爺跟前人養的，出身一樣。如今你娘死了，從前看來你兩個的娘，只有你娘比如今趙姨娘強十倍的，你該比探丫頭強才是。怎麼反不及他一半！誰知竟不然，這可不是異事」。<sup>298</sup>將子女表現與「母親」劃上等號，無非是「母親為子女主要教導者」概念的具體呈現，是故母親出色子女一樣出色，若非則為「異事」了。

除了由母親探究子女表現，同時亦將「子女成就」歸因於母親。子女無成、不合乎社會期待也常被認為肇因於母親溺愛、早亡的緣故。例如「買了英蓮打死馮淵的薛公子，亦係金陵人氏，本是書香繼世之家。只是如今這薛公子幼年喪父，寡母又憐他是個獨根孤種，未免溺愛縱容些，遂至老大無成」<sup>299</sup>，寶玉的好友柳湘蓮「原是世家子弟，讀書不成，父母早喪，素性爽俠，不拘細事，酷好耍槍舞劍，賭博吃酒，以至眠花臥柳，吹笛彈箏，無所不為。因他年紀又輕，生得又美，不知他身份的人，卻誤認作優伶一類」。這些無非是母職中「教導模式」的映現，因為母親是孩童主要教養者，是故母親的氣質會呈現在子女身上，由「母親」可預期子女性情。而子女的表現為母親教養成果的展現，子女有成即母親有成。理想的母親「原型」亦是稱職的教養者。但在等級性範疇模糊的事實下，認知主體也接受「理想」和現實常有差異，母親不當教養的行為亦必然存在。在理想「原型」的對比下，這些言行「非理想教養者」的母親則受輿論評議，例如前文提及「溺愛縱容」的薛蟠之母、因親生女探春有才幹被比喻成「老鴿」的趙姨娘。<sup>300</sup>評價子女時亦提及生母，顯示出母親「教導模式」的存在。

「失恃」是人生大多數人必經的歷程，有的人幼年失親、有的人則成年失親。通常眾人對幼年失親者較表同情，例如賈敏死時黛玉的外祖母便念她無人依傍、趙姨娘死時劉姥姥替賈環擔心、鳳姐死時大家擔心年幼的巧姐，可是賈母亡故時沒有人替賈政等擔心。其間差異令人玩味，按此現象推論，母子的權利義務隨成長過程轉換，親子關係是動態歷程，理想的「母親原型」應當置於個體成年、未成年等不同階段觀察。子女成年前，母親擔任照顧者、情感依靠者、教導者角色眾多，子女成年後母職的勞力模式已解除，母子關係集中於情感模式，是故趙姨娘、鳳姐、黛玉的母親賈敏亡故時，外界的觀

<sup>298</sup> 見《紅樓夢》第73回，頁1141。

<sup>299</sup> 見《紅樓夢》第4回，頁71。

<sup>300</sup> 第65回，興兒向尤二姐介紹家心成員時，說到有才華的探春非王夫人親生，而是趙姨娘所生，用了「老鴿窩裡出鳳凰」的比喻，「鳳凰」指的是出色的探春，「老鴿」自然是指貪財好貨的趙姨娘了。頁1032-1033。

注焦點之一便是年幼的子女如何得到應有的照料，但賈母亡故時便無人提起賈政兄弟的處境。母親與未成年子女具較高的不可切割性，此應與母親的「理想照顧者」、「主要教導者」、「商討決定者」等角色有關，失恃影響個體的處境與性格發展，而成年個體具有基本自我照顧能力、心智已成熟，因此母親亡故對其衝擊較小。

旁觀者觀察失恃者總不忘置入「沒有母親照顧、教導」的角度，對失恃者有同情其孤苦、也有因其無依無靠而冷落。失恃者的自我觀察亦不離「孤苦無依」等負面思維，包括將「沒人教導」當做自我犯錯時的說詞。事實上並不是每位母親都是「理想照顧者」、「主要教導者」，也不一定都會考量子女意願妥善行使母權之管理模式，母親也可能操弄母權，造成對子女的傷害，例如寶釵與寶玉的婚姻，一是薛姨媽為寶釵做的決定，一是賈母要求賈政為寶玉病中娶親。將生活中的「不如意」、子女「言行表現」等皆歸因於「無父無母」，無非是對「母親」原型「理想化」期待的表現。經由「他人對失恃者的觀感」與「失恃者的自我觀察角度」分析，由有標詞彙「無母」映襯「母親」的重要，呈現了眾人認同的「理想母親」樣貌，理想的「母親原型」具備「照顧模式」、「保護模式」、「教導模式」、「情感模式」、「管理模式」。

即使現實生活中「母親」不一定都能稱職地成為一般認知中的「理想角色」，但其參照的「理想原型」是不變的。不同的是稱職的母親受到「頌揚」，不稱職的母親受到「非議」，這都是以「理想原型」為參照的行為具現，因此本研究以有標概念「無母」為分析要點。「理想母親」的樣貌是感嘆「無母」的原因，感嘆者投射其母親是「理想的」角色，認為「母親」具備照顧、教導、管理、情感依靠等色的。有標概念「無母」涉及的缺位以「照顧模式」、「保護模式」、「教導模式」、「情感模式」、「管理模式」為焦點。這些被標示出來的模式，是社會評論母親角色的準則，並非所有母親都具備「照顧模式」、「保護模式」、「教導模式」、「情感模式」、「管理模式」，這些模式是群集中的「高頻模式」，是故即使不具備這些模式仍是「母親」，只是不能被視為「好母親」罷了。

「母親」生物特徵的「衍生模式」、「性別模式」，母性的「孕育模式」、「哺育模式」，母愛的「犧牲模式」、「推崇模式」，母權的「操控模式」則沒有被提及。這些模式是普遍存在群集中的「普適模式」，在有標概念中沒有被特別標示來的需要。母親生物特徵的「衍生模式」、「性別模式」在社會文化範疇包含、延伸的「起源模式」、「基礎模式」、「年長模式」、「親屬模式」、「稱謂模式」、「對比模式」亦未被提及。「母親」生物特徵、

母性是無法取代的，「母愛、母權」是經由「母職實踐」被賦予的。從有標概念「無母」的模式缺位觀察，母親角色必須具有的「普適模式」並未被特別標示，一般關注「母親」的認知原型大多在「高頻模式」的社會母職層次。（參見下表）

表 4-4-1：有標概念「無母」的「母」模式缺位表

生物母性			社會母職					母愛		母權		
衍生模式	性別模式	孕育模式	勞力模式					勞心模式	犧牲模式	推崇模式	管理模式	操控模式
			哺育模式	照顧模式	保護模式	教導模式	情感模式	委託模式				
↓ ↓ ↓	↓ 對比 模式	↘	↘					↘				
			基礎模式	起源模式	→	親屬模式	→	年長模式	→	稱謂模式	↘	

說明：色塊、粗體字為缺位模式

## 第五章 《紅樓夢》「母」概念延伸構詞之角度攝取

當代認知語言學認為人類的「思維本質」既是隱喻性也是轉喻性的。隱喻和轉喻「二者本質上都是概念的，二者都可以理解為映射過程」。<sup>301</sup> 認知觀點的隱喻、轉喻與修辭學的觀點不同，認知隱喻指透過攝取已知「來源域範疇」向「目標域範疇」映射激發理解，例如「時間就是金錢」，金錢具珍貴的、被花用的等意涵，當「時間就是金錢」隱喻成立時，時間就成了可以「花用」的對象，故「使用時間」可說「花時間」，節約時間可說「省時間」，將「時間」用於工作可以換取「金錢」，時間與金錢因為概念範疇的相互映攝形成結構性的隱喻。認知轉喻則以「相同範疇」鄰近關係的替代傳遞語意，「轉喻聯繫著一個成分代表另一個成份」，<sup>302</sup> 例如以部分代全體、以整體代部分、以容器代內容、以材質表物體、以生產者表產品、以地方表機構、以地方表事件、以被控制者表控制者、以原因表示結果等等，<sup>303</sup> 簡言之轉喻即以「顯著特徵」代個體。

語言的隱喻、轉喻常是並存於其中的，不同面向的分析將導致不同的結論。例如偏正結構詞「乳母」若自類名「母」概念分析，來源域「母」具「生育過的女性、有乳汁、嬰孩主要照顧者」等顯著特徵，其結構性地與目標域「女性、生育後有乳汁、嬰孩照顧者」相映射，因此「女性、生育後有乳汁、嬰孩照顧者」稱「乳『母』」。由概念層次的映射觀察「乳母」是來源域「母」的「隱喻」呈現，詞彙「乳母」的「母」喻其代理母親「哺育照顧嬰孩」的母職，詞彙「乳母」與其來源域「母」具有概念的結構性隱喻。但若自「乳母」偏正結構的構詞方式分析，「女性、生育後有乳汁、嬰孩照顧者」照顧嬰孩不只是「供給乳汁」的哺育模式，諸如照顧模式中維持嬰孩的清潔、情感模式滿足嬰孩情感需求的陪伴等等也是「女性、生育後有乳汁、嬰孩照顧者」的任務，眾多任務

<sup>301</sup> 見 Unger, F. and H. J. Schmid. 1996. *An Introduction to Cognitive Linguistics* (認知語言學導論). Longman. (德) Unger, F. and H. J. Schmid 著，彭利貞等譯：《認知語言學導論》第二版 (Unger & Schmid 2006 原著)，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9 出版，頁 143。

<sup>302</sup> 同上註，頁 127。

<sup>303</sup> 參見 Unger, F. and H. J. Schmid. 1996. *An Introduction to Cognitive Linguistics* (認知語言學導論). Longman. (德) Unger, F. and H. J. Schmid 著，彭利貞等譯：《認知語言學導論》第二版 (Unger & Schmid 2006 原著)，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9 出版，頁 127，圖 3.1。

中，僅擇取最顯著的哺育模式「供給乳汁」標示類名「母」，這是由同域(照顧者任務)中擇「部分代全體」——「供給乳汁」——結合類名「母」組成偏正結構詞，由構詞的意象組合選取顯著部分「供給乳汁」含括「維持嬰孩的清潔、滿足嬰孩情感需求的陪伴者」，「乳母」在構詞呈現為轉喻的運作。

「類名」的「概念分析」呈現了「乳母」認知的隱喻性，因為「乳母」的任務與「母」具相似性，故稱其為「乳『母』」，「乳母」的顯著特徵、中心範疇必然具備典型的「母」概念，二者方能形成跨空間的映射。經由二域於概念層次的映射，隱喻運作被普遍運用於日常生活認知中，有些隱喻已高度規約化、詞彙化。而這些「通過長期建立的規約關係而無意識地進入語言的隱喻」正是最重要的隱喻。<sup>304</sup>「規約性大的言語行為無需過多推理；真正需要推理的是具有非規約性的偶然鄰近關係的間接言語行為」<sup>305</sup>因為「推理是意識性活動，只有無法默認理解時，才會有從 A 到 B 的推導」。<sup>306</sup>規約化的慣用詞實為隱喻、轉喻、認知原型研究的寶庫。

「隱喻的映射域本質上反應出我們處置所處世界的概念經驗」，<sup>307</sup>那些「無需過度推理」的規約性大的言語行為落在「概念層次」的隱喻、轉喻。概念層次的隱喻、轉喻潛存於認知歷程中，因其「規約性大」故「無需過多推理」，通常也就被「默認理解」。「推理」的需求愈低，表示其概念理解易被接受，亦即目標域與來源域的理想典型、中心範疇愈相合，既定的隱喻式命名詞彙往往較接近目標域的原型普適模式，而「偏正」構詞的轉喻式組合攝取的概念為其顯著特徵，是普適模式外的高頻模式。偏正結構詞彙類名的攝取概念恰凸顯該概念的中心範疇，標示詞則為目標域的顯著特徵，這些即本研究所指之「原型」。因此乳母、祖母、姑母、姨母、舅母、乾娘、管家媽媽、母珠、母雞等等都不是典型「母親」，但攝取了某種母親的模式，偏正構詞的「母」稱謂的類名皆隱喻著普適模式，以「母」為標示詞亦攝取了母的普適模式。「母」類名前的標示詞有關係、職務等，當「母」類名前的標示詞為職務時，攝取的亦是母職中的部分。從詞彙的認知映射分析，這些非典型的「母」常呈現「原型性」的「母親意象」、或被期待

---

<sup>304</sup> 同上註，頁 130。

<sup>305</sup> 見鄧春玲：〈言外轉喻的“屬性強加聯想”模式〉，《《外語學刊》2012 年第 2 期，總第 153 期，2010 年 3 月 5 日出版，頁 36-40》，頁 38。

<sup>306</sup> 同上註，頁 37。

<sup>307</sup> 同註 301，頁 132。

如同「母親」一樣。《紅樓夢》以「母」為類名或是標示的「偏正結構」詞，其相關事件情節提供我們審視潛藏在概念隱喻的「母親原型」，亦為母親原型認知研究的素材。

## 第一節 「原型」於偏正結構詞的展現

隱喻、轉喻式的語言運作是思維的具體展現。隱喻、轉喻不僅是認知手段，而且是認知過程。鄧春玲〈言外轉喻的“屬性強加聯想”模式〉指出「在間接言語行為的含義獲取中，言外轉喻通過『屬性強加聯想』模式進行推理，使理解發生在屬性歸納的概念化過程中」，<sup>308</sup>該研究所指的「言外轉喻」為「間接語言行為」，如譏諷、婉曲等超乎語用常規的特殊「言外之意」認知過程。該研究所舉之例多為「句段層次」，若分析詞彙層次，同樣可見「為對象物『命名』形成詞彙」具「屬性強加聯想」模式的理解歷程。偏正詞的組成為「類名」加上「顯著功能或特徵」，形成詞彙命名。因此不同「顯著功能或特徵」的角度下攝取，相同客體可能形成不同名稱，例如「腳踏車」亦稱「自行車」、「單車」、「自轉車」。(參見下表)

表 5-1-1：偏正命名的角度攝取差異

顯著功能 或特徵		類名		客體		偏正詞
腳踏	+	車	→		=	腳踏車
自行						自行車
自轉						自轉車
單						單車

說明：因「顯著功能或特徵」攝取不同，而形成不同的詞彙命名，實指同一客體。

「顯著功能或特徵」的攝取呈現認知主體的觀察角度，客體的功能或特徵不只一個，認知主體擇取認同的「顯著功能或特徵」，是故可能形成不同的命名。「認知科學認為為了

<sup>308</sup> 同註 305，頁 36。

便於認識事物，人們常常把同類的事物劃歸為一個範疇，並用一定的語言概念表達出來，但是基於不同的體驗角度，概念化的方式就會有差異，從而產生不同的認知結果和概念系統」，<sup>309</sup>實際所指客體仍是一樣的。

相同的詞彙命名亦可能指不同的客體，例如「土豆」一詞對岸指馬鈴薯，閩南方言則指花生。(參見下表)

表 5-1-2：偏正命名的角度類同攝取

顯著功能 或特徵		類名		客體		偏正詞
土 (經濟部位 於地下)	+	豆 呈顆粒的 植物部分	→		=	土豆 對岸詞彙
			→		=	土豆 閩南方言詞

說明：相同「類名」與「顯著功能或特徵」可能形成相同的偏正詞，但在不同語言族群中實指不同客體。

在不同語言族群範疇認知中「土豆」指不同作物並無語義混淆的問題，二者恰巧被以同攝取角度觀察、命名。客體另有別名，例如對岸的「土豆」我們稱「馬鈴薯」，閩南方言的「土豆」對岸稱「花生」。不論「土」或是「豆」都只是其概念範疇的部分展現，命名所攝取的角度也僅能就顯著、典型的模式。偏正結構詞彙的「類名、顯著功能與特徵」都是來自原型的攝取，是來源喻概念結構化地與目標喻概念相映射。不同「概念範疇」的類經角度攝取，藉「轉喻組合」將二者的部分模式強加映射形成客體的「隱喻命名」。因此偏正詞彙命名的概念常具隱喻性，而其命名方式則是轉喻的呈現。具相同詞素的偏正詞彙群概念分析歸納可得其概念原型，轉喻式的偏正構詞其顯著功能或特徵、類名運用了原型概念的中心範疇。類名呈現較高的原型系統性，標示詞則突顯了原型的

<sup>309</sup> 見黃琦：〈原型範疇理論下的英漢模糊語言的差異〉《河北理工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0年1月，第10卷第1期，頁159-161)，頁160。

部分特徵，且以此特徵代指全體。以「母」轉喻式偏正構詞分析「母」概念，是「母」原型認知研究的有效管道之一。

標準華語中有系統性以「母」概念命名的詞，有置於「標示詞素」的位置，例如母雞、母片、母珠、母親等等。也有以「母」為類名，以家庭關係、顯著功能或特徵為標示轉喻形成的詞彙，「涉尊輩親屬的稱謂，在語形上均必須有父或母作為尾詞：男性親屬的話，一定是父為尾詞；女性親屬的話，一定是母為尾詞」，<sup>310</sup>例如祖母、姨母、姑母、伯母、舅母。「一個指涉男性的詞素之後，如加上一個‘母’字，所構成的稱謂表示該男性親屬的妻子」<sup>311</sup>如伯母、叔母、舅母；而沒有家庭關係的年長女性也有稱「母」的，例如保母、管家媽媽、乾娘、師母。(參見下表)

表 5-1-3：「母」偏正命名的角度攝取

顯著功能 或特徵		類名		客體		偏正詞
祖 父母的 父親	+	<b>母</b> 娘/媽 女性家庭 尊親屬	→	 父母的 女性長輩	=	祖母
伯 父親的 兄弟				 父親的兄弟 之妻		伯母
舅 母親的 兄弟				 母親的兄弟 之妻		舅母

<sup>310</sup> 見林美容：〈從顯著理論看中國親屬稱謂〉《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第 53 期，(民國 71 年春季，頁 45-66)，頁 59。

<sup>311</sup> 同上註，頁 57。

姑 父親的 姐妹				 父親的姐妹		姑母
姨 母親的 姐妹				 母親的姐妹		姨母
保		<b>母</b> <b>娘/媽</b> 對無家庭 關係女性 尊稱	→	 兒童照顧者	=	保母
管家	+			 家庭管理者		管家媽媽
乾				 因情誼而特 別照顧者		乾娘
<b>母</b> 指雌性	+	鷄 家禽	→	 家禽	=	母鷄
<b>母</b> 指主體	+	珠 小型球體	→	 小型球體 中心、大	=	母珠 <sup>312</sup>
<b>母</b> 基因來源 父之妻	+	親 血源或姻 親關係者	→	 基因來源	=	母親

<sup>312</sup> 《紅樓夢》第 92 回，馮紫英帶了「母珠」到賈府求售，母珠指較大顆的那顆珠子，小珠會自動向母珠聚合，頁 1440。

				父之妻		
--	--	--	--	-----	--	--

說明：「類名」因攝取角度不同也會形成不同類的詞彙群。同詞彙群的「類名」攝取角度相同，經由「顯著功能或特徵」的組合強加屬性於客體。而「類名」詞素亦可能為「顯著功能或特徵」。

「來源域」的攝取角度不同，具有相同「詞素」的詞亦可能指向不同對象。目標對象「命名」是理解的展現，命名反應主體對目標對象的詮釋。詞彙命名的過程是系統性的，而非任意的，「認知原型」是個體潛意識間作為覺查的「參照點」，對不合於「原型」（參照點）的命名將形成理解困難。研究指出「親屬稱謂反應人類視某些親屬關係為相似的心理，但是社會結構原則的運用對親屬稱謂這一特殊語意範疇(semantic domain)的形式也有決定性的作用」。<sup>313</sup>在文本的人物事件檢視中亦可見此投射現象。

來源域與目標域概念結構特質愈相合，其理解愈順利，通常需要特別「推理」的多半是來源域與目標域間線索不夠明確、歧義性高、典型性不足或是新生成的詞彙(規約性小)等情況。至於已被大眾接受、無需特別說明的詞彙並不代表認知概念的隱喻、轉喻不存在，相反的，是它具典型性，普遍符合多數人的認知基模。解析這些熟語的語義概念、客體範疇特質、顯著特徵有助於澄清認知「原型」的各種模式。「在描述一個情景的時候，語言的符號資源(symbolic resource)往往提供大量的可供選擇的形象(image)」，<sup>314</sup>這些被擇取的對象為最顯著的特徵，故本研究以認知探討母親的原型，上個章節以有標「無母」概念入手，本章節則以《紅樓夢》文本「母」偏正詞彙的標示詞轉喻、類名概念隱喻分析為焦點，即考查類名為「母」的偏正詞，也分析以「母」為顯著功能或特徵偏正詞，從人物與事件、情節分析詞彙蘊含的來源域「母」的原型。

<sup>313</sup> 同註 310，頁 46。

<sup>314</sup> 同註 69，頁 45。

## 第二節 《紅樓夢》類名「母」偏正詞分析

《紅樓夢》中的以「母」為類名的偏正結構詞多為「稱謂」。《《紅樓夢》人物換稱的語用研究》以王夫人採「母女關係」稱襲人「我的兒」此一違背她們實際「主僕關係」的「換稱」為例，指出「從距離上說，母女關係當然近於主僕關係，通過轉換角色關係，拉近了人與人之間的距離」。<sup>315</sup>從「情感距離」觀察，「母」被廣泛運用於稱謂符合人性情感歸屬的需求，以「母」為類名的「偏正結構」稱謂成系統出現是另一個實證。這也呈現了「母」概念模式在語言文化中的重要位置。以「母」為類名的偏正構詞，代表母子、母女親屬關係的投射，其標示詞有二類，一為有親屬關係的家族稱謂，另一個則是非親屬關係的社交稱謂。

### （一）有親屬關係的家族稱謂

《紅樓夢》以「母」為類名的「稱謂」，可區分為有親屬關係、無親屬關係二種，反映「母」概念在社會文化面的稱謂模式、親屬模式。有親屬關係的如岳母、祖母、外祖母、姑母、姨母、姨媽、舅母、孀娘、姨娘、嫡母等等。不論血親或姻親，家庭中父母輩的女性一律以「關係」加上類名「母」相稱。若是由長輩男性稱謂加上類名「母」則指該「長男性之妻」，例如岳母、祖母、舅母。有血源關係的「父母的姐妹」亦稱「母」，如姑母、姨母，由「姑、姨」等關係詞區別類名「母」構成稱謂。另外，《紅樓夢》中賈蓉之妻秦可卿亡故時託夢鳳姐，她稱鳳姐「孀娘」，「孀」即指父親弟弟(叔叔)的妻子，「孀娘」構詞和「姑母、姨母」相同，以源自女性家庭關係詞結合類名「母」。家庭關係中「父母輩的女性」都可以「母」相稱，標示詞素若是「男性稱謂」即指「男性長輩之妻」，標示詞素若是「女性稱謂」則為「父母輩同血源的姐妹或姻親」。

《紅樓夢》文本人物互動中可見，除非特殊情況，眾人對這些女性長輩總保持「尊敬」，即使心中並不認同對方，但仍保有表面的客氣，例如第 52 回寶玉和黛玉談起近日身體情況時，不太受人歡迎的趙姨娘來了：

<sup>315</sup> 見張征：《《紅樓夢》人物換稱的語用研究》，（2007 年北京師範大學外文學院英語語言文學博士論文）。

一語未了，只見趙姨娘走了進來瞧黛玉，問：「姑娘這兩天好？」黛玉便知他是從探春處來，從門前過，順路的人情。黛玉忙陪笑讓坐，說：「難得姨娘想著，怪冷的，親身走來。」又忙命倒茶。<sup>316</sup>

黛玉心中明知趙姨娘只是順路經過，但口中仍是說著「難得姨娘想著」云云，一邊命人倒茶。黛玉初入賈府時在舅母王夫人入座時也是思忖再三自己該坐的位置。<sup>317</sup>第 84 回巧姐病了，狀況不太好，鳳姐正陪著賈母、王夫人、薛姨媽等說話，平兒找人傳話請鳳姐回看看，賈母要鳳姐快去，特別提到薛姨媽也不是外人，不必拘禮，可見平時「禮」是不能錯的。「受尊敬」是家庭中「母」的重要要素之一。

「家族稱謂」區別成員彼此的關係，「母」是父母輩女性、受尊敬者的重要類名，凡「家庭中父母輩的女性尊長」都可以稱為母。其中又分別為「男性長輩之妻」、「父母的姐妹」、「家族姻親」等角度。這類以「母」概念映射構成的詞展現「母」的中心範疇有「女性」、「受尊敬者」、「年長者」、「有血源關係者」或「有姻親關係者」等。《紅樓夢》「母」的家族稱謂攝取了母親生物特質的「性別模式」、「衍生模式」，這是「母」的基本意象，但並未攝取母性的「孕育模式」。母愛的「推崇模式」形成「尊敬」的行為，但未延伸母愛的「犧牲模式」，家族稱謂中稱「母」是種尊敬，並不包括為對方犧牲。「母」的家族稱謂是「母」概念在社會文化的「親屬模式」、「稱謂模式」的實踐，透過稱謂連結雙方的「情感模式」，其意義延伸自生物母性、母愛的部分。但家族稱謂的「母」與母職的「照顧模式」、「教導模式」及「情感模式」、母權的「管理模式」、「操控模式」則未有直接關係，是故若非無父、無母的孤兒、孤女，祖母、姑母、姨母、舅母等並未被要求照顧、教導晚輩，情感上不可能取代母親，也無權管理晚輩要務。（參見下表）因有親屬關係，除了姻親外更有血親，具母親「母性」的普適模式性別與衍生模式，故在認知上「有親屬關係的家族女性尊長」被稱為母容易被認同，並形成有系統的詞彙群組。

<sup>316</sup> 見《紅樓夢》第 52 回，頁 809。

<sup>317</sup> 參見《紅樓夢》第 3 回，頁 59。

表 5-2-1：「母」相關家族稱謂模式攝取表

生物母性			社會母職					母愛		母權		
衍生模式	性別模式	孕育模式	勞力模式					勞心模式	犧牲模式	推崇模式	管理模式	操控模式
			哺育模式	照顧模式	保護模式	教導模式	情感模式					
↓ ↓ ↓	↓ 對比模式		↘					↘				
基礎模式	起源模式	→										親屬模式

說明：《紅樓夢》「母」的家族稱謂攝取了母親生物特質的「性別模式」、「衍生模式」，這是「母」的基本意象，但並未攝取母性的「孕育模式」。家族稱謂的「母」相對應於男性長一輩者稱「父」是性別「對比模式」的呈現。母愛的「推崇模式」形成「尊敬」的行為，但未延伸母愛的「犧牲模式」，家族稱謂中稱「母」是種尊敬，並不包括為對方犧牲。「母」的家族稱謂是「母」概念在社會文化的「年長模式」、「親屬模式」、「稱謂模式」的實踐，透過稱謂連結雙方的「情感模式」，其意義延伸自生物母性、母愛的部分。但家族稱謂的「母」與母職的「照顧模式」、「教導模式」、母權的「管理模式」、「操控模式」則未有直接關係（色塊為攝取的模式）。

## （二）非親屬關係的社交稱謂

類名「母」不只運用於家族親屬關係，非家族親屬也有以「母」為類名的社交稱謂，例如乳母、乾娘、管家媽媽、賈母。「中國人在與他人交往時，往往強調人與人之間情感的融洽、和諧，因而往往把家庭本位向外推移，擴大到家以外的社會關係中去。無論是對鄰居、朋友熟人還是素不相識的路人常以親屬稱謂來稱呼。但在選擇何種稱謂時，必需考慮對方的年齡、身份、地位以及與稱呼者的關係遠近等因素」。<sup>318</sup>「母」是家庭「女性尊親屬」的類名，外推至家庭以外的人際關係稱謂，對象還是女性，但攝取角度不盡相同。按已知理解未知的認知特色，這些非家庭關係，卻以「母」稱謂的角色呈現「母」的部分典型，擇取來源域「母」範疇模式群集。接下來以《紅樓夢》中常見的偏正結構「非家庭關係稱謂」乳母、乾娘、管家媽媽為研究焦點，同時旁及類似職務卻不以「母」相稱的角色，如丫環、廚役等，以澄清偏正詞「母」命名的原型中心模式。

### 1、乳母

以《紅樓夢》中代母職照顧公子、小姐的「乳母」為例。賈府公子、小姐們大多不是由母親直接「照顧」，他們有奶媽、丫環們等服侍，這些母職替代者提供食、衣、住、行等勞務操持。奶媽於文本中又稱奶子、奶媽子、嬭嬭、媽媽等，「當時乳母除了餵乳外，還代司母職，負責照顧幼兒種種瑣事，可能是其嬰幼兒時期關係最親密的人」。<sup>319</sup>乳母的任務主要為哺育、照顧少主，是母職替代者，因為出身低微、又貼近幼主的生活，常因哺育恩情而具特權，是一群地位特別的家務勞動者。目前所見關於「乳母」的研究並不多，李貞德 1999 年發表之〈漢魏六朝的乳母〉指出「歐美史學界基於醫學史和性別研究的發展，對此主題已探討多時。中國史方面，截至目前，則只有少數討論育嬰史的著作提及，一來不以乳母為主要對象，二來僅限於宋元以降」<sup>320</sup>雖該研究距今已 20 年有餘，但以「乳母」為對象的研究一樣片面化、以近現代為主，<sup>321</sup>李貞德〈漢魏六朝

<sup>318</sup> 見漆琴、董誠：〈漢語人際稱謂中的“稱謂正偏離”現象探析〉，《四川教育學院學報》第 26 卷第 11 期，（2010 年 11 月，頁 76-78），頁 77。

<sup>319</sup> 見熊秉真著：《幼幼：傳統中國的繡襪之道》，（臺北市：聯經出版事業公司，民國 84 年 3 月初版），頁 118。

<sup>320</sup> 見李貞德著：〈漢魏六朝的乳母〉（《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70 卷 2 期，1999 年 6 月 1 日，頁 439-481），頁 442。

<sup>321</sup> 2010 年李金蓮在《尋根》第 2010 卷 6 期（頁 80-86）發表〈民國時期育嬰堂中的乳婦〉記錄民國時期照

的乳母〉研究可謂啓「乳母」研究之始，其研究資料爲史書記載事件進行分析，且研究內容爲較早的時期。

### (1) 哺育模式

李貞德〈漢魏六朝的乳母〉研究援引《禮記·內則》諸侯之妻生子後以「士之妻、士大夫之妾使食子」，又於眾妾與傅禦之中，擇其「寬裕、慈惠、溫良、恭敬、慎而寡言者，使爲子師，其次爲慈母，其次爲保母」鄭玄注稱此乃人君養子之禮，大夫之子也有「食母」，只有士之妻因「賤，不敢使人」而「自養其子」，證明「產母不親自哺乳，自古以來即有記載」。<sup>322</sup>由史籍事例所見，奶媽出身多半卑下，學者指出：

漢魏六朝皇室、貴族家庭的乳母出身，並非按先秦禮書中所言：以大夫之妻乳諸侯之子，大夫之妾乳大夫之子，士之妻自乳其子。而是皇室在一般情況下採自官婢，特殊情況時則採自平民婦女。貴族家庭則極可能以生口之婢爲乳母。至於平民百姓，一般產家應無乳母。倘有特殊情況，需要乳母，則只有仰賴政府賞賜或親友協助。<sup>323</sup>

皇室、貴族家庭由乳母哺育嬰孩，或採官婢、平民、生口之婢，而一般家庭則無乳母。哺育幼兒原爲母親職責，懷孕、生產的過程母體會自然分泌合適的乳汁以哺育幼兒。皇室、貴族家庭由乳母哺育嬰孩「並非由於產母病變或死喪等特殊狀況，而是因其地位高貴，家饒妾婢之故」。<sup>324</sup>除了產母病變或死喪等特殊狀況，由觀之乳母哺育、照顧孩子竟不一定是母親因故無法哺育，而是種地位象徵。乳母的最顯著功能便是「哺育」。

《紅樓夢》中乳母常提及與被提及的便是「哺育」這件事。第 16 回賈璉奶媽趙嬾嬾來替自己二個兒子謀事，首先提到自己的功勞「幸虧我從小兒奶了你這麼大」。<sup>325</sup>第

---

顧棄嬰的乳母來源與工作狀況，此與世家大族聘請奶媽照顧公子、小姐自然不同。2010 年周春燕在《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第 18 期(頁 1-52)發表〈胸哺與瓶哺－近代中國哺乳觀念的變遷(1900-1949)〉提及近代醫者與知識分子對於哺餵母乳及雇用奶媽的看法。

<sup>322</sup> 同註 320，頁 443。

<sup>323</sup> 同上註，頁 449。

<sup>324</sup> 同上註，頁 443。

<sup>325</sup> 見《紅樓夢》第 16 回，頁 242。

19 回寶玉奶媽李嬈嬈到寶玉房中看到什麼就吃什麼，丫環制止她，說那是要留給襲人的，李嬈嬈聽了，又氣又愧，便說道：

我不信他這樣壞了。別說我吃了一碗牛奶，就是再比這個值錢的，也是應該的。難道待襲人比我還重？難道他不想想怎麼長大了？我的血變的奶，吃的長這麼大，如今我吃他一碗牛奶，他就生氣了？我偏吃了，看怎麼樣！你們看襲人不知怎樣，那是我手裏調理出來的毛丫頭，什麼阿物兒！<sup>326</sup>

李嬈嬈認為自己的血變奶把寶玉養大，寶玉不當對他生氣，稍後李嬈嬈與寶玉發生衝突時亦言「把你奶了這麼大，到如今吃不著奶了，把我丟在一旁，逞著丫頭們要我的強」。<sup>327</sup>奶媽們遇事喜歡提起哺育的恩情，可見「哺育」與權力相繫連，乳母代母職任務中的「哺育模式」具核心地位。

## (2) 照顧模式

奶媽除了哺育之外，尚負有孩子「照顧」的責任，第 24 回賈琮進邢夫人房裡向寶玉問好，邢夫人向賈琮道：

哪裏找活猴兒去！你那奶媽子死絕了？也不收拾收拾你，弄得黑眉烏嘴的，那裏像大家子念書的孩子！<sup>328</sup>

賈琮在書中只出現這一次，他「黑眉烏嘴」像個「活猴子」，可見是一副髒兮兮的樣子。邢夫人見到賈琮如此邋遢，馬上責備道「你那奶媽子死絕了」，在邢夫人觀念裡，孩子的清潔是奶媽的責任，公子哥兒邋遢不像「大家子念書的孩子」首要究責的便是奶媽照顧不週。

寶玉、黛玉、寶釵、三春等都已非繡襦中的幼兒，其週遭的照顧者平時仍以年輕丫

<sup>326</sup> 見《紅樓夢》第 19 回，頁 302。

<sup>327</sup> 見《紅樓夢》第 20 回，頁 316。

<sup>328</sup> 見《紅樓夢》第 24 回，頁 375。

環爲主，賈蘭雖小，但李紈守寡不理家務，照顧賈蘭的時間相對較多。乳母與幼兒依附關係的呈現僅剩年紀忽大忽小的巧姐可觀察，鳳姐之女巧姐的年紀向來是《紅樓夢》的公案。第 88 回「只見奶媽子一大起帶了巧姐兒進來。那巧姐兒身上穿得錦團花簇，手裏拿著好些玩意兒，笑嘻嘻走到鳳姐身邊學舌」，<sup>329</sup>可見巧姐年紀極小。第 92 回巧姐讀《女孝經》向寶玉請教《列女傳》，<sup>330</sup>看似已解事理。第 101 回卻有巧姐夜啼，奶母李媽挫磨巧姐，若巧姐如第 92 回所描述已經讀書，乳母怎能動手狠命拍打，還一面咒罵，「一面咬牙便向那孩子身上擰一把」，導致巧姐放聲大哭，鳳姐忙要平兒把孩子抱過來，<sup>331</sup>如此推估巧姐又成了極年幼，與乳母同睡。這些章節的描寫看來巧姐的年紀的確有忽大忽小的問題，本文著墨要點非巧姐年紀的不合理與否，僅由此證實乳母在孩子年幼時是需全天候照顧的，在孩子年紀稍長後日常起居便轉由年輕的丫環照顧，但乳母仍有看顧的責任。

丫環在照顧方面有問題亦是以有經驗的奶媽爲諮詢對象，例如第 57 回，寶玉因聞紫鵲說黛玉將回蘇州家去，情急下癡傻顛狂，「眾人見他這般，一時忙亂起來，又不敢造次去回賈母，先便差人出去請李嬭嬭」，<sup>332</sup>寶玉已長大、不必哺餵乳汁，故乳母並未隨時在側，而需要「出去請」。奶母因年紀較長、人生經驗豐富，其意見受人重視，故丫環們不敢回主子，要人徵詢意見便找上奶母。當李嬭嬭說「不中用了」，大夥便信以爲真，連黛玉一聽此言，也認爲：

李媽媽乃是經過的老嫗，說不中用了，可知必不中用。哇的一聲，將腹中之藥一概噙出，抖腸搜肺、熾胃扇肝的痛聲大嗽了幾陣，一時面紅髮亂，目腫筋浮，喘的抬不起頭來。<sup>333</sup>

賈母、王夫人聞訊早往怡紅院來，經醫生診治後確定並非重症，安排「李奶母帶領宋嬭嬭等幾個年老人用心看守，紫鵲、襲人、晴雯等日夜相伴」。<sup>334</sup>平時吃、喝、穿衣、沐浴

<sup>329</sup> 參見《紅樓夢》第 88 回，頁 1392。

<sup>330</sup> 參見《紅樓夢》第 92 回，頁 1435。

<sup>331</sup> 參見《紅樓夢》第 101 回，頁 1551。

<sup>332</sup> 見《紅樓夢》第 57 回，頁 886。

<sup>333</sup> 見《紅樓夢》第 57 回，頁 887。

<sup>334</sup> 見《紅樓夢》第 57 回，頁 889。

等生活起居由丫環服侍即可，但照顧病人便需由「年老」嬖嬖們用心看守。包括寶玉、黛玉在外皆需有年長的婦女跟著，即使寶玉認為「有丫頭們跟著也夠了」，「薛姨媽不放心，到底命兩個婦女跟隨他兄妹方罷」，<sup>335</sup>年長婦女的照顧能力是較受肯定的，而賈母見寶玉吃了酒，命人好生看待，便想起跟寶玉的人來，問眾人「李奶子怎麼不見」，<sup>336</sup>賈府的乳母在幼主年紀稍長後便不在屋裡同住，但仍有隨時看顧的職責，賈母的詢問反應乳母的貼身照顧者角色，乳母代母職絕不是只有「哺育」，照顧起居也是她們的任務，僅標示「乳」只是轉喻式的命名而已。

### (3) 教導、管理與尊重模式

「乳母」雖以哺育為要務，但也需管教被哺育者。《紅樓夢》中常可見到少主犯了錯，身邊的人跟著受過，尤其是貼身服侍者，例如第8回薛姨媽給寶玉喝酒，寶玉的乳母李嬖嬖馬上制止，她說：

「姨太太，酒倒罷了。」寶玉笑央道：「媽媽，我只喝一鍾。」李嬖嬖道：「不中用！當著老太太、太太，哪怕你吃一罈呢。想那日我眼錯不見一會，不知是那一個沒調教的，只圖討你的好兒，不管別人死活，給了你一口酒吃，葬送的我挨了兩日罵。姨太太不知道他性子又可惡，吃了酒更弄性。有一日老太太高興了，又盡著他吃，什麼日子又不許他吃，何苦我白賠在裏面！」<sup>337</sup>

寶玉在薛姨媽處心甜意洽正要開懷暢飲，但李嬖嬖卻管著他不讓他喝，李嬖嬖指出若在王夫人、賈母面前，因主子夫人自有一套「標準」，她不需擔負寶玉飲食的管教，一切隨寶玉的意，但王夫人把寶玉交給她照顧，她必需管教寶玉的行為。乳母具有「管教」的職責，所以王夫人、賈母對寶玉行為不滿，責罵的不是寶玉，而是李嬖嬖。寶玉對李嬖嬖的管教也只能低聲央告。

乳母是「代母職」的哺育者，她對被哺育者的「教導」、「管理」是尷尬的，從王夫

<sup>335</sup> 參見《紅樓夢》第8回，頁147。

<sup>336</sup> 參見《紅樓夢》第8回，頁147。

<sup>337</sup> 參見《紅樓夢》第8回，頁144。

人、賈母對李嬾嬾的責罵可見乳母對幼主的管教責任，但哺育的乳母與被哺育的幼主間原本即具主僕關係。迎春奶母聚賭盜頭飾，邢夫人不悅指責迎春內規不嚴，迎春卻低著頭弄衣帶，半晌答道：「我說他兩次，他不聽也無法。況且他是媽媽，只有他說我的，沒有我說他的。」<sup>338</sup>邢夫人聞言重重數落迎春沒拿出「主子小姐」的款來管理身邊的服務者。迎春言下之意「媽媽」管教年幼者天經地義，她身為被哺育者沒有立場管教哺育者。邢夫人是由「主僕」關點看待迎春和乳母間的關係，但迎春卻是從「母子」角度看待乳母，所以邢夫人認為迎春沒管好自己房中的奴僕，迎春卻覺得自己不能「說」乳母什麼。在迎春的觀點中，乳母有絕對的「管教權」，「乳母」在奴僕中應被特別看待的。

對於乳母的管教，由「母」的原型上推論，少主理應尊重。「母」本身即有自母性、母職脈絡下形成的母愛「推崇模式」，乳母受委託代母職，自然有受「尊重」的基礎。但《紅樓夢》中乳母形象多半不佳，她們受夫人之託哺育、照顧幼主，除了勞力的付出，她們出現多半是「別有所求」。經由母職互動形成的「情感模式」成為乳母甘言悲詞要求特權的利基，也因此乳母展現的母之「推崇模式」是「受哺育者」對其恩義的尊重，一般人如賈母等對乳母並不尊重，反而時時監督著乳母是否盡心盡力、妥善照顧幼主。

#### (4)情感模式與操控模式

賈府為富貴之家，公子小姐們都有奶媽，甚至不只一位嬾嬾照顧。<sup>339</sup>李貞德 1999年發表之〈漢魏六朝的乳母〉研究指出乳母「可能透過乳養之恩與近水樓臺之便，發揮其非正式的影響力」。<sup>340</sup>寶玉、迎春、賈璉等人的奶媽皆曾仗著自己哺育過少主有恩情、是「奶媽」的身分要求特權。例如第 16 回賈璉奶媽趙嬾嬾來替自己二個兒子謀事，首先提到自己的功勞「幸虧我從小兒奶了你這麼大」。<sup>341</sup>第 19 回寶玉奶媽李嬾嬾到寶玉房中看到什麼就吃什麼，丫環制止她，說那是要留給襲人的，李嬾嬾聽了，又氣又愧，便說道：

我不信他這樣壞了。別說我吃了一碗牛奶，就是再比這個值錢的，也是應該的。

<sup>338</sup> 見《紅樓夢》第 73 回，頁 1140。

<sup>339</sup> 見《紅樓夢》第 3 回，頁 55。

<sup>340</sup> 同註 320，頁 458。

<sup>341</sup> 見《紅樓夢》第 16 回，頁 242。

難道待襲人比我還重？難道他不想想怎麼長大了？我的血變的奶，吃的長這麼大，如今我吃他一碗牛奶，他就生氣了？我偏吃了，看怎麼樣！你們看襲人不知怎樣，那是我手裏調理出來的毛丫頭，什麼阿物兒！<sup>342</sup>

奶媽們認為自己因提供乳汁，具哺育恩情，故行事特別大膽。李嬭嬭認為寶玉吃自己「血變的奶」長大，所以自己隨手拿取寶玉房中的飲食都是可被允許了。稍後她與寶玉發生衝突時亦言「把你奶了這麼大，到如今吃不著奶了，把我丟在一旁，逞著丫頭們要我的強」，<sup>343</sup>賈璉奶媽趙嬭嬭有所求時也提及自己「從小兒奶了你這麼大」，二者皆是以「吃奶」當恩情連繫到自身的慾求，突顯自己當享有「決定」的特權。

研究指出「乳母出身微賤，與乳子的關係多為恩情，其影響策略便多採甘言悲辭」，<sup>344</sup>但《紅樓夢》中寶玉的奶媽李嬭嬭、賈璉的奶媽趙嬭嬭不但語發悲詞，更「自表其功」以此謀利。奶媽仗勢欺人在《紅樓夢》中亦非罕事，例如第 73 回迎春奶媽便偷迎春頭飾釵金鳳當賭資，並惡形惡狀挾持、威脅不願處理，賈母道：「大約這些奶媽子們，一個個仗著奶過哥兒姐兒，原比別人有些體面，他們就生事，比別人更可惡，專管調唆主子護短偏向。」<sup>345</sup>寶玉生李嬭嬭的氣怒言：「不過是仗著我小時候吃過他幾日奶罷了。如今逞的他比祖宗還大了。」<sup>346</sup>

哺育照顧的母職替代工作因涉及嬰幼兒的生存，恩義糾纏下，她們也有部分如同「母親」的權威。例如迎春奶母聚賭盜頭飾，邢夫人不悅指責迎春內規不嚴，迎春卻低著頭弄衣帶，半晌答道：「我說他兩次，他不聽也無法。況且他是媽媽，只有他說我的，沒有我說他的。」<sup>347</sup>邢夫人聞言重重數落迎春一頓，迎春言下之意「媽媽」比自己權威，她並沒拿出「主子小姐」的款來管理身邊的服務者。在薛姨媽處李嬭嬭制止寶玉他喝酒，寶玉也只能屈意央告：「好媽媽，我再吃兩鍾就不吃了！」<sup>348</sup>寶玉酒後才脫口怒嗆李嬭嬭，可見乳母雖身份較低，但較其他奴僕位尊，公子小姐面對「哺育有恩」的乳母「尊敬」

<sup>342</sup> 見《紅樓夢》第 19 回，頁 302。

<sup>343</sup> 見《紅樓夢》第 20 回，頁 316。

<sup>344</sup> 同註 320，頁 464。

<sup>345</sup> 見《紅樓夢》第 73 回，頁 1139。

<sup>346</sup> 見《紅樓夢》第 8 回，頁 148。

<sup>347</sup> 見《紅樓夢》第 73 回，頁 1140。

<sup>348</sup> 見《紅樓夢》第 8 回，頁 145。

還是必要的，乳母代母職行「哺育模式」、「照顧模式」、「教導模式」形成「情感模式」，自然也促成母權的「操控模式」。

#### (5) 委託模式

按李貞德〈漢魏六朝的乳母〉研究，顧用「乳母」是富家貴族的地位象徵，<sup>349</sup>但由文本實際情況可見，顧用乳母夫人、少奶奶們雖能解除部分母職勞務，但卻不一定因此而較輕鬆。乳母們可能藉情義衍生的權勢暗中使弄幼主、教唆生事、夤緣附會，迎春與賈璉的乳母即是如此。也可能乳母本身品性便不佳，藉權與他人發生衝突，如寶玉的乳母到寶玉房中便要佔便宜、和丫環們爭吵不休。不良的乳母也可能未善盡照顧之職，使得母親亦時時提心吊膽，例如巧姐的乳母半夜欺凌巧姐。僱用乳母後，母親仍是時時刻刻眼睛、心都在子女身上，且多了管理之責與更多的擔心。「乳母」的出現是女性在母職、妻職、婦職等多方角色拉扯下的折衷。但僱用乳母否能有效替母親「分勞解憂」尚且未定。顧用「乳母」是母親「委託模式」的展現，不論是何緣故，母親面臨無法親自哺育、照顧、陪伴時，妥善安排、監督代母職者仍是母親被認同的行為。

《幼幼：傳統中國的繡襖之道》研究指出「想請到好的乳母，的確十分困難」。<sup>350</sup>哺乳有許多禁忌，諸如「注意行房及酒後勿乳，算是比較基本的禁忌」，<sup>351</sup>因為「傳統中國認為乳汁出自母體，與母親的生理與心理狀況有最直接的關係。乳養中的母親，其飲食、情緒、體溫、健康上的任何變化，都會立即反映在其所產生的乳汁上。隨而影響嬰兒的健康、安危。因而對乳養中婦女的飲食及情緒有非常廣泛而嚴格的約束」。<sup>352</sup>主子夫人們從母職的哺育模式中鬆綁，對她們的生活也是「解禁」，但以此標準找乳母也絕非易事。

《紅樓夢》第 78 回王夫人向鳳姐批評賈蘭的新乳母十分妖調，要李紈處理即是以孩子的利益考量下，妥善安排代母職者。<sup>353</sup>

如此看來，母親「親自哺育」似乎較為省事。生產的內分泌變化使母親與嬰兒間有不可分割的繫連，親自哺育幼兒雖日夜辛勞，但一來符合母親的身心傾向，二來減少人

---

<sup>349</sup> 同註 320，頁 443。

<sup>350</sup> 同註 319，頁 133。

<sup>351</sup> 同上註，頁 110。

<sup>352</sup> 同上註。

<sup>353</sup> 參見《紅樓夢》第 78 回，頁 1230。

事管理的紛擾，三則不必費心找尋合適的乳母。好乳母難求常困擾顧用者，但「士人家庭母親乳汁不足，或者不願不便自乳，傭人代乳的情況很多。如前所述，明清的醫界與社會輿論對傭乳一事並無異議」。<sup>354</sup>放棄親生母親的乳汁，交由陌生的乳母哺育，除了生母本身乳汁不足，不得不僱用乳母外，尚有重要性高於符號性「地位象徵」的因素。「母職」是母親的重要任務，但不能忽略的每個「個體」都有數個不同的「角色」，女性除了「母職」外，同時她也有「妻職」、「婦職」、家庭管理者等角色，「角色優先性」在個體「身份衝突」時決定了行爲的方式。以《紅樓夢》文本為例賈母、王夫人、薛姨媽、鳳姐、李紈等都「不只是母親」，文本中我們可見這些夫人、奶奶們生活中的事務真不少，常有親眷得唱酬應和，尤其是管家的鳳姐要掌握一切錢財的進出、隨時承歡賈母膝下、排解園中人事紛爭等。第 55 回鳳姐病倒大觀園頓失規範：

王夫人便覺失了膀臂，一人能有許多的精神？凡有了大事，自己主張；將家中瑣碎之事，一應都暫令李紈協理。李紈是個尚德不尚才的，未免逞縱了下人。王夫人便命探春合同李紈裁處，只說過了一月，鳳姐將息好了，仍交與他。<sup>355</sup>

若是鳳姐謹守哺乳要求不分日夜哺育女兒，廣大的園子、家族事務易手管理豈爲易事。以哺乳實務觀之「過去中國婦女多以居家育兒爲責，乳兒時期延長，三四歲尙未斷乳的情況並不稀奇。醫者與社會大眾均不以爲意」。<sup>356</sup>這麼長時間哺乳對角色多元，應酬不斷的富貴奶奶、夫人真非易事。

況且，古來對授乳婦有諸多要求，「傳統中國認爲乳汁出自母體，與母親的生理與心理狀況有最直接的關係。乳養中的母親，其飲食、情緒、體溫、健康上的任何變化，都會立即反映在其所產生的乳汁上。隨而影響嬰兒的健康、安危。因而對乳養中婦女的飲食及情緒有非常廣泛而嚴格的約束」。<sup>357</sup>哺乳期的婦女受到的約束十分龐雜，不僅飲食，亦包括情緒、行爲，例如行房、喝酒後都不能哺餵，親自哺餵嬰兒，代表母親得有很長一段時日不能隨心所欲，包括夫妻敦倫都多有顧忌。而顧用乳母則可省去母親受到

---

<sup>354</sup> 同註 319，頁 132。

<sup>355</sup> 見《紅樓夢》第 55 回，頁 853。

<sup>356</sup> 同註 319，頁 126。

<sup>357</sup> 同註 319，頁 110。

的局限，「另一方面，中上家庭僱用乳母，可能縮短生育之間隔期，增長富裕家庭婦女之生育率，而延長乳婦（通常出身貧家）的生育間隔期」。<sup>358</sup>乳母的出現除了彰顯顧主的社會地位尊貴，更重要的應當是個體「角色」利益拉鋸後形成的平衡，放棄部分「可被取代」的任務，以擇優替代平衡女性「個體」眾多角色的需求。

#### (6) 管理模式

奶母是直接的母職替代者，其職務的形成不一定是生母沒有乳汁，而是因為聘顧乳母是「地位的象徵」，同時也分擔女性諸多角色中「母職」的沈重負荷。奶母與孩子的恩義關係建立在乳汁的哺育上，因為乳母提供乳汁孩子才得以活命。乳母於嬰幼兒的長期親密接觸，使彼此間的感情、親暱甚至超越生母，<sup>359</sup>乳母因代母職的哺育照顧之功，人微不一定言輕，其出身與地位雖然低微，但常藉甘言、悲詞使弄幼主或擷取個人利益。乳母因為年長、經驗豐富而受信賴。除了哺餵乳母仍有照顧之責，如孩子儀表髒亂仍是乳母的職任。在替代母職的同時，乳母也得到部分權力，故懦弱的迎春受乳母挾制、<sup>360</sup>而李嬈嬈力阻寶玉喝酒，「寶玉只得屈意央告」，<sup>361</sup>直到寶玉醉了抬出主子身段揚言「攆了出去，大家乾淨」。<sup>362</sup>當孩子漸長、不需乳汁哺育、甚至乳母年老時，乳母終將離開孩子房內，李嬈嬈幾次與寶玉、丫環們的衝突都發生在她「訪」怡紅院詢問寶玉的生活、任意取用寶玉的物品。乳母照顧幼兒同時也常利用彼此的情感連結獲取利益，求情、說項、任意盜取物品等都可能發生。因為「母」有哺育、照顧、陪伴等恩義，同時又因年長有智等形象，「母」在教導稚子之餘常成為「支配者」，此亦母權「管理模式」的展現，除了生母會為孩子提供決定，乳母不經意間也常支配幼主週遭的事物。（參見下表）

---

<sup>358</sup> 同註 319，頁 135。

<sup>359</sup> 參見劉詠聰：《中國古代育兒》，（臺北市：台灣高務印館，1998年9月初版1刷），頁 106。

<sup>360</sup> 參見《紅樓夢》第 73 回，頁 1140。

<sup>361</sup> 見《紅樓夢》第 8 回，頁 145。

<sup>362</sup> 見《紅樓夢》第 8 回，頁 148。

表 5-2-2-1-6-1：「乳母」呈現的「母」模式攝取表

生物母性			社會母職					母愛		母權		
衍生 模式	性 別 模 式	孕 育 模 式	勞力模式					勞 心 模 式	犧 牲 模 式	推 崇 模 式	管 理 模 式	操 控 模 式
			哺 育 模 式	照 顧 模 式	保 護 模 式	教 導 模 式	情 感 模 式					
↓ ↓ ↓	↓ 對 比 模 式		↘					↘				
基礎 模式	起源 模式	→	親 屬 模 式	→	年 長 模 式	→	稱 謂 模 式	↘				

說明：「乳母」是母親「委託模式」的展現，較年長的女性其攝取母的「年長模式」、「性別模式」，她代母職的「哺育模式」、「照顧模式」、「保護模式」、「教導模式」，也形成「情感模式」，代母職的同時，乳母也形成類似母權的特權，具有「管理模式」、「操控模式」，孩子對乳母需按「推崇模式」應對。「乳母」一詞本身即是「母」的社交「稱謂模式」。  
（色塊為攝取的模式）

雖然乳母常藉故生事，賈母也批評這些乳母「比別人更可惡，專管調唆主子護短偏向」。<sup>363</sup>但她們卻是照顧幼兒最主要的替代負責人，賈府的母職替代以「乳母」的勞力

<sup>363</sup> 見《紅樓夢》第 73 回，頁 1139。

照顧為主，輔以年輕的丫環看顧陪伴。年紀愈小乳母與幼主的直接關係愈強，不吃奶以後，乳母仍留意其清潔與安全，而丫環的陪伴、照顧責任則日益提高，丫環遇到問題也以奶母為諮詢對象，乳母教導丫環照顧技巧，故寶玉乳母李嬾嬾認為「你們看襲人不知怎樣，那是我手裏調理出來的毛丫頭，什麼阿物兒」。<sup>364</sup>照顧工作因對象年紀增長、需求改變而改變，丫環們接替乳母成為母職勞務的主要替代者。

## 2、管家媽媽

《紅樓夢》中的賈府除了有一群代勞的奶媽、大小丫環、廚娘、縫工、做粗活婆子等，還有一群處於主子和下層奴僕之間的「管家娘子」。管家娘子是身份特別的階層，她們介於勞動者與管理者之間，和勞動者一起動手操作部分勞務，但其家勢可能接近上層管理者、甚至也算得上財主，不同的是賈府有官職，而管家可能是賈府原家生奴、夫人陪嫁等社會地位較低者。她們的待遇和勞力工作者不同，凡主人有一分，她們就有半分，協助夫人們管理家務，也管教幼主。第 56 回寶釵欲說服老媽媽們用心管理園子，特別提到：

這些姑娘小姐們，這麼一所大花園，都是你們照看，皆因看得你們是三四代的老媽媽，最是循規中矩的，原該大家齊心，顧些體統。你們反縱放別人任意吃酒賭博，姨娘聽見了，教訓一場猶可，倘若被那幾個管家娘子聽見了，她們也不用回姨娘，竟教導你們一番。你們這年老的反受了年小的教訓，雖是他們是管家，管的著你們，何如自己存些體統，他們如何得來作踐？<sup>365</sup>

「管家娘子」具「管理權」，寶釵言「那幾個管家娘子」可知「管家娘子」人數不多。又說「年老的受年小的教訓」，可見「管家娘子」大多是年輕婦女。她們的任務是「管教」，至於具體管什麼，需由幾次事件中推測。

賈府中常出現的管家娘子有林之孝家的、周瑞家的、張材家的、賴大家的、吳新登家的等。這些管家娘子雖是下人，但家勢可不差，她們因接近主子、經手帳目、人事任

<sup>364</sup> 見《紅樓夢》第 19 回，頁 302。

<sup>365</sup> 見《紅樓夢》第 56 回，頁 874。

命而有部分自主權與較高地位，家境也好，過年也如同富貴人家般請吃年酒：

十七日一早，又過寧府行禮，伺候掩了宗祠，收過影像，方回來。此日便是薛姨媽家請吃年酒。十八日便是賴大家，十九日便是寧府賴升家，二十日便是林之孝家，二十一日便是單大良家，二十二日便是吳新登家。<sup>366</sup>

這些管家家裡新年請吃年酒和主子一樣有來有往，第 43 回賈母提議湊份子給鳳姐過生日便說道：

賴大之母因又問道：「少奶奶們十二兩，我們自然也該矮一等了。」賈母聽說，道：「這使不得。你們雖該矮一等，我知道你們這幾個都是財主，分位雖低，錢卻比他們多。你們和他們一例才使得。」眾嬪嬪聽了，連忙答應。<sup>367</sup>

賈母明白這些管家境富裕，只是地位較低，因此要她們出同主子一樣的金額。第 45 回賴大的兒子捐了官，賴嬪嬪來請吃酒看戲具體說出管家的家庭生活樣貌：

賴嬪嬪嘆道：「我那裏管他們，由他們去罷！前兒在家裏給我磕頭，我沒好話，我說：『哥哥兒，你別說你是官兒了，橫行霸道的！你今年活了三十年，雖然是人家的奴才，一落娘胎胞，主子恩典，放你出來，上托著主子的洪福，下托著你老子娘，也是公子哥兒似的讀書認字，也是丫頭、老婆、奶子捧鳳凰似的，長了這麼大。你那裏知道那『奴才』兩字是怎麼寫的！只知道享福，也不知道你爺爺和你老子受的那苦惱，熬了兩三輩子，好容易掙出你這麼個東西來。從小兒三災八難，花的銀子也照樣打出你這麼個銀人兒來了。到二十歲上，又蒙主子的恩典，許你捐個前程在身上。』<sup>368</sup>

---

<sup>366</sup> 見《紅樓夢》第 54 回，頁 849。

<sup>367</sup> 見《紅樓夢》第 43 回，頁 663。

<sup>368</sup> 見《紅樓夢》第 45 回，頁 690。

賴家是家生奴，但賴嬖嬖的孫子賈府「放了出來」未當奴才，故賴嬖嬖的孫子「也是公子哥兒似的讀書認字，也是丫頭、老婆、奶子捧鳳凰似的，長了這麼大」。而現在當了官，賴家自然更不同以往：

李紈鳳姐兒都笑道：「你也多慮。我們看他也就好了。先那幾年還進來了兩次，這有好幾年沒來了，年下生日，只見他的名字就罷了。前兒給老太太、太太磕頭來，在老太太那院裏，見他又穿著新官的服色，倒發的威武了，比先時也胖了。他這一得了官，正該你樂呢，反倒愁起這些來！他不好，還有他父親呢，你只受用你的就完了。閑了坐個轎子進來，和老太太鬥一日牌，說一天話兒，誰好意思的委屈了你。家去一般也是樓房廈廳，誰不敬你，自然也是老封君似的了。」<sup>369</sup>

李紈、鳳姐說的「閑了坐個轎子進來，和老太太鬥一日牌，說一天話兒，誰好意思的委屈了你。家去一般也是樓房廈廳，誰不敬你，自然也是老封君似的了」。管家者家境和賈府豈有兩樣？56回探春理家，特別提到賴大家的園子：

探春道「因此我心中不自在。錢費兩起，東西又白丟一半，通算起來，反費了兩摺子，不如竟把買辦的每月蠲了為是。此是一件事。第二件，年裏往賴大家去，你也去的，你看他那小園子比咱們這個如何？」平兒笑道：「還沒有咱們這一半大，樹木花草也少多了。」探春道：「我因和他家女兒說閑話兒。誰知那麼個園子，除他們戴的花、吃的筍菜魚蝦之外，一年還有人包了去，年終足有二百兩銀子剩。從那日我才知道，一個破荷葉，一根枯草根子，都是值錢的。」<sup>370</sup>

賴家的園子固然沒有賈府大，但從其營收效益看來應該也頗具規模。賈府管家收益不少，同回探春也說道：

我又想起一件事：若年終算帳歸錢時，自然歸到帳房，仍是上頭又添一層管主，

<sup>369</sup> 見《紅樓夢》第45回，頁690-691。

<sup>370</sup> 見《紅樓夢》第56回，頁868。

還在他們手心裏，又剝一層皮。這如今我們興出這事來派了你們，已是跨過他們的頭去了，心裏有氣，只說不出來。你們年終去歸賬，他還不捉弄你們等什麼？再者，這一年間管什麼的，主子有一全分，他們就得半分。這是家裏的舊例，人所共知的，別的偷著的在外。<sup>371</sup>

這些管家們「主人有一全分，他們就得半分」，若能勤儉持家、精簡家中奴婢人數，相信管家們家中必可比奴婢眾多、支出浮濫的賈府存更多錢財，賈母說「你們這幾個都是財主」<sup>372</sup>其來有自。

管家娘子是特別的角色，她們家境不差、奴僕位階也高。管家娘子們鮮少動手操作家務、跑腿送飯，她們主要管「帳目支出、人員進出、人力支配」等。是故第 55 回，探春在室內聽到支指管家娘子便馬上阻止：

丫鬟們聽說，忙出至檐外命媳婦去說：「寶姑娘如今在廳上一處吃，叫他們把飯送了這裏來。」探春聽說，便高聲說道：「你別混支使人！那都是辦大事的管家娘子們，你們支使她要飯要茶的，連個高低都不知道！平兒這裏站著，你叫去。」

<sup>373</sup>

管家娘子是「辦大事的」，「要茶要飯」不幹她們的事，這些管家娘子甚至比貼身丫環的地位還高，是故探春要平兒去傳話，但不准丫環支使管家娘子去傳話。她們管理錢財的進出，第 14 回：

鳳姐因見張材家的在旁，因問道：「你有什麼事？」張材家的忙取帖兒回說道：「就是方才車轎圍作成，領取裁縫工銀若干兩。」鳳姐聽了，便收了帖子，命彩明登記。待王興家的交過牌，得了買辦的回押相符，然後方與張材家的去領。<sup>374</sup>

<sup>371</sup> 見《紅樓夢》第 56 回，頁 872。

<sup>372</sup> 見《紅樓夢》第 43 回，頁 663。

<sup>373</sup> 見《紅樓夢》第 55 回，頁 680。

<sup>374</sup> 見《紅樓夢》第 14 回，頁 214-215。

賈府人多，錢財流動也大，還有一些喜慶弔喪的往來，這些管家娘子負責錢財的進出，第 55 回趙國基死了，吳新登家的來回話：

剛吃茶時，只見吳新登的媳婦進來回說：「趙姨娘的兄弟趙國基昨日死了。昨日回過太太，太太說知道了，叫回姑娘、奶奶來。」說畢，便垂手旁侍，再不言語。彼時來回話者不少，都打聽他二人辦事如何：若辦得妥當，大家則安個畏懼之心，若少有嫌隙不當之處，不但不畏服，出二門還要編出許多笑話來取笑。吳新登的媳婦心中已有主意，若是鳳姐前，他便早已獻勤說出許多主意，又查出許多舊例來任鳳姐兒揀擇施行；如今他藐視李紈老實，探春是年輕的姑娘，所以只說出這一句話來，試他二人有何主見。<sup>375</sup>

吳新登家的雖只是管家，但十分勢利、且刁鑽，她對鳳姐十分殷勤、小心，但欺李紈老實、探春年輕故輕忽怠慢。且這些「回話者」不少都抱持這種「觀望」、「取笑」的心態，這也就難怪鳳姐說：

咱們家所有的這些管家奶奶們，那一位是好纏的？錯一點兒他們就笑話打趣，偏一點兒他們就指桑說槐的報怨。『坐山觀虎鬥』，『借劍殺人』，『引風吹火』，『站乾岸兒』，『推倒油瓶不扶』，都是全掛子的武藝。<sup>376</sup>

管家難纏，實因她們權重，不只是錢財經她們的手，還有人事的管理，賈府不可告人的事有時也由她們打圓場，諸如賈璉和鮑二家的私通，賈璉夫妻大鬧了一場：

一時，只見林之孝家的進來悄回鳳姐道：「鮑二媳婦吊死了，他娘家的親戚要告呢。」鳳姐兒笑道：「這倒好了，我正想要打官司呢！」林之孝家的道：「我才和眾人勸他們，又威嚇了一陣，又許了他幾個錢，也就依了。」鳳姐兒道：「我沒一個錢！有錢也不給，只管叫他告去。也不許勸他，也不用震嚇他，只管讓他告

<sup>375</sup> 見《紅樓夢》第 55 回，頁 855。

<sup>376</sup> 見《紅樓夢》第 16 回，頁 240。

去。告不成倒問他個『以屍訛詐』！」林之孝家的正在為難，見賈璉和他使眼色兒，心下明白，便出來等著。賈璉道：「我出去瞧瞧，看是怎麼樣。」鳳姐兒道：「不許給他錢。」<sup>377</sup>

林之孝家的爲了平息此事，還可以「許了他幾個錢」再來回報，可見她的權力不小。管家娘子因爲權重，常有自做主張的事。第6回劉姥姥第一次訪榮國府，周瑞家的便自作主張替她引薦鳳姐：

周瑞家的將劉姥姥安插在那裏略等一等。自己先過了影壁，進了院門，知鳳姐未下來，先找著鳳姐的一個心腹通房大丫頭名喚平兒的。周瑞家的先將劉姥姥起初來歷說明，又說：「今日大遠的特來請安。當日太太是常會的，今兒不可不見，所以我帶了他進來了。等奶奶下來，我細細回明，奶奶想也不責備我莽撞的。」平兒聽了，便作了主意：「叫他們進來，先在這裏坐著就是了。」<sup>378</sup>

周瑞家的說的並不是實話，同回王夫人也回應「他們家原不是一家子，不過因出一姓，當年又與太老爺在一處作官，偶然連了宗的。這幾年來也不大走動」<sup>379</sup>哪來「當日太太是常會的」？周瑞家的無非是想在劉姥姥面前賣弄一下自己的權勢罷了。管家娘子的權勢之大甚至可以左右官府，是故冷子興犯了法，只求太太向岳母周瑞家的求情，周瑞家的身爲管家仗著主子的權勢根本不把這等小事放心上。<sup>380</sup>

管家娘子亦管眾人進出，如上例周瑞家的帶劉姥姥見鳳姐，第56回因大觀園中多人病倒，請了大夫，大夫入園時：

人回：「大夫來了，進園瞧姑娘。」眾婆子只得去接大夫。平兒忙說：「單你們，有一百個也不成個體統，難道沒有兩個管事的頭腦帶進大夫來？」回事的那人說：「有，吳大娘和單大娘他兩個在西南角上聚錦門等著呢。」平兒聽說，方罷

<sup>377</sup> 見《紅樓夢》第44回，頁684。

<sup>378</sup> 見《紅樓夢》第6回，頁114-115。

<sup>379</sup> 見《紅樓夢》第6回，頁119。

<sup>380</sup> 參見《紅樓夢》第7回，頁128。

了。<sup>381</sup>

可見人員的進出，需由管家帶進來才「成體統」，一般婆子是不行的。劉姥姥進大觀園也是由管家娘子陪著，第 39 回劉姥姥送了些農產到賈府：

忽見上回來打抽豐的那劉姥姥和板兒又來了，坐在那邊屋裏，還有張材家的周瑞家的陪著，又有兩三個丫頭在地下倒口袋裏的棗子、倭瓜並些野菜。<sup>382</sup>

劉姥姥再訪賈府特別提到張材家的、周瑞家的陪著。而出大觀園也需管家娘子陪伴，例如第 51 回襲人母親病重，襲人要回去看視，鳳姐特別派周瑞家的跟了去：

鳳姐兒答應了，回至房中，便命周瑞家的去告訴襲人原故。又吩咐周瑞家的：「再將跟著出門的媳婦傳一個，你們兩個人，再帶兩個小丫頭子，跟了襲人去。外頭派四個有年紀跟車的。要一輛大車，你們帶著坐；要一輛小車，給丫頭們坐。」周瑞家的答應了，才要去，鳳姐兒又道：「那襲人是個省事的，你告訴她說我的話：叫他穿幾件顏色好衣裳，大大的包一包袱衣裳拿著，包袱也要好好的，手爐也要拿好的。臨走時，叫他先來我瞧瞧。」周瑞家的答應去了。<sup>383</sup>

第 33 回寶玉因與優伶往來、調戲金釧兒挨父親毒打，第 34 回襲人向王夫人諫言要寶玉搬出大觀園，自此王夫人深信賴襲人，第 36 回還私下給襲人妾的待遇。第 51 回襲人出門，鳳姐指定周瑞家的跟著，已是比照妾的方式的。第 6 回劉姥姥第一次訪榮國府周瑞家說：

論理，人來客至回話，卻不與我相干。我們這裏都是各占一樣兒：我們男的只管春秋兩季地租子，閑時只帶著小爺們出門子就完了；我只管跟太太、奶奶們出門

<sup>381</sup> 見《紅樓夢》第 56 回，頁 871。

<sup>382</sup> 見《紅樓夢》第 39 回，頁 601。

<sup>383</sup> 見《紅樓夢》第 51 回，頁 788。

的事。<sup>384</sup>

管家娘子的任務各有不同，鳳姐要周瑞家的跟著襲人，等於視襲人爲太太、奶奶之流。賈府的管家還有區別，像周瑞家的只管太太、奶奶們「出門的事」，顯然「人來客至回話」又是另位管家的責任了。

另一位常出現的管家娘子林之孝家的就是管內務的，第 17 至 18 回提到興建大觀園聘買小尼姑、小道姑、妙玉之事，林之孝家的說：

「外有一個帶髮修行的，本是蘇州人氏，祖上也是讀書仕宦之家。因生了這位姑娘自小多病，買了許多替身兒皆不中用，到底這位姑娘親自入了空門，方才好了，所以帶髮修行，今年才十八歲，法名妙玉。如今父母俱已亡故，身邊只有兩個老嫗嫗、一個小丫頭服侍。文墨也極通，經文也不用學了，模樣兒又極好。因聽見『長安』都中有觀音遺跡並貝葉遺文，去歲隨了師父上來，現在西門外牟尼院住著。他師父極精演先天神數，於去冬圓寂了。妙玉本欲扶靈回鄉的，他師父臨寂遺言，說他『衣食起居不宜回鄉，在此靜居，後來自然有你的結果』。所以他竟未回鄉。」王夫人不等回完，便說：「既這樣，我們何不接了他來？」林之孝家的回道：「請他，他說『侯門公府，必以貴勢壓人，我再不去的。』」王夫人笑道：「他既是官宦小姐，自然驕傲些，就下個帖子請他何妨。」林之孝家的答應了出去，命書啟相公寫請帖去請妙玉。<sup>385</sup>

妙玉認爲「侯門公府，必以貴勢壓人，我再不去的」，不願輕入賈府，王夫人決定「下個帖請她」，林之孝家的則執行此事。第 44 回鮑二家的吊死也是林之孝家的在處理，<sup>386</sup>第 63 回林之孝家的查房查到怡紅院：

已是掌燈時分，聽得院門前有一群人進來。大家隔窗悄視，果見林之孝家的和幾

<sup>384</sup> 見《紅樓夢》第 6 回，頁 113。

<sup>385</sup> 見《紅樓夢》第 17 至 18 回，頁 267-268。

<sup>386</sup> 參見《紅樓夢》第 44 回，頁 684。

個管事的女人走來，前頭一人提著大燈籠。晴雯悄笑道：「他們查上夜的人來了。這一出去，咱們好關門了。」只見怡紅院凡上夜的人都迎了出去，林之孝家的看了不少。林之孝家的吩咐：「別耍錢吃酒，放倒頭睡到大天亮。我聽見是不依的。」眾人都笑說：「那裏有那樣大膽子的人。」<sup>387</sup>

林之孝家的和幾位管家娘子查訪上夜的人是否到齊、提醒不可耍錢吃酒，管家娘子管理家中的人事、奴僕的行爲，並問起寶玉是否睡了：

林之孝家的又問：「寶二爺睡下了沒有？」眾人都回不知道。襲人忙推寶玉。寶玉靸了鞋，便迎出來，笑道：「我還沒睡呢。媽媽進來歇歇。」又叫：「襲人倒茶來。」林之孝家的忙進來，笑說：「還沒睡？如今天長夜短了，該早些睡，明兒起得方早。不然到了明日起遲了，人笑話說不是個讀書上學的公子了，倒像那起挑腳漢了。」說畢，又笑。寶玉忙笑道：「媽媽說得是。我每日都睡得早，媽媽每日進來可都是我不知道的，已經睡了。今兒因吃了麵怕停住食，所以多頑一會子。」林之孝家的又向襲人等笑說：「該沏些個普洱茶吃。」襲人晴雯二人忙笑說：「沏了一盞子女兒茶，已經吃過兩碗了。大娘也嘗一碗，都是現成的。」說著，晴雯便倒了一碗來。<sup>388</sup>

由寶玉的回話可知林之孝家的查房是「每日」例行工作，而這一夜因寶玉還沒睡，林之孝家的更嘮三叨四的，又排場了一頓。林之孝家提醒包括生活起居的規律、飲食保養。差不多的關注在第 62 回也發生過，大觀園的慶生會上：

接著林之孝家的同著幾個老婆子來，生恐有正事呼喚，二者恐丫鬟們年青，乘王夫人不在家不服探春等約束，恣意痛飲，失了體統，故來請問有事無事。探春見他們來了，便知其意，忙笑道：「你們又不放心，來查我們來了。我們沒有多吃酒，不過是大家頑笑，將酒作個引子，媽媽們別耽心。」李紈尤氏也都笑說：「你

<sup>387</sup> 見《紅樓夢》第 63 回，頁 978。

<sup>388</sup> 見《紅樓夢》第 63 回，頁 978。

們歇著去罷，我們也不敢叫他們多吃了。」林之孝家的等人笑說：「我們知道，連老太太叫姑娘們吃酒姑娘們還不肯吃，何況太太們不在家，自然頑罷了。我們怕有事，來打聽打聽。二則天長了，姑娘們頑一會子還該點補些小食兒。素日又不大吃雜東西，如今吃一兩杯酒，若不多吃些東西，怕受傷。」探春笑道：「媽媽們說的是，我們也正要吃呢。」因回頭命取點心來。兩旁丫鬟們答應了，忙去傳點心。探春又笑讓：「你們歇著去罷，或是姨媽那裏說話兒去。我們即刻打發人送酒你們吃去。」林之孝家的等人笑回：「不敢領了。」又站了一回，方退了出來。平兒摸著臉笑道：「我的臉都熱了，也不好意思見他們。依我說竟收了罷，別惹他們再來，倒沒意思了。」<sup>389</sup>

管家娘子留意園中人事的管理，故恐王夫人不在，探春等無法管理「故來請問有事無事」，敏慧的探春一眼看穿她們的心思，特別澄清不會多喝酒。管家娘子畢竟在主子之下，林之孝家的改口關心吃了酒得多吃些東西才不傷身云云。管家娘子的關注，讓平兒提議散場，也讓這場飲宴提早劃下句點。第 63 回林之孝家的提醒怡紅院諸人勿吃酒飲宴、早睡早起等等還不夠，林之孝家的又提起稱謂、尊重的問題：

林之孝家的又笑道：「這些時我聽見二爺嘴裏都換了字眼，趕著這幾位大姑娘們竟叫起名字來。雖然在這屋裏，到底是老太太、太太的人，還該嘴裏尊重些才是。若一時半刻偶然叫一聲使得，若只管叫起來，怕以後兄弟侄兒照樣，便惹人笑話，說這家子的人眼裏沒有長輩。」寶玉笑道：「媽媽說得是。我原不過是一時半刻的。」襲人、晴雯都笑說：「這可別委屈了他。直到如今，他可姐姐沒離了口，不過頑的時候叫一聲半聲名字，若當著人，卻是和先一樣。」林之孝家的笑道：「這才好呢，這才是讀書知禮的。越自己謙越尊重，別說是三五代的陳人，現從老太太、太太屋裏撥過來的，便是老太太、太太屋裏的貓兒狗兒，輕易也傷它不的。這才是受過調教的公子行事。」<sup>390</sup>

---

<sup>389</sup> 見《紅樓夢》第 62 回，頁 963-964。

<sup>390</sup> 見《紅樓夢》第 63 回，頁 978-979。

林之孝家的提醒寶玉對老太太、太太屋裡撥過來的丫環們嘴裡尊重些，畢竟賈府規矩服侍過長輩的人，比年輕主子還體面。當下寶玉和丫環們都需保持禮貌地應對，即使心中不悅也只能私下抱怨。所以林之孝家的一離開

這裏晴雯等忙命關了門，進來笑說：「這位奶奶哪裏吃了一杯來了？嘮三叨四的，又排場了我們一頓去了。」麝月笑道：「他也不是好意的？少不得也要常提著些兒。也提防著怕走了大褶兒的意思。」<sup>391</sup>

晴文等的抱怨可見管家娘子平時就常嘮叨，麝月的諒解表示這些瑣碎的提醒都是管家娘子的責任。管家娘子受主子任命，協助管理家務，常見她們「帶著」婆娘、媳婦們做事，諸如第 25 回寶玉、鳳姐被下咒而瘋狂：

只見鳳姐手持一把明晃晃鋼刀砍進園來，見雞殺雞，見狗殺狗，見人就要殺人。眾人越發慌了。周瑞媳婦忙帶著幾個有力量的膽壯的婆娘上去抱住，奪下刀來，抬回房去。<sup>392</sup>

在皆是婦孺、姑娘的府內，要制止拿刀亂砍的鳳姐，也唯有管家周瑞媳婦帶著「有力量的膽壯婆娘」上前制止。第 53 回元宵夜宴：

當又有林之孝之妻，帶了六個媳婦，抬了三張炕桌，每一張上搭著一條紅毡，毡上放著選淨一般大新出局的銅錢，用大紅彩繩串著，每二人搭一張，共三張。林之孝家的指示將那兩張擺至薛姨媽李嬪的席下，將一張送至賈母榻下來。賈母便說：「放在當地罷。」這媳婦們都素知規矩的，放下桌子，一并將錢都打開，將彩繩抽去，散堆在桌上。<sup>393</sup>

---

<sup>391</sup> 見《紅樓夢》第 63 回，頁 979。

<sup>392</sup> 見《紅樓夢》第 25 回，頁 398。

<sup>393</sup> 見《紅樓夢》第 53 回，頁 831。

林之孝家的指揮其他 6 人安置桌子、銅錢。賈府有「管家」此一連繫主子與勞動者的中間階級，讓太太、奶奶們輕鬆不少。管家娘子們處理帳目支出向太太、夫人們報；人來客至回話通報與引進；過濾行事準則提供建議給太太、夫人們參考；同時也管理賈府人員的進出；監督環婢婆子們是否按職責工作；隨時安排人力調度；看到少主有不合宜行止也技巧性地提醒、教導一番。

管家娘子的確需要有條理、有膽識，賈府提供她們的待遇、地位也相對高於其他環婢，而管家娘子「教導」少主的方式，明顯較乳母、丫環等高明、有身份，少主也不敢不敬。第 8 回李嬾嬾對於寶玉執意喝酒：

說話時，寶玉已是三杯過去。李嬾嬾又上來攔阻。寶玉正在心甜意洽之時，和寶黛姊妹說說笑笑的，那肯不吃。寶玉只得屈意央告：「好媽媽，我再吃兩鍾就不吃了。」李嬾嬾道：「你可仔細老爺今兒在家，提防問你的書！」寶玉聽了這話，便心中大不自在，慢慢的放下酒，垂了頭。<sup>394</sup>

雖李嬾嬾很掃興地以賈政在家勸阻寶玉喝酒，但實際上卻沒能成功，寶玉在薛姨媽的保護下，仍是喝個大醉回去，並揚言要把李嬾嬾攆了！第 19 回丫環襲人先以合情合理的推論表示自己將離開賈府回家了：

襲人自幼見寶玉性格異常，其淘氣憨頑自是出於眾小兒之外，更有幾件千奇百怪口不能言的毛病兒。近來仗著祖母溺愛，父母亦不能十分嚴緊拘管，更覺放蕩弛縱，任性恣情，最不喜務正。每欲勸時，料不能聽，今日可巧有贖身之論，故先用騙詞，以探其情，以壓其氣，然後好下箴規。<sup>395</sup>

襲人深知寶玉的個性，苦心設想以「情」牽制寶玉。寶玉哭了，襲人趁此勸他說話檢點、不要惹父親生氣、不許吃人嘴上擦的胭脂、改掉愛紅等毛病。襲人的苦心終讓寶玉離她愈來愈遠。寶玉爲了優伶、金釧挨賈政毒打，當襲人去向王夫人建議搬出大觀園而得到

---

<sup>394</sup> 見《紅樓夢》第 8 回，頁 145。

<sup>395</sup> 見《紅樓夢》第 19 回，頁 305。

王夫人的青睞時，寶玉卻支開眾人請晴雯送二方舊帕給黛玉，在寶玉心中，襲人不再最親近，晴雯才是最可靠的貼身丫環。當晴雯等丫環被王夫人攆出大觀園，「寶玉道：『怎麼人人的不是太太都知道，單不挑出你和麝月秋紋來？』襲人聽了這話，心內一動，低頭半日，無可回答」，<sup>396</sup>連襲人都覺得寶玉有疑她之意。襲人動不動以「情」挾持寶玉，把二人的情誼也消耗待盡。

乳母李嬾嬾的威脅、丫環襲人的情制都是「人微言輕」下不得不設的局。但管家娘子不同，她們身份地位比乳母、丫環高得多，是太太、夫人的重要幕僚、助理，「管教」正是她們的責任，第 60 回趙姨娘爲了芳官等拿茉莉粉代薔薇硝戲弄賈環而到怡紅院大鬧，探春勸趙姨娘「有體統」的姨娘對小丫頭們「可怨就怨，不怨時也只該叫了管家媳婦們去說給他去責罰」，<sup>397</sup>大觀園中人人都得敬管家娘子幾分，她們是管理階級，不是勞動階級。「敬意」源自她們貼近主子想法、分擔主子勞心管理家務、子女脫不了關係。管家娘子的存在分擔了夫人、奶奶們的責任，賈府上下皆有管理者，主子們得以運籌帷幄。探春、寶玉等敬稱這些管家娘子爲「媽媽」正因她們的權責接近母親，雖然探春、寶玉稱「媽媽」的管家娘子不一定實際操持家務，但她們協助夫人管理家務。且「媽媽」在社交稱謂上是種敬稱，例如第 74 回王善保家的在抄檢大觀園時冒犯了探春：

鳳姐見他這樣，忙說：「媽媽走罷，別瘋瘋顛顛的。」一語未了，只聽「拍」的一聲，王家的臉上早著了探春一掌。探春登時大怒，指著王家的問道：「你是什麼東西，敢來拉扯我的衣裳！我不過看著太太的面上，你又有年紀，叫你一聲媽媽，你就狗仗人勢，天天作耗，專管生事。如今越性了不得了。你打量我是同你們姑娘那樣好性兒，由著你們欺負他，你可就錯了主意！你搜檢東西我不惱，你不該拿我取笑。」說著，便親自解衣卸裙，拉著鳳姐細細的翻。又說：「省得叫奴才來翻我身上。」<sup>398</sup>

探春說自己是「看著太太的面上」，還有王善保家的「有年紀」，才叫她「媽媽」。探春

<sup>396</sup> 見《紅樓夢》第 77 回，頁 1216。

<sup>397</sup> 見《紅樓夢》第 60 回，頁 932。

<sup>398</sup> 見《紅樓夢》第 74 回，頁 1161-1162。

稱王善保家的媽媽是母概念模式中的推崇模式、年長模式的攝取結果。<sup>399</sup>

賈府中除了生母外，乳母、管家媽媽皆以「性別、年長、照顧、教導、管理」等模式投射而有「母」的類名，其標示詞說明「母」的部分顯著特徵，諸如哺育、管理等等。管家媽媽一定是已婚的年長女性（與未婚者相較），攝取母的性別模式、年長模式，她們與乳母一樣都是母職「委託模式」所形成的角色，但管家媽媽任務不在一般勞力的哺育、照顧，她們的主要任務在於「管理模式、教導模式」的協助管理家務、教導幼主，是故她們也具有較高的地位，合於母的「推崇模式」。（參見下表）

表 5-2-2-1：「管家媽媽」呈現的「母」模式攝取表

生物母性			社會母職					母愛		母權		
衍生模式	性別模式	孕育模式	勞力模式					勞心模式	犧牲模式	推崇模式	管理模式	操控模式
			哺育模式	照顧模式	保護模式	教導模式	情感模式					
↓ ↓ ↓	↓ 對比 模式											
基礎模式	起源模式	→										親屬模式

<sup>399</sup> 參見張彥：〈《紅樓夢》中的稱謂與中國傳統稱謂文化〉，《安徽廣播電視大學學報》2005年第2期，頁110-114），頁113。

說明：管家媽媽一定是已婚的年長女性（與未婚者相較），攝取母的性別模式、年長模式，她們與乳母一樣都是母職「委託模式」所形成的角色，但管家媽媽任務不在一般勞力的哺育、照顧，她們的主要任務在於「管理模式、教導模式」的協助管理家務、教導幼主，是故她們也具有較高的地位，合於母的「推崇模式」。（色塊為攝取的模式）

上一章節「無母」有標概念呈現「母親」具有「照顧模式」，但「照顧模式」在偏正結構詞乳母、管家媽媽中並未被當作「顯著特徵」運用於標示。雖然，「乳母」替代大部分母職，但「哺乳」是乳母與其他照顧者最大不同，「照顧模式」是母親重要的母職，但提供衣食等勞務的照顧者並非「專屬孩童」，「原型」的模式攝取「顯著性」、「專屬性」優先於「普遍性」，雖然一般市井之家母親負擔大部分的家庭勞務，但照顧象非針對孩童。照顧勞務的可替代性亦高，「乳母」需當時生育的女性才有乳汁哺育嬰孩，「管家媽媽」必需是有膽識、才幹的婦女，這些以「母」為類名的「非親屬稱謂」者提供的勞務是低替代、具專屬性的母職。

### 3、乾娘

《紅樓夢》中另一個以「母」為類名的「非親屬稱謂」為「乾娘、乾媽」。華人社會中關係和厚的二家人可經由「認乾親」連結二家的情感。第 49 回賈母一見寶琴便喜歡，逼著王夫人認乾女兒，連園中也不命住，晚上跟著賈母一處安寢。<sup>400</sup>第 56 回薛寶釵、探春、李紈聯手管理賈府，三人決定將園中花木發包給婆子們營生，探春提到要請寶釵丫環鶯兒母親來管理竹林，寶釵覺得不宜讓薛府的人來管賈府的園林，建議不如請茗煙的娘管理竹林，因為鶯兒、茗煙二家和厚得很，鶯兒還認了茗煙的娘當乾媽，若有問題，他們自可私下商議。<sup>401</sup>寶釵為證明二家和厚，特別提出「鶯兒還認了茗煙的娘當乾媽」，可見「情感和厚」是「認乾親」的前提，經由情感模式推及照顧、教導、管理等其他模式。母的原型不僅是生物性的基因傳遞、哺育，也不止於衣食照顧、行為管教，「情感模式」亦是母親的重要角色，嬰孩與母親的情感關係被投射至「已婚年長婦女」中情感

<sup>400</sup> 參見《紅樓夢》第 49 回，頁 747-748。

<sup>401</sup> 參見《紅樓夢》第 56 回，頁 871-872。

密切者。

上個章節有標概念「無母」的分析發現，失恃者常自傷「孤苦無依」，以林黛玉為例，縱使衣食無缺、環婢相伴，黛玉心中仍是充滿自憐的感傷。第 57 回，薛姨媽表示自己心裡也是極同情、憐愛黛玉的，只是因賈府人多嘴雜，不好表現出來，黛玉便笑道：「姨媽既這麼說，我明日就認姨媽做娘，姨媽若是棄嫌不認，便是假意疼我了。」<sup>402</sup>第 58 回老太妃薨，眾人要去祭祀，賈府無人，因此托了薛姨媽在園內照管他姊妹丫鬢，薛姨媽只得也挪進園來，因為園中各處有不便之處：

況賈母又千叮嚀萬囑咐托他照管林黛玉，薛姨媽素習也最憐愛他的，今既巧遇這事，便挪至瀟湘館來和黛玉同房，一應藥餌飲食十分經心。黛玉感戴不盡，以後便亦如寶釵之呼，連寶釵前亦直以姐姐呼之，寶琴前直以妹妹呼之，儼似同胞共出，較諸人更似親切。<sup>403</sup>

黛玉渴望「母愛」的情感缺口在「薛姨媽的照顧」下有了依託，這裡特別提到薛姨媽的照顧「藥餌飲食十分經心」，行為是情感的外顯，情感也同時依賴行為互動而建立。母親是孩童的情感依附者，乾娘即非生育亦非代母職的「照顧、教導者」，乾娘大多是以「情感模式」的建立為中心。

經由「認乾親」建構人際間特殊的關係，情感考量優先於其他要素。第 27 回鳳姐有時臨時找人傳話，紅玉替鳳姐跑腿，鳳姐十分稱讚紅玉口齒伶俐，也說要收她當乾女兒，紅玉笑稱鳳姐搞錯輩數，紅玉的母親林之孝家的已是鳳姐的乾女兒了，<sup>404</sup>管家娘子林之孝家的年紀顯然並不適於當鳳姐的女兒，但「認乾親」著重於情感的互動，年紀倒不一定是第一考量，第 24 回寶玉笑稱要「認賈芸當兒子」賈璉笑寶玉「不害臊」賈芸的年紀比寶玉大呢！但論輩份寶玉是「叔父」實於父執輩，賈芸也很乖覺地順勢和寶玉搭上關係，<sup>405</sup>賈芸弄來海棠花討好寶玉時，帖上便以父子相稱。<sup>406</sup>在「乾娘」的情感模

<sup>402</sup> 參見《紅樓夢》第 57 回，頁 896-897。

<sup>403</sup> 見《紅樓夢》第 58 回，頁 903。

<sup>404</sup> 參見《紅樓夢》第 27 回，頁 424。

<sup>405</sup> 參見《紅樓夢》第 24 回，頁 374。

<sup>406</sup> 參見《紅樓夢》第 37 回，頁 558。

式下，大眾普遍將「母職」投攝到乾娘身上，例如第 81 回馬道婆受趙姨娘請託對寶玉、鳳姐施法被查到時，賈母說：「這老東西竟這樣壞心，寶玉枉認了他做乾媽。」<sup>407</sup>賈母言下之意馬道婆和寶玉是乾媽、乾兒子的關係，「理應」多多照顧，不料竟對寶玉施法。由稱呼「乾娘」建構的情感連結往往也被期待能有如同「母」的模式。

第 58 回芳官和乾娘爲了洗頭用品起衝突，當著寶玉、怡紅院大丫頭的面打罵芳官，引起寶玉不悅，晴雯指責芳官乾娘不該打芳官：

寶玉便走出，襲人忙勸：「作什麼？我去說他。」晴雯忙先過來，指他乾娘說道：「你老人家太不省事！你不給他洗頭的東西，我們饒給他東西，你不自臊，還有臉打他！他要還在學裏學藝，你也敢打他不成？」那婆子便說：「『一日叫娘，終身是母。』他排場我，我就打得！」<sup>408</sup>

芳官乾娘以一般認知的母權「教導模式」、「推崇模式」、「管理模式」看待自己和芳官的關係，但賈府規矩一旦分了主子，管教權在主子或大丫環，麝月責怪芳官乾娘：

誰在主子屋裏教導過女兒的？便是你的親女兒，既分了房，有了主子，自有主子打得罵得，再者，大些的姑娘姐姐們打得罵得，誰許老子娘又半中間管閑事了？都這樣管，又要叫他們跟著我們學什麼？越老越沒了規矩！<sup>409</sup>

母親的教導權在有主子之後便交由主子、大丫環們行使，小丫頭跟著學，這是賈府的運作方式，很顯然地芳官乾娘並沒顧念到教導權的轉換，「這幹婆子原係榮府三等人物，不過令其與他們漿洗，皆不曾入內答應，故此不知內幃規矩」，<sup>410</sup>她對「母」的模式原型攝取落在母職的「教導模式」、母愛的「推崇模式」、母權的「管理模式」，因此芳官指責她偏心，她覺得芳官逾越「孩子」的本分而打罵她，晴雯說她不省事，她理直氣壯地回應「『一日叫娘，終身是母。』他排場我，我就打得！」讓寶玉十分憤慨：

<sup>407</sup> 見《紅樓夢》第 81 回，頁 1288。

<sup>408</sup> 見《紅樓夢》第 58 回，頁 909-910。

<sup>409</sup> 見《紅樓夢》第 58 回，頁 910。

<sup>410</sup> 見《紅樓夢》第 58 回，頁 911。

寶玉恨的用拄杖敲著門檻子說道：「這些老婆子都是些鐵心石頭腸子，也是件大奇的事。不能照看，反倒折挫，天長地久，如何是好！」<sup>411</sup>

在寶玉心中，乾娘是要「照看」小丫頭的，他以「照顧模式」定位乾娘與乾兒女的關係。寶玉理想中的「乾娘」由「情感模式」發展到母職的「照顧模式」，但芳官乾娘對芳官的照顧卻令人覺得偏心，被指責惱羞成怒後，更抬出母權的「管理模式」、母職的「教導模式」解讀自己的言行，故寶玉認為「這些婆子都是鐵心石頭腸子」。實是雙方「母親」模式原型的攝取角度不同的結果。

認「乾娘」是以「情感模式」為起始的操作。乾娘具年長女性的「性別模式」、「年長模式」，是一種「稱謂模式」。在認「乾娘」的情感建構中，推而至母的其他模式，諸如「照顧模式」、「教導模式」、「管理模式」等等。乾娘和乾子女的關係起點不是「委託」，而是「情感」，此和乳母、管家媽媽等受託「代母職」不同。是故黛玉經由與薛姨媽相契「認乾媽」可得到情感的慰藉，但無法自身邊眾多的「勞務替代者」得到情感的圓滿。芳官的乾娘認為「『一日叫娘，終身是母。』他排場我，我就打得！」她認為自己對芳官有絕對的管教權也是從「情感模式」、「稱謂模式」延伸至「教導模式」、「管理模式」、「推崇模式」。模式的角度攝取會因人而異，但可以發現這些模式都是在原型的範疇之內，與普遍認知差異愈大愈易引發爭議、衝突，由此亦可見「乾娘」是「母」的邊緣成員，而非中心成員，因此認知差異大、爭議便多。（參見下表）

---

<sup>411</sup> 見《紅樓夢》第 58 回，頁 910。

表 5-2-3-1：「乾娘」呈現的「母」模式攝取表

生物母性			社會母職					母愛		母權		
衍生模式	性別模式	孕育模式	勞力模式					勞心模式	犧牲模式	推崇模式	管理模式	操控模式
			哺育模式	照顧模式	保護模式	教導模式	情感模式					
↓ ↓ ↓	↓ 對比模式											
基礎模式	起源模式	→										親屬模式

說明：認「乾媽」是以「情感模式」為起始的操作。乾娘具年長女性的「性別模式」、「年長模式」，是母的「稱謂模式」，乾媽的丈夫稱為乾爹是性別「對比模式」，「娘」與「子女」的關係也呈現另一種「對比模式」。在認「乾娘」的情感建構中，推而至母的其他模式，諸如「照顧模式」、「教導模式」、「管理模式」等等。乾娘和乾子女的關係起點不是「委託」，而是「情感」，此和乳母、管家媽媽等受託「代母職」不同。（色塊為攝取的模式）

### 第三節 《紅樓夢》中不稱「母」的母職替代者

從乳母職責的分析發現，乳母代母職為受哺育者年幼階段，受哺育者不需哺乳後，丫環漸成為母職替代者。丫環除了「年紀」較年輕、不擔任哺乳任務外，她們接替了乳母大部分照顧任務、情感的陪伴，但並不被稱為「母」。雖然丫環對公子小姐的照顧除了哺乳外，並不比乳母少，可是並未以「母」相稱。以下本文將由不稱「母」的「家庭勞務提供者」任務分析，比較其與照顧者「乳母」的育兒角色定位。澄清來源域「母」的與目標域「乳母」的結構攝取角度差別。《紅樓夢》中賈府「乳母」代母職照顧孩童集中在幼年階段，隨著孩童成長照顧工作轉移到丫環身上，而孩童的飲食、衣著在賈府也有專人服務。丫環、廚役、縫工等分擔了賈府大部分的家庭勞務，這些家務勞動在一般市井之家多半是母親等女性角色擔任，但這些角色都不被稱為「母」。探討不稱「母」的母職替代者有助澄清、驗證稱「母」的母職替代者必需具備的「普適模式」。

#### （一）丫環

丫環指的是未成年的女子，「丫」狀其總角之貌。按文本所見未婚女性服務者皆可稱「丫環」，已婚者則稱媳婦、娘子，年紀再大些則稱婆子、老嫗嫗了。《紅樓夢》中丫環人數較乳母多，一位公子、小姐有 7、8 位丫環，<sup>412</sup>而《紅樓夢》賈府為數眾多的「丫環」還按職務分不同等級，地位高的可以貼身接近主子，地位低的就幹些打掃取水、打雜取物、跑腿傳話的活兒。其分工細微、且具權力象徵。主子身邊的「一等丫頭」因直接服伺主子，連「平常寒薄人家的小姐，也不能那樣尊重」，<sup>413</sup>廚子柳家的叫她們「二層主子」。<sup>414</sup>因為貼身丫環具有較高的權力地位，所以這個位置也成了丫環們爭奪的目標，第 24 回「從來不遞茶遞水、拿東拿西、眼見的事一點兒不作」的小紅偶有機會替寶玉倒水、獨處，秋紋、碧痕提水回來見了便十分不自在，怒斥小紅「沒臉的下流東西」。

<sup>412</sup> 參見《紅樓夢》第 3 回，頁 55。

<sup>413</sup> 襲人母兄的想法，見《紅樓夢》第 19 回，頁 304。

<sup>414</sup> 見《紅樓夢》第 61 回，頁 942。

<sup>415</sup>因為倒茶送水這些可在主子面前露臉的勞務是丫環們爭取與主人建立關係的機會。

正因任務種類代表權力高低，是故不合規範的「幫忙」也可能被視為爭權的表現。第 58 回春燕的娘、亦即芳官的乾娘因細故和芳官吵嚷，因怕細故失去芳官的照顧權、少了收入，故跑進怡紅院主動想幫忙吹湯而被趕出去：

小丫頭們都說：「我們攆他，他不出去；說他，他又不信。如今帶累我們受氣，你可信了？我們到的地方兒，有你到的一半，還有你一半到不去的呢。何況又跑到我們到不去的地方還不算，又去伸手動嘴的了。」一面說，一面推他出去。

416

小丫頭們的數落說出了賈府內階級之嚴格。第 55 回探春問寶釵的飯怎不端來一處吃，丫環到簷外命媳婦去說，探春聽了高聲道「你別混支使人！那都是辦大事的管家娘子們，你們支使他要茶要飯的，連個高低都不知道」。<sup>417</sup>賈府的家務勞動者不但為數眾多，責任、位階更不容跨越，勞動的種類代表權力的大小，本段落討論的丫環為代母職「照顧者」角色的貼身丫環為主。

貼身丫環接續了乳母照顧嬰幼兒的任務，但相較於奶媽以哺育母乳為主要任務，丫環的角色較多元，日常服待用餐、沐浴、穿衣、睡覺、打掃、伴讀、玩樂等都可以看到丫環們的身影。例如第 23 回王夫人提醒寶玉吃藥的情況：

王夫人摸著寶玉的脖項說道：「前兒的丸藥都吃完了？」寶玉答道：「還有一丸。」王夫人道：「明兒再取十九去，天天臨睡的時候，叫襲人服侍你吃了再睡。」寶玉道：「只從太太吩咐了，襲人天天晚上想著，打發我吃。」<sup>418</sup>

寶玉體弱，王夫人將叮嚀愛子吃藥的責任交由怡紅院的大丫環襲人負責。同樣的第 35 回服侍黛玉的大丫環紫鵲也提醒過黛玉吃藥：

---

<sup>415</sup> 參見《紅樓夢》第 24 回，頁 384-385。

<sup>416</sup> 見《紅樓夢》第 58 回，頁 909-910。

<sup>417</sup> 見《紅樓夢》第 55 回，頁 860。

<sup>418</sup> 見《紅樓夢》第 23 回，頁 362。

忽見紫鵲從背後走來，說道：「姑娘吃藥去罷，開水又冷了。」黛玉道：「你到底要怎麼樣？只是催，我吃不吃，管你什麼相干！」紫鵲笑道：「咳嗽的才好了些，又不吃藥了。如今雖然是五月裏，天氣熱，到底也還該小心些。大清早起，在這個潮地方站了半日，也該回去歇息歇息了。」<sup>419</sup>

紫鵲是黛玉最得力的丫環，無父無母的黛玉飲食少人關心，黛玉「平素十頓飯只好吃五頓，眾人也不著意了」，<sup>420</sup>也只有和她情同親人的紫鵲會提醒著她吃藥。實際上，《紅樓夢》照顧病童往往以「母親」為中心，尤其情況危急時，母親往往是第一順位的照顧者，乳母、丫環都退居第二。<sup>421</sup>

大觀園中烹調有廚子負責，但丫環的工作是安放桌椅、預備餐具、端茶送水、吹湯餵食等，第 35 回麝月等預備了碗箸來伺候吃飯，<sup>422</sup>賈母、夫人等用餐時也是丫環服侍，第 40 回便提到「賈母素日吃飯，皆有小丫鬟在旁邊，拿著漱盂塵尾巾帕之物」，<sup>423</sup>寶玉連喝杯水都要差喚丫環。<sup>424</sup>富裕之家丫環們服勞務是常態，但飲食、食材的管理權並不在丫環，她們可以勸，但無法決定，例如第 34 回襲人向王人說明寶玉的情況：

老太太給的一碗湯，喝了兩口，只嚷乾渴，要吃酸梅湯。我想著酸梅是個收斂的東西，才剛捱了打，又不許叫喊，自然急的那熱毒熱血未免不存在心裏，倘或吃下這個去激在心裏，再弄出大病來，可怎麼樣呢。因此我勸了半天才沒吃，只拿那糖醃的玫瑰滷子和了吃，吃了半碗，又嫌吃絮了，不香甜。<sup>425</sup>

襲人身為寶玉房中丫環之首，她照顧寶玉十分細心，對寶玉挨打後吵喝酸梅湯覺得不宜，而「勸了半天」，怕「再弄出大病來」。這種「用心」是襲人身為貼身丫環與小丫頭

<sup>419</sup> 見《紅樓夢》第 35 回，頁 531。

<sup>420</sup> 見《紅樓夢》第 35 回，頁 537。

<sup>421</sup> 參見《紅樓夢》第 84 回巧姐生病，頁 1333-1334。第 25 回寶玉中邪，頁 401。

<sup>422</sup> 參見《紅樓夢》第 35 回，頁 538。

<sup>423</sup> 見《紅樓夢》第 40 回，頁 616。

<sup>424</sup> 參見《紅樓夢》第 24 回，頁 383。

<sup>425</sup> 見《紅樓夢》第 34 回，頁 521。

們不同之處。王夫人耳聞急忙道：

「噯喲！你不該早來和我說。前兒有人送了兩瓶子香露來，原要給他點子的，我怕他胡糟踏了，就沒給。既是他嫌那些玫瑰膏子絮煩，把這個拿兩瓶子去。一碗水裏只用挑一茶匙子，就香的了不得呢。」……襲人看時，只見兩個玻璃小瓶，卻有三寸大小，上面螺絲銀蓋，鵝黃箋上寫著「木樨清露」，那一個寫著「玫瑰清露」。襲人笑道：「好金貴東西！這麼個小瓶兒，能有多少？」王夫人道：「那是進上的，你沒看見鵝黃箋子？你好生替他收著，別遭踏了。」<sup>426</sup>

王夫人有「進上」的兩瓶子香露，想給寶玉又怕他糟蹋了。王夫人對寶玉的疼愛表現在她的大方贈予上，物品的珍貴性又讓她猶豫再三，最終交給襲人，要襲人「好生替他收著，別遭踏了」。襲人的地位展現在王夫人對她的信任上。

襲人接替了王夫人的責任照顧寶玉，包括管理寶玉的東西，不只是珍貴的香露，怡紅院的錢財也由襲人管理。第 39 回月錢遲發，襲人找平兒問月錢，提到要預備寶玉用到錢，<sup>427</sup>第 51 回襲人母親過世，她返家奔喪，恰巧晴雯受了風寒病倒，寶玉私自請了外頭的醫生，要給轎馬錢時：

麝月道：「花大姐姐還不知攔在哪裏呢？」寶玉道：「我常見他在螺甸小櫃子裏取錢，我和你找去。」說著，二人來至寶玉堆東西的房內，開了螺甸櫃子，上一格子都是些筆墨、扇子、香餅、各色荷包、汗巾等類的東西；下一格卻是幾串錢。於是開了抽屜，才看見一個小簸籬內放著幾塊銀子，倒也有一把戥子。<sup>428</sup>

可見怡紅院的支出、物品保管都是襲人經手。襲人在怡紅院地位不同一般丫環，王夫人也早給了她姨娘的待遇，等於是默許她的身份。<sup>429</sup>寶玉的通靈玉取下時也是交由襲人等大丫環保管，第 94 回寶玉失玉推拖不小心路上掉了，王夫人不信，直指：

<sup>426</sup> 見《紅樓夢》第 34 回，頁 521。

<sup>427</sup> 見《紅樓夢》第 39 回，頁 601。

<sup>428</sup> 見《紅樓夢》第 51 回，頁 794、795。

<sup>429</sup> 參見《紅樓夢》第 36 回，頁 548。

胡說！如今脫換衣服不是襲人他們服侍的麼。大凡哥兒出門回來，手巾荷包短了，還要個明白，何況這塊玉不見了，便不問的麼！<sup>430</sup>

丫環幫忙脫衣服，同時也管理財物。第9回寶玉要出門上學堂，襲人特地把衣服打包好，行前殷殷交待：

襲人又道：「大毛衣服我也包好了，交出給小子們去了。學裏冷，好歹想著添換，比不得家裏有人照顧。腳爐手爐的炭也交出去了，你可著他們添。那一起懶賊，你不說，他們樂得不動，白凍壞了你。」<sup>431</sup>

不只是衣著穿脫，連衣服的製作、生活的照顧設想，襲人都有著如同母親一般的細膩，第36回寶玉睡午覺：

襲人坐在身旁，手裏做針線，旁邊放著一柄白犀塵。寶釵走近前來，悄悄的笑道：「你也過於小心了，這個屋裏那裏還有蒼蠅蚊子，還拿蠅帚子趕什麼？」襲人不防，猛抬頭見是寶釵，忙放下針線起身，悄悄笑道：「姑娘來了，我倒也不防，唬了一跳。姑娘不知道，雖然沒有蒼蠅蚊子，誰知有一種小蟲子，從這紗眼裏鑽進來，人也看不見，只睡著了，咬一口，就像螞蟻叮的。」<sup>432</sup>

寶釵對襲人在房中放一柄白犀塵覺得疑惑，畢竟這屋裡並沒有蒼蠅、蚊子，但襲人卻留意到一種子蟲子，小到跟本就不容易見到的蟲子，可見平時襲人對寶玉細心照顧。寶釵看襲人正繡針線，不禁問起是為誰做的：

一面又瞧他手裏的針線，原來是個白綾紅裏的兜肚，上面扎著鴛鴦戲蓮的花樣，

---

<sup>430</sup> 見《紅樓夢》第90回，頁1471。

<sup>431</sup> 見《紅樓夢》第9回，頁153。

<sup>432</sup> 見《紅樓夢》第36回，頁549。

紅蓮綠葉，五色鴛鴦。寶釵道：「噯，好鮮亮活計！這是誰的，也值的費這麼大工夫？」襲人向床上努嘴兒。寶釵笑道：「這麼大了，還帶這個？」襲人笑道：「他原是不肯帶，所以特特的做的好了，叫他看見由不得不帶。如今天氣熱，睡覺都不留神，哄他帶上了，便是夜裏縱蓋不嚴些兒，也就不怕了。你說這一個就用了工夫，還沒看見他身上現帶的那一個呢。」<sup>433</sup>

襲人對寶玉的照顧幾乎與母親照顧子女沒有二樣，她對寶玉，從吃、穿、喝水等等無一不謹慎，怡紅院中的錢財、物品的管理也由她掌控，寶玉的母親王夫人十分倚重襲人，第 26 回小頭佳蕙也說「襲人那怕他得十分兒，也不惱他，原該的。說良心話，誰還敢比他呢？別說他素日殷勤小心，便是不殷勤小心，也拚不得」。<sup>434</sup>王夫人讓襲人代她照顧寶玉，在一般人眼中就是種地位的象徵。

得力的丫環是主子的好助手，難怪李紈說「這一個小爺屋裏要不是襲人，你們度量到個什麼田地」。<sup>435</sup>襲人向王夫人建議設法把寶玉搬出大觀園，以免發生有害名譽的事，王夫人因寶玉調戲金釧兒之事心有同感，十分感激襲人，說道「難為你成全我娘兒兩個聲名體面，真真我竟不知道你這樣好。……，保全了他，就是保全了我。」<sup>436</sup>王夫人信賴襲人。而後發生繡春囊事件、抄檢大觀園，王善保家的趁勢告倒晴雯，王夫人逐了晴雯又親到怡紅院檢視：

王夫人冷笑道：「這也是個不怕臊的。他背地裏說的，同日生日就是夫妻。這可是你說的？打量我隔的遠，都不知道呢。可知道我身子雖不大來，我的心耳神意時時都在這裏。難道我通共一個寶玉，就白放心憑你們勾引壞了不成！」<sup>437</sup>

王夫人說自己「心耳神意時時都在這裡」，襲人或許正是耳目之一，寶玉心疼晴雯病中遭逐，隨口也曾疑心襲人走漏了私下的言談。

<sup>433</sup> 見《紅樓夢》第 36 回，頁 549、550。

<sup>434</sup> 見《紅樓夢》第 26 回，頁 406。

<sup>435</sup> 見《紅樓夢》第 39 回，600。

<sup>436</sup> 見《紅樓夢》第 34 回，523-524。

<sup>437</sup> 見《紅樓夢》第 77 回，頁 1214。

第 74 回王善保家的向王夫人檢舉晴雯妖嬌不成體統，王夫人叫了晴雯來過目並問起寶玉情況，晴雯見王夫人勢頭不對便託言不清楚，並指寶玉的起居由老奶奶、老媽媽、襲人、麝月、秋紋等照顧：

晴雯道：「我原是跟老太太的人。因老太太說園裏空大人少，寶玉害怕，所以撥了我去外間屋裏上夜，不過看屋子。我原回過我笨，不能服侍。老太太罵了我，說『又不叫你管他的事，要伶俐的作什麼！』我聽了這話才去的。不過十天半個月之內，寶玉悶了大家玩一會子就散了。至於寶玉飲食起坐，上一層有老奶奶老媽媽們，下一層又有襲人麝月秋紋幾個人。我閒著還要作老太太屋裏的針線，所以寶玉的事竟不曾留心。太太既怪，從此後我留心就是了。」<sup>438</sup>

寶玉的照顧工作與貼身丫環的任務晴雯說明得十分清楚。生活起居由老奶奶、老媽媽、襲人、麝月、秋紋等貼身丫環照顧，且老奶奶、老媽媽還是「上一層的」，襲人、麝月是「下一層的」。晴雯表示自己到寶玉房中主要是因為賈母認為大觀園人少，寶玉害怕，要她去外屋上夜。言下之意她是去陪伴、充人場的，偶爾陪寶玉玩解悶，算不上「負責照顧」的貼身丫環，所以王夫人問起寶玉情況，晴雯便推託不清楚。

貼身丫環的任務便是代夫人照顧公子、小姐。晴雯這番話自然是推託之辭，晴雯在怡紅院中的地位、和寶玉的關係並非如此，晴雯是個不折不扣的「大姐」，在怡紅院中晴雯與襲人等是旗鼓相當的。第 51 回因半夜與麝月開玩笑，不小心著了風寒，請外頭醫生治病時，醫生見其排場以為是「小姐」，老嫗嫗嘀咕「那人是他屋裏的丫頭，倒是個大姐，那裏的小姐」。<sup>439</sup>晴雯是個靠近權力核心的丫環，她除了長相美俏、口齒伶俐，也做得一手好針線，寶玉初從賈母處得到的雀金裘燒了個洞，沒人能補，只有晴雯抱病補得天衣無縫。<sup>440</sup>晴雯夜裡警醒，常擔任夜間替寶玉端茶送水的工作。<sup>441</sup>晴雯是寶玉最信賴的丫環，雖然寶玉的通靈玉取下時是交給襲人保管，寶玉的衣著冷暖都是由襲人打

<sup>438</sup> 見《紅樓夢》第 74 回，頁 1158。

<sup>439</sup> 見《紅樓夢》第 51 回，頁 794。

<sup>440</sup> 參見《紅樓夢》第 52 回，頁 815。

<sup>441</sup> 參見《紅樓夢》第 77 回，頁 1221。

理，但寶玉挨父親毒打，要差人給黛玉送帕卻是支開眾人，交給晴雯送去，<sup>442</sup>可見怡紅院的丫頭中，晴雯與寶玉是心靈最契合的。但在寶玉母親王夫人怒氣沖沖地責問下，她把「實際照顧者」一律指稱他人，而王夫人也相信晴雯的說詞，可見代王夫人照顧寶玉者眾多，其間的分工亦未完全劃分開來。

丫環接續乳母分擔母職中的「照顧」任務，無可避免的年輕丫環的照顧能力未純熟，面對問題時以還是年長有經驗的奶媽為諮詢對象，如第 57 回，寶玉聞紫鵑說黛玉將回蘇州去，情急下癡傻顛狂，「眾人見他這般，一時忙亂起來，又不敢造次去回賈母，先便差人出去請李嬈嬈」，<sup>443</sup>乳母離開少主房內後，照顧的任務雖大多交棒給丫環，但奶媽的影響力還是有的，而這些接手照顧工作的丫環們往往也是乳母一手調教的，例如寶玉乳母李嬈嬈為了一碗酥酪和丫頭們拌嘴，脫口而出「你們看襲人不知怎樣，那是我手裡調理出來的毛丫頭，什麼阿物兒」。<sup>444</sup>乳母在哺育幼主的同時，也培訓身旁的丫環成為照顧的接班人，當幼主不需哺育、乳母告老還家時，貼身丫環便接手主要的照顧工作。但丫環也時常成為被怪罪的對象，如第 25 回寶玉臉被賈環使壞心燙傷了，雖然寶玉為了息事寧人說是自己不小心燙的，但「免不得那賈母又把跟從的人罵一頓。」<sup>445</sup>而第 29 回清虛觀打醮，張道士要給寶玉說親讓寶玉不快，黛玉又中暑，二人言談吵了起來：

誰知那些老婆子們見黛玉大哭大吐，寶玉又砸玉，不知道要鬧到什麼田地，倘或連累了他們，便一齊往前頭回賈母王夫人知道，好不干連了他們。那賈母、王夫人見他們忙忙的作一件正經事來告訴，也都不知有了什麼大禍，便一齊進園來瞧他兄妹。襲人急得抱怨紫鵑為什麼驚動了老太太、太太；紫鵑又只當是襲人去告訴的，也抱怨襲人。那賈母、王夫人進來，見寶玉也無言，林黛玉也無話，問起來又沒為什麼事，便將這禍移到襲人、紫鵑兩個人身上，說：「為什麼你們不小心服侍，這會子鬧起來都不管了！」因此，將他二人連罵帶說教訓了一頓。二人都沒話，只得聽著。<sup>446</sup>

<sup>442</sup> 參見《紅樓夢》第 34 回，頁 525。

<sup>443</sup> 見《紅樓夢》第 57 回，頁 886。

<sup>444</sup> 見《紅樓夢》第 19 回，頁 302。

<sup>445</sup> 見《紅樓夢》第 25 回，頁 392。

<sup>446</sup> 參見《紅樓夢》第 52 回，頁 815。

丫環代母職勞務，同時也是被責備的對象，如果幼主有任何傷病或情緒衝突，主子怪罪的是跟隨的人，這無非是希望丫環盡心盡力照顧幼主。

太太、夫人們身分尊貴，不動手瑣事，但乳母總有老去之時，隨著嬰幼兒成長，乳母的照顧者角色漸漸力有未逮，年輕的丫環在體力、記憶、思考上有年輕力盛的優勢，是故賈母事務需要鴛鴦管著、王夫人的房裡不可缺彩霞，即使是年輕力壯的鳳姐也少不了平兒相助，李紈曾說過「鳳丫頭就是楚霸王，也得這兩隻膀子好舉千斤鼎。她不是這丫頭，就得這麼周到了」。<sup>447</sup>貼身丫環自然也就成了替夫人照顧孩子的幫手。丫環照顧幼主不只是勞務上的替代，更可形成情感的依附關係，清代官宦之家以婢為妾是非常普遍的，一些妻子也較願意把婢女或貼身使女配給丈夫，因較知底細，有的更是女主人心腹，便於控制。<sup>448</sup>例如《紅樓夢》中，夏金桂和薛蟠感情生隙，索性把貼身丫環、陪嫁的寶蟬給薛蟠當妾。<sup>449</sup>雖然妾的身份地位不高，通常與奴婢歸於同一等，<sup>450</sup>但妾也是有機會改變社會地位的，例如嫡妻亡故後得丈夫、公婆喜愛而扶正，或是兒子長大後中舉做官，得政府封贈。<sup>451</sup>例如《紅樓夢》中賈雨村的妾嬌杏，因正室亡故，她又生了兒子直接成為正室，<sup>452</sup>鳳姐死後，最得力的丫環、也是賈璉侍妾的平兒也被扶正，<sup>453</sup>這些時運兩濟的妾因緣際會下改變自己低下的社會地位。否則以清代官宦之家以婢為妾的普遍情況，這些丫環是否為清白之身恐怕也不易取信於人，最好的情況大概還是當本家年輕男主的侍妾。《紅樓夢》中便是寶玉、賈環、賈璉、賈薈之流了。是故鴛鴦拒絕成為賈赦的妾時，賈赦一口咬定鴛鴦是看上寶玉、賈璉等年輕公子。<sup>454</sup>

丫環代母職照顧幼主，丫環與主子的互動，因為年紀、動機、利害關係等與乳母不同，雙方的互動方式也不同，代母職「哺育」功能的乳母因有恩義關係，對幼主多採「甘言悲辭」謀利，貼身丫環則難以動之以恩義。但丫環與公子小姐年齡相仿，二者間的情

<sup>447</sup> 見《紅樓夢》第 29 回，頁 464-465。

<sup>448</sup> 參見郭松義：〈清代的納妾制度〉收錄於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編輯委員會編輯：《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第 4 期，頁 35-62，（臺北市：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民國 85 年 8 月出版），頁 35。

<sup>449</sup> 參見《紅樓夢》第 80 回，頁 1270-1271。

<sup>450</sup> 同註 448，頁 38-39。

<sup>451</sup> 同上註，頁 57-58。

<sup>452</sup> 參見《紅樓夢》第 2 回，頁 26。

<sup>453</sup> 參見《紅樓夢》第 119 回，頁 1784。

<sup>454</sup> 參見《紅樓夢》第 46 回，頁 712。

誼往往不僅止於上下關係，許多時候甚至形成心腹、友伴的互動。提供「友伴需求」是丫環的角色較乳母多元的一面。例如怡紅院中寶玉時常嘖嘖呱呱和丫頭們玩成一遍，第 31 回寶玉因怒不慎誤傷襲人，寶玉心中過意不去，甚至由寶玉去服侍她。<sup>455</sup>和主子情同姐妹的紫鵲不但伴著黛玉，更為黛玉的終身大事設想、虛詞探試寶玉的真心，<sup>456</sup>天真樂觀的湘雲和翠縷談論陰陽，李紈見鳳姐有平兒這個好幫手，感傷「陪嫁」沒人留下來。<sup>457</sup>陪嫁往往是小姐的貼身丫環，小姐與貼身丫環是分不開的，是故寶玉對鶯兒讚嘆「明兒不知哪一個有福的消受你們主子奴才兩個呢」，<sup>458</sup>成為小姐的貼身丫環某方面而言亦即與小姐同進退，是命運共同體。寶玉以為自己娶的是黛玉，實為迎娶寶釵時，鳳姐計謀叫了黛玉的貼身丫環之一雪雁來，寶玉見了雪雁如同見了黛玉一樣欣喜。<sup>459</sup>小姐嫁人丫環也一併陪嫁。

對公子哥兒而言貼身丫環也是未來擇妾的對象，例如賈母喜歡晴雯，第 78 回王夫人回送晴雯出去，賈母還感嘆「晴雯那丫頭我看他甚好，怎麼就這樣起來。我的意思這些丫頭的模樣爽利言談針線多不及他，將來只他還可以給寶玉使喚得」，王夫人接著指出「賢妻美妾」，但「也要性情和順舉止沉重的更好些」，襲人「放在房裡也算一二等的人」，賈母言下之意早看準了晴雯貌美、伶俐、針線出色，故現在是貼身丫環，「將來」可以為寶玉的妾，但王夫人認為晴雯多病、性情不夠沉重，她取襲人為寶玉妾，並悄悄以姨娘的月例待襲人。<sup>460</sup>其實早在第六回寶玉拉了襲人同領警幻所訓之事，「襲人素知賈母已將自己與了寶玉的，今便如此，亦不為越禮，遂和寶玉偷試一番，幸得無人撞見」<sup>461</sup>，「亦不為越禮」的說法可見丫環與主人間的性關係並未被嚴格禁止。薛蟠娶正室夏金桂前即已購香菱為妾等事件看來，雖然按一般婚俗「先娶妻，後納妾」，但《紅樓夢》中薛蟠便是先納妾，後娶妻，第 65 回興兒向尤二姐說明賈府規矩時，也說「我們家的規矩，凡爺們大了，未娶親之先都先放兩個人服侍的」，<sup>462</sup>王夫人不把「襲人給寶玉當

---

<sup>455</sup> 參見《紅樓夢》第 31 回，頁 483。

<sup>456</sup> 參見《紅樓夢》第 57 回，頁 891-892。

<sup>457</sup> 參見《紅樓夢》第 39 回，頁 600。

<sup>458</sup> 見《紅樓夢》第 35 回，頁 541。

<sup>459</sup> 參見《紅樓夢》第 97 回，頁 1211。

<sup>460</sup> 參見《紅樓夢》第 78 回，頁 1229、1330。

<sup>461</sup> 見《紅樓夢》第 6 回，頁 109。

<sup>462</sup> 見《紅樓夢》第 65 回，頁 1033。

妾」的事明說亦非寶玉「未娶妻」，而是擔心賈政反對。<sup>463</sup>

買妾或納丫環為妾在清代是普遍現象，也是地位的象徵，納妾的數量是主人財富的指標<sup>464</sup>。按〈清代“粵人好蓄妾”現象初探〉所見：

按照清代法律規定，主人必須讓適齡奴婢婚配，否則要承擔法律責任。由於主婢之間互熟識，有一定的情感基礎，婢女對主人的家庭事務也瞭若指掌，很容易融入主人家的生活圈。於是男主人常將婢女收為小室或送人作妾。<sup>465</sup>

隨著丫環年紀增長，終需嫁為人婦，得力的留下來當妾，不合宜的則另外婚配，是故賈母和王夫人在寶玉眾多的貼身丫環中挑選合適的對象。而對大多數丫環而言最好的結局為成為主人的「姨太太」，是故賈赦看上賈母貼身丫環鴛鴦為妾時，邢夫人先說賈赦想納妾，但怕買的不知底細，想在家裡環婢中選，並遊說鴛鴦豈願當放著現成的姨太太不做，一輩子丫頭，終究配了個小廝。<sup>466</sup>鴛鴦心中不願意，與姐妹淘平兒、襲人抱怨時提到「你們自為都有了結果了，將來都是做姨娘的」，可見得力的丫環終成姨娘十分普遍，幾人並批評賈赦「太好色了，略平頭正臉的，他就不放手了」，<sup>467</sup>顯然賈赦從丫環中擇妾已不是第一次。

一般觀點中，丫環的最佳出路無非是成為妾室，貼身丫環的「照顧」任務實為結合「自身利益」的工作。公子房中的貼身丫環因熟識、日久生情等緣故可能成為妾室。襲人因照顧細心而受王夫人青睞，被內定為寶玉的妾。<sup>468</sup>小姐的貼身丫環將隨小姐出嫁，也是未來「擇妾」的可能對象，諸如熙鳳的陪房丫頭平兒、夏金桂的陪房丫頭寶蟾等，她們都順理成章地成為姑爺賈璉、薛蟠的妾，平兒鳳姐死後更被扶正為夫人。貼身丫環們小心侍奉公子、小姐，除了彼此間的主僕義務、友情誼，還有為自己日後幸福的可能著想。是故這些公子小姐的貼身丫環不只是肩負替夫人們「照顧子女」的任務，同時

---

<sup>463</sup> 參見《紅樓夢》第 78 回，頁 1330。

<sup>464</sup> 參見劉正剛著：〈清代“粵人好蓄妾”現象初探〉，《中國社會經濟史研究》（2007 卷 1 期，2007 年 1 月 3 日，頁 64-71），頁 70。

<sup>465</sup> 見劉正剛著：〈清代“粵人好蓄妾”現象初探〉，《中國社會經濟史研究》（2007 卷 1 期，2007 年 1 月 3 日，頁 64-71），頁 70。

<sup>466</sup> 參見《紅樓夢》第 46 回，頁 706。

<sup>467</sup> 參見《紅樓夢》第 46 回，頁 708。

<sup>468</sup> 參見《紅樓夢》第 36 回，頁 548。

還有其他的角色，如童年友伴、未來陪嫁、待選的妾。從另一個角度觀察，照顧工作不只是任務，同時也影響自身利益，若是勢利丫環眼見無利可圖、沒有發展的空間便可能求去，例如李紈守寡後，身邊的丫環一個個不自在起來，所以李紈將她們一一打發了去，並且感嘆如果有一個守得住的她也可以有個幫手。<sup>469</sup>

丫環中也許有像賈母貼身丫環鴛鴦一樣，不以「當姨娘」為目標者，也可能有像黛玉丫環紫鵲一樣，真心為黛玉設想者。但此為個別主僕間的情義，非每位丫環如此，若丫環不能「捨自身利益」對待主人，亦不被會被苛責。可見一般貼身丫環的義務便是提供勞力的照顧、接受主子的使喚差遣，做「分內」的工作，不要搶事爭功。雖年少女子們照顧技巧也許不如年長婦女，但其年紀和幼主相仿，具有友伴、未來陪嫁、擇妾對象等角色，而年長的夫人、老爺們更需年輕、記性好的勞動者服務，是故丫環在乳母等調教後成為照顧孩子的替代者。只是丫環畢竟不同於「母親」，她替代「母職」的家務勞動、看護工作，但是她既不具「母權」，不必、也不能管教孩子，她的照顧任務就是「勞務的提供」為主，這「勞務提供對象」也不只年幼的嬰孩。與「哺育」為中心重務的乳母相較，丫環的勞務提供較不具專屬性。且丫環接替乳母的照顧任務，她們多半年紀尚輕，是日後陪嫁、擇妾的對象，自然不宜以「母」相稱。

稱謂命名的「角度攝取」決定了詞彙的形成，雖然丫環接續了乳母的照顧任務，但首先她的勞務提供不具「專屬性」，其次是丫環年紀尚輕，日後為陪嫁、納妾的對象。「丫環」代替母親照顧孩子，但不稱為「母」。賈府的除了乳母與丫環，這二類的「家務勞動者」在極大程度上代替母職的勞務付出，同時因與主子接近而有較高的勞動地位，丫環、乳母除了代母職照顧少主、提供家庭勞務以謀生，更可能有情感效應、利益價值的考量，因而形成賈府「勞力提供者」的權力角逐場。還有其他純粹勞務提供例如廚子、縫工、洗衣粗活的婆子等。這些家務勞動者不屬於個別主人房中，而是純粹負擔某一類的家庭勞務，這些未貼近主人的勞動者大多地位低下。賈府的家務運作十分深細，基本的勞力工作大多不是管理階級的任務，「母親」是理想的「照顧者」需考慮不同社會階級下，展現的形態不盡相同。賈府提供食、衣照顧的勞動者也不被稱為「母」，他們一樣具有低「專屬性」的特質，不只照顧孩童，同樣照顧老爺、夫人。

---

<sup>469</sup> 參見《紅樓夢》第39回，頁600。

## （二）廚役

社經地位影響家庭照顧的實務操作者，一般家庭由母親擔作烹調的勞務，若以「勞務接受者」的身份觀察，飲食勞務的提供應亦可稱「母職、妻職、婦職」，以「母職」稱之實僅聚焦於孩童，飲食服務並不專為孩童的需求。賈府飲食服務有代勞者，貼身丫環主要是端送餐食、安置餐具、服侍用餐等近身的工作，至於炊爨則另有廚子、廚役。第 61、62 回擔任廚子的柳五兒母親因茯苓霜事件被押解，林之孝家的向平兒說：「今兒一早押了他來，恐園裏沒人伺候姑娘們的飯，我暫且將秦顯的女人派了去伺候。姑娘一並回明奶奶，她倒乾淨謹慎，以後就派他常伺候罷。」<sup>470</sup>主子們有權決定吃什麼、怎麼吃，但無需動手採買、烹調。不論農作物的照顧、採買都有專人負責，第 61 回柳家的和春迎春房裡司棋傳話的蓮花兒吵起來，柳家的數落「你們深宅大院，水來伸手，飯來張口，只知雞蛋是平常物件，那裏知道外頭買賣的行市呢」。<sup>471</sup>這不只是數落柳家的口中「二層主子」司棋、蓮花諸人，更是富裕人家公子小姐的寫照，例如湘雲拿到當票竟不識為何物，<sup>472</sup>晴雯病了請醫生，襲人不在，大丫環麝月連銀錠都分不出重量，更甬提公子小姐們了。<sup>473</sup>

富裕之家的公子小姐們在週全的照顧下常是缺乏現實感的。這種週全的照顧呈現在種種小細節上，例如賈府的廚房不只一處，第 51 回鳳姐、賈母、王夫人見天寒姑娘們吃飯來回不便，決定設下姑娘們後院的廚房：

後園門裏頭的五間大房子，橫豎有女人們上夜的，挑兩個廚子女人在那裏，單給他姊妹們弄飯。新鮮菜蔬是有分例的，在總管房裏支去，或要錢，或要東西；那些野雞、獐、麕各樣野味，分些給他們就是了。<sup>474</sup>

賈府的飲食按禮儀是賈母帶著未嫁的姑娘們一塊吃，兒媳王夫人、邢夫人與孫媳鳳姐兒、李紈等在側服侍，待畢服侍者才進食。但在天氣寒冷時，爲了避免姑娘們出入不便，

<sup>470</sup> 見《紅樓夢》第 61 回，頁 949。

<sup>471</sup> 見《紅樓夢》第 61 回，頁 942。

<sup>472</sup> 參見《紅樓夢》第 57 回，頁 898。

<sup>473</sup> 參見《紅樓夢》第 51 回，頁 795。

<sup>474</sup> 見《紅樓夢》第 51 回，頁 796。

索性就在後院另設一廚房。廚子代替賈府的母親們飲食炊爨的勞務，但管理上，諸如要不要設廚房、派誰去烹煮則是鳳姐、賈母、王夫人等主子來決定。

賈府的廚子代行飲食庶務，也將部分責任交予她們負責，但是廚子們的權力是有限的，最終的決定權仍在主子。第 61、62 回廚子柳家的抱怨姑娘與姐兒們四五十人總會自己決定吃什麼，造成她利潤的損失，並提起備賈母飯的大廚房運作方式：

就從舊年一立廚房以來，凡各房裏偶然間不論姑娘姐兒們要添一樣半樣，誰不是先拿了錢來，另買另添？有的沒的，名聲好聽，說我單管姑娘廚房省事，又有剩頭兒，算起賬來，惹人惡心：連姑娘帶姐兒們四五十人，一日也只管要兩隻雞，兩隻鴨子，十來斤肉，一吊錢的菜蔬。你們算算，夠作什麼的？連本項兩頓飯還撐持不住，還攔得住這個點這樣，那個點那樣，買來的又不吃，又買別的去。既這樣，不如回了太太，多添些分例，也像大廚房裏預備老太太的飯，把天下所有的菜蔬用水牌寫了，天天轉著吃，吃到一個月現算倒好。<sup>475</sup>

大廚房備賈母的飯是用水牌寫了菜蔬天天轉著吃，一個月結算一次，不過如此一來花費較高，柳家的抱怨自己主持的後院廚房為固定支出，但姑娘們常買來的不吃，又點這、點那的，害她無利潤可賺，不如「多添些分例」像大廚房那樣運作。作為廚房的主持人，柳家的要計算「收支平衡」、菜色是否受歡迎，她代替了王夫人、鳳姐等母親部分勞務，不同的是柳家的身為被聘僱者她可以「回了太太」終結爭議，一方面廚役無權決定運作方式，另一方面柳家的也不想費心這些爭議，最終的思考與決定等勞心之事交由上級處理。賈府飲食烹煮的勞務由廚子負責，因此第 45 回寶釵建議黛玉吃燕窩補身時，黛玉憂如此勞師動眾會受人厭惡，畢竟又要麻煩他人熬煮，對勞動者而言多一事不如少一事，難免抱怨。<sup>476</sup>對一般市井小民來說，母親照顧家裡的飲食是常態，但賈府的母親對子女的飲食照顧應該是在廚子的選擇、管理，而非動手烹調，亦即以委託模式取代勞力的照顧模式。

---

<sup>475</sup> 見《紅樓夢》第 61 回，頁 943。

<sup>476</sup> 參見《紅樓夢》第 45 回，頁 694-695。

### (三) 縫工、婦女

按《中國古代育兒研究》嬰幼兒衣物大多由母親、祖母、外祖母縫製。<sup>477</sup>但是，富裕之家不僅是飲食，衣著縫製一樣有人代勞，例如第 32 回襲人抱怨寶玉「憑著小的大的活計，一概不要家裡這些活計上的人作」，<sup>478</sup>可見賈府的衣著縫製是專人負責的，而且還分工。襲人想請湘雲替他完成一雙鞋，湘雲因之前做的扇套子給了寶玉卻被剪毀而不太願意，湘雲道：

「這又奇了，你家放著這些巧人不算，還有什麼針線上的，裁剪上的，怎麼教我做起來？你的活計叫誰做，誰好意思不做呢？」襲人笑道：「你又糊塗了。你難道不知道，我們這屋裏的針線，是不要那些針線上的人做的。」史湘雲聽了，便知是寶玉的鞋了。<sup>479</sup>

寶玉拒絕家中的縫工製作的衣物，大多由襲人等自己動手，第 36 回襲人爲防寶玉踢被還替寶玉精心繡了華美的肚兜。<sup>480</sup>寶玉生性喜愛年輕女子，對於結婚的、年老的婦女一概十分厭惡，認爲她們沾染了漢子氣也混帳起來了，甚至有「死魚眼睛」之說，他對美有自己的堅持，是故寶玉的東西一向不要外頭做的，大多是襲人等丫環或姐妹們的針線，除了湘雲，還有黛玉、探春也都替寶玉做過荷包、香袋子、鞋等物品，而晴雯更抱病幫寶玉補過雀金裘。<sup>481</sup>婦女的針線能力是眾人評價女性的準則之一，第 78 回王夫人回賈母逐晴雯之事賈母還感嘆：

晴雯那丫頭我看他甚好，怎麼就這樣起來。我的意思這些丫頭的模樣爽利言談針線多不及他，將來只他還可以給寶玉使喚得。<sup>482</sup>

---

<sup>477</sup> 同註 359，頁 84。

<sup>478</sup> 見《紅樓夢》第 32 回，頁 504。

<sup>479</sup> 見《紅樓夢》第 32 回，頁 498。

<sup>480</sup> 參見《紅樓夢》第 36 回，頁 549、550。

<sup>481</sup> 參見《紅樓夢》第 52 回，頁 815。

<sup>482</sup> 參見《紅樓夢》第 78 回，頁 1229、1330。

賈母言下之意早看準了晴雯貌美、伶俐、針線出色，故現在是貼身丫環，「將來」可以為寶玉的妾。可見晴雯的針線能力好，是受賈母青睞的原因之一。賈府衣物等常用品的縫製不僅由「針線上的人」做，丫環也時常縫製物品，且針線工夫的好壞是主子評鑑丫環的項目。

文本中，時常可見丫環們做線活。除了怡紅院的丫環親自做寶玉的東西，瀟湘館紫鵲等也需做針線。<sup>483</sup>一般家庭婦女亦不例外，如第 24 回賈芸出找舅舅卜世仁求助未果，回家「見他母親自在炕上拈線」。<sup>484</sup>針線工作也是小姐、妾等婦女應做的事：

一時來至趙姨娘房內，二人見過，趙姨娘命小丫頭倒了茶來與他吃。馬道婆因見炕上堆著些零碎綢緞灣角，趙姨娘正粘鞋呢。<sup>485</sup>

黛玉因見寶玉近日燙了臉，總不出門，倒時常在一處說說話兒。這日飯後看了兩篇書，自覺無趣，便同紫鵲雪雁做了一回針線，更覺煩悶。<sup>486</sup>

寶玉進來，只見地下一個丫頭吹熨斗，炕上兩個丫頭打粉線，黛玉彎著腰拿著剪子裁什麼呢。寶玉走進來笑道：「哦，這是作什麼呢？才吃了飯，這麼空著頭，一會子又頭疼了。」黛玉並不理，只管裁他的。<sup>487</sup>

黛玉不只會作詩詞，剪裁、針線亦在行，只是黛玉因為身體不好，針線工作只是休閒性質，黛玉因和寶玉不和，誤剪了湘雲的針線，湘雲不悅：

史湘雲道：「越發奇了。林姑娘他也犯不上生氣，他既會剪，就叫他做。」襲人道：「他可不做呢。饒這麼著，老太太還怕他勞碌著了。大夫又說好生靜養才好呢，誰還煩他做？舊年好一年的工夫，做了個香袋兒；今年半年，還沒見拿針線

<sup>483</sup> 參見《紅樓夢》第 52 回，紫鵲倒坐在暖閣裏，臨窗作針黹，頁 806。

<sup>484</sup> 見《紅樓夢》第 24 回，頁 379。

<sup>485</sup> 見《紅樓夢》第 25 回，頁 393。

<sup>486</sup> 見《紅樓夢》第 25 回，頁 396。

<sup>487</sup> 見《紅樓夢》第 28 回，頁 438-439。

呢。」<sup>488</sup>

襲人特別說道「舊年好一年的工夫，做了個香袋兒；今年半年，還沒見拿針線呢」，可見一般小姐平素仍是以女紅為務的，雖不必製衣維生，但針線一向被視為女性的責任。第 42 回寶釵曾勸黛玉勿看閒書，她提及二性教育的不同：

男人們讀書不明理，尚且不如不讀書的好，何況你我。就連作詩寫字等事，原不是你我分內之事，究竟也不是男人分內之事。男人們讀書明理，輔國治民，這便好了。只是如今並不聽見有這樣的人，讀了書倒更壞了。這是書誤了他，可惜他也把書糟踏了，所以竟不如耕種買賣，倒沒有什麼大害處。你我只該做些針黹紡織的事才是，偏又認得了字，既認得了字，不過揀那正經的看也罷了，最怕見了些雜書移了性情，就不可救了。<sup>489</sup>

在《紅樓夢》第一女道學家寶釵觀念中，女性「只該做些針黹紡織的事才是」。第 4 回李紈的父親也有相類的看法，是故李紈自幼的養成以紡績井臼為要：

這李氏亦係金陵名宦之女，父名李守中，曾為國子監祭酒，族中男女無有不誦詩讀書者。至李守中繼承以來，便說「女子無才便有德」，故生李氏時，便不十分令其讀書，只不過將些《女四書》、《列女傳》、《賢媛集》等三四種書，使他認得幾個字，記得前朝這幾個賢女便罷了，卻只以紡績井臼為要，因取名為李紈，字宮裁。因此，這李紈雖青春喪偶，居家處膏粱錦繡之中，竟如槁木死灰一般，一概無見無聞，惟知侍親養子，外則陪侍小姑等針黹誦讀而已。<sup>490</sup>

李紈幼時受到的教育便是紡績井臼的生活家務處理，青春喪偶後，侍親養子，陪侍小姑等針黹誦讀，這裡「小姑」指的是三春姐妹，可見賈府三豔也是要做針線的。《紅樓夢》

<sup>488</sup> 見《紅樓夢》第 32 回，頁 499。

<sup>489</sup> 見《紅樓夢》第 42 回，頁 651。

<sup>490</sup> 見《紅樓夢》第 4 回，頁 65。

所呈現的清代大家族閨秀生活，這些女子仍是要學習生活瑣事的打理，第 45 回提到寶釵「日間不大得閑，每夜燈下女工必至三更方寢」<sup>491</sup>也就不足為奇了。

雖然賈府的小姐們也學針線，<sup>492</sup>但並不以勞務為目的，姑娘太太們偶爾動手做點東西，純粹只是消遣，例如第 27 回探春興起做了一雙鞋給寶玉，引起生母趙姨娘的不滿：

探春道：「小廝們知道什麼。你揀那樸而不俗、直而不拙者，這些東西，你多多的替我帶了來。我還像上回的鞋作一雙你穿，比那一雙還加工夫，如何呢？」寶玉笑道：「你提起鞋來，我想起個故事：那一回我穿著，可巧遇見了老爺，老爺就不受用，問是誰作的。我那裏敢提『三妹妹』三個字，我就回說是前兒我生日，是舅母給的。老爺聽了是舅母給的，才不好說什麼，半日還說：『何苦來！虛耗人力，作踐綾羅，作這樣的東西。』我回來告訴了襲人，襲人說這還罷了，趙姨娘氣的抱怨的了不得：『正經兄弟鞋搭拉襪搭拉的沒人看的見，且作這些東西！』」探春聽說，登時沉下臉來，道：「這話糊塗到什麼田地！怎麼我是該伯作鞋的人麼？環兒難道沒有分例的，沒有人的？一般的衣裳是衣裳，鞋襪是鞋襪，丫頭老婆一屋子，怎麼抱怨這些話！給誰聽呢！我不過是閑著沒有事兒，做一雙半雙的，愛給那個哥哥兄弟，隨我的心。誰敢管我不成！這也是白氣的。」<sup>493</sup>

趙姨娘抱怨沒給同母的弟弟賈環，探春怒，認為自己又不是做鞋的，偶爾做個一雙半雙愛給誰憑自己高興，並指出賈環也有自己的分例、丫環、老婆子，意指不應找她要鞋。而寶玉為了避免父親責罵，推拖是生日時舅母給的，第 22 回也提到寶釵生日，湘雲遣人回去，將自己舊日作的兩件針線活計取來，為寶釵生辰之儀，女性製作、贈送衣物並非罕事。《中國古代育兒研究》指出嬰幼兒衣物大多由母親、祖母、外祖母縫製，<sup>494</sup>在《紅樓夢》文本中呈現富貴之家的母親是不一定動手製衣的，賈府的母親將這些瑣事交由丫環負責。

<sup>491</sup> 見《紅樓夢》第 45 回，頁 693。

<sup>492</sup> 見《紅樓夢》第 3 回，黛玉初到賈府，王夫人說：「只是有一句話囑咐你：你三個姊妹倒都極好，以後一處念書認字學針線，或是偶一玩笑，都有盡讓的。」可見學針線活兒也是閨閣養成教育之一，頁 50。

<sup>493</sup> 見《紅樓夢》第 27 回，頁 426-427。

<sup>494</sup> 同註 359，頁 84。

一般沒有代勞者的市井之家，母親操持家務以照顧子女，賈府大部分的家庭勞務為丫環、廚役、縫工等擔負，但這些角色未被稱為「母」，以操持家務「照顧」子女雖是母親的特徵，但並非位於核心位置。在丫環的部分，我們發現「年紀大小、關係定位」等因素決定了「丫環」不能被稱「母」，「母」具年長模式。另外，檢視其他不稱「母」的「家庭勞務提供者、照顧者」的勞務提供、照顧實非「專屬」嬰孩，即使是夫人、老爺亦受類同的勞務提供，諸如飲食、日常衣著的。「乳母」則不同，她代母親「哺育」子女。乳母與其乳養的孩子間有著類似母子的勞力任務。由哺乳、照顧、陪伴建構的恩義基石，乳母雖為「受僱者」、「勞力提供者」，但孩子仍需接受「乳母」教導，也形成乳母對孩子有支配權。「『乳』母」的「乳」作為標示詞呈現其顯著性，這是專對孩子的照顧，同時也是與其他照顧者最大的區別。

一般家庭孩童的「主要照顧者」多半是母親，但女性的身份不只是母親，照顧對象也不僅是孩童，例如王夫人、鳳姐還要擔起賈府人事的管理與應酬等任務，具「母親」身份的女性同時也有其他角色，女性需在眾多角色間取捨，故專職「代母職者」乳母成為「母」的一類，她擔起「母親」的典型角色，也被以「母」稱呼，「乳母」的責任正是不折不扣的母職展現。分析「家庭勞務提供者」的稱謂、勞務類型、人際互動發現，「母」在生物性上則為有性別模式、年長模式，「母職」的「哺育模式、照顧模式、教導模式」是重要攝取角度，母職的付出形成「權力」性的「管理模式、操控模式」，並由「生物母親」推及到「親屬模式、稱謂模式」。「母」的照顧對象為孩童，雖然丫環、廚役、縫工也提供勞務，且大多數為女性，但他們的服務對象不僅是孩童，同時也未必具備符合年長、哺育、教導等模式。

## 第四節 《紅樓夢》「母」偏正結構詞攝取模式分析

《紅樓夢》中常見的「母」偏正結構詞大多是以「母」為類名的「稱謂模式」，其中又分二類，一類為家族中的親屬稱謂，例如祖母、舅母、姨母、姑母、孀娘等，另一類為不具家族員關係的社交稱謂，例如乳母、管家媽媽、乾媽等。二者最一致的攝取模式為「性別模式」、「年長模式」。衍生模式孕含的「基礎模式」及「起源模式」、生物母性的「孕育模式」、母愛的「犧牲模式」並未見被攝取運用於稱謂當中。家族稱謂與社交稱謂的乾媽都具有「對比模式」，例如「祖母、祖父」、「姑母、姑爹」、「乾媽、乾爹」等，社交稱謂的「乳母」、「管家媽媽」則不存在性別對比模式，「哺育」、「家庭管理」以女性為主，不同於家族稱謂、源於情感關係的「乾媽」，「乳母」、「管家媽媽」標示的是其職務、特長，因此沒有「對比模式」的映射。家族稱謂所攝取的「母」概念生物特徵除了「性別、年長」模式外，更具基因的「衍生模式」或姻親的「親屬模式」，因血源關係而有「情感模式」、「推崇模式」。

至於社會母職的部分，「乳母」、「管家媽媽」都呈現「母」的「委託模式」，她們是受「代母職者」，「乳母」偏重於勞力模式的付出，具有「哺育模式」、「照顧模式」、「保護模式」、「教導模式」、「情感模式」。乳母以乳汁哺育「他人之子」以謀生，除非其親生子女夭折，否則必定是剝奪其原本的母子天性，能否轉移其愛己子之心於受哺的孩子尚且未定，但內心必定是掙扎的，乳母為謀生、為利益等緣故「不得不」如此選擇。乳母很容易經由「代母職」互動形成的「情感模式」，再擴大至母權「管理模式」、「操控模式」。《紅樓夢》中乳母受夫人之託哺育、照顧幼主，除了勞力的付出，她們出現多半是「別有所求」，最常見的莫過於運用「母」概念的「管理模式」、「操控模式」為自身謀取利益。經由母職互動形成的「情感模式」成為乳母甘言悲詞要求特權的利基，也因此乳母展現的母之「推崇模式」是「受哺育者」對其恩義的尊重，一般人如賈母、鳳姐、李紈、邢夫人等對乳母並不信任，反而時時監督著乳母是否盡心盡力、妥善照顧幼主。

分析《紅樓夢》文本的人物互動、情節事件可知，「乳母」攝取模式在母職部分是相合的，並發展至母愛、母權的「推崇、管理、操控」等模式。「管家媽媽」是另一類

代母職者，在「性別、年長」等模式與其他「稱謂模式」無異，和「乳母」一樣呈現「委託模式」。但不同的是乳母受的委託以勞力為主，「乳母」的模式建構以母職的「勞力模式」為起點，「管家媽媽」則是以「管理模式」為中心，具備「教導模式」，在人際關係上享有「推崇模式」。不同於「乳母」源於「勞力模式」、「管家媽媽」源於「管理模式」，不具家族關係的社交稱謂「乾媽」則是源於「情感模式」，因為情感所以進行「照顧、教導、管理」等模式，具有「推崇模式」。管家媽媽、乾媽攝取「母」的概念模式都不及乳母多，但「勞力模式」的母職容易被替代，故管家媽媽、乾媽較乳母有更高的地位。

「母」偏正結構詞攝取的「母」概念模式因投射對象不同，焦點也不同，所攝取的「母」概念「模式」皆為母「原型」的一部分，至於母的完整「原型」則需多方檢視拼合。「認知」是生物基礎與社會文化影響下的產物，按「母」偏正結構詞攝取分析「年長女性」（年長模式、性別模式）是「母」偏正結構詞稱謂範疇的「普適模式」，並不是「年長女性」皆被稱「母」，除了「性別、年長」模式外，尚需其他模式的結合，諸如具親屬關係的「衍生」模式、具「哺育、照顧、保護」等模式的乳母、具「管理、教導」等模式的管家媽媽、具「情感、照顧」等模式的乾媽。「母」在《紅樓夢》大多以偏正構詞的「類名」詞素呈現，主要為稱謂，以「母」為標示詞素的詞彙在文本中出現的有限，除了「母親」標示女性、基因來源，「母珠」<sup>495</sup>標示中心、主導，「母豬」標示動物性別，以「母」為「標示詞素」的詞彙攝取的多半為普適模式的延伸。

「母」運用在「類名、標示詞」攝取的多為「普適模式」或其延伸；「母」類名的標示詞素多半呈現「高頻模式」；而「母」類名前的標示詞素若為職務，例如「乳母、管家媽媽」的「乳、管家」運用「部分代全體」的轉喻，同樣呈現了「母親」認知原型的模式群集成員。共同意象「普適模式」不足以稱為「原型」。「原型」的認知研究得由多元面向挖掘才能俱全，上一章節「感嘆」有標概念「無母」攝取模式以「社會母職」為主要著眼點，「母」類名的偏正結構詞攝取的「母」概念模式以生物「性別、年長」為普適模式兼及代母職等模式。「母」概念的攝取模式類型呈現生物生理與社會文化二個面向。

---

<sup>495</sup> 《紅樓夢》第 92 回，馮紫英帶了「母珠」到賈府求售，母珠指較大顆的那顆珠子，小珠會自動向母珠聚合，頁 1440。

## 第陸章 母親群集模式於《紅樓夢》角色的呈現

「原型」不但是詞彙命名的認知基礎，更左右個體對事物的觀感，「參照點」(原型)被「不一定自覺地」視為評斷的標準，諸如「趙姨娘『不像』個母親，她希望探春婚姻不幸，像迎春一樣吃苦」，趙姨娘被「標示」『不像』個母親」，反應參照了「母親『慈愛呵護』子女」的「照顧模式」。但任憑趙姨娘如何不堪，她「終究」是探春的「母親」(生母)。「缺乏覺查」認知本質的研究大多可列為「原型效應」的產物，以論者信仰的「科學準則」(預設的理想模式)，檢驗研究對象的「科學性」(模式相容程度)，不同的準則導至不同的研究結果。「原型」為評論的重要依據，而「原型」的認知受身體經驗、文化觀點影響，由中國典籍分析、歸納中華文化的原型是必要的。經由原型「群集模式」(cluster model)的驗證，概念的「原型」認知將更明確，且有助於個案的分析判斷。

「群集模式」是認知語言學「原型效應」之一，指的是許多「個別模式」結合成一種「複雜的群集模式」，通常這個複雜的群集比個體概念更為基本。<sup>496</sup>由數個模式結合成的「群集模式」具有認知原型「良好範例」的意義。George Lakoff以「母親」概念詮釋「群集模式」，指出母親這個概念包含「生育模式、遺傳模式、養育模式、婚姻模式、家系模式」等「個體模式」結合成「母親」此「群集模式」。<sup>497</sup>母概念包含這些模式，構成模糊的中心範疇。「當共同表示一個概念特徵的群集模式發生偏離時，仍然存在著一種強大的力量，把其中一個模式看作最重要的觀點」。<sup>498</sup>「認知原型」是「參照點」而非絕對標準，但我們很難認同「任意」將「不相關」的概念命名為「母」，例如稱「沙發椅」為「母親」或「x母」。

「認知原型」是個體潛意識間作為覺查的「參照點」，個體對不合於「原型」(參照點)的命名形成理解難點。本文上一章節即分析「母」概念延伸的偏正詞彙命名攝取模

<sup>496</sup> 參見 George Lakoff 著，梁玉玲等譯：《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上)，頁 104。

<sup>497</sup> 同上註，頁 104-108。

<sup>498</sup> 見 George Lakoff 著，梁玉玲等譯：《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上)，(台北市：桂冠圖書公司，民 83 年出版)，頁 106。

式，當範疇「不完全」符合中心範疇時，也可採「母」命名，同時又以「複合詞」的方式標註模式中「缺乏類同」的情形，諸如合於家系模式但不合於遺傳模式的「繼母」、僅合於養育模式稱「養母」、「奶媽」。「母」偏正結構詞攝取的「母」概念模式因投射對象不同，焦點也不同，被「母」偏正結構詞攝取的「母」概念「模式」皆只是母「原型」的一部分。對於「母親」概念模式的驗證、認知原型的建構，我們需要更多元的角度。

本章節以《紅樓夢》母親角色的行為作為「群集模式」驗證的對象，透過驗證其行為模式類型探討「母親原型」。George Lakoff 分析的母親模式類型展現其所處文化對「母」的概念。概念模式的範疇分類因語言構詞法則、文化差異而有不同的類聚，例如中文稱「父母的兄弟之妻與姐、妹、母親」為「祖母、伯母、叔母、舅母、姑母、姨母」等，「伯母」等也發展成對無血源關係年長婦女的社交稱謂，又有保母（照顧模式）、老闆娘（性別模式）等社交稱謂。華語一字一音節與偏正構詞的特質，加上講究人際倫理、關係互動使「母」概念「稱謂模式」有龐大的延伸系統。前文探討「原型」理論即省思的「第一級推斷運演」(predicate calculus, 簡稱 PC) 觀點，其「對經驗性的問題已經預先設定了一個先驗的答案」<sup>499</sup>，落入循環論證之病。本上面對《紅樓夢》大量的人物、事件、情節是亦恐落入循環論證的危機。是故，筆者不憚其繁地在著手驗證前，即將文本系統化列表分析、歸納，以免「預設論點」影響了對文本的解讀。

本研究第二章按生物母性、社會母職、母愛、母權四個層次區分出「衍生模式、性別模式、孕育模式、哺育模式、照顧模式、保護模式、教育模式、情感模式、委託模式、犧牲模式、推崇模式、管理模式、操控模式」等，「性別模式」內含有「對比模式」，「衍生模式」具有「基礎模式、起源模式」，發展出「年長模式、親屬模式、稱謂模式」等。本文以「生物母性」出發，層層探索母親的概念模式，亦是為了避免 PC 研究操作模式的困境。前二個章節，以模式群集檢驗了「無母」概念中的模式缺位、「母」概念偏正構詞的模式攝取，本章將採此 4 層次、18 模式檢驗《紅樓夢》的母親角色，為了避免先驗的認知造成循環論證，挑戰「群集模式」的不足，研究過程以文本事件列表（參見附錄）為驗證的第一個步驟。事實上，本章節驗證過程中筆者的確多次修正了原先設下的模式綱目，這也證實了「以理論研究文本」的可能困境。

---

<sup>499</sup> 同上註，頁 13。

## 第一節 「母性」的中心地位

通常許多「個別模式」結合成「複雜的群集模式」，這個複雜的群集比個體概念更為基本、更接近「理想認知模式」。模式的攝取角度、群聚也會因許多外在因素而改變，範疇認知並不因高頻模式缺位而受影響，但會因普適模式缺位而動搖，例如《紅樓夢》中王夫人鮮少「親自照顧」寶玉，大多由乳母代勞，但無損於她是寶玉的「母親」；「乳母」雖然代勞大部分的「母職」，但也僅是「乳母」，不會成為寶玉的「母親」，可見「衍生模式、孕育模式」較「哺育模式、照顧模式」更具中心性；寶玉基因的另一個來源是「父親」賈政，因為「母」具「性別模式」，賈政也不能因基因提供者而成為「母親」。「母」模式群集的普適模式與高頻模式分界需辨證，而「生物母性」的模式界定大致是明確無疑的，「母性」的「衍生模式、性別模式、孕育模式」具普適性，也是「母」概念不可缺的模式。

### （一）性別模式

一般典型狀態下，「性別模式」具有缺位的語質，稱「母」即包含性別模式，而不會說「『女的』母」。另一個證明在於「母」的語義延伸具有指稱「性別」義，母的概念模式運用於生物時攝取角度多包含「性別模式」，例如劉姥姥進大觀園用餐時「鳳姐兒偏揀了一碗鴿子蛋放在劉姥姥桌上。賈母這邊說聲『請』，劉姥姥便站起身來，高聲說道：『老劉，老劉，食量大似牛，吃一個老母豬不抬頭。』」<sup>500</sup>「老母豬」攝取的便是「性別」之意了。運用於無生物不可能攝取「性別模式」，但凡「母」運用於生物必定包含「性別模式」。「性別模式」在「母」概念的運用中最為普遍，但也最容易被覺查。例如運用於人物稱謂時「母」即為「性別標示詞」，意指「年長一輩女性」，可以是父母輩女性血親或女性姻親「親屬稱謂」，也可能是非親屬的父母輩女性「社交稱謂」，但不會被使用到「男性」的稱謂上。

原型範疇研究指出「某一範疇所具有的全部特徵都被範疇中的每一個成員或多或少

<sup>500</sup> 見《紅樓夢》第40回，頁617。

地選擇，並且至少有一個特徵被所有成員共同選擇。」<sup>501</sup>「性別模式」就是「母」生物範疇的共同選擇，「特徵中被所有成員都選擇的是普適性特徵，普適性特徵之外被選擇次數最多的就是典型性特徵」。<sup>502</sup>「性別模式」在母的生物範疇是「普適性特徵」，但若置於母的所有詞彙、意象中觀察，無生物根本沒有「性別模式」，<sup>503</sup>「性別模式」就不宜界定為普適性特徵。判斷特徵模式的普適性、典型性不得不考慮「範疇界定」。在生物範疇「母親」原型的「性別模式」是普適性特徵，凡「母親」即為女性，《紅樓夢》文本中也不見「性別模式」在「母親」角色的「特別」突顯，這種「理所當然」的忽略正因其為「所有成員都選擇的是普適性特徵」，無需再強調。而生物有性別的區分時，「母—生物類名」即攝取母的「性別模式」，指雌性動物。

## （二）衍生模式

母生物性的「衍生模式」與「孕育模式」是由不同角度觀察「基因傳遞」，「衍生模式」著重由母到子的基因傳遞，「孕育模式」指母親懷胎的歷程。在傳承上「衍生模式」、「孕育模式」是女性的重要生物功能，同時女性也經由生理構造中「不可替代」的孕育模式而成為母親。「母」概念的生物範疇裡「衍生模式」與「孕育模式」和「性別模式」一樣是普適性特徵。《紅樓夢》文本多處可見中華文化重視子嗣、身世來歷的情節，婦女生育常與家庭地位的提升畫上等號，親子衝突時母親以「孕育」之勞向子女進行情感勒索，這些反映出「衍生模式」與「孕育模式」對個體與女性的重要性。以下將檢視《紅樓夢》文本人物對「子嗣、生育、身世」的重視，驗證「衍生模式」、「孕育模式」在母親概念原型範疇認知的普適性。

### 1. 重視子嗣、身世來歷

生物母性的「衍生模式、孕育模式」在「母親」關鍵性可以從文本人物對「子嗣、生育、身世」的重視得到驗證。《紅樓夢》文本中，人物出場必定交待其身世，父母何人或是存沒等基本資料，例如第9回「賈薈，亦係寧府中之正派玄孫，父母早亡，從小

<sup>501</sup> 見黃明亮：〈原型範疇理論與漢語詞類劃分初論〉《語文學刊》（2009年第9期，頁78-80），頁79。

<sup>502</sup> 同上註。

<sup>503</sup> 同上註。

兒跟著賈珍過活，如今長了十六歲，比賈蓉生的還風流俊俏」。<sup>504</sup>第 12 回「原來賈瑞父母早亡，只有他祖父代儒教養」<sup>505</sup><sup>506</sup>周瑞家的看到香菱問：「你幾歲投身到這裏？」又問：「你父母今在何處？今年十幾歲了？本處是哪裏人？」<sup>507</sup>賈環和丫環們起衝突時抱怨「我拿什麼比寶玉呢。你們怕他；都和他好，都欺負我不是太太養的。」<sup>508</sup>第 57 回寶釵見邢岫煙時「見他家業貧寒，二則別人之父母皆年高有德之人，獨他父母偏是酒糟透之人，於女兒分中平常」。<sup>509</sup>第 23 回賈璉向鳳姐說賈芸來求事時，特別提到「西廊下五嫂子的兒子芸兒」。<sup>510</sup>第 65 回興兒向尤二姐介紹探春、惜春時也一一說明她們的生母。<sup>511</sup>第 74 回抄檢大觀園，王善保的對探春無禮：

那王善保家的本是個心內沒成算的人，素日雖聞探春的名，那是為眾人沒眼力沒膽量罷了，那裏一個姑娘家就這樣起來，況且又是庶出，他敢怎麼。他自恃是邢夫人陪房，連王夫人尚另眼相看，何況別個。<sup>512</sup>

王善保家的輕視探春，特別提到探春是「庶出」，親生母親只是偏房。重視身世、特別指明「母親」何人、存沒反映母概念的「衍生模式」，母親是生物基因的來源，是理解個體的重要資訊。

因為子女是親代的衍生，也是基因的傳遞者，一旦沒有生育或夭折、走失，當事人與旁觀者皆會感到傷痛，例如第 1 回甄英蓮看花燈走失：

（甄士隱）夫妻二人，半世只生此女，一旦失落，豈不思念，因此晝夜啼哭，幾乎不曾尋死。看看的一個月，士隱先就得了一病；當時封氏孺人也因思女構疾，

---

<sup>504</sup> 見《紅樓夢》第 1 回，頁 158。

<sup>505</sup> 見《紅樓夢》第 1 回，頁 190。

<sup>506</sup> 見《紅樓夢》第 1 回，頁 11。

<sup>507</sup> 見《紅樓夢》第 7 回，頁 125。

<sup>508</sup> 見《紅樓夢》第 20 回，頁 318。

<sup>509</sup> 見《紅樓夢》第 57 回，頁 894。

<sup>510</sup> 參見《紅樓夢》第 23 回，頁 359、360。

<sup>511</sup> 參見《紅樓夢》第 65 回，頁 1032、1033。

<sup>512</sup> 見《紅樓夢》第 74 回，頁 1161。

日日請醫療治。<sup>513</sup>

失去女兒讓甄士隱夫妻悲痛不已，甚至病倒，而甄士隱夫妻也為此家業破敗，士隱看破紅塵出家。黛玉的父親林如海雖有妻妾，但一子早夭，只有「嫡妻賈氏」生得一女乳名黛玉，文本述「奈他命中無子，亦無可如何之事」<sup>514</sup>。第 33 回賈政怒答寶玉時，王夫人保護兒子：

王夫人連忙抱住哭道：「老爺雖然應當管教兒子，也要看夫妻分上。我如今已將五十歲的人，只有這個孽障，必定苦苦的以他為法，我也不敢深勸。今日越發要他死，豈不是有意絕我。既要勒死他，快拿繩子來先勒死我，再勒死他。我們娘兒們不敢含怨，到底在陰司裏得個依靠。」說畢，爬在寶玉身上大哭起來。<sup>515</sup>

王夫人是不太管事的人，一方面王夫人是年紀大了才生寶玉，寶玉與兄姐賈珠、元春年紀已有落差，元春甚至姐代母職教導寶玉，賈珠早夭，女兒終究是嫁出家門了，王夫人的依靠只有寶玉，故王夫人要哭訴「這會子你倘或有個好歹，丟下我，叫我靠那一個！」<sup>516</sup>第 35 回薛姨媽見寶釵被薛蟠言語傷害而哭泣，薛姨媽也說「我的兒，你別委屈了，你等我處分他。你要有個好歹，我指望那一個來！」<sup>517</sup>第 90 回薛蟠殺人被抓，「薛姨媽聽了薛蝌的話，不覺又傷心起來，說道：『我雖有兒，如今就像沒有的了。就是上司准了，也是個廢人。你雖是我侄兒，我看你還比你哥哥明白些，我這後輩子全靠你了』」。<sup>518</sup>第 100 回寶釵責薛蟠以安慰母親：

大凡養兒女是為著老來有靠，便是小戶人家還要掙一碗飯養活母親，那裏有將現成的闖光了反害的老人家哭的死去活來的？<sup>519</sup>

<sup>513</sup> 見《紅樓夢》第 1 回，頁 11。

<sup>514</sup> 見《紅樓夢》第 2 回，頁 27。

<sup>515</sup> 見《紅樓夢》第 33 回，頁 511。

<sup>516</sup> 見《紅樓夢》第 33 回，頁 513。

<sup>517</sup> 見《紅樓夢》第 35 回，頁 532。

<sup>518</sup> 見《紅樓夢》第 90 回，頁 1416。

<sup>519</sup> 見《紅樓夢》第 109 回，頁 1540。

薛寶釵的觀點中，養兒女是為著「老來有靠」，子女要努力養活母親，生兒育女是基因的傳承，同時也是未來老年生活的保障。生育是爲了生命的延續，除了年輕的新生命繼續基因的存在，同時也讓自己老了能有人照顧。第 109 回賈母病重時，身爲兒子的賈政「知病難醫，即命人到衙門告假，日夜同王夫人親視湯藥」。<sup>520</sup>因「衍生模式」母子間有切不斷的血源連結，而有情感、義務、依靠的互動，文本重視子嗣的行爲是「衍生模式」的具現。

「衍生」個體是生物的重要任務，若無生育，基因則將在衰敗後滅亡，亡故後無人可依禮送葬，第 13 回秦可卿亡「小丫鬟名寶珠者，因見秦氏身無所出，乃甘心願爲義女，誓任捧喪駕靈之任」。<sup>521</sup>第 113 回趙姨娘死了，周姨娘感傷「做偏房側室的下場頭不過如此！況他還有兒子的，我將來死起來還不知怎樣呢！」<sup>522</sup>第 34 回王夫人與襲人的對話更挑明了母子血源衍生關係對母親的意義：

我的兒，虧了你也明白，這話和我的心一樣。我何曾不知道管兒子，先時你珠大爺在，我是怎麼樣管他，難道我如今倒不知道管兒子了？只是有個原故：如今我想，我已經快五十歲的人了，通共剩了他一個，他又長的單弱，況且老太太寶貝似的，若管緊了他，倘或再有個好歹，或是老太太氣壞了，那時上下不安，豈不倒壞了，所以就縱壞了他。我常常辦著口兒勸一陣，說一陣，氣的罵一陣，哭一陣，彼時他好，過後兒還是不相干，端的吃了虧才罷。若打壞了，將來我靠誰呢！

523

王夫人已快 50 了，沒有再生育的可能，就剩寶玉一個兒子，她自言不是不知管教，而是怕婆婆生氣、怕寶玉「管緊了，有個好歹」，寶玉被父親痛打，王夫人擔心「打壞了」將來自己無人可依靠。王夫人把母親的「衍生模式」置於「教導模式」之上，她寧選擇「縱放寶玉」也不願擔可能「管緊了，有個好歹」的風險，以確保基因的傳承。《紅樓

<sup>520</sup> 見《紅樓夢》第 109 回，頁 1556。

<sup>521</sup> 見《紅樓夢》第 13 回，頁 202。

<sup>522</sup> 見《紅樓夢》第 113 回，頁 1697。

<sup>523</sup> 見《紅樓夢》第 34 回，頁 522。

夢》文中呈現有子嗣是大多數已婚女性的共同願望：

劉姥姥便又想了一篇，說道：「我們莊子東邊，有個老奶奶子，今年九十多歲了。她天天吃齋念佛，誰知就感動了觀音菩薩夜裏來托夢說：『你這樣虔心，原來你該絕後的，如今奏了玉皇，給你個孫子。』原來這老奶奶只有一個兒子，這兒子也只一個兒子，好容易養到十七八歲上死了，哭的什麼似的。後果然又養了一個，今年才十三四歲，生的雪團兒一般，聰明伶俐非常。可見這些神佛是有的。」這一席話，實合了賈母、王夫人的心事，連王夫人也都聽住了。<sup>524</sup>

劉姥姥說的故事正是賈府發生的事，賈珠早夭，王夫人再生一個寶玉，現年也正好是劉姥姥說的年紀，這些話合了賈母、王夫人的心意，期待寶玉是神佛送的孫子（兒子），是被祝福而不會早夭的，賈母、王夫人無非希望能將基因延續下去。

## 2. 母子一體

因為孩子是母親的衍生，所以母子常被視為一體，王夫人請託襲人照顧寶玉，她說「難為你成全我娘兒兩個聲名體面，真真我竟不知道你這樣好。……，保全了他，就是保全了我。」<sup>525</sup>第 55 回趙國基死趙姨娘向代理家務的探春爭賞銀：

趙姨娘道：「你們請坐下，聽我說。我這屋裏熬油似的熬了這麼大年紀，又有你和你兄弟，這會子連襲人都不如了，我還有什麼臉？連你也沒臉面，別說我了！」

526

趙姨娘經由母女關係的連結，將探春的尊嚴和自己的地位畫上等號。第 56 回寶釵提到怡紅院的老葉媽，特別說明「他就是茗烟的娘」<sup>527</sup>因為母子具基因血脈的傳承，在認知上母子常被視為一體。第 60 回趙姨娘調唆賈環去鬧事：

<sup>524</sup> 見《紅樓夢》第 39 回，頁 606。

<sup>525</sup> 見《紅樓夢》第 34 回，頁 522-524。

<sup>526</sup> 見《紅樓夢》第 55 回，頁 856。

<sup>527</sup> 見《紅樓夢》第 56 回，頁 872。

賈環聽了，不免又愧又急，又不敢去，只摔手說道：「你這麼會說，你又不敢去。支使了我去鬧。倘或往學裏告去捱了打，你敢自不疼呢？遭遭兒調唆了我去，鬧出了事來，我捱了打罵，你一般也低了頭。這會子又調唆我和毛丫頭們去鬧！你不怕三姐姐，你敢去，我就服你！」<sup>528</sup>

賈環對趙姨娘說「我捱了打罵，你一般也低了頭」，母子因衍生模式而有密切關係，賈環不願聽從趙姨娘的唆使，特別強調母子二人是榮辱與共的。因為母子的衍生關係使二者往往被視為一體，第 73 回邢夫人數落迎春：

你是大老爺跟前人養的，這裏探丫頭也是二老爺跟前人養的，出身一樣。如今你娘死了，從前看來你兩個的娘，只有你娘比如今趙姨娘強十倍的，你該比探丫頭強才是。怎麼反不及他一半！誰知竟不然，這可不是異事。<sup>529</sup>

邢夫人比較探春、迎春時，特別提到二人的生母都是側室，但迎春的生母比探春的生母趙姨娘「強十倍」，按此推估迎春「該比探丫頭強才是」。第 119 回賈環等連手賣了巧姐，王夫人痛罵賈環「趙姨娘這樣混賬的東西，留的種子也是這混賬的！」<sup>530</sup>文本中不但呈現將子女與母親「等同」看待的意識，更反映「母以子貴」的觀點，第 110 回賈蘭在守賈母喪之餘，還念念不忘讀書，「眾人聽了都誇道：『好哥兒，怎麼這點年紀得了空兒就想到書上！…大奶奶，你將來是不愁的了。』」<sup>531</sup>因賈蘭用功讀書，一般觀點認為賈蘭必有成就，而兒女是有義務奉養母親的，是故李紈「將來不用愁了」。基於「衍生模式」母子同源，母子確具有「一體」的意象。不論是「母以子貴」或是以母親評論兒女、以兒女評論母親，都是母概念「衍生模式」的呈現。

<sup>528</sup> 見《紅樓夢》第 60 回，頁 929-930。

<sup>529</sup> 見《紅樓夢》第 65 回，頁 1141。

<sup>530</sup> 見《紅樓夢》第 119 回，頁 1778。

<sup>531</sup> 見《紅樓夢》第 110 回，頁 1168-1669。

### （三）孕育模式

「衍生模式」在母性行為上即「孕育」，傳統中華文化重視香火傳承，母親在其中佔有重要位置，「孕育模式」使衍生成為具體的歷程。也保證親子二代的情感，因為懷孕的過程中，母體荷爾蒙的改變影響了母親的想法、行為、感官能力，因此也保證了母親較願意、有能力照顧子女的行為傾向。第 113 回趙姨娘死了，恰巧劉姥姥來訪：

劉姥姥詫異道：「阿彌陀佛！好端端一個人怎麼就死了？我記得他也有一個小兒，這便怎麼樣呢？」平兒道：「這怕什麼，他還有老爺太太呢。」劉姥姥道：「姑娘，你哪裏知道，不好死了是親生的，隔了肚皮子是不中用的。」這句話又招起鳳姐的愁腸，嗚嗚咽咽的哭起來了。<sup>532</sup>

劉姥姥說「隔了肚皮子是不中用的」指親生母親才會用心妥善照顧、教養孩子，鳳姐身體不佳，聞劉姥姥之言，想起自己尚有幼女，一旦自己有個三長二短，如劉姥姥所言，巧姐處境必定堪憐。撇開社會期待、刻板印象的因素，就生物生理特性觀察，「孕育」的確是變化的契機，劉姥姥之言是社會觀察的結語，也是生物行為的呈現。

〈《紅樓夢》母性原型意義的一種闡釋〉分析身為賈府最高權威的賈母，一輩子從重孫媳婦做起到自己也有重孫媳婦，即使年老也不管家了，但仍餘威未減，賈府上下無不以她的喜樂為喜樂，以她的憤怒為憤怒。<sup>533</sup>賈政盛怒下痛打寶玉也唯有賈母可以挺身護衛，賈政一方面氣寶玉不爭氣，以父親的威嚴痛責他，同時面對自己母親卻得低聲下氣，甚至跪求母親原諒，賈母是《紅樓夢》年長的母親之一，劉姥姥和賈母一樣是年長的母親，但賈母是富貴人家的老太太：

在分析這個人物形象時，人們往往強調她是宗法制權威這一社會性的一面，卻忽略了生殖、繁育這個母親原型的原初本質。其實，正是在這個意義上，賈母才居

<sup>532</sup> 見《紅樓夢》第 113 回，頁 1699。

<sup>533</sup> 參見杜娟：〈《紅樓夢》母性原型意義的一種闡釋〉，《紅樓夢學刊》（2006 年第 5 期，頁 211-223），頁 213。

於賈府這族系的最高端，也因此成為她控制兒孫行止的最重要砝碼。<sup>534</sup>

賈母的權威之源是從母性的「衍生模式、孕育模式」而來。對女性而言「衍生模式、孕育模式」是價值權力的基石。是故賈府最年長的老母親賈母也正是賈府最有權力之人。衍生模式、孕育模式也是生物「母親」的普適性特徵，若沒有這個模式，母親就不成爲母親了，即便在科技發展到取受精卵植入「代理孕母」的時代，「孕育模式」被現代科技動搖，但「衍生模式」還是母子關係的一環。

生育者受到重視，尤其是生男丁可傳香火更爲女性提高家庭地位的管道，如嬌杏「自到雨村身邊，只一年，便生了一子；又半載，雨村嫡妻忽染疾下世，雨村便將她扶側作正室夫人了」。<sup>535</sup>第 55 回趙國基死趙姨娘向代理家務的探春爭賞銀：

趙姨娘道：「你們請坐下，聽我說。我這屋裏熬油似的熬了這麼大年紀，又有你和你兄弟，這會子連襲人都不如了，我還有什麼臉？連你也沒臉面，別說我了！」

536

趙姨娘爲提高自己身份，先指出自己「這屋裏熬油似的熬了這麼大年紀」以辛苦、年長提高自己，接著對探春說「又有你和你兄弟」，言下之意趙姨娘自認有生育，相較於一樣「這屋裏熬油似的熬了這麼大年紀」的其他姨娘比，自己的地位還再高一疇。

「孕育」也常是母親對子女進行情感勒索的疇碼，第 59 回因鶯兒折柳條編花籃，戲向春燕的姑娘說是春燕要求編製，惹怒了管事的婆子，婆子向春燕的娘告狀：

他娘也正為芳官之氣未平，又恨春燕不遂他的心，便走上來打耳刮子，罵道：「小娼婦，你能上去幾年？你也跟那起輕狂浪小婦學，怎麼就管不得你們了？乾的我管不得，你是我屎裏掉出來的，難道也不敢管你不成？既是你們這起蹄子到的去的地方我到不去，你就該死在那裏伺候，又跑出來浪漢。」<sup>537</sup>

<sup>534</sup> 見杜娟：〈《紅樓夢》母性原型意義的一種闡釋〉，《紅樓夢學刊》（2006 年第 5 期，頁 211-223），頁 213。

<sup>535</sup> 見《紅樓夢》第 1 回，頁 27。

<sup>536</sup> 見《紅樓夢》第 55 回，頁 856。

<sup>537</sup> 見《紅樓夢》第 59 回，頁 922。

春燕的娘亦是芳官的乾娘，曾爲了用剩水給芳官洗頭而在怡紅院鬧出不小風波。<sup>538</sup>她對春燕怒斥「你是我屎裏掉出來的」極其粗俗露骨，並以此強調「乾的我管不得」「難道也不敢管你不成」，「孕育」在春燕的娘認知是權力來源，比起怡紅院中她管教乾女兒官被眾人指責，因爲春燕是她的親生女，所以她更覺自己有「權」如此。如同上個章節乳母企圖以哺乳之恩挾持幼主，將「哺育模式」轉化爲操控模式，母親以「孕育模式」當成自己權力的來源，可見在「孕育模式」母親原型中的重要性。

母親的生身恩是難以報答的，第 119 回寶玉決定趁入場考試的外出機會逃禪，他對王夫人道別言：

母親生我一世，我也無可答報。只有這一入場用心作了文章，好好的中個舉人出來。那時太太喜歡喜歡，便是兒子一輩的事也完了，一輩子的不好也都遮過去了。

539

寶玉說「母親生我一世」無可答報，以「生」替代母親爲子女所做的一切，諸如照顧、教導、保護等行爲，可見「生」是較具中心性、典型性的普適模式。「孕育模式」不但是母親成爲「母親」的普適特徵，也是在母概念的模式群集「權力」的來源。第 60 回趙姨娘唆使賈環生事，賈環不願意，脫口說出「你不怕三姐姐，你敢去，我就服你！」向來要強要勝的趙姨娘怒不可遏，便喊說：「我腸子裡爬出來的，我再怕不成？這屋裏越發有得說了。」<sup>540</sup>趙姨娘生下探春，因此趙姨娘覺得自己地位在探春之上，「不怕」探春，而賈環竟以探春要脅趙姨娘，趙姨娘便以「孕育模式」聲明自己身份。「孕育模式」可優先於禮俗之上，第 58 回老太妃薨，大家要去祭祀，「兩府無人，因此大家計議，家內無主，少不得又大家計議，便報了尤氏產育，將她騰挪出來，協理榮寧兩處事體。」<sup>541</sup>以「產育」爲由，尤氏可以不必去祭祀，留在家中處理二府事體。

「孕育模式」不正常中止即流產、基因衍生失敗往往給個體帶來衝擊，第 69 回尤

<sup>538</sup> 參見《紅樓夢》第 58 回，頁 909-911。

<sup>539</sup> 見《紅樓夢》第 119 回，頁 1772。

<sup>540</sup> 見《紅樓夢》第 60 回，頁 930。

<sup>541</sup> 見《紅樓夢》第 58 回，頁 903。

二姐意外流產時，「心下自思：『病已成勢，日無所養，反有所傷，料定必不能好。況胎已打下，無可懸心，何必受這些零氣，不如一死，倒還乾淨。常聽見人說，生金子可以墜死，豈不比上吊自刎又乾淨？』」<sup>542</sup>「孕育模式」代表基因傳遞歷程，給母體帶來新的生命希望，不能生育或失敗的孕育過程是絕望的。「孕育模式」是成為母親的歷程，也是母親照顧行爲、權力地位的來源。因為孕育形成哺育的能力、照顧的行爲傾向，在社會期待下成為「母職」的「哺育、照顧、教導、保護」等模式。

## 第二節 「母職」的模糊界定

《紅樓夢》文本中的「母親」不少，每個個體都是一個「角色叢」，例如王夫人是寶玉的母親，也是賈政的妻、黛玉的舅母、史太君的媳婦、薛姨媽的姐妹、薛寶釵的姨媽、王熙鳳的姑媽、下人的主子夫人等等，王夫人不是只有「母親」一個角色，「母親」角色只是王夫人的諸多身份之一。每個個體都是許多角色的聚集，女性在家庭中先是女兒、孫女、姪甥女，又是手足的姐妹、堂表姐妹，年紀大些可能成為姨母、姑母，結了婚成為妻子、媳婦、妯娌、伯母、舅母等，生育後成為母親，再年長些則又可能多了祖母的角色，「母親」只是女性家庭角色之一。下圖「女性家庭角色分析圖」呈現了女性的家庭角色類型。圖中「祖母」包括親祖母、外祖母、姑婆、姨婆、舅婆、叔婆等。「孫女」包括嫡親孫女、外孫女、孫姪女等。「親家」指因婚姻關係形成的遠房親屬，例如兄嫂或弟婦的父母親族。內圈為血源關係形成相近的血親，不一定經由個體的婚姻關係成立（未婚也可以成為姑母、姨母、姑婆、姨婆）。外圈則為婚姻關係形成的姻親。內外圈的對向則為相關的家庭角色。多樣化的女性家庭角色，使其中任何一個角色的責任界定都變得複雜，母職同樣有模糊區域。

---

<sup>542</sup> 見《紅樓夢》第 69 回，頁 1083。

圖 5-2-1：女性家庭角色分析圖



說明：「母親」只是女性家庭角色之一。圖中「祖母」包括親祖母、外祖母、姑婆、姨婆、舅婆、叔婆等。「孫女」包括嫡親孫女、外孫女、孫姪女等。「親家」指因婚姻關係形成的遠房親屬，例如兄嫂或弟婦的父母親族。內圈為血源關係形成相近的血親，不一定經由個體的婚姻關係成立（未婚也可以成為姑母、姨母、姑婆、姨婆）。外圈則為婚姻關係形成的姻親。內外圈的對向則為相關家庭角色。

### (一) 哺育模式

生理特徵付與女性特有「哺乳」的能力，但《紅樓夢》中賈府的夫人們並未親自哺育，而是由「乳母」代勞。要介斷、區分女性家庭勞務為何種「角色規範」實有許多模糊地帶，諸如「打掃」，有的家庭可能由母親一手包辦，有的已婚成為媳婦、妻子、但未生育「未成為母親」的婦女亦負擔打掃之責，有的家庭可能由年長的女兒執行，富貴

之家或由僕役代勞。「母親」不只是「母親」，女性在家庭中的角色是非常多元的。「母職」也可能移轉、代勞，即使是生理特質賦予母親「哺乳」的能力，成為母親的特徵、社會母職，但母親實際上並不一定擔任「哺助、照顧」等母職，可能是身份的表徵，也可能是不得不如此的安排，<sup>543</sup>哺育模式屬高頻模式。

「母親」只是女性家庭角色之一。圖中「祖母」包括親祖母、外祖母、姑婆、姨婆、舅婆、叔婆等。「孫女」包括嫡親孫女、外孫女、孫姪女等。「親家」指因婚姻關係形成的遠房親屬，例如兄嫂或弟婦的父母親族。內圈為血源關係形成相近的血親，不一定經由個體的婚姻關係成立（未婚也可以成為姑母、姨母、姑婆、姨婆）。外圈則為婚姻關係形成的姻親。內外圈的對向則為相關家庭角色。（參見上圖）「母職」是母親的重要任務，但不能忽略的每個「個體」都有數個不同的「角色」，女性除了「母職」外，同時也有「妻職」、「婦職」、家庭管理者等角色，「角色優先性」在個體「身份衝突」時決定了行爲的方式。宣稱特定家務勞動是「母親」的責任未免過於武斷，只能說家庭勞務常以女性為主要負責人。「母親」在生理、心理的變化下，對子代較具責任心，願意投入環境整理的工作，肩負起育兒的責任，是故母親常是家務工作的執行者。而在時間的長河中，當家中其他女性，例如女兒成年、媳婦加入，有人可分擔家務時，母親可能兼具其他角色，或卸下原本負擔的勞務。

將「特定行爲事件」與「特定人物角色」連結常過度將「理想認知」單純化。女性「我」實為多元家庭角色叢聚結果，規範「個體行爲」的原則是角色間拉扯平衡後的呈現，分析「母親」僅以該角色或該個體為研究對象是不夠的，代母職者所代的仍是普遍認知的「母職」，且若一般井市小民，沒有代母職者的狀態下，這些生活瑣事還是母親的任務，「哺育模式」即為一例。《紅樓夢》中有許多代母職者，而普遍認同的母職也多半有替代者，這和一般認知的「母親」典型確有不同。賈府夫人任用「代母職者」代母職，「代」也正指明了「母職」的範疇。「哺育模式」源於生物生理構造，是「母親」具備的能力，「乳母」取代了賈府母親的「哺育模式」，並以「乳」標示，賈府的母親於「哺育模式」是缺位的。

---

<sup>543</sup> 參見本文〈第五章《紅樓夢》「母」概念延伸構詞之角度攝取〉關於「乳母」的分析。

## (二)照顧模式

目前所見明清婦女生活、家政史等相關研究大多聚焦於女性婚姻、才德、法律地位等面向，<sup>544</sup>對於婦女「家庭生活」食、衣、住、行等日常家務瑣事實缺乏具體研究，至於育兒實務的文獻亦不足。《紅樓夢》描寫對象主要是賈府的人事物，行文的比例上，對市井之家的描寫較為片面。我們多半也只能從賈府下階層的勞動者一探市井小民樣貌。社經地位左右個體的生活形態，請不起奶媽、丫環等勞務替代者的「市井之家」，諸如劉姥姥、柳五兒、春燕等人的家庭，為節省開銷而刻意不請代勞者，如湘雲的叔嬸家等，母親對子女的「照顧」必然不同於賈府。但母親的「照顧模式」仍是一貫出現於人物事件當中。目前所見「家庭照顧」研究多半以「照顧對象」為病人、失能者為主，本文所指的「照顧模式」範圍大於常見研究。除了疾病、失能者之護理，同時包含日常生活的家務操作，亦即提供食、衣、住、行等「生活所需勞務」，不僅止於病人、失能者的照顧。

小說作品對事件情節有選擇、突顯、隱藏的需求，相對的日常食衣住行瑣事往往只是因應需要而提及，從有限的線索中重構清代一般家庭母親對子女的照顧實務，例證的選取確有捉襟見肘的困難，且目前所見婦女研究未以生活實況為焦點，清代市井階級「母親」的生活樣貌還有待更廣泛的文本分析歸納，作為研究文本的《紅樓夢》主要是以富裕之家賈府的生活為寫作背景，所能為讀者具體展現的亦以富裕之家日常生活「母親」的樣貌為主。市井之家的母親大抵上擔負「照顧子女」之責是無疑的，但富裕之家「母親」的照顧方式與市井小民確是有所不同。

家庭生活「一日所需」繁瑣而沈重，研究顯示「在男性為家長的社會中，男性被定義為家庭的管理者，女性為家務的操持者」，<sup>545</sup>家務操作具高度「性別化」的傾向。傳統閨閣教育的重心也以建構家務能力為主，如《紅樓夢》中鋪陳李紈的成長、家庭教育：

至李守中繼承以來，便說「女子無才便有德」，故生李氏時，便不十分令其讀書，

<sup>544</sup> 參見陳東原著：《中國婦女生活史》，台北市：臺灣商務印書館，1937年5月初版第一刷，1997年4月臺一版第11刷；陳瑛珣著：《清代民間婦女生活史料的發掘與運用》天津古籍出版社，2012年7月1日出版；周叙琪《明清家政觀的發展與性別實踐》97學年臺灣大學歷史學研究所博士論文。

<sup>545</sup> 見周叙琪：《明清家政觀的發展與性別實踐·摘要》，2009年臺灣大學歷史學研究所博士論文。

只不過將些《女四書》、《列女傳》、《賢媛集》等三四種書，使他認得幾個字，記得前朝這幾個賢女便罷了，卻只以紡績井臼為要，因取名為李紈，字宮裁。<sup>546</sup>

「紡績井臼」是女子養成的重要能力，傳統女子教育的重心是日後能處理家務。一般家庭「母親」往往負責家務操持，常是子女的主要照顧者。《紅樓夢》中眾人對失恃者多半以「同情」的姿態呈現，其原因不外乎失恃者「縱居那綺羅叢，誰知嬌養」。<sup>547</sup>

飲食是生活中要事，其勞務以女性為中心，一般家庭中「母親」往往即提供飲食的勞動者，或親自烹調，或購買。清代普通人家一般飲食常在家裡做，但城市較農村常買成品或半成品。趙世瑜《腐朽與神奇：清代城市生活長卷》指出：

普通人家的飲食不可能老是在飯館裡解決，一般都是在家裡做，但市民與農民不太一樣的地方，就是他們經常要買一些成品或半成品，節省時間，又調劑口味，這是城市生活的特定節奏和風氣所決定的。京城市民的早餐通常都在街巷裡的小吃店或小食攤上解決。<sup>548</sup>

清代的社會賣熟食很普遍「市民的家把窗戶開在沿街，炕就在窗下，一聽見賣食品的從窗下經過，就從這裡買進來食用。有些婦女懶得做飯，“往往終日不下炕”」。<sup>549</sup>炊爨被視為「婦女」的責任，若常買外食則為「婦女懶得做飯」。婦女不一定親自烹煮，亦可能是購買，但提供飲食的責任則是婦女為主。

在《紅樓夢》文本中，我們也可以看到婦女於飲食勞務的付出。例如第 24 回賈芸去找舅舅卜世仁的香料鋪想賒欠東西，卜世仁不但沒借他，還嘮叨了一頓，賈芸臨走前，卜世仁留他吃飯，卜世仁妻馬上回應「你又糊塗了。說著沒有米，這裏買了半斤麵來下給你吃，這會子還裝胖呢。留下外甥挨餓不成？」<sup>550</sup>可見卜世仁家中的飲食之事多為其

<sup>546</sup> 見《紅樓夢》第 4 回，太虛幻境中詠嘆史湘雲曲文，頁 65。

<sup>547</sup> 見《紅樓夢》第 5 回，太虛幻境中詠嘆史湘雲曲文，頁 91。

<sup>548</sup> 見趙世瑜著：《腐朽與神奇：清代城市生活長卷》，（湖南人民出版社，2006 年 5 月第 2 版第 1 次印刷），頁 134。

<sup>549</sup> 見趙世瑜著：《腐朽與神奇：清代城市生活長卷》，（湖南人民出版社，2006 年 5 月第 2 版第 1 次印刷），頁 136。

<sup>550</sup> 見《紅樓夢》第 24 回，頁 376-377。

妻所管。第 24 回賈芸外出回家，其母留了飯給他。<sup>551</sup>第 60 回也寫到柳家的給女兒柳五兒買了糕餅。<sup>552</sup>明清是商業發展空前繁榮、手工業發達、物質豐富、城市文明異常絢爛的時代，<sup>553</sup>「明清女性在飲食方面也極為奢侈。她們經常乘畫舫外遊，菜肴點心是絕對不能缺少的。在這麼龐大的市場需求下，許多專門作『訂菜』生意的食肆麪館亦相繼在大城市出現」<sup>554</sup>。市井小民不一定親自烹煮，但炊事管理、食材購買還是婦女的責任。

而衣的部分，紡織應普遍於一般家庭，《紅樓夢》第 15 回寧府送殯，眾人到農莊歇息，寶玉四處遊玩：

只見炕上有個紡車，寶玉又問小廝們：「這又是什麼？」小廝們又告訴他原委。寶玉聽說，便上來擰轉作耍，自為有趣。只見一個約有十七八歲的村莊丫頭跑了來亂嚷：「別動壞了！」眾小廝忙斷喝攔阻。寶玉忙丟開手，陪笑說道：「我因為沒見過這個，所以試它一試。」那丫頭道：「你們那裏會弄這個！站開了，我紡與你瞧。」<sup>555</sup>

由這位十七、八歲的村莊丫頭急切的反應可知紡車應是生活中重要的工具，且她熟練於紡車的運用。明清時期紡織產業發達，婦女紡織甚至可以養家活口，<sup>556</sup>這說明了紡織工作與婦女是緊密結合的，而能成為「養家活口」的買賣，可見布匹是市集交易的項目之一，沒有親自紡織的婦女亦可經由買賣取得布匹。

明清的市場經濟發達，生活用品亦可購於市集，例如《紅樓夢》第 73 回傻大姐在大觀園內撿到五彩繡香囊交予邢夫人，<sup>557</sup>隔日王夫人認為可能是鳳姐遺落的，拿著這只十錦春意香袋質問鳳姐，鳳姐為辯白不是自己說有，特別指出「那香袋是外頭僱工仿著

<sup>551</sup> 參見《紅樓夢》第 24 回，頁 379。

<sup>552</sup> 見《紅樓夢》第 61 回，頁 934。

<sup>553</sup> 參見鄭愛敏：〈性別視野中明清社會經濟史內容的增補：以農業史、紡織業史、商業史、消費史為例〉《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52 期，(2011 年 1 月，頁 96-128)，頁 96。

<sup>554</sup> 參見鄭愛敏：〈性別視野中明清社會經濟史內容的增補：以農業史、紡織業史、商業史、消費史為例〉《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52 期，(2011 年 1 月，頁 96-128)，頁 123。

<sup>555</sup> 見《紅樓夢》第 15 回，頁 227。

<sup>556</sup> 參見鄭愛敏：〈性別視野中明清社會經濟史內容的增補：以農業史、紡織業史、商業史、消費史為例〉《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52 期，(2011 年 1 月，頁 96-128)。

<sup>557</sup> 參見《紅樓夢》第 73 回，頁 1140。

內工繡的，帶子穗子一概是市賣貨。」<sup>558</sup>帶子、穗子等是市賣的，可見市集有半成品可購買，而刺繡的部分可僱工代勞，不一定手製。《中國古代育兒研究》指出嬰幼兒衣物大多由母親、祖母、外祖母縫製，<sup>559</sup>少數也有購買或僱工裁製而成。大致市井之家的母親照顧子女生活所需是無庸置疑的，只是在商業發展空前繁榮、手工業發達、物質豐富、城市文明異常絢爛的明清時期，即使是一般人家的母親也可以經由購買成品提供子女食用、穿著。

賈府的勞動者為數甚多，第6回提到光榮府這邊「一宅人合算起來，人口雖不多，從上至下也有三四百丁」。<sup>560</sup>以家庭為工作場域的勞動者種類主要有管家娘子、丫環、奶媽、廚娘、做針線的、打掃幹粗活的等等。公子小姐身邊陪伴、服侍的人不只一位，第3回黛玉初入賈府外祖母便安排了12、13位服侍者：

賈母見雪雁甚小，一團孩氣，王嬾嬾又極老，料黛玉皆不遂心省力的，便將自己身邊的一個二等丫頭，名喚鸚哥者與了黛玉。外亦如迎春等例，每人除自幼乳母外，另有四個教引嬾嬾，除貼身掌管釵釧盥沐兩個丫鬟外，另有五六個洒掃房屋來往使役的小丫鬟。<sup>561</sup>

有自幼乳母、4位教引嬾嬾、2位貼身丫鬟、5或6位打掃差喚的小丫頭，總共12、13位的照顧者。且此非特例，而是「如迎春等例」，未成年的三春、二玉、賈環、賈蘭7人房中便有80至90人之多。23回寶玉等住進大觀園更說明院落內的分工「每一處添兩個老嬾嬾，四個丫頭，除各人奶娘親隨丫鬟不算外，另有專管收拾打掃的」。<sup>562</sup>再加上成年的老爺、夫人、妾等專屬的服侍者，還有非勞力服務的管家娘子、非專屬個人服務的廚娘、做針線的縫工、園子環境打掃幹粗活的老婆子等等，按此估算賈府的「家務勞動者」人數之多令人咋舌。

賈府的家務勞動者皆為女性，賈府因其富貴顧用大量婦女從事家務勞動，一般無法

<sup>558</sup> 見《紅樓夢》第74回，頁1154。

<sup>559</sup> 同註359，頁84。

<sup>560</sup> 見《紅樓夢》第6回，頁109。

<sup>561</sup> 見《紅樓夢》第3回，頁55。

<sup>562</sup> 見《紅樓夢》第23回，頁363。

顧用勞務替代者的升斗小民，家務勞動則以「母親」為主。例如賈府飲食炊爨的勞務由廚娘擔任，柳五兒的飲食則是母親柳家的親自備下；<sup>563</sup>寶玉沐浴由丫環們伺候，<sup>564</sup>而小鳩兒洗頭則由母親動手。<sup>565</sup> 一般家庭沒有賈府的富貴排場，但基本的生活所需大抵是不會變的，諸如飲食炊爨、製衣漿洗、幼兒哺育、清潔打掃等等。賈府以極細的家務分工確保生活品質，除了專職乳母、教引嬾嬾、貼身丫環，還有廚娘、專門製做衣物的婦女，各房丫頭、婆子、小姐們也要做針線，縫工、丫頭、婆子是責任，小姐們則是學技藝、閒時打發時間。而一般人家或有經濟上考量的情形則必需自己動手做針線，例如第32回寶釵告訴襲人，湘雲「他們家嫌費用大，竟不用針線上的人，差不多的東西都是他們娘兒們動手」。<sup>566</sup>另外王夫人、鳳姐、邢夫人等這些當家奶奶們則未見「做針線活兒」的描寫，家庭經濟對家務勞動的影響極大，「社經地位」在母親的「家庭照顧」角色中，決定母親的勞動付出。

勞務的工作畢竟是容易被替代的。衣、食、清潔這些常被視為女性責任的勞務，在富裕家庭中的母親常可有其他婦女「代為照顧」子女，這也就形成了與一般市井之家不一樣的「母親」樣貌。雖然賈府的母親們在勞務上有替代者，但我們不能據此斷定富裕之家的理想母親無需「照顧子女」，實際上她們仍是非常勞碌的，不只是子女病痛時母親親自照顧，不同於一般母親需要「勞力」付出，她們則有更多「勞心」地責任，管教子女、督促母職替代者妥善照顧子女。此亦即於「有標詞彙」「無母」中失怙者自傷「沒人管教、照顧」的真實情況。家務代勞者實質上付出的大多以勞力為主，雖有管家娘子，但身為母親的王夫人、鳳姐等卻無法置外於勞心的管理，例如王夫人時時留意著寶玉的丸藥是否足夠，<sup>567</sup>寶玉挨打後王夫人特別找了寶玉身旁的襲人來問「他這會子疼的怎麼樣。」又問「吃了什麼沒有？」得知寶玉嫌糖醃的玫瑰滷子吃煩了，馬上便另贈「木樨清露」、「玫瑰清露」<sup>568</sup>，雖然寶玉有奶娘、丫環們照顧、伺候，賈府飲食也有廚娘負責，但身為母親的王夫人還是常記掛寶玉的飲食，尤其寶玉有病痛的時候。第84回巧姐病了，身為母親的鳳姐親自看著配藥、煎藥，直到「煎了藥給巧姐兒灌了下去，只見

<sup>563</sup> 見《紅樓夢》第61回，頁934。

<sup>564</sup> 參見《紅樓夢》第31回，頁487。

<sup>565</sup> 參見《紅樓夢》第58、59回，頁909、920。

<sup>566</sup> 見《紅樓夢》第32回，頁503。

<sup>567</sup> 見《紅樓夢》第23回，頁362。

<sup>568</sup> 參見《紅樓夢》第34回，頁521。

咯的一聲，連藥帶痰都吐出來，鳳姐才略放了一點兒心」。<sup>569</sup>照顧模式是母職中可委託，但並不那麼容易就可以轉移的責任。

《紅樓夢》賈府的照顧病童往往以「母親」為中心，尤其情況危急時，母親往往是第一順位的照顧者，乳母、丫環都退居第二。例如第 21 回大姐兒病了：

誰知鳳姐之女大姐病了，正亂著請大夫來診脈。大夫便說：「替夫人奶奶們道喜，姐兒發熱是見喜了，並非別病。」王夫人、鳳姐聽了，忙遣人問：「可好不好？」醫生回道：「病雖險，卻順，倒還不妨。預備桑蟲豬尾要緊。」鳳姐聽了，登時忙將起來：一面打掃房屋供奉痘疹娘娘，一面傳與家人忌煎炒等物，一面命平兒打點鋪蓋衣服與賈璉隔房，一面又拿大紅尺頭與奶子、丫頭親近人等裁衣。外面又打掃淨室，款留兩個醫生，輪流斟酌診脈下藥，十二日不放回家去。賈璉只得搬出外書房來齋戒，鳳姐與平兒都隨著王夫人日日供奉娘娘。<sup>570</sup>

文中連用數個「一面」寫出鳳姐忙亂的樣子，但父親賈璉卻是搬出外書房，亦即此一時節賈璉趁機和多渾蟲的妻子多姑娘偷情。多姑娘說「你家女兒出花兒，供著娘娘，你也該忌兩日，倒為我髒了身子，快離了我這裏罷！」賈璉卻不以為意，醜態大出地說「你就是娘娘，我那裏管什麼娘娘！」<sup>571</sup>賈璉連女兒生病配合習俗的要求都無法遵守，更稱不上協助照顧了。第 84 回巧姐兒又病：

這裏丫頭們剛捧上茶來，只見琥珀走過來向賈母耳朵旁邊說了幾句，賈母便向鳳姐兒道：「你快去罷，瞧瞧巧姐兒去罷。」鳳姐聽了，還不知何故，大家也怔了。琥珀遂過來向鳳姐道：「剛才平兒打發小丫頭子來回二奶奶，說巧姐兒身上不大好，請二奶奶忙著些過來才好呢。」賈母因說道：「你快去罷，姨太太也不是外人。」鳳姐連忙答應，在薛姨媽跟前告了辭。又見王夫人說道：「你先過去，我就去。小孩子家魂兒還不全呢，別叫丫頭們大驚小怪的，屋裏的貓兒狗兒，也叫

<sup>569</sup> 見《紅樓夢》第 84 回，頁 1337。

<sup>570</sup> 見《紅樓夢》第 21 回，頁 330-331。

<sup>571</sup> 參見《紅樓夢》第 21 回，頁 331-332。

他們留點神兒。盡著孩子貴氣，偏有這些瑣碎。」鳳姐答應了，然後帶了小丫頭回房去了。<sup>572</sup>

巧姐年幼，病了雖有丫環照顧，但總是以母親為照顧為主，賈母、王夫人等也認同鳳姐應以「照顧女兒」為第一要務。可見，兒女病時的照顧母親是最無可推諉的，又如第 25 寶玉、鳳姐遭趙姨娘買通馬道婆下咒瘋狂時，眾人不敢近身「因此把他二人都抬到王夫人的上房內，夜間派了賈芸等帶著小廝們挨次輪班看守。賈母、王夫人、邢夫人、薛姨媽等寸地不離」，<sup>573</sup>幸而來了一個癩頭和尚與一個跛足道人拿通靈寶玉持頌一番：

遞與賈政道：「此物已靈，不可褻瀆，懸於臥室上檻，將他二人安在一屋之內，除親身妻母外，不可使陰人沖犯。三十三日之後，包管身安病退，復舊如初。」

574

「母親」被僧人指定是少數可以接近病危的寶玉和鳳姐的人。一般人認知中「母親」是最妥當的照顧者，是故重病、危急的照顧「母親」仍是最合適的。第 61 回賈蘭病了，李紈也不理事務，一概命去見探春。<sup>575</sup>

也因母親對子女的照顧責任重大，第 23 回元妃命家中眾姐妹入住大觀園時特別提到「寶玉自幼在姊妹叢中長大，不比別的兄弟，若不命他進去，只怕他冷清了，一時不大暢快，未免賈母王夫人愁慮，須得也命他進園居住方妙」，寶玉若病了王夫人便添煩惱。<sup>576</sup>第 70 回賈政將檢視寶玉功課，寶玉趕著要交差，王夫人道「臨陣磨槍也中用？有這會子著急，天天寫寫念念，有多少完不了的。這一趕，又趕出病來才罷。」<sup>577</sup>母親特別留意孩子的健康情況，無非是因為肩負照顧的責任，是故當寶玉打算趕功課時，王夫人首先擔憂的便是「這一趕，又趕出病來」。第 91 回寶釵犯了病「薛姨媽急來看時，

<sup>572</sup> 見《紅樓夢》第 84 回，頁 1333-1334。

<sup>573</sup> 見《紅樓夢》第 25 回，頁 398。

<sup>574</sup> 見《紅樓夢》第 25 回，頁 401。

<sup>575</sup> 參見《紅樓夢》第 61 回，頁 946。

<sup>576</sup> 見《紅樓夢》第 23 回，頁 361。

<sup>577</sup> 見《紅樓夢》第 70 回，頁 1094。

只見寶釵滿面通紅，身如燔灼，話都不說。薛姨媽慌了手腳，便哭得死去活來。」<sup>578</sup>第 115 回寶玉神魂失所，王夫人說襲人「你們忒不留神，二爺犯了病，也不來回我。」<sup>579</sup>幾乎無一例外的，母親對子女的身體健康十分重視，「照顧」子女是母職的重要模式。

但若病痛已過緊急狀態，一般的吃藥、照顧的勞務則落至丫環肩上，例如代替母親叮嚀子女用藥，因此第 23 回王夫人要寶玉叫襲人天天臨睡時服侍他吃，而襲人也每天慎行此任務。<sup>580</sup>第 33 回寶玉挨父親賈政毒打，送回房中安歇後，王夫人想知道寶玉情況便命人來找個跟隨的人去問，王夫人表示「也沒甚話，白問問他這會子疼的怎麼樣」、「吃了什麼沒有」。<sup>581</sup>王夫人身為寶玉的母親，她留意寶玉的身體情況、飲食、吃穿，但照顧傷病的勞務則交由丫環代理。綜觀文本，公子、小姐們吃飯、飲宴常和夫人們一起，但卻鮮少看到與父親等男性同桌，夫妻可同桌共食，但未見兒女常態性地與父親同桌用餐。關照兒女日常飲食的多半是母親，而勞務上則交由丫環等。

一般家庭缺乏勞務提供者，母親擔負起多數的家庭勞務，但賈府有許多家務勞力提供者可以「代母職」，對「母親」角色有極大的影響。飲食等一般勞務交由廚娘負責，但勞心的安排或是病痛不適母親仍是第一線的照顧者，所以巧姐病了時賈母要鳳姐快去看視，在場的薛姨媽也不是外人，不必拘禮，孩子要緊。<sup>582</sup>賈母的言論展現了「母親」角色在子女危急時超越其他角色之上，諸如主客關係、婆媳關係等。同時這也向讀者提示了唯有母親「才會」也「才能」全心全意、無微不至地照顧子女，因為「她」的最高任務被賦予為「照顧子女」。母親對子女的關心是不分家庭背景或子女年紀的，子女年幼時噓寒問暖、襁抱提攜等無微不至，第 76 回賈府閤家賞月，賈赦回程時不慎傷了腳，賈母仍是十分關心。<sup>583</sup>「勞心」管理其中心性實高於「勞力」操持家務，賈府夫人無需親自動手炊爨、製衣，也未時時刻刻陪伴子女身旁，但仍不失母親「照顧者」的角色，「勞心」在社會期待上是較近母職核心位置的。

2006 年詹雅雯以「《紅樓夢》四需書寫之研究」為題對文本中的「服飾、飲食、住所、行踏」進行分析，藉對四需書寫的整理，概括性理解小說人物的生活內容，認為「四

<sup>578</sup> 見《紅樓夢》第 91 回，頁 1426。

<sup>579</sup> 見《紅樓夢》第 115 回，頁 1726。

<sup>580</sup> 參見《紅樓夢》第 23 回，頁 362。

<sup>581</sup> 參見《紅樓夢》第 34 回，頁 520-521。

<sup>582</sup> 參見《紅樓夢》第 84 回，頁 1333-134。

<sup>583</sup> 參見《紅樓夢》第 76 回，頁 1190-1191。

需所體現的生活細節，往往配合小說的宿命觀和悲劇性終局的設計，具有某種命定之意涵，或是別有用意之訊息」，並指出「若理解這些較深層的內涵，將有助於揭示隱藏在人物內心的情感與矛盾，以及強化情節轉折的部份」。<sup>584</sup>本文雖亦討論食、衣、住、行等生活所需，但焦點為《紅樓夢》中家庭照顧「實務操作者」的觀察，探討「母親」在食、衣、住、行及疾病護理等種種家庭勞務的付出。富裕之家的夫人因身分尊貴、家資富饒無需動手炊爨、漿洗，世市小民家庭中母親則是家庭勞務的主要提供者。湘雲、黛玉等雖母親亡故，但皆富家千金，按理家中奴婢無缺，家務操作自然有下人服務，眾人却仍同情她們「沒人照顧」，可見母親對子女的生活照顧，必不僅止於提供勞力服務。

### (三)保護模式

「母親」在幼年階段對子女的日常生活「照顧」，形成雙方的「依附關係」。子女成年、父母年老後，換子女照顧父母。一方遇到困難另一方必須提供依靠，例如第1回甄士隱突然出家，其夫人封氏「無奈何，少不得依靠著她父母度日。……那封肅雖日日抱怨，也無可奈何。」<sup>585</sup>第7回周瑞家的女婿遇官司上身，周瑞家的女兒忙向母親詢問解決之道，<sup>586</sup>母親對子女的照顧會隨時間、生命歷程而轉變，不論是日常生活所需、或是病痛的照顧，甚至成年後遇到各種困難。「照顧模式」也是「情感模式」的源頭之一，同時在供給衣食所需之外，亦發展成母職的另一個要務——「保護模式」。

母親對子女的保護通常呈現在危難的當下，第33回寶玉因為戲弄金釧兒，造成金釧兒被逐投井而死，及結交戲子等事被賈政知曉，架起來痛打一頓，幸有人進去通報王夫人、賈母，王夫人聞言顧不得現場許多門客、小廝，馬上前往書房阻止：

王夫人一進房來，賈政更如火上澆油一般，那板子越發下去的又狠又快。按寶玉的兩個小廝忙鬆了手走開，寶玉早已動彈不得了。賈政還欲打時，早被王夫人抱住板子。<sup>587</sup>

<sup>584</sup> 見詹雅雯《《紅樓夢》四需書寫之研究》，2006年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博士論文。

<sup>585</sup> 見《紅樓夢》第1回，頁14。

<sup>586</sup> 見《紅樓夢》第7回，頁127。

<sup>587</sup> 見《紅樓夢》第33回，頁511。

爲了保護唯一的兒子寶玉，王夫人不顧拋頭露臉，一反順從的性格。動手攔阻丈夫賈政繼續痛打兒子，這和王夫人平時的性格、言行是極不相同的。

王夫人一向不太管事，端看第 77 回鳳姐病需用人蔘，王夫人爲找人蔘忙亂的情況，就知她是個管理散漫、凡事不大經心的人：

王夫人焦躁道：「用不著偏有，但用著了，再找不著。成日家我說叫你們查一查，都歸攏在一處，你們白不聽，就隨手混撿。你們不知他的好處，用起來得多少換買來還不中使呢。」彩雲道：「想是沒了，就只有這個。上次那邊的太太來尋了些去，太太都給過去了。」王夫人道：「沒有的話，你再細找找。」彩雲只得又去找，拿了幾包藥來說：「我們不認得這個，請太太自看。除這個再沒有了。」王夫人打開看時，也都忘了，不知都是什麼藥，並沒有一枝人蔘。因一面遣人去問鳳姐有無，鳳姐來說：「也只有些參膏蘆鬚。雖有幾枝，也不是上好的，每日還要煎藥裏用呢。」王夫人聽了，只得向邢夫人那裏問去。邢夫人說：「因上次沒了，才往這裏來尋，早已用完了。」王夫人沒法，只得親自過來請問賈母。賈母忙命鴛鴦取出當日所餘的來，竟還有一大包，皆有手指頭粗細的，遂稱了二兩與王夫人。<sup>588</sup>

王夫人房中東翻西找找不著人蔘，只有口中抱怨丫環們，她忘了邢夫人來要過人蔘的事，找出來的幾包藥也忘了是什麼，反倒是病中的鳳姐很清楚自己有什麼，年老的賈母馬上叫鴛鴦拿出當日所餘的來。王夫人房中還發生過彩雲偷竊物品給賈環、趙姨娘的事，<sup>589</sup>彩雲膽敢如此行事必是摸透了王夫人隨性、散漫慣了。

王夫人千般小心把持的唯有「好媳婦」的分寸，連賈赦想納鴛鴦爲妾，鴛鴦不願意，往賈母面前告狀：

賈母聽了，氣得渾身亂戰，口內只說：「我通共剩了這麼一個可靠的人，他們還

---

<sup>588</sup> 見《紅樓夢》第 77 回，頁 1209。

<sup>589</sup> 參見《紅樓夢》第 62 回，頁 954。

要來算計！」因見王夫人在旁，便向王夫人道：「你們原來都是哄我的！外頭孝敬，暗地裏盤算。我有好東西也來要，有好人也來要，剩了這麼個毛丫頭，見我待他好了，你們自然氣不過，弄開了他，好擺弄我！」王夫人忙站起來，不敢還一言。<sup>590</sup>

賈母盛怒下不分青紅皂白當眾責怪王夫人，王夫人「忙站起來，不敢還一言」。王夫人對賈母萬分順從，受到冤屈也不回嘴，賈母怒不可遏

只要賈母喜歡，王夫人事事都願配合。第 29 回打平安醮，王夫人原本不去了，但聽說賈母要去，她深知賈母愛熱鬧，不但改變主意前往，還派人往裡面傳話「有要逛的，只管初一跟了老太太逛去」。<sup>591</sup>第 38 回湘雲要請大家賞桂花吃螃蟹，賈母問哪一處比較好，王夫人毫不猶豫回答「憑老太太愛在那一處，就在那一處」。<sup>592</sup>第 40 回賈母和劉姥姥在大觀園逛著，鳳姐問王夫人早飯放哪兒，王夫人說「問老太太在那裡，就在那裡擺」。<sup>593</sup>第 43 回賈母提議湊分子給鳳姐過生日，賈母只說想了個新法子給鳳姐過生日，王夫人還沒聽是什麼「新法子」就忙道「老太太怎麼想著好，就怎樣行」。<sup>594</sup>第 94 回怡紅院本已枯萎的海棠突然盛開，賈母說「這花兒應在三月裏開的，如今雖是十一月，因節氣遲，還算十月，應著小陽春的天氣，這花開因為和暖是有的。」<sup>595</sup>王夫人道：「老太太見的多，說得是。也不為奇。」王夫人對婆婆的順從可謂始終如一。「在賈府舉辦的所有重要的聚會包括家庭的小聚會中，幾乎每次都可以看到她在賈母身邊侍候的身影，而賈母的牌桌更鐵定有王夫人的一個位置」。<sup>596</sup>王夫人對寶玉的管教也置於賈母喜怒之後。<sup>597</sup>

第 35 回賈母向寶釵道「你姨娘可憐見的，不大說話，和木頭似的，在公婆跟前就

---

<sup>590</sup> 見《紅樓夢》第 46 回，頁 713-714。

<sup>591</sup> 見《紅樓夢》第 29 回，頁 454。

<sup>592</sup> 見《紅樓夢》第 38 回，頁 579。

<sup>593</sup> 見《紅樓夢》第 40 回，頁 616。

<sup>594</sup> 見《紅樓夢》第 43 回，頁 661。

<sup>595</sup> 見《紅樓夢》第 94 回，頁 1465。

<sup>596</sup> 見孔令彬：〈論《紅樓夢》中的婆媳關係〉，《洛陽師範學院學報》第 28 卷第 6 期，2009 年 12 月，頁 11-14），第 12 頁。

<sup>597</sup> 參見《紅樓夢》第 34 回，頁 522。

不大顯好」<sup>598</sup>，賈母心目中的理想媳婦要會說話，但王夫人「不大說話，像木頭似的」，可是在第 33 回，寶玉被父親狠狠痛打時，這位被婆婆視為「木頭似的」媳婦挺身護子，不但不顧拋頭露面，更動手「抱住板子」，且口口聲聲為兒子討情，甚至揚言不惜與兒子一起死：

王夫人連忙抱住哭道：「老爺雖然應當管教兒子，也要看夫妻分上。我如今已將五十歲的人，只有這個孽障，必定苦苦的以他為法，我也不敢深勸。今日越發要他死，豈不是有意絕我。既要勒死他，快拿繩子來先勒死我，再勒死他。我們娘兒們不敢含怨，到底在陰司裏得個依靠。」說畢，爬在寶玉身上大哭起來。<sup>599</sup>

王夫人這番話先認同賈政「應當管教兒子」，以「同理」消解賈政怒氣，再求「夫妻情分」。寶玉行事已令父親大怒，以「父子之情」相求必不能奏效，賈政動怒之初，門客見打得不祥也忙上來勸奪，賈政甚至說「素日皆是你們這些人把他釀壞了，到這步田地還來解勸。明日釀到他弑君殺父，你們才不勸不成！」<sup>600</sup>王夫人以「夫妻之情」相求在溝通策略上是正確的。

王夫人一句「必定苦苦的以他為法，我也不敢深勸」說得委屈而柔順，接著話鋒一轉，直指賈政「今日越發要他死，豈不是有意絕我」，並以己命與兒命相繫「既要勒死他，快拿繩子來先勒死我，再勒死他」，並態度再轉委屈地說「我們娘兒們不敢含怨，到底在陰司裏得個依靠」，「說畢，爬在寶玉身上大哭起來」。如此軟硬兼施的一番話，讓怒火衝天的賈政「不覺長嘆一聲，向椅上坐了，淚如雨下」。<sup>601</sup>王夫人平時或許言語頓拙，但在保護自己唯一的兒子寶玉時卻是一點也不軟弱。門客在勸奪無效時，覓人進去稍信，請了王夫人來，可見母親會「保護」孩子合於一般普遍認知。第 87 回妙玉坐禪走火入魔：

妙玉回頭道：「你是誰？」女尼道：「是我。」妙玉仔細瞧了一瞧，道：「原來

<sup>598</sup> 見《紅樓夢》第 35 回，頁 535。

<sup>599</sup> 見《紅樓夢》第 33 回，頁 511。

<sup>600</sup> 見《紅樓夢》第 33 回，頁 511。

<sup>601</sup> 見《紅樓夢》第 33 回，頁 511。

是你。」便抱住那女尼嗚嗚咽咽的哭起來，說道：「你是我的媽呀，你不救我，我不得活了！」那女尼一面喚醒他，一面給他揉著。<sup>602</sup>

妙玉在神思恍惚中將照顧她的女尼誤認為母親，並向她求救，母親是子女「保護者」的形象潛存在妙玉心中。和黛玉感情甚好的紫鵲也對黛玉說過：

替你愁了這幾年了，無父母無兄弟，誰是知疼著熱的人……公子王孫雖多，哪一個不是三房五妾，今兒朝東，明兒朝西？要一個天仙來，也不過三夜五夕，也丟在脖子後頭了，甚至於為妾為丫頭反目成仇的。若娘家有人有勢的還好些，若是姑娘這樣的人，有老太太一日還好一日，若沒了老太太，也只是憑人去欺負了。

603

紫鵲擔心黛玉日後歸宿，特別提到黛玉無父母兄弟、孤苦伶仃，沒有娘家可保護她。目前雖有外祖母賈母在，尚有外祖母可依靠，但若外祖母一旦辭世，黛玉也「只是憑人去欺負」了。

第 82 回黛玉夢中聞父親將她許給人家續弦，她不願意，轉而向賈母求情，求情中特別提起自己母親與賈母的「母女關係」以保護：

黛玉抱著賈母的腰哭道：「老太太，你向來最是慈悲的，又最疼我的，到了緊急的時候怎麼全不管！不要說我是你的外孫女兒，是隔了一層了，我的娘是你的親生女兒，看我娘份上，也該護庇些。」<sup>604</sup>

黛玉哭訴要賈母「庇護些」，她期待外祖母的保護是源於自己的母親是其親生女，希望在這緊急的時候，轉化母親保護女兒的「保護模式」保護她。畢竟母親保護子女是普遍狀態，第 83 回薛寶釵勸兄嫂夏金桂勿吵吵鬧鬧，金桂反而一再反嗆寶釵，「薛姨媽聽到

<sup>602</sup> 見《紅樓夢》第 87 回，頁 1378。

<sup>603</sup> 見《紅樓夢》第 57 回，頁 892。

<sup>604</sup> 見《紅樓夢》第 82 回，頁 1305。

這裏，萬分氣不過，便站起身來道：『不是我護著自己的女孩兒，他句句勸你，你卻句句惱他。你有什麼過不去，不要尋他，勒死我倒也是希鬆的。』<sup>605</sup>薛姨媽開口第一句話先澄清「不是我護著自己的女孩兒」，可見母親「護著兒女」是常態。第 86 回薛蟠打死張三，薛姨媽也是想盡辦法，花了幾千銀子買通知縣救薛蟠。<sup>606</sup>「保護模式」在母職中是普遍存在的，爲了基因的傳遞，「保護模式」是母職的重要原素。

#### (四) 教導模式

「傳統社會中上階層之家的父親往往常年在外經商、仕宦或者早逝，兒子的德育養成與處事之道，則常與母親的教誨密切相關」。<sup>607</sup>個體行爲失當時，母親的教導是否成功便成爲討論的焦點。「母親」被視爲子女「主要教導者」。不只是孩子犯錯大家會聯想到母親對子女的管教育，在有標概念「無母」的探討中，我們也發現失恃個體亦會以「無父母管教」作爲自己不當言行的藉口。第 83 回薛蟠之妻夏金桂與薛寶釵發生口角衝突，金桂說「我是個沒心眼兒的人，只求姑娘我說話別往死裏挑揀，我從小兒到如今，沒有爹娘教導」。<sup>608</sup>第 45 回寶釵勸黛玉不要讀閒書移了性情云云，黛玉嘆「我母親去世的早，又無姊妹兄弟，我長了今年十五歲，竟沒一個人像你前日的話教導我」。<sup>609</sup>因爲母親是主要教導者，所以黛玉母親過世，外祖母便擔心黛玉「無人依傍教育」「遣了男女船隻來接」。<sup>610</sup>雖然賈府「母親」的勞務有奶媽、丫環、廚娘、縫工等替代，教導子女也有管家娘子協助，同時也常見少主行爲表現不佳怪罪到丫環、乳母的情形，但母親在「教導模式」上是難以取代的。

探討「母親」的「教導模式」，我們不能忽略女性在家庭、社會地位中，其他角色對「母職」的影響。母親與子女的互動常受其他人際關係的牽引，例如王夫人便說過：

我何曾不知道管兒子，先時你珠大爺在，我是怎麼樣管他，難道我如今倒不知道

<sup>605</sup> 見《紅樓夢》第 83 回，頁 1322。

<sup>606</sup> 參見《紅樓夢》第 86 回，頁 1357。

<sup>607</sup> 見周愚文、洪仁進主編：《中國傳統婦女與家庭教育》，（台北市：師大書苑有限公司，2005 年 10 月初版），頁 117。

<sup>608</sup> 見《紅樓夢》第 83 回，頁 1322。

<sup>609</sup> 見《紅樓夢》第 45 回，頁 694。

<sup>610</sup> 參見《紅樓夢》第 3 回，頁 43。

管兒子了？只是有個原故：如今我想，我已經快五十歲的人了，通共剩了他一個，他又長的單弱，況且老太太寶貝似的，若管緊了他，倘或再有個好歹，或是老太太氣壞了，那時上下不安，豈不倒壞了，所以就縱壞了他。<sup>611</sup>

王夫人因自己年紀大了、長子早夭、寶玉單弱，如果寶玉也夭折，王夫人恐已無再生育的能力，若沒有子嗣將嚴重影響她的家庭地位，趙姨娘生育有一子一女，婆子們煽動她生事時便說「除了太太誰還大得過她去」，<sup>612</sup>她自己也自認生了賈環、探春應比一般沒生育的妾等更有地位，兄弟亡故應得更多賞銀。可見「育有子女」對家庭地位影響深遠，寶玉與母親王夫人的家庭地位息息相關，故怕寶玉「有個好歹」。此外，還有賈母寵愛寶玉，王夫人也怕婆婆不高興，所以對寶玉的管教鬆散。王夫人管教子女的方式受「人際關係」的影響遠大於「理想母親」的母職實踐。

王夫人的心結也左右著賈政對寶玉的父職行使權，當賈政耳聞寶玉在外和優伶往來、在家和金釧調情，導致金釧被逐投井身亡，一怒之下「喘吁吁的直挺挺坐在椅子上，滿面淚痕，一疊聲『拿寶玉！拿大棍！拿索子捆上！把各門都關上！有人傳信往裏頭去，立刻打死！』」<sup>613</sup>一頓棒打後，王夫人聞訊前來：

王夫人連忙抱住哭道：「老爺雖然應當管教兒子，也要看夫妻分上。我如今已將五十歲的人，只有這個孽障，必定苦苦的以他為法，我也不敢深勸。今日越發要他死，豈不是有意絕我。既要勒死他，快拿繩子來先勒死我，再勒死他。我們娘兒們不敢含怨，到底在陰司裏得個依靠。」說畢，爬在寶玉身上大哭起來。<sup>614</sup>

王夫人對寶玉存在極深的依附感，身為母親她意識到寶玉是她的依靠。中國傳統婦女的「終身依靠」不是丈夫，而是兒子。傳統婚姻制度男人妻妾成群並不違法，妻子、妾都可能三二天就失寵了，所以紫鵲會替黛玉愁了這幾年，認為還是嫁寶玉好，否則去了別

<sup>611</sup> 見《紅樓夢》第34回，頁522。

<sup>612</sup> 參見《紅樓夢》第60回，頁930。

<sup>613</sup> 見《紅樓夢》第33回，頁510。

<sup>614</sup> 見《紅樓夢》第33回，頁511。

人家，爲妾打老婆的所在都有，老太太如過世，黛玉還不是任人欺負。<sup>615</sup>而生個兒子，尤其是有才華能考取功名的兒子甚至能改變庶母「妾」的家庭地位，<sup>616</sup>趙姨娘因有兒有女，也自覺高沒有生育的周姨娘一等，趙姨娘死時淒涼，周姨娘嘆「做偏房側室的下場頭不過如此！況他還有兒子的，我將來死起來還不知怎樣呢！」<sup>617</sup>可見「母親」與「兒子」可謂是生命共同體，這也就難怪王夫人要對襲人說「保全了他，就是保全了我。」<sup>618</sup>賈政怒答寶玉，王夫人還哭早夭的賈珠：

王夫人抱著寶玉，只見他面白氣弱，底下穿的一條綠紗小衣皆是血漬，禁不住解下汗巾看，由臂至脛，或青或紫，或整或破，竟無一點好處，不覺失聲大哭起來，「苦命的兒吓！」因哭出「苦命兒」來，忽又想起賈珠來，便叫著賈珠哭道：「若有你活著，便死一百個我也不管了。」……「你替珠兒早死了，留著珠兒，免你父親生氣，我也不白操這半世的心了。這會子你倘或有個好歹，丟下我，叫我靠那一個！」數落一場，又哭「不爭氣的兒」。<sup>619</sup>

王夫人對寶玉的「依附」造成寵溺的根源，中國傳統社會二性地位不平等，女性依附男性生存，婚姻中，男性有權力可以休妻，七出之條便包含「無子」。<sup>620</sup>雖然透過「母以子貴」的方式鼓勵母親用心育兒，但「無子」也造成女性無法於夫家立足，這種母子一體的「共榮關係」可能扭曲母子的互動，諸如王夫人恐懼寶玉夭折，又礙於婆婆「疼愛寶玉」不敢不順婆婆、嚴管兒子，<sup>621</sup>王夫人身處的家庭人際關係讓她的母職「教導模式」搖擺不定。

釐清家庭中的人際關係，有助於客觀看待母親的「教導模式」。薛姨媽與王夫人二人爲姐妹，但王夫人與丈夫、婆婆同住，薛姨媽則無丈夫、婆婆的壓力，王夫人管教寶

<sup>615</sup> 參見《紅樓夢》第 57 回，頁 892。

<sup>616</sup> 參見郭松義：〈清代的納妾制度〉收錄於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編輯委員會編輯：《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第 4 期，頁 35-62，（臺北市：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民國 85 年 8 月出版），頁 57-58。

<sup>617</sup> 見《紅樓夢》第 113 回，頁 1697。

<sup>618</sup> 見《紅樓夢》第 34 回，頁 524。

<sup>619</sup> 見《紅樓夢》第 33 回，頁 511-513。

<sup>620</sup> 「七出」記載於漢代《大戴禮記》，唐代的《唐律》之中才把七出列入法律規定之中，清末參照西方法律所頒行的《大清現行刑律》中，仍保留了相應於七出的相關規定法律。

<sup>621</sup> 「不順父母」亦爲七出之條。

玉要考慮婆婆感受，薛姨媽則無此顧慮，寶玉懼怕父親賈政，但薛蟠則無父親管教，薛姨媽罵他，他也敢回嘴，<sup>622</sup>由此可見母親的「教導方式」不能僅視為「母職」的實踐，母親的行模式在角色叢、人際關係鏈中被塑造。另一個關於母職「教導模式」的怪異現象是「母親」身為「主要教導者」，可是傳統禮教又以「女子無才便是德」為女教的主流，李紈父親只要她讀讀《女四書》、《列女傳》、《賢媛集》等三四種書，認得幾個字、記得前朝幾個賢女便罷了，只以紡績井臼為要；<sup>623</sup>第 42 寶釵也對黛玉說過「你我只該做些針黹紡織的事才是」。<sup>624</sup>這些被期待以「無才」為上的女子究竟教導孩子什麼，我們必須由管教子女的事件、眾人評評母親管教的內容等，可知「母親」身為「主要教導者」教導的「內容」。

分析《紅樓夢》的事件，母親對子女的教導大多以「言行舉止」為主，例如黛玉母親常告訴她「外祖母家與別不同」，「他近日所見的這幾個三等僕婦，吃穿用度，已是不凡，何況今其家。因此步步留心，時時在意，不肯輕易多說一句話，多行一步路，惟恐被人恥笑了他去。」<sup>625</sup>黛玉的言行是母親教導的結果不言可喻。第 10 回賈府遠親金榮在學堂與秦鐘、寶玉等不和，回家報怨，他母親胡氏聽見他咕咕嘟嘟的說，因問道：「你又要爭什麼閑氣？」<sup>626</sup>第 11 回寶玉要去看病了的秦氏，王夫人特意交待「你看看就過去罷，那是侄兒媳婦。」<sup>627</sup>第 25 回寶玉喝了酒又不好好休息，王夫人道：「我的兒，你又吃多了酒，臉上滾熱。你還只是揉搓，一會鬧上酒來。還不在那裏靜靜的倒一會子呢。」<sup>628</sup>賈玉生日，王夫人恐折了福壽，不讓寶玉受禮。<sup>629</sup>第 67 回薛蟠外出學經商回家，並打算娶親，薛姨媽提醒他應該擺桌酒席給伙計們慰勞一下，並早些準備婚禮之事。<sup>630</sup>第 59 回春燕因鶯兒一句玩笑招來姑娘向其生母抱怨，一方面為芳官之氣未平，又恨春燕不遂他的心，便走上來打耳刮子，罵道：「小娼婦，你能上去幾年？你也跟那起輕狂浪小婦學，怎麼就管不得你們了？乾的我管不得，你是我屎裏掉出來的，難道也不敢管你不

---

<sup>622</sup> 參見《紅樓夢》第 34 回，頁 526-527。

<sup>623</sup> 參見《紅樓夢》第 4 回，頁 65。

<sup>624</sup> 見《紅樓夢》第 42 回，頁 651。

<sup>625</sup> 見《紅樓夢》第 3 回，頁 44。

<sup>626</sup> 見《紅樓夢》第 10 回，頁 165。

<sup>627</sup> 見《紅樓夢》第 11 回，頁 180。

<sup>628</sup> 見《紅樓夢》第 25 回，頁 390-391。

<sup>629</sup> 見《紅樓夢》第 62 回，頁 955。

<sup>630</sup> 見《紅樓夢》第 67 回，頁 1046。

成？既是你們這起蹄子到的去的地方我到不去，你就該死在那裏伺候，又跑出來浪漢」。<sup>631</sup>母親教導子女言行是常態，第 88 回寶玉誇獎賈蘭，母親李紈卻請寶玉別這樣誇他，「他多大孩子，知道什麼！你不過是愛惜他的意思，他那裏懂得，一來二去，眼大心肥，那裏還能夠有長進呢。」<sup>632</sup>母親總以教導孩子為念。

在其他人眼中，未成年人行為不當，往往是向其「母親」投訴。第 3 回寶玉見黛玉沒有玉，一時性起摔玉，賈母哄騙寶玉是殉葬了，並以「還不好生慎重帶上，仔細你娘知道了」<sup>633</sup>訓斥他。第 7 回寶玉問鳳姐什麼是「爬灰」，鳳姐聽了，連忙立眉嗔目斷喝道：「少胡說！那是醉漢嘴裏混心，你是什麼樣的人！不說沒聽見，還倒細問！等我回去回了太太，仔細捶你不捶你！」<sup>634</sup>鳳姐向王夫人回此事，無非是王夫人是寶玉母親，有權管教寶玉。第 23 回寶玉以《西廂記》的曲文調戲黛玉，「林黛玉聽了，不覺帶腮連耳通紅，登時直豎起兩道似蹙非蹙的眉，瞪了兩只似睜非睜的眼，微腮帶怒，薄面含嗔，指寶玉道：『你這該死的胡說！好好的把這淫詞艷曲弄了來，還學了這些混話來欺負我。我告訴舅舅舅母去。』」。<sup>635</sup>第 34 回薛蟠以金玉姻緣之說指責妹妹寶釵護著寶玉，將向來懂事的寶釵氣哭了，寶釵拉著薛姨媽哭道：「媽媽你聽，哥哥說的是什麼話！」<sup>636</sup>賈環不滿寶玉同彩雲說笑，蓄意推倒蠟油燙傷寶玉，鳳姐、王夫人責怪生母趙姨娘「時常也該教導教導他」、「養出這樣黑心不知道理下流種子來，也不管管」。<sup>637</sup>第 97 回賈政外任前特別叫王夫人管教兒子，不可如前嬌縱。<sup>638</sup> 環境氛圍期待母性做一個教導者是不爭的事實。

大部分情況下「母親」是子女言行的主要教導者，但不一定是「好的」教導者。以趙姨娘這個富爭議性的角色為例，她育有一子一女賈環、探春，因為處於「妾」這種不上不下的尷尬角色，趙姨娘對子女的教導也受地位更高的正室、夫人評論，連鳳姐都比她有威嚴。第 20 回賈環因與鶯兒玩不服輸引發衝突，寶玉要他去別的地方玩，不要自找煩惱，賈環回去：

---

<sup>631</sup> 見《紅樓夢》第 59 回，頁 922。

<sup>632</sup> 見《紅樓夢》第 88 回，頁 1387。

<sup>633</sup> 見《紅樓夢》第 3 回，頁 54。

<sup>634</sup> 見《紅樓夢》第 7 回，頁 134。

<sup>635</sup> 見《紅樓夢》第 23 回，頁 366-367。

<sup>636</sup> 見《紅樓夢》第 34 回，頁 527。

<sup>637</sup> 見《紅樓夢》第 25 回，頁 390。

<sup>638</sup> 見《紅樓夢》第 97 回，頁 1513。

趙姨娘見他這般，因問：「又是哪裏墊了踹窩來了？」一問不答，再問時，賈環便說：「同寶姐姐頑的，鶯兒欺負我，賴我的錢，寶玉哥哥攆我來了。」趙姨娘啐道：「誰叫你上高臺盤去了？下流沒臉的東西！那裏頑不得？誰叫你跑了去討沒意思！」<sup>639</sup>

趙姨娘看到賈環的情況，問他本是種「關心」，只是口氣不好了些。賈環避重就輕的回答，趙姨娘也不辨是非，直接以情緒化的「啐道」回應，並把賈環與其他人分了等級。就衝突的解決而言，趙姨娘區別「高臺盤」、「下流沒臉」階級，要賈環避免與這些不同等級的人接觸，這也未嘗不是種消極「避免衝突」的方法，但並未確實解決賈環與家人相處問題，反而是在分化家族的情誼。是故：

可巧鳳姐在窗外過，都聽在耳內，便隔窗說道：「大正月又怎麼了？環兄弟小孩子家，一半點兒錯了，你只教導他，說這些淡話作什麼！憑他怎麼去，還有太太老爺管他呢，就大口啐他！他現是主子，不好了，橫豎有教導他的人，與你什麼相干！環兄弟，出來，跟我玩去。」賈環素日怕鳳姐比怕王夫人更甚，聽見叫他，忙唯唯的出來，趙姨娘也不敢則聲。<sup>640</sup>

鳳姐耳聞趙姨娘對賈環的教導，十分不以爲然。趙姨娘本是妾的身份，在賈府的地位並不高，加上她無自知之明，言行不得人尊敬。<sup>641</sup>鳳姐阻止她啐賈環，當下否絕了她的管教權。趙姨娘的話固然見識不高，但鳳姐的訓斥，毫不留情面予趙姨娘。趙姨娘「生母」的地位不受尊重，其教導子女的「母權」蕩然無存。

可是，賈環推倒燭台蠟油燙傷寶玉時，鳳姐也用「上不得高臺盤」說賈環，並改口「趙姨娘時常也該教導教導他」，而王夫人不罵賈環，叫趙姨娘過來罵「養出這樣黑心不知道理下流種子來，也不管管！」趙姨娘心中雖不滿，但也只能吞聲忍受，而且還要

<sup>639</sup> 見《紅樓夢》第20回，頁320。

<sup>640</sup> 見《紅樓夢》第20回，頁320。

<sup>641</sup> 參見筆者：〈趙姨娘與賈探春的母女關係研究〉《東海中文學報》第20期，2008年7月，頁163-185。

走去替寶玉收拾。<sup>642</sup>一方面斥責趙姨娘管教賈環，一方面將賈環的錯歸因到趙姨娘沒教導他。平兒說過「『牆倒眾人推』，那趙姨奶奶原有些倒三不著兩，有了事就都賴他」。<sup>643</sup>趙姨娘的處境也夠委屈了，趙姨娘在第 25 回與馬道婆的對話呈現她的自憐：

馬道婆因見炕上堆著些零碎綢緞灣角，趙姨娘正粘鞋呢。馬道婆道：「可是我正沒了鞋面子了。趙奶奶你有零碎緞子，不拘什麼顏色的，弄一雙給我。」趙姨娘聽說，便嘆口氣道：「你瞧瞧那裏頭，還有那一塊是成樣的？成了樣的東西，也不能到我手裏來！有的沒的都在這裏，你不嫌，就挑兩塊子去。」<sup>644</sup>

趙姨娘覺得「成樣的」布都不可能到自己手裡，雖然她是賈政的妾，且生了探春、賈環，不但要動手粘鞋，還只有零碎綢緞灣角，趙姨娘嘆自己上供心有餘力不足：

馬道婆道：「你只管放心，將來熬的環哥兒大了，得個一官半職，那時你要作多大的功德不能？」趙姨娘聽說，鼻子裏笑了一聲，道：「罷，罷，再別說起。如今就是個樣兒，我們娘兒們跟的上這屋裡那一個！也不是有了寶玉，竟是得了活龍。他還是小孩子家，長的得人意兒，大人偏疼他些也還罷了；我只不伏這個主兒。」一面說，一面伸出兩個指頭兒來。馬道婆會意，便問道：「可是璉二奶奶？」趙姨娘唬得忙搖手兒，走到門前，掀簾子向外看看無人，方進來向馬道婆悄悄說道：「了不得，了不得！提起這個主兒，這一分家私要不都叫他搬送了娘家去，我也不是個人！」<sup>645</sup>

趙姨娘抱怨自己和賈環被人看輕、大家偏愛寶玉、鳳姐私送財貨回王家，這些言論「真假」是一回事，但她內心感受「如此」是事實，趙姨娘心理不平衡，這也就可以理解為何她常有偏激言行了。

趙姨娘的「妾」這個角色實際地位雖然不高，但這是大部分丫環的晉升之道，否則

<sup>642</sup> 參見《紅樓夢》第 25 回，頁 390。

<sup>643</sup> 見《紅樓夢》第 55 回，頁 861。

<sup>644</sup> 見《紅樓夢》第 25 回，頁 393-394。

<sup>645</sup> 見《紅樓夢》第 25 回，頁 394。

終久還是只能配個小子。「姨娘」的位置是大部分丫環們力爭取的，所以晴雯三番二次流露她對其他人接近寶玉的忌妒。趙姨娘能由丫環、家生奴僕的身分被挑選為妾，足見她也曾是襲人、平兒之流，是個出色的人物。但在書中我們看到的趙姨娘委實不堪，勾結馬道婆施法加害寶玉與鳳姐、<sup>646</sup>為二十兩賞銀與親女爭吵、<sup>647</sup>和戲子大打出手鬧怡紅院、<sup>648</sup>教唆彩雲偷玫瑰露給賈環等醜態，<sup>649</sup>著實令人疑惑在賈府中算是比較正派形象的賈政，何以選擇品行如此低下的丫環為妾。殊不知趙姨娘的「姨娘」身分在這樣人事紛擾的傳統貴族大家庭何等難處，尤其趙姨娘又是個「耳根又軟，心裡又沒算計」的人，<sup>650</sup>她還真以為自己是主子的地位了，面對名為「姨娘」，實一樣為奴僕的處境，她沒有足夠的自知之明，人際關係激烈的明爭暗鬥，造成其身心重大的轉變是可預期的結果。

缺乏自知之明、自認委屈、自憐自艾在「爭取」與「求不得」間憤恨不平的趙姨娘缺乏「教導孩子」的智慧。她對賈環開口就是尖酸責罵，20回賈環喪氣回來，她說「又是哪裏墊了踹窩來了？」<sup>651</sup>60回芳官拿了茉莉粉混充薔薇硝給賈環，趙姨娘發現要賈環去理論，賈環不敢，趙姨娘說：

呸！你這下流沒剛性的，也只好受這些毛崽子的氣！平白我說你一句兒，或無心中錯拿了一件東西給你，你倒會扭頭暴筋瞪著眼蹶摔娘。這會子被那起屁崽子耍弄也罷了。你明兒還想這些家裏人怕你呢。你沒有屁本事，我也替你羞。<sup>652</sup>

趙姨娘言談尖酸又刻薄，一味爭強好勝又不得要領，在教導與使弄之間尺度拿捏得並不好，連賈環都覺得母親是在調唆他生事：

賈環聽了，不免又愧又急，又不敢去，只摔手說道：「你這麼會說，你又不肯去。支使了我去鬧。倘或往學裏告去捱了打，你敢自不疼呢？遭遭兒調唆了我去，鬧

<sup>646</sup> 參見第 25 回，《紅樓夢》，頁 394、395。

<sup>647</sup> 參見第 55 回，《紅樓夢》，頁 857。

<sup>648</sup> 參見第 60 回，《紅樓夢》，頁 931、932。

<sup>649</sup> 參見第 61 回，《紅樓夢》，頁 948。

<sup>650</sup> 見第 60 回，探春不滿趙姨娘鬧怡紅院，向尤氏李紈批評趙姨娘，《紅樓夢》，頁 933。

<sup>651</sup> 見第 20 回，《紅樓夢》，頁 320。

<sup>652</sup> 見《紅樓夢》第 60 回，頁 929。

出了事來，我捱了打罵，你一般也低了頭。這會子又調唆我和毛丫頭們去鬧！你不怕三姐姐，你敢去，我就服你！」只這一句話，便戳了她娘的肺，便喊說：「我腸子裡爬出來的，我再怕不成？這屋裏越發有得說了。」<sup>653</sup>

賈環認為趙姨娘是「支使了他去鬧」、「遭遭兒調唆了他去」，賈環怕探春，且他也知道趙姨娘對親生女兒探春也有恐懼感，是故賈環只說「你不怕三姐姐，你敢去，我就服你！」好勝的趙姨娘受不了激將，馬上親自上怡紅院和芳官等打成一團。探春勸說趙姨娘：「這是什麼大事，姨娘也太肯動氣了！」探春並提出有體統的姨娘應有的行事：

那些小丫頭子們原是一些頑意兒，喜歡呢，和他說說笑笑；不喜歡便可以不理他。便他不好，也如同貓兒狗兒抓咬了一下子，可怒就怒，不怒時也只該叫了管家媳婦們去說給他去責罰，何苦自己不尊重，大吆小喝失了體統。你瞧周姨娘，怎不見人欺他，他也不尋人去。我勸姨娘且房去煞煞性兒，別聽那些混賬人的調唆，沒的惹人笑話，自己呆白給人作粗活。<sup>654</sup>

探春的話一針見血，首先是身為主子當「寬大為懷」；其次是事有專責，人事管理無需自行大吆小喝；其三是不要不明就理被人煽動、利用。趙姨娘雖是「母親」但識見、心理都不是理想的教導者。可見母親是子女的「主要教導者」僅是「理想化」的期待，母親不一定是主要的、好的「教導者」。

可是只因為對母親成為「主要教導者」的理想期待，身為「母親」的趙姨娘永遠是賈環惹禍後的「被責怪者」，除了 25 回推倒蠟油燙傷寶玉的事，<sup>655</sup>119 回賈環參與賣巧姐的惡行，雖彼時趙姨娘已死，王夫人還是罵「趙姨娘這樣混賬的東西，留的種子也是這混賬的！」<sup>656</sup>我們不能否認趙姨娘對賈環的約束力，探春與生母趙姨娘母女情薄，但賈環倒還親近趙姨娘，她對賈環畢竟還是有約束力的。第 113 回趙姨娘死了，<sup>657</sup>第 117

<sup>653</sup> 見《紅樓夢》第 60 回，頁 929、930。

<sup>654</sup> 見第 60 回，《紅樓夢》，頁 932。

<sup>655</sup> 參見第 25 回，《紅樓夢》，頁 390。

<sup>656</sup> 參見第 119 回，《紅樓夢》，頁 1778。

<sup>657</sup> 參見《紅樓夢》第 113 回，頁 1697。

提到「那賈環爲他父親不在家，趙姨娘已死，王夫人不大理會他，便入了賈薈一路」。

<sup>658</sup>—如劉姥姥聞趙姨娘死訊的反應：

劉姥姥詫異道：「阿彌陀佛！好端端一個人怎麼就死了？我記得他也有一個小兒，這便怎麼樣呢？」平兒道：「這怕什麼，他還有老爺太太呢。」劉姥姥道：「姑娘，你哪裏知道，不好死了是親生的，隔了肚皮子是不中用的。」<sup>659</sup>

劉姥姥認爲唯有親生母親才會把孩子放在第一優先順位，是故趙姨娘死了，劉姥姥擔心賈環怎麼辦，平兒認爲還有賈政、王夫人在沒什麼好擔心的，事實證明一如劉姥姥說的「隔了肚皮子是不中用的」。

另一個角度看來趙姨娘一千個不好，識見低微、行事不教人敬重，但終究她對賈環還是有影響的，至少趙姨娘在時，賈環還不至於入賈薈一流，可見趙姨娘對賈環具有部分的約束力。趙姨娘待人處世不高明，她要賈環不和寶玉、寶釵等玩在一起，雖然不是真的解決賈環人際關係的問題，但也是種避免衝突的方法。她唆使賈環去和捉弄他、給他假粉的芳官等鬧，本意要賈環擺出主子的身段，賈環自知「不妥」不肯去，趙姨娘反被激怒親去興師問罪。趙姨娘是不夠聰明，但她對賈環確實是有「教導」，只是教導得不好便是了。至於親生女探春和趙姨娘間則十分疏離，探春對生母的言行不滿，第 55 回怒言：

誰不知道我是姨娘養的！必要過兩三個月尋出由頭來，徹底來翻騰一陣，生怕人不知道，故意的表白表白。也不知誰給誰沒臉？幸虧我還明白，但凡糊塗不知理的，早急了！<sup>660</sup>

趙姨娘這樣的母親影響探春在家庭中的地位、人際關係，鳳姐說過有的人娶親不要庶出的，<sup>661</sup>甚至探春性格獨立都透露出對生母的反動。實際上趙姨娘恐無力「教導」探春，

<sup>658</sup> 參見《紅樓夢》第 117 回，頁 1750。

<sup>659</sup> 參見《紅樓夢》第 113 回，頁 1699。

<sup>660</sup> 見《紅樓夢》第 55 回，頁 858。

<sup>661</sup> 參見《紅樓夢》第 55 回，頁 863。

第 55 回趙姨娘兄弟趙國基死了，趙姨娘想得些賞銀，見到探春：

趙姨娘開口便說道：「這屋裏的人都踩下我的頭去還罷了。姑娘你也想一想，該替我出氣才是。」一面說，一面眼淚鼻涕哭起來。探春忙道：「姨娘這話說誰，我竟不解。誰踩姨娘的頭？說出來我替姨娘出氣。」趙姨娘道：「姑娘現踩我，我告訴誰！」探春聽說，忙站起來，說道：「我並不敢。」李紈也忙站起來勸。趙姨娘道：「你們請坐下，聽我說。我這屋裏熬油似的熬了這麼大年紀，又有你和你兄弟，這會子連襲人都不如了，我還有什麼臉？連你也沒臉面，別說我了！」

662

爲了 20 兩賞銀，一邊眼淚鼻涕齊出地哭，一邊叨唸自己生了一兒一女，賞銀少襲人 20 兩很沒臉，探春說明後仍要吵著「拉扯」，威脅耍賴的方式豈是一個「母親」當有的，氣得探春和趙家劃清界限，說「我舅舅年下才升了九省檢點，那裏又跑出一個舅舅來」，<sup>663</sup>意指認嫡母王夫人爲母，王夫人兄弟王子騰才是舅舅。難怪母女兩人心結深鎖，第 100 回趙姨娘也怨探春：

「我這個丫頭在家忒瞧不起我，我何從還是個娘，比他的丫頭還不濟。況且泆上水護著別人。他擋在頭裏，連環兒也不得出頭。如今老爺接了去，我倒乾淨，想要他孝敬我，不能夠了。只願意他像迎丫頭似的，我也稱稱願。」<sup>664</sup>

趙姨娘與探春母女關係惡劣，探春的確不滿生母趙姨娘，趙姨娘也管不了探春。趙姨娘教導賈環，但因自己便不甚令人敬重，賈環會回頂她，鳳姐也曾隔窗斥責她，但賈環犯下錯，王夫人、鳳姐究因的還是趙姨娘。在對趙姨娘的指責中，呈現出一般認知下對「理想母親」能善加教導子女的期待，即使趙姨娘的處境、身心狀況、思想識見缺乏正向特質，但她是賈環的生母，賈環表現不佳，母親教導不嚴自是脫不了責任。雖嫡母對庶子

<sup>662</sup> 見《紅樓夢》第 55 回，頁 856。

<sup>663</sup> 見《紅樓夢》第 55 回，頁 857。

<sup>664</sup> 見《紅樓夢》第 100 回，頁 1545。

有管教權，但嫡母王夫人卻未曾教導過賈環。

母親對子女言行的教導不僅在子女未成年時，即使是當了官的兒子，仍要順從於母親的教導，這是社會定型化期待，不能任意違反，第 33 回賈政痛打在家調戲母婢鬧出人命、在外結交戲子的寶玉，讓向來溺愛寶玉的賈母大為不滿，雖王夫人已出面保護兒子，賈母仍親到書房來教訓兒子賈政：

賈政見他母親來了，又急又痛，連忙迎接出來，只見賈母扶著丫頭，喘吁吁的走來。賈政上前躬身陪笑道：「大暑熱天，母親有何生氣，親自走來？有話只該叫了兒子進去吩咐。」賈母聽說，便止住步喘息一會，厲聲說道：「你原來是和我說話！我倒有話吩咐，只是可憐我一生沒養個好兒子，卻叫我和誰說去！」賈政聽這話不像，忙跪下含淚說道：「為兒的教訓兒子，也為的是光宗耀祖。母親這話，我做兒的如何禁得起？」賈母聽說，便啐了一口，說道：「我說一句話，你就禁不起，你那樣下死手的板子，難道寶玉就禁得起了？你說教訓兒子是光宗耀祖，當初你父親怎麼教訓你來！」……賈母又叫王夫人道：「你也不必哭了。如今寶玉年紀小，你疼他，他將來長大了，為官作宰的，也未必想著你是他母親了。你如今倒不要疼他，只怕將來還少生一口氣呢。」賈政聽說，忙叩頭哭道：「母親如此說，賈政無立足之地。」<sup>665</sup>

賈母對賈政十分嚴厲，雖賈政見到母親馬上躬身陪笑，但賈母句句言語皆含針帶刺，賈政聞言「忙跪下含淚」說明教訓寶玉是為光宗耀祖，賈母不認同賈政動手痛打寶玉，她反問「我說一句話，你就禁不起，你那樣下死手的板子，難道寶玉就禁得起了？你說教訓兒子是光宗耀祖，當初你父親怎麼教訓你來！」並以對王夫人說「你也不必哭了。如今寶玉年紀小，你疼他，他將來長大了，為官作宰的，也未必想著你是他母親了。你如今倒不要疼他，只怕將來還少生一口氣呢。」諷賈政不孝，令賈政忙叩頭哭訴。賈政對寶玉的管教的確流於粗暴，他未問明因由，只因耳聞來使、賈環片面之辭，一見寶玉，怒上心頭便捉起來痛打。賈母對兒子管兒子的方式不認同，她以母親的威儀壓抑賈政，並以反諷、提問的方式終止賈政不當的管教行為。不同於母親對未成年子女的苦口婆

<sup>665</sup> 參見《紅樓夢》第 33 回，頁 512-513。

心、良言勸戒，這是一位老母親以「母權的威嚴」對成年兒子言行舉止進行教導。

第 94 回怡紅院海棠十一月開花賈赦便說：「據我的主意，把他砍去，必是花妖作怪。」賈政道：「見怪不怪，其怪自敗。不用砍他，隨他去就是了。」賈母聽見，便說：「誰在這裏混說！人家有喜事好處，什麼怪不怪的。若有好事，你們享去；若是不好，我一個人當去。你們不許混說！」賈政聽了，不敢言語，訕訕的同賈赦等走了出來。<sup>666</sup>賈政、賈赦都年歲不小了，也唯有賈母可以讓他們「不敢言語」，賈母對兒子的「混說」感到不悅，出言制止他們再說下去，她以「母親」身份教導兒子。賈母對子女的教導方式除了威儀、反諷，也常在日常生活的閒談中經言語表達自己對子女行爲的看法，例如第 46 回邢夫人找鳳姐商量替丈夫賈赦討鴛鴦爲妾，鳳姐勸邢夫人：

平日說起閑話來，老太太常說，老爺如今上了年紀，作什麼左一個小老婆右一個小老婆放在屋裏，沒的耽誤了人家。放著身子不保養，官兒也不好生作去，成日家和小老婆喝酒。太太聽這話，很喜歡老爺呢？<sup>667</sup>

鳳姐提醒邢夫人，賈母並不喜歡兒子納妾，邢夫人執意去向賈母索討鴛鴦爲妾，果然激怒了賈母，連王夫人、賈璉都挨了數落，賈璉因此抱怨父親：

賈璉道：「都是老爺鬧的，如今都搬在我和太太身上。」邢夫人道：「我把你沒孝心雷打的下流種子！人家還替老子死呢，白說了幾句，你就抱怨了。你還不好好的呢，這幾日生氣，仔細他捶你！」賈璉道：「太太快過去罷，叫我來請了好半日了。」說著，送他母親出來，過那邊去。<sup>668</sup>

邢夫人認爲這個已娶妻生女的兒子言行不妥，指責他「沒孝心雷打的下流種子」。常人眼中「母親管教子女」是天經地義的事，第 58 回隨女歸房的芳官乾娘初入賈府不明白「便是你的親女兒，既分了房，有了主子，自有主子打得罵得，再者，大些的姑娘姐姐

---

<sup>666</sup> 參見《紅樓夢》第 94 回，頁 1465-1466。

<sup>667</sup> 見《紅樓夢》第 46 回，頁 703。

<sup>668</sup> 見《紅樓夢》第 47 回，頁 721。

們打得罵得」<sup>669</sup>不許老子娘半中間管閑事，因此和怡紅院中的大丫環們起衝突，芳官的乾娘便振振有詞地說「『一日叫娘，終身是母。』他排場我，我就打得」、<sup>670</sup>「沒有娘管女兒大家管著娘的」<sup>671</sup>不論子女年紀大小，母親教導子女都是「母職」模式群集的一部分。

此外，母親也教導子女讀書識字，第5回，寶玉向警幻說「我因懶於讀書，家父母尚每垂訓飭，豈敢再冒『淫』字？」<sup>672</sup>第17、18回提到賈元春與寶玉「其名分雖係姊弟，其情狀有如母子」，特別註明「那寶玉未入學堂之先，三四歲時，已得賈妃手引口傳，教授了幾本書、數千字在腹內了」。<sup>673</sup>第116回賈政命寶玉赴考，「王夫人便不時催逼，查考起他的功課來」。<sup>674</sup>第117回「賈蘭跟著他母親上緊攻書，作了文字，送到學裏請教代儒」。<sup>675</sup>但知識的學習傳授與言行舉止的教導相較，母親對子女的教導還是以言行舉止為主。子女行為不檢，往往歸因母親溺愛縱容所致，例如薛蟠行為不檢，被評論為「這薛公子幼年喪父，寡母又憐他是個獨根孤種，未免溺愛縱容些，遂至老大無成」。<sup>676</sup>中華文化中母職「教導模式」責無旁代，母親有「教導」之權力，也是責任。

## (五)情感模式

母親因生物生理構造與傾向形成母性行為，部分母性行為發展成社會期待的「母職」，其中之一的「情感模式」呈現母親與子女間的情感連繫，例如第1回甄英蓮走失，對甄家造成重大影響：

夫妻二人，半世只生此女，一旦失落，豈不思念，因此晝夜啼哭，幾乎不曾尋死。看看的一個月，士隱先就得了一病；當時封氏孺人也因思女構疾，日日請醫療治。<sup>677</sup>

<sup>669</sup> 見《紅樓夢》第58回，頁910。

<sup>670</sup> 見《紅樓夢》第58回，頁910。

<sup>671</sup> 見《紅樓夢》第59回，頁923。

<sup>672</sup> 見《紅樓夢》第5回，頁93。

<sup>673</sup> 見《紅樓夢》第17、18回，頁270-271。

<sup>674</sup> 見《紅樓夢》第116回，頁1740。

<sup>675</sup> 見《紅樓夢》第117回，頁1750。

<sup>676</sup> 見《紅樓夢》第4回，頁71。

<sup>677</sup> 見《紅樓夢》第1回，頁11。

甄英蓮看花燈走失，她的父母對她的思念是無盡的，甚至到致病的程度。黛玉的母親賈敏過世，賈母也是傷心淚流。<sup>678</sup>不僅是父母思念子女，子女對父母一樣情感深遠，第 2 回黛玉母親病逝，她「哀痛過傷，本自怯弱多病的，觸犯舊症」。<sup>679</sup>二代間的情感天性是相繫的，一如第 16 回賈璉提到元妃省親「想來父母兒女之性，皆是一理，不是貴賤上分別的」，<sup>680</sup>省親的緣起「在兒女思想父母，是分所應當。想父母在家，若只管思念兒女，竟不能一見，倘因此成疾致病，甚至死亡，皆由朕躬禁錮，不能使其遂天倫之願，亦大傷天和之事」。<sup>681</sup>第 51 回襲人母親過世，她常思母含悲。<sup>682</sup>第 78 回晴雯病中被逐出怡紅院，重病臨死前叫了一夜，寶玉忙道：「一夜叫的是誰？」小丫頭子說：「一夜叫的是娘。」<sup>683</sup>晴雯自幼便沒了父母，但在最孤獨、痛苦的時刻，她呼喚母親尋求情感的慰藉。

第 17、18 回元春回家見到母親，「賈妃滿眼垂淚，方彼此上前廝見。一手攙賈母，一手攙王夫人，三個人滿心裏皆有許多話，只是俱說不出，只管嗚咽對泣」。<sup>684</sup>元春對父親賈政說「田舍之家，雖齋鹽布帛，終能聚天倫之樂；今雖富貴已極，骨肉各方，然終無意趣！」<sup>685</sup>元春對情感看得比富貴來得重。等到要離開時，元春不由的滿眼又滾下淚來。卻又勉強堆笑，拉住賈母、王夫人的手，緊緊的不忍釋放，再四叮嚀：「不須掛念，好生自養。……」賈母等已哭的哽噎難言了。<sup>686</sup>母親與子女間的情感依附無可取代，能聚首、見面、同樂是雙方的期待。第 22 回賈府元宵節「賈政朝罷，見賈母高興，況在節間，晚上也來承歡取樂」。<sup>687</sup>第 57 回寶釵向薛姨媽撒嬌：

黛玉笑道：「你瞧，這麼大了，離了姨媽他就是個最老道的，見了姨媽他就撒嬌兒。」薛姨媽用手摩弄著寶釵，嘆向黛玉道：「你這姐姐就和鳳哥兒在老太太跟

<sup>678</sup> 見《紅樓夢》第 3 回，頁 46。

<sup>679</sup> 見《紅樓夢》第 2 回，頁 27。

<sup>680</sup> 見《紅樓夢》第 16 回，頁 243。

<sup>681</sup> 見《紅樓夢》第 16 回，頁 243。

<sup>682</sup> 見《紅樓夢》第 51 回，頁 787-788。

<sup>683</sup> 見《紅樓夢》第 78 回，頁 1233。

<sup>684</sup> 見《紅樓夢》第 17、18 回，頁 272。

<sup>685</sup> 見《紅樓夢》第 17、18 回，頁 272。

<sup>686</sup> 見《紅樓夢》第 17、18 回，頁 280。

<sup>687</sup> 見《紅樓夢》第 22 回，頁 347。

前一樣，有了正經事，就和他商量，沒了事幸虧她開開我的心。我見了他這樣，有多少愁不散的？」<sup>688</sup>

寶釵在母親面前撒嬌引來黛玉評議，薛姨媽說寶釵是有事可商量的對象，沒事女兒逗她開心，這種親子間的互動，是其他人際關係所不同的。

情感的依附形成特殊的權力關係。第 27 回怡紅院的紅玉湊巧為鳳姐跑了一次腿，她的口齒清晰很得鳳姐賞識，鳳姐主動要認她當乾女兒，紅玉聞言笑了：

鳳姐道：「你怎麼笑？你說我年輕，比你能大幾歲，就作你的媽了？你還做春夢呢！你打聽打聽，這些人頭比你大的大的，趕著我叫媽，我還不理。今兒抬舉了你呢！」<sup>689</sup>

鳳姐可以「認乾親」的方式作為認同、鼓勵，且這個關係的建立是在鳳姐「喜歡、欣賞」紅玉的基礎上。母親總是與子女情感相依的，二者是感情最密切的，是故「喜歡」總與建構「母子」關係的認乾親行為連接，除了第 27 回的鳳姐要認紅玉為乾女兒。第 49 回因賈母看到寶琴十分喜歡，逼著王夫人認了寶琴當乾女兒。<sup>690</sup>母親與子女的「喜歡、依附」形成情感模式，這個模式被投射到人際關係上便是乾親的形成，在母親與子女的互動中便是依附、疼愛、給予、照顧等互動。

因為情感的依附，母親對子女的疼愛有時是不合於「理性」的。第 47 回薛蟠招引柳湘蓮毒打，薛姨媽「問其原故，忙趕來瞧薛蟠時，臉上身上雖有傷痕，並未傷筋動骨。薛姨媽又是心疼，又是發恨，罵一回薛蟠，又罵一回柳湘蓮，意欲告訴王夫人，遣人尋拿柳湘蓮」。<sup>691</sup>薛姨媽寵子之情溢於言表。第 83 回薛蟠又鬧事，傷了人命，薛姨媽又哭道：「我也不要命了，趕到那裏見他一面，同他死在一處就完了。」<sup>692</sup>第 100 回薛姨媽可謂散盡家財要救賈蟠：

<sup>688</sup> 見《紅樓夢》第 57 回，頁 896。

<sup>689</sup> 見《紅樓夢》第 27 回，頁 424。

<sup>690</sup> 參見《紅樓夢》第 49 回，頁 747。

<sup>691</sup> 見《紅樓夢》第 47 回，頁 727。

<sup>692</sup> 見《紅樓夢》第 83 回，頁 1352。

且說薛姨媽為著薛蟠這件人命官司，各衙門內不知花了多少銀錢，才定了誤殺具題。原打量將當舖折變給人，備銀贖罪。不想刑部駁審，又托人花了好些錢，總不中用，依舊定了個死罪，監著守候秋天大審。薛姨媽又氣又疼，日夜啼哭。<sup>693</sup>

從強買香菱打死公子馮淵、到與柳湘蓮打架、再到失手打死張三，薛姨媽幾次替薛蟠處理人際關係的衝突，講的不是「道理」，而是以「錢」打圓場，以求保住薛蟠一命，薛姨媽擔心「情感」依附的失落而漠視教導的重要。

不論母子、母女間發生過什麼衝突，其情感關連是不變的。例如春燕其母曾爲了春燕不順她的心而打罵她，但第 60 回：

娘兒兩個應了出來，一壁走著，一面說閑話兒。春燕因向她娘道：「我素日勸你老人家再不信，何苦鬧出沒趣來才罷。」她娘笑道：「小蹄子，你走罷！俗語道：『不經一事，不長一智。』我如今知道了。你又該來支問著我。」春燕笑道：「媽，你若安分守己在這屋裏，長久了，自有許多的好處。我且告訴你句話，寶玉常說：將來這屋裏的人，無論家裏外頭的，一應我們這些人，他都要回太太全放出去，與本人父母自便呢。你只說這一件，可好不好？」她娘聽說，喜得忙問：「這話果真？」<sup>694</sup>

母女邊走邊聊有說有笑，前一回二人春燕娘打罵她，鬧得怡紅院天翻地覆，還請平兒、管家林之孝家的出面評理，<sup>695</sup> 可是第 60 回二人仍和好如初。一如第 46 回邢夫人執意替賈赦討鴛鴦爲妾，鳳姐勸阻無效只好迎和邢夫人：

想來父母跟前，別說一個丫頭，就是那麼大的活寶貝，不給老爺給誰？背地裏的話那裏信得？我竟是個呆子。璉二爺或有日得了不是，老爺，太太恨的那樣，恨

<sup>693</sup> 見《紅樓夢》第 100 回，頁 1539。

<sup>694</sup> 見《紅樓夢》第 60 回，頁 927。

<sup>695</sup> 參見《紅樓夢》第 59 回，頁 923。

不得立刻拿來一下子打死；及至見了面，也罷了，依舊拿著老爺太太心愛的東西賞他。如今老太太待老爺，自然也是那樣了。<sup>696</sup>

父母與子女間有衝突時，即使當下父母極爲生氣，但終究是疼愛的。這也是邢夫人敢代賈赦討鴛鴦的前提，因爲母親對子女的情感多半超越雙方厲害關係。

母親對子女的情感超越厲害雙方關係，且是爲子女設想的。第 60 回柳五兒母親安排五兒進怡紅院：

柳家的有個女兒，今年才十六歲，雖是廚役之女，卻生的人物與平、襲、紫、鴛皆類。因他排行第五，因叫他是五兒。因素有弱疾，故沒得差。近因柳家的見寶玉房中的丫鬟差輕人多，且又聞得寶玉將來都要放他們，故如今要送他到那裏去應名兒。<sup>697</sup>

柳五兒母親送五兒去怡紅院應名兒雖必有生計上的打算，但她也考量到五兒體弱，寶玉房中的丫鬟「差輕人多」，且又聞得寶玉將來都要放他們，才送五兒去。五兒也希望快點進怡紅院「一則給我媽爭口氣，也不枉養我一場；二則添上月錢，家裏又從容些；三則我的心開一開，只怕這病就好了。——便是請大夫吃藥，也省了家裏的錢」。<sup>698</sup>母親爲子女設想，子女也不忘回饋，這是親子情感模式的特質之一。第 62 回寶玉給小燕東西吃，小燕「又留下兩個捲酥，說：『這個留著給我媽吃。』」<sup>699</sup>母親與代母職者的不同包括「情感模式」，代母職者提供勞務照顧，的確也會形成「情感」，但與母子間相互依附、設想、不計利害、寬諒等情感模式畢竟不同，是故賈母在黛玉生母亡故後接了黛玉去賈府照顧，但仍是無法填補黛玉對「無母」的缺憾。母親的「情感模式」是母親角色中難以取代的模式。

<sup>696</sup> 見《紅樓夢》第 47 回，頁 727。

<sup>697</sup> 見《紅樓夢》第 60 回，頁 934-935。

<sup>698</sup> 見《紅樓夢》第 60 回，頁 936。

<sup>699</sup> 見《紅樓夢》第 62 回，頁 967。

## (六)委託模式

母親原本即只是女性家庭角色之一，在角色衝突時母親有時也不得不將部分母職委託於他人。<sup>700</sup> 偶或母老子幼的情況下，母親體能不一定能負荷照顧子女的勞力，不得不委託代母職者照顧子女。雖然母性、母職有許多難以取代的模式，但母職的勞務部分常是被委託的。《紅樓夢》中賈府的母親們常委託他人照顧子女。例如 17、18 回提到元春「姐代母職」：

賈妃之心上念母年將邁，始得此弟，是以憐愛寶玉，與諸弟不同。且同隨祖母，刻未暫離。那寶玉未入學堂之先，三四歲時，已得賈妃手引口傳，教授了幾本書、數千字在腹內了。其名分雖係姊弟，其情狀有如母子。<sup>701</sup>

元春代替了王夫人的位置，主要是王夫人年紀大了才生下寶玉，元春念母親年紀大了，對寶玉特別照顧，不但陪伴寶玉，還親自教他讀書寫字。作者以「其名分雖係姊弟，其情狀有如母子」描寫。這是元春主動代母親王夫人的母職。

王夫人對寶玉的照顧也時常以委託方式進行，例如第 25 回彩霞不理會寶玉，丫環中也就彩霞和賈環合得來，賈環聽見寶玉和彩霞鬧，向來恨寶玉，今又如此，趁二人「相離甚近，便要用熱油燙瞎他的眼睛。因而故意裝作失手，把那一盞油汪汪的蠟燈向寶玉臉上只一推」。<sup>702</sup> 這一燙當然傷勢嚴重「王夫人又急又氣，一面命人來替寶玉擦洗，一面又罵賈環」，<sup>703</sup> 王夫人是「命人來替寶玉擦洗」，而非親自替寶玉擦洗。第 33 回寶玉被賈政痛打，王夫人、賈母出面救寶玉，其後的照顧仍是交由襲人等丫環，故第 34 回王夫人要叫了襲人來問。<sup>704</sup> 第 73 回寶玉爲了迴避父親問功課，怡紅院的丫環們替他計謀：

<sup>700</sup> 參見本研究第五章《紅樓夢》「母」概念延伸構詞之角度攝取關於「乳母」的分析。

<sup>701</sup> 見《紅樓夢》第 17、18 回，頁 270-271。

<sup>702</sup> 見《紅樓夢》第 25 回，頁 391。

<sup>703</sup> 見《紅樓夢》第 25 回，頁 391。

<sup>704</sup> 參見《紅樓夢》第 34 回，頁 520-521。

晴雯和玻璃二人果出去要藥，故意鬧的眾人皆知寶玉嚇著了。王夫人聽了，忙命人來看視給藥，又吩咐各上夜人仔細搜查，又一面叫查二門外鄰園牆上夜的小廝們。<sup>705</sup>

王夫人對寶玉的照顧，多「命他人」執行，第 79 回因抄檢大觀園、逐司棋、別迎春、悲晴雯等諸事不順，造成寶玉羞辱、驚恐、悲淒，兼以風寒外感，故釀成一疾，臥床不起：

賈母聽得如此，天天親來看視。王夫人心中自悔不合因晴雯過於逼責了他。心中雖如此，臉上卻不露出。只吩咐眾奶娘等好生伏侍看守，一日兩次帶進醫生來診脈下藥。<sup>706</sup>

賈府的權勢富貴下，代勞者眾，王夫人對突發狀況總是委命處理。第 76 回賈赦賞月後跌傷了腿「那媳婦便回說：『方才大老爺出去，被石頭絆了一下，歪了腿。』」賈母聽說，忙命兩個婆子快去看去，又命邢夫人快去」，<sup>707</sup>富貴家庭的母親有替代人力，故「委託模式」是常見的母職實踐方式之一。

除了日常生活照顧的委託，母親在自己身體狀況不佳時，也常會以「委託模式」實踐母職。第 101 回鳳姐精神、身體狀況不好，半夜巧姐乳母欺負孩子，鳳姐嘆「明兒我要是死了，剩下這小孽障，還不知怎麼樣呢？」平兒勸鳳姐勿如此想：

鳳姐笑道：「你這會子不用假慈悲，我死了，你們只有歡喜的。你們一心一計和和氣氣的，省得我是你們眼裏的刺似的。只有一件，你們知好歹只疼我那孩子就是了。」<sup>708</sup>

第 106 回鳳姐又再一次委託平兒照顧巧姐，她說「我死之後，你扶養大了巧姐兒，我在

---

<sup>705</sup> 見《紅樓夢》第 73 回，頁 1137。

<sup>706</sup> 見《紅樓夢》第 79 回，頁 1263。

<sup>707</sup> 見《紅樓夢》第 76 回，頁 1190。

<sup>708</sup> 見《紅樓夢》第 101 回，頁 1552。

陰司裏也感激你的」。<sup>709</sup>第 113 回鳳姐因冤魂索命無法安眠，身體狀況漸惡化，她請劉姥姥幫忙言「姥姥，我的命交給你了。我的巧姐兒也是千災百病的，也交給你了」。<sup>710</sup>隨著鳳姐身體狀況的變化，她掛心的還在在女兒巧姐的照顧。

母親固然是孩子的理想照顧者，但有時或體力不允許、或家務應酬繁忙、或身份地位限制，母親亦可能無法親自照顧子女，而選擇以替代者執行社會期待的部分母職，諸如食、衣、住、清潔、教導、陪伴等等。雖然委託代母職者照顧、教導子女，似乎母親失職，但實際上母親仍是時時刻刻留心注意受委託對象的言行，例如第 77 回王夫人斥責怡紅院的丫頭「打量我隔的遠，都不知道呢。可知道我身子雖不大來，我的心耳神意時時都在這裏。難道我通共一個寶玉，就白放心憑你們勾引壞了不成」。<sup>711</sup>母親爲了子女利益、給孩子妥善照顧，慎選奶娘、丫環等代母職者，應該也被視爲「照顧子女」的一種方式。市井之家的母親以「勞力」照顧子女，富裕之家的母親則「勞心」選擇、管理母職替代者照顧子女。「委託模式」也是母職的一部分。

### 第三節 「母愛」的模式呈現

「母愛」是「母親」實踐母職展現的親子之情。「母愛」包含犧牲模式與推崇模式，母親因爲具母愛，所以爲子女犧牲自我權益，也因爲母愛的犧牲模式，母親成爲推崇的對象。「母親」與「母職替代者」的不同主要在「態度」上，母職替代者照顧幼子是爲謀利營生，甚至關係自己未來生涯的發展，是故偶有「真心」爲幼主設想的丫環等，便令人覺得可貴。而母親對子女的關照則被普遍視爲「無條件的付出」。

#### (一) 犧牲模式

母親爲子女的犧牲常是不計自身得失的，《紅樓夢》第 6 回提到王狗兒因冬天將至，家中冬事未辦，心中煩慮在家喝酒生氣，丈母娘劉姥姥看不過：

<sup>709</sup> 見《紅樓夢》第 106 回，頁 1612。

<sup>710</sup> 見《紅樓夢》第 113 回，頁 1703。

<sup>711</sup> 見《紅樓夢》第 77 回，頁 1215。

乃勸道：「姑爺，你別嗔著我多嘴。咱們村莊人，那一個不是老老誠誠的，守著多大碗兒吃多大的飯。你皆因年小的時候，托著你那老家的福，吃喝慣了，如今所以把持不住。有了錢就顧頭不顧尾，沒了錢就瞎生氣，成個什麼男子漢大丈夫呢！如今咱們雖離城住著，終是天子腳下。這長安城中，遍地都是錢，只可惜沒人會去拿去罷了。在家跳躑會子也不中用的。」<sup>712</sup>

王狗兒急了，劉姥姥替他想到王狗兒家和金陵王家連過宗，王家二小姐是榮國府賈二老爺的夫人，亦即寶玉母親王夫人，聽說王夫人年紀大了，越發憐貧恤老，最愛齋僧敬道、捨米捨錢的，劉姥姥認為去走動、走動，或許可得些好處也不一定。但劉氏指出「你老雖說的是，但只你我這樣個嘴臉，怎麼好到他門上去的。先不先，他們那些門上人也未必肯去通信。沒的去打嘴現世。」<sup>713</sup>狗兒利名心重，便要劉姥姥先去試試風頭，劉姥姥先還推卻，但終究決定為女兒、女婿走這一遭，劉姥姥說：

你又是個男人，又這樣個嘴臉，自然去不得。我們姑娘年輕媳婦子，也難賣頭賣腳的，倒還是捨著我這付老臉去碰一碰。果然有些好處，大家都有益；便是沒銀子來，我也到那公府侯門見一見世面，也不枉我一生。<sup>714</sup>

像劉姥姥女婿家這般家勢想到賈府走動無疑是極困難的，被拒絕、被侮蔑都極為可能，是故劉姥姥也說是「捨著我這付老臉去碰一碰」，第 6 回劉姥姥首次來到賈府，先找陪房周瑞家的都受盡輕蔑、刁難，且若非周瑞家的從中布局，只怕連鳳姐的面都見不上。第 40 回再進大觀園更被多次戲弄，插得滿頭花、餐桌上出糗等等，<sup>715</sup>鳳姐、鴛鴦向劉姥姥賠不是，劉姥姥笑道：「姑娘說那裏話，咱們哄著老太太開個心兒，可有什麼惱的！你先囑咐我，我就明白了，不過大家取個笑兒。我要心裏惱，也就不說了。」<sup>716</sup>劉姥姥

<sup>712</sup> 見《紅樓夢》第 6 回，頁 110-111。

<sup>713</sup> 見《紅樓夢》第 55 回，頁 856。

<sup>714</sup> 見《紅樓夢》第 6 回，頁 112。

<sup>715</sup> 參見第 40、41 回，頁 612-632。

<sup>716</sup> 見《紅樓夢》第 6 回，頁 111。

爲女兒、女婿犧牲自尊去求助，她大度能容，不以眾人取笑爲忤，讓她順利爲女兒、女婿取得金援。

不只是劉姥姥這樣市井小民的母親爲子女犧牲，王夫人爲了寶玉也是可以連命臉面、生命都不要了。第 33 回寶玉被父親痛打，王夫人立刻趕到書房，也顧不得有人在，馬上衝進去阻止賈政，並說「既要勒死他，快拿繩子來先勒死我，再勒死他」，<sup>717</sup>願爲子女承擔一切是母親對子女情感的極至，第 106 回賈母見祖宗世職革去，現在子孫在監質審，老太太拜佛含淚祝告天地道：

我幫夫助子，雖不能爲善，亦不敢作惡。必是後輩兒孫驕侈暴佚，暴殄天物，以致合府抄檢。現在兒孫監禁，自然凶多吉少，皆由我一人罪孽，不教兒孫，所以至此。我今即求皇天保佑：在監逢凶化吉，有病的早早安身。總有合家罪孽，情願一人承當，只求饒恕兒孫。若皇天見憐，念我虔誠，早早賜我一死，寬免兒孫之罪。<sup>718</sup>

賈府抄家賈母祝禱時稱「由我一人罪孽，不教兒孫，所以至此」，賈母禱辭中將過錯全數自己包攬，並說「情願一人承當，只求饒恕兒孫」，以「死」交換上天的寬恕。這樣的犧牲是「母親」母愛的具體顯現。也因爲母愛的無私，教「母親」是受推崇的角色。

## (二)推崇模式

成爲「母親」將提高女性的家庭地位，第 46 回邢夫人遊說鴛鴦當賈赦的妾，她說「過一年半載，生下個一男半女，你就和我並肩了。家裏的人，你要使喚誰，誰還不動？」<sup>719</sup>第 55 回，趙國基死，趙姨娘要爭賞銀時也特別提到自己生了探春、賈環兄妹兩。<sup>720</sup>個體對母親的推崇表現在座次、言行、互動上，第 11 回賈敬生日寧國府家宴「尤氏讓邢夫人、王夫人並他母親都上了坐，她與鳳姐兒、寶玉側席坐了」，<sup>721</sup>第 26 回薛蟠生日「你

<sup>717</sup> 見《紅樓夢》第 33 回，頁 511。

<sup>718</sup> 見《紅樓夢》第 106 回，頁 1614。

<sup>719</sup> 見《紅樓夢》第 46 回，頁 706。

<sup>720</sup> 參見《紅樓夢》第 55 回，頁 856。

<sup>721</sup> 見《紅樓夢》第 11 回，頁 179。

說，他這四樣禮可難得不難得？那魚、豬不過貴而難得，這藕和瓜虧他怎麼種出來的。我連忙孝敬了母親，趕著給你們老太太、姨父、姨母送了些去。」<sup>722</sup>第 104 回賈政一回家就先到賈母那裡拜見。<sup>723</sup>第 118 回寶玉用功讀書，也不忘天天差人去給王夫人請安。<sup>724</sup>第 59 回薛姨媽暫與黛玉同住以便照顧時，黛玉便曾命人傳話給寶釵「我好了，今日要出去逛逛。你回去說與姐姐，不用過來問候媽了，也不敢勞他來瞧我，梳了頭同媽都往你那裏去，連飯也端了那裏去吃，大家熱鬧些」。<sup>725</sup>從座次、言行、互動行為都表現出子女對母親的推崇、尊重。

子女對母親的尊重不因年紀、身份有所不同，即使是一家之主賈政面對母親也得尊重。第 33 回賈政痛打寶玉驚動賈母：

賈政見他母親來了，又急又痛，連忙迎接出來，只見賈母扶著丫頭，喘吁吁的走來。賈政上前躬身陪笑道：「大暑熱天，母親有何生氣，親自走來？有話只該叫了兒子進去吩咐。」<sup>726</sup>

賈政見母親來「連忙迎接出來」、「躬身陪笑」這些肢體動作都呈現賈政身為兒子對母親的尊重。接著賈母以勸王夫人不必哭諷刺賈政，賈政聽說，忙叩頭哭道：「母親如此說，賈政無立足之地」。<sup>727</sup>賈政已成年，不但已婚生子，還做了官，但對「母親」仍是恭恭敬敬。需尊重「母親」是無關乎是非對錯的。第 95 回寶玉失玉，賈政反對四處張揚找玉，但「賈政知是老太太的主意，又不敢違拗，只抱怨王夫人幾句。又走出來，叫瞞著老太太，背地裏揭了這個帖兒下來」，<sup>728</sup>賈政對母親的決定有任何不滿也不敢在賈母面前形諸於色。

賈政對母親賈母的尊重，使二人的母子關係能在一次一次的衝突、緊繃之後順利化解。探春對趙姨娘就缺乏這種「尊重」。第 100 回賈政將探春許嫁外地：

---

<sup>722</sup> 見《紅樓夢》第 26 回，頁 412-413。

<sup>723</sup> 見《紅樓夢》第 104 回，頁 1591。

<sup>724</sup> 見《紅樓夢》第 118 回，頁 1767。

<sup>725</sup> 見《紅樓夢》第 59 回，頁 919。

<sup>726</sup> 見《紅樓夢》第 33 回，頁 512。

<sup>727</sup> 見《紅樓夢》第 33 回，頁 512-513。

<sup>728</sup> 見《紅樓夢》第 95 回，頁 1483。

卻說趙姨娘聽見探春這事，反歡喜起來，心裏說道：「我這個丫頭，在家忒瞧不起我，我何嘗還是個娘？比他的丫頭還不濟。況且湊上水護著別人。他擋在頭裏，連環兒也不得出頭。如今老爺接了去，我倒乾淨，想要他孝敬我，不能夠了！只願意他像迎丫頭似的，我也稱稱願。」一面想著，一面跑到探春那邊與他道喜，說：「姑娘，你是要高飛的人了，到了姑爺那邊自然比家裏還好。想來你也是願意的，便是養了你一場，並沒有借你的光兒。就是我有七分不好，也有三分的好，總不要一去了把我擱在腦杓子後頭。」探春聽著毫無道理，只低頭作活，一句也不言語。趙姨娘見他不理，氣忿忿的自己去了。<sup>729</sup>

趙姨娘埋怨「我這個丫頭，在家忒瞧不起我，我何嘗還是個娘？比他的丫頭還不濟」，她覺得自己沒有受到身為「母親」應得到的「尊重」，因而有了報復心理，希望探春像迎春一樣在婚姻生活中受苦。趙姨娘的一番話在探春聽來毫無道理，也不予回應，趙姨娘氣憤離開。雖探春覺得生母趙姨娘言行昏憤而疏離，但趙姨娘畢竟是探春生母，一般認知「一日叫娘，終身是母」，何況是親生母親。探春的疏離、不理導至趙姨娘不滿。趙姨娘認知的母親是應受尊重的，而自己的親生女兒卻不符合這個期待，因此憤憤不平。被推崇、尊重是母親母愛範疇衍生的模式。

#### 第四節 「母權」的影響範圍

母親由生物母性而發展出社會母職，母職的實踐傳遞著母愛，同時也形成「母權」，諸如「管理模式」、「操控模式」都是母權的外顯。由第 65 回鮑二「視妻如母，百依百隨」<sup>730</sup>的描述可知子女對母親是要「百依百順」的。第 96 回賈母話交待賈政，賈政說「老太太有話只管吩咐，兒子怎敢不遵命呢？」<sup>731</sup>寶玉的婚事，賈政「原不願意，只是賈母做主，不敢違命，勉強陪笑說道：『老太太想的極是，也很妥當。只是要吩咐家下

<sup>729</sup> 見《紅樓夢》第 100 回，頁 1545。

<sup>730</sup> 見《紅樓夢》第 65 回，頁 1025。

<sup>731</sup> 見《紅樓夢》第 96 回，頁 1488-1489。

眾人，不許吵嚷得裏外皆知，這要耽不是的。姨太太那邊，只怕不肯；若是果真應了，也只好按著老太太的主意辦去。」<sup>732</sup>第 97 回薛姨媽向寶釵說自己已答應她和寶玉的婚事，「寶釵始則低頭不語，後來便自垂淚」，「便是看著寶釵心裏好像不願意似的，『雖是這樣，他是女兒家，素來也孝順守禮的人，知我應了，他也沒得說的。』」<sup>733</sup>再再都顯現了母親的權威。

## (一) 管理模式

明清時期的家庭生活婦女佔有重要角色，周叙琪《明清家政觀的發展與性別實踐》指出明代中葉以後一直到清代男性文人賦予家務管理較低的價值，普遍「不問家」，「治生」也以婦女為主，「『不問家』和婦女『治生』，做為解決讀書和家事衝突的一種性別協商模式，加強家庭作為婦女的專屬領域，孕育並增強了婦女治家的才能」。<sup>734</sup>賈姓榮寧二府分別由王熙鳳、尤氏二人總管，但子女的事務母親還是主要管理者，例如寶玉房中丫環去留由王夫人決定、<sup>735</sup>賈蘭的事務由李紈決定、寶釵兄妹婚事由母親作主。雖然奶媽、丫環、廚娘、縫工等已分擔了孩子的飲食、衣著、清潔、沐浴、陪伴等勞務，但實質上「母職」的焦慮感仍是存在著，甚至有增無減，一旦子女有傷病，母親還是被期待親自照顧。王夫人向怡紅院的丫頭表示自己「身子雖不大來，我的心耳神意時時都在這裏。難道我通共一個寶玉，就白放心憑你們勾引壞了不成」，<sup>736</sup>巧姐夜啼，鳳姐馬上醒來，擔心奶媽挫磨孩子。<sup>737</sup>「管理模式」是母權的展現，也是母親角色的一部分。

雖然賈府有許多代母職者，但「管理」終究是母親的權責。第 25 回寶玉突然發狂「林黛玉並丫頭們都唬慌了，忙去報知王夫人、賈母等」，<sup>738</sup>第 29 回寶玉砸玉、黛玉大哭大吐，老婆子、丫環擔心連累他們，「便一齊往前頭回賈母、王夫人知道，好不干連了他們」，<sup>739</sup>身為寶玉母親王夫人聞言也馬上前往，老婆子、丫環擔心連累而告知賈母、

<sup>732</sup> 見《紅樓夢》第 96 回，頁 1490-1491。

<sup>733</sup> 見《紅樓夢》第 97 回，頁 1503。

<sup>734</sup> 參見周叙琪《明清家政觀的發展與性別實踐》97 學年臺灣大學歷史學研究所博士論文。

<sup>735</sup> 參見《紅樓夢》第 74 回，頁 1185。

<sup>736</sup> 見《紅樓夢》第 77 回，頁 1214。

<sup>737</sup> 參見《紅樓夢》第 101 回，頁 1551。

<sup>738</sup> 見《紅樓夢》第 25 回，頁 397。

<sup>739</sup> 見《紅樓夢》第 29 回，頁 464-465。

王夫人，由這個反應可見賈母、王夫人是二人的管理者，雖然老婆子、丫環代理母親照顧孩子，但其教導、管理之權仍在賈母、王夫人。尤其是涉及人身安排，母親是具主要權責。第 30 回寶玉調戲金釧兒，但王夫人認為是金釧兒教壞寶玉，因此要攆了金釧兒去，便叫玉釧兒：「把你媽叫來，帶出你姐姐去！」<sup>740</sup>第 52 回墜兒偷了平兒的蝦鬚觸晴雯攆她出去，「宋嬈嬈聽了，只得出去，喚了他母親來，打點了他的東西」，<sup>741</sup>金釧兒、墜兒被攆逐的時候被通知來帶孩子的都是母親，母親是子女的管理者角色是肯定的。

母親對子女的財物也有管理之權，第 94 回寶玉的玉遺失了，丫環們最終得向王夫人說明。<sup>742</sup>第 34 回有人送了王夫人兩瓶進上的香露，王夫人想給寶玉一些，怕他胡糟踏了，就沒給，自己替寶玉保管了香露。<sup>743</sup>第 60 回芳官私贈五兒玫瑰露，五兒的娘決定再轉贈：

她娘因說：「再不承望得了這些東西，雖然是個珍貴物兒，卻是吃多了也最動熱。竟把這個倒些送個人去，也是大情。」五兒問：「送誰？」她娘道：「送你舅舅的兒子，昨日熱病，也想這些東西吃。如今我倒半盞與他去。」五兒聽了，半日沒言語，隨她媽倒了半盞子去，將剩的連瓶放在家伙廚內。<sup>744</sup>

玫瑰露是芳官贈送五兒的，五兒母親並未經五兒同意便決定送些給他人。未經兒女同意便決定處置兒女物品，透露了母親對兒女的管理權。

母親管理子女的貴重物品，也管理子女的言行，與教導不同的是管理並不以正確言行的教導為目標，而是以母親的權威限制子女的言行。第 94 回怡紅院海棠 11 月開花，賈赦認為是花妖作怪，賈政則主張「隨他去就是了」：

賈母聽見，便說：「誰在這裏混說！人家有喜事好處，什麼怪不怪的。若有好事，你們享去；若是不好，我一個人當去。你們不許混說！」賈政聽了，不敢言語，

<sup>740</sup> 見《紅樓夢》第 30 回，頁 476。

<sup>741</sup> 見《紅樓夢》第 52 回，頁 813。

<sup>742</sup> 參見《紅樓夢》第 94 回，頁 1470。

<sup>743</sup> 見《紅樓夢》第 34 回，頁 521。

<sup>744</sup> 見《紅樓夢》第 60 回，頁 937。

訕訕的同賈赦等走了出來。<sup>745</sup>

賈母以母親的權威管賈政、賈赦的言行。第 48 回薛蟠挨柳湘柳打架後，計畫和張德輝離家學買賣，薛姨媽本也管著薛蟠不讓他去：

晚間薛蟠告訴了他母親。薛姨媽聽了雖是歡喜，但又恐他在外生事，花了本錢倒是末事，因此不命他去。只說「好歹你守著我，我還能放心些。況且也不用做這買賣，也不等著這幾百銀子來用。你在家裏安分守己的，就強似這幾百銀子了。」

746

薛姨媽對薛蟠說的話不是教導他，而是管著他，怕他在外惹事生非。母親與子女間因為基因的傳遞、教導的責任、情感的相連等因素，母親對子女的一切常常是介入甚深的，舉凡財物、言行，甚至婚姻。雖然《紅樓夢》文本中，有許多婚事是母親以外的尊親屬決定的，<sup>747</sup>但若無父親，通常母親就是第一順位的決定者，例如尤二姐嫁賈璉、<sup>748</sup>來旺子強娶彩霞、<sup>749</sup>薛蟠娶夏金桂、<sup>750</sup>寶釵嫁寶玉<sup>751</sup>等。母親具「管理者」的角色，且權力不小。

## (二) 操控模式

因為母權中的管理模式，往往也導至有的母親以權威會操控子女。例如第 24 回卜世仁不賒賈芸香料，賈芸離開前，卜世仁人情上順口留賈芸飯，叫妻子備餐，他娘子便叫女兒：「銀姐，往對門王奶奶家去問，有錢借二三十個，明兒就送過來。」<sup>752</sup>便是藉由母親的權威操控女兒。《紅樓夢》中對子女由教導、管理到操控的顯著例證即賈母與

<sup>745</sup> 見《紅樓夢》第 94 回，頁 1465-1466。

<sup>746</sup> 見《紅樓夢》第 48 回，頁 731。

<sup>747</sup> 例如寶琴許梅翰林兒子是父親決定（第 50 回，頁 774），尤二姐嫁張華是父親決定（第 64 回，頁 1015），賈迎春嫁孫紹祖也是父親決定（第 79 回，頁 1260），寶玉病中娶親是祖母的決定（第 96 回，頁 1490）

<sup>748</sup> 見《紅樓夢》第 64 回，頁 1015。

<sup>749</sup> 見《紅樓夢》第 72 回，頁 1131。

<sup>750</sup> 見《紅樓夢》第 79 回，頁 1263。

<sup>751</sup> 見《紅樓夢》第 85 回，頁 1344。

<sup>752</sup> 見《紅樓夢》第 24 回，頁 377。

賈政的互動。第 23 回賈政叫寶玉：

寶玉聽了，好似打了個焦雷，登時掃去興頭，臉上轉了顏色，便拉著賈母扭得好似扭股兒糖，殺死不敢去。賈母只得安慰他道：「好寶貝，你只管去，有我呢，他不敢委曲了你。況且你又作了那篇好文章。想是娘娘叫你進去住，他吩咐你幾句，不過不教你在裏頭淘氣。他說什麼，你只好生答應著就是了。」<sup>753</sup>

賈母一句「有我呢，他不敢委屈了你」，展現了賈母身為母親的權威與對賈政的控制，賈政管教寶玉，賈母總拿出「母親」的威儀控制賈政。<sup>754</sup>寶玉也深懂對於父親只要請出祖母就可以攔阻。<sup>755</sup>第 95 回寶玉的玉遺失了王夫人等怕賈政生氣不敢說，賈母道：「你們怕老爺生氣，有我呢！」<sup>756</sup>母親對子女的教導、管理與操控只是一線之隔。賈母以母親的權威控制賈政是母親模式的一種。

憤怒的母親也常以「孕育模式」轉化為對子女的「操控」，第 59 回春燕的娘生氣怒罵春燕：

他娘也正為芳官之氣未平，又恨春燕不遂他的心，便走上來打耳刮子，罵道：「小娼婦，你能上去幾年？你也跟那起輕狂浪小婦學，怎麼就管不得你們了？乾的我管不得，你是我屎裏掉出來的，難道也不敢管你不成？既是你們這起蹄子到的去的地方我到不去，你就該死在那裏伺候，又跑出來浪漢。」<sup>757</sup>

春燕的娘這番言詞雖是氣話，但流露母親對子女的操控慾，一方面之前她給乾女兒芳官用親生女兒洗過的水洗頭，而在怡紅院鬧出不小風波，<sup>758</sup>她也氣勢十足地宣稱「『一日叫娘，終身是母。』他排場我，我就打得」，<sup>759</sup>最終被怡紅院眾人聲討而結束這場鬧劇，

<sup>753</sup> 見《紅樓夢》第 23 回，頁 361。

<sup>754</sup> 參見《紅樓夢》第 36 回，頁 545。

<sup>755</sup> 參見《紅樓夢》第 81 回，頁 1291。

<sup>756</sup> 參見《紅樓夢》第 95 回，頁 1481。

<sup>757</sup> 見《紅樓夢》第 59 回，頁 922。

<sup>758</sup> 參見《紅樓夢》第 58 回，頁 909-911。

<sup>759</sup> 見《紅樓夢》第 58 回，頁 910。

她對自己無權管教女兒十分挫折，藉春燕展現她身為母親的操控權。

## 第五節 《紅樓夢》母親角色呈現的群集模式

本章節「母親角色」的原型模式分析結果和「有標概念『無母』的缺位模式」、「『母』概念延伸命名詞彙攝取模式」模式攝取角度存在差異。「有標概念『無母』的缺位模式」所見的有「照顧、保護、教導、情感、管理」等模式。「『母』概念延伸命名詞彙攝取模式」則因投射對象不同而有不同的模式攝取角度，例如家族稱謂所攝取的「母」概念生物特徵除了「性別、年長」模式外，更具基因的「衍生模式」或姻親的「親屬模式」，因血源關係而有「情感、推崇」模式；「乳母」偏重於母職勞力的付出，具有「哺育、照顧、保護、教導、情感」等模式，同時文本中也見乳母會運用「母」概念的「管理、操控」模式為自身謀取利益。

生物天生的「母性」與社會制約的「母職」交互作用成「母親」的種種模式；在母親「角色」中有的模式是必然存在，具缺席語值的普適模式，例如「性別為女性」的性別模式、「基因傳遞」的衍生模式及孕育模式；「有標概念『無母』的缺位模式」、「『母』概念延伸命名詞彙攝取模式」都是攝取「部分」模式，並沒有全面符合所有模式，這些「被提及缺位」或「攝取轉喻」的模式出現率都很頻繁，屬於高頻模式，這些模式群集在《紅樓夢》的母親「角色」中都可以找到例證。生物母性、社會母職、母愛、母權中種種模式的存在是可驗證的，但也沒有一個母親可以完整呈現全部的模式。尤其母親角色的社會地位不同，母職的模式攝取的也不同，例如賈府的母親家境優沃、地位較高，照顧勞務不乏代勞者，是故雖在情況緊急時母親會加入照顧者行列，但這種「照顧模式」和事必躬親的一般母親而言，二者的確存在差別。所謂的「理想母親原型」並不存在單一個案中，必需多重驗證。

「母親」概念中存在許多個別模式，這些個別模式組成「母親」範疇。許多「個別模式」結合成一種「複雜的群集模式」，即認知語言學「原型效應」的「群集模式」。George Lakoff《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指母親概念包含「生育模式、遺傳模式、養育模式、婚姻模式、家系模式」等「個體模式」結合成「母親」此「群

集模式」。<sup>760</sup>認知受文化差異影響，中華文化的「母親」和西方文化的「母親」雖有某些模式相同，例如孕育、照顧、親屬等方面，但不盡然相同，例如中華文化重視倫理，所以母親存在管理模式、操控模式。《紅樓夢》母親角色呈現的群集模式是完整的生物母性、社會母職、母愛、母權推論的模式，但若置於個別人物進行模式分析則不足證明所有模式，一方面是小說創作會有所取捨，再則有的模式和人物社經地位、生活處境有關。《紅樓夢》母親角色呈現的群集模式若只由各別人物入手研究必定雜亂無章，但自認知的生物身體經驗和社會文化著手擬定模式，在認知的框架下全面化的分析文本，交相驗證的結果發現《紅樓夢》母親角色呈現的群集模式是完整的生物母性、社會母職、母愛、母權推論的模式。

---

<sup>760</sup> 同註 496，頁 104-108。

## 第七章 認知觀點中的母親原型

本文以認知語言學「理想範式」定義「原型」(prototype)，而非神話、心理學角度的「最初、原始樣貌」，文中所指的「認知研究」不同一般學科研究常用的個案觀察、訪談、問卷、語料庫進行「數據統計分析」的方式，而是從認知的二個要素「身體經驗、文化背景」著手，分析生物母性，以及社會母職、母愛、母權的文化期待，建構起「母親」模式群集的脈絡。運用「認知」形成的「原型效應」驗證《紅樓夢》文本中「母親」概念系統的模式群集，由文本驗證區辨出模式的「普適、高頻」二種類型，並達成預訂研究目標：

1. 以「內證」切入的《紅樓夢》角色研究
2. 建構以「內證」為依據的小說研究方式
3. 認知語言學「原型理論」於小說研究的運用
4. 驗證基於母性、母職的「母親」模式群集
5. 探析《紅樓夢》中華文化「理想母親」原型

認知效應會在文本概念、詞彙、人物情節等範疇有系統地呈現，文本即可提供交相驗證的可能，「內證」的研究方式具可行性。基於認知原型形成原型效應，本研究以有標概念「無母」、「母」概念為構詞成份的詞彙群集、《紅樓夢》中的「母親角色」為材料，驗證「生物、文化」架構下的「母親」模式群集，形成以「內證」研究文學作品的創新架構。

認知語言學的「原型理論」可於文學研究得到更進一步運用的。認知的「原型效應」會系統反應於「詞彙、概念、角色行為」等範疇中，文本即可提供交互映證的系統關係。由文本找尋「內證」研究小說是可行的。如此一來，文學研究當可避免避免援引「不同時空」形成的文學理論檢視文本，或「套用理論」造成循環論證的盲點。本文試圖建立新的研究模式，雖然此模式尙或存有不成熟之處，但「以『內證』為依據的小說研究模

式」啓發「以『內證』切入《紅樓夢》角色研究」的可行性，同時本文也對《紅樓夢》的母親角色進行檢驗，對「《紅樓夢》母親形象塑造及其對子女的影響」議題奠定探討基礎，開創《紅樓夢》小說人物研究的另一個方向，也對認知語言學原型理論進行反思。

## 第一節 母親「原型」分析

「母親」認知原型是本研究主題，整合研究所得，我們將「母親原型」分爲「『母』詞彙概念的原型、《紅樓夢》母親角色原型」二個部分，呈現詞彙概念「母」的理想成員、《紅樓夢》中理想的母親。

### （一）「母」詞彙概念的原型

原型在認知語言學中定義爲理想範式、最佳例子，但並未特別區分普適模式、高頻模式。本文以認知觀點爲起始進行「母親」原型研究後，認爲「認知原型」不應當只具備「普適模式」，因爲普適模式是必需存在的模式，沒有「理想」與否可言；範疇除了普適模式，也得具有出現頻率高的「高頻模式」才能成爲「理想範式、最佳例子」。於此，文本研究又陷入另一個難點，「高頻」既然不是百分之百的普適條件，多少頻率算「高頻」、需多少個高頻模式在範疇中才能算「理想」。尤其小說創作不是問卷調查，作者在創作過程中配合情節、主題傳遞必然有所取捨。即便爲了避免「循環論證」對研究的影響，筆者已在進行理論推衍、驗證之前便花了數年時間將《紅樓夢》文本「母」相關人物、情節全面列表，可是面對文本模式頻率的統計實無法用簡單的數據搪塞，作者未寫明之處並不能即認定某些模式沒有發生，以引文列表計算出來的數據意義有限。

但經模式特質分析，我們可以其他途徑確認「普適模式」，例如「普適模式」是必定具備的模式成員，在原型認知裡往往是「缺席語質」的一員，處於「無需言說」的狀態；是故在「母」的討論中並不會特別提及，舉例而言個體的存在必然有提供他基因來源的女性，失去母親並不會改變此事實。本文第肆章被指出的有標概念「無母」攝取模式缺位必不屬於「母」的「普適概念」，而是高頻模式，此亦代表該模式可能不存在個別母親角色。參照第五章「母」相關詞彙構詞攝取模式分析，有標概念「無母」提及的

缺位模式、「母」相關詞彙構詞攝取模式皆以「社會母職勞務」為主。

根源自生物母性的社會母職，在「有標概念『無母』攝取模式缺位」、「『母』相關詞彙構詞攝取模式」被一再呈現。無母者、文本中的角色者視「照顧、教導、保護、情感依附、生活管理」等模式為「理想」的母親樣貌；以母為類別名的詞彙構詞也攝取這幾個模式概念為標示詞的要素，例如乳母、管家媽媽等。縱使在第陸節母親「角色」的模式群集驗證中，事實證明母親也不一定都是「好的」「照顧、教導、保護、情感依附、生活管理者」。《紅樓夢》中社經地位高的母親有成群的代母職者支援，常以「委託模式」執行母職勞務；母親也可能為子女做出錯誤的決策，例如薛姨媽決定寶釵嫁給神智不清的寶玉；或是放縱子女，例如王夫人怕賈母生氣、怕管寶玉太嚴管出病來而不敢嚴格教導；或是羞辱子女，例如趙姨娘對賈環負面的譏諷多於正面的教導，賈母反諷賈政以阻止賈政管教寶玉；二代間的情感依附也有很淡薄的，例如趙探春與生母趙姨娘之間的衝突。對照《紅樓夢》文本常人對母親的期待與事實，母親「照顧、教導、保護、情感依附、生活管理」等模式的屬於「高頻模式」而不是「普適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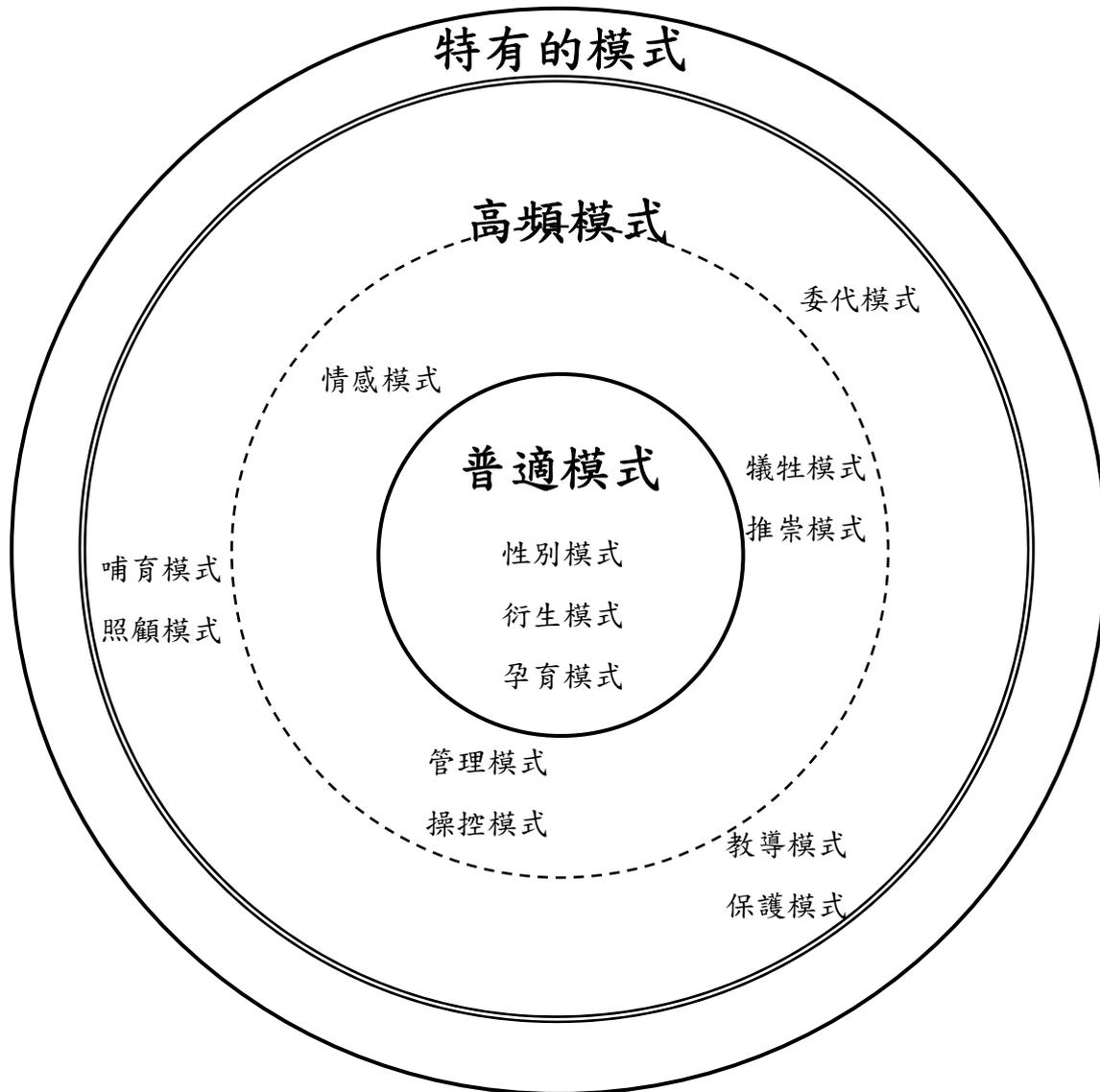
而「母」為類名轉喻式「偏正結構」命名裡，以「母」為類名形成「稱謂」的占大宗，母的稱謂裡，「母」為類名，普適模式有「性別模式」、「年長模式」，有的標示詞為「親屬關係」例如「祖」母、「姨」母、「伯」母；有的標示詞為「母職勞務」，例如「乳」母（哺育模式）、「保」母（保護模式）、「管家」媽媽（管理模式），「加在類名『母』前的『勞務』類標示詞」所指涉的勞務大多為社會母職的核心任務，如「乳」（哺育）、「保」（保護）、「管家」（管理）等，稱呼的是「母職替代者」，傳統上也多半由女性擔任，此亦可呼應「無母」概念中被標示的母親模式。這些概念、詞彙等範疇的模式系統化指向某些模式，諸如哺育、照顧、教導等等，認知模式群組會系統化的出現在概念中，並被運用在詞彙命名、角色行為中。

母親範疇的高頻模式中，「情感模式」又特別凸出，黛玉、湘雲等這些母親亡故、失恃的孩子，即使身邊不乏受委託的照顧、教導、保護等代母職者，衣食也無缺，但情感無依、身世飄零的感傷卻不會在黛玉、眾人認知中消失。照顧、教導、保護等母職模式是可取代的，但「情感模式」是難以取代的。稱謂也以「母」建構人與人的情感相連。以《紅樓夢》為例證的「母親原型」認知研究最終得出「母親」的原型，在生物普適性的「性別、孕育、衍生」等模式之外；最接近核心模式的應該是母親與子女間的「情感

依附」關係，這是難以取代的母親範疇模式，但又不一定是每位母親都具備的，例如母女情淺的探春與趙姨娘，其情感便十分淡薄；母職勞務為主的「照顧、教導、保護、生活管理」等模式應是在高頻模式的外圈，亦即是可被取代的模式成員；再外圈便是一般個別模式了，範疇差異性也就更大了。

至此，我們需對第參章由「生物母性」出發推論的「母」「範疇模式圖」進行修正，母親的「情感模式」實較勞力的「照顧、教導、保護」等模式、母權的「管理模式」更為接近核心。母親是子女的設想者、提供子女情感的依靠，並非皆由母職勞務互動建立情感；在母親與子女血源、基因的「衍生模式」上，母親便與子女間有難以割捨的情感；母親「情感模式」應較母職勞務的「哺育、照顧、教導、保護、委代」接近普適模式。母愛、母權的下的「犧牲、推崇、管理、操控」等模式與血源「衍生模式」相繫；我們熟悉的母職勞務「哺育、照顧、教導、保護、委代」等模式是高頻模式，但從《紅樓夢》文本中的可取代性觀察，應屬高頻模式的外圍。因此，我們修正第參章『母親』相關「範疇分析圖」如下：

圖：7-1-1 《紅樓夢》呈現的「母親」範疇模式圖



說明：本圖最外圈為「個別母親」，雙線圈以內為「母親」理想範式「認知原型」。認知原型的模式群集分為母親最核心不可或缺的「普適模式」、出現頻率多但不一定俱全的「高頻模式」。高頻模式中「母親」難以被取代的「情感關係」模式置於虛線以內；至於可被代母職者代替的勞務部分則置於虛線以外。至於每層同心圓區間的模式群集排列並無核心程度考量。

調整後的「『母親』範疇模式圖」清楚呈現「母親」的模式群集是兼具「層次性」與「模糊性」的，「母親」的認知原型中需區隔「普適模式、高頻模式」，普適模式是必要條件，但其他高頻模式則有模糊地帶了，其一、高頻模式群集並不一定全部出現在每個範疇成員；其二、所謂「高頻」究竟數據需要多少很難定義，只能從有標、無標等原型效應中去推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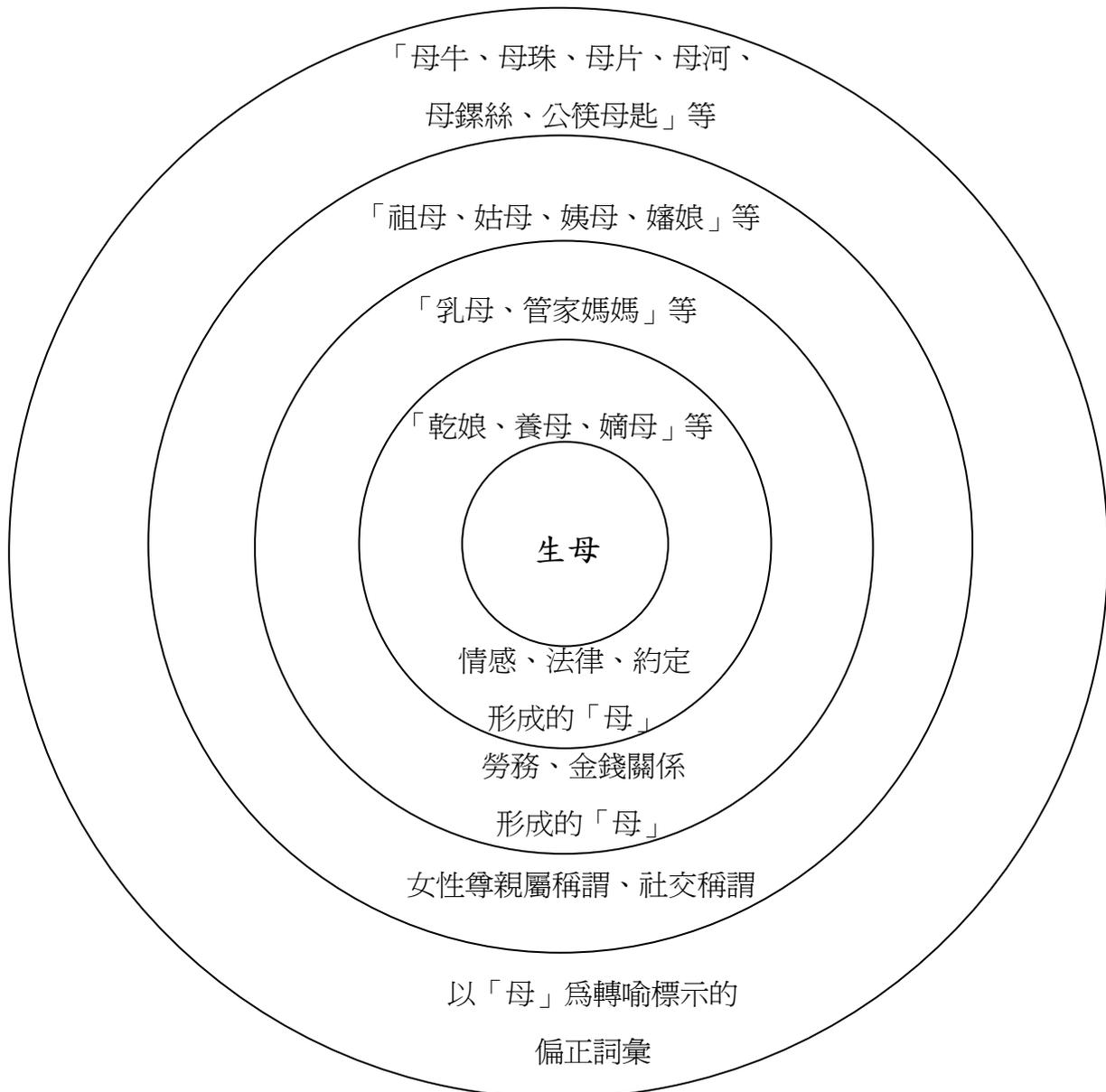
從「母」的「有標概念、詞彙、角色」模式群組類型、數量分析，「生母」是一般認知中「母」的中心成員，所以母親過世的「無母」者，雖尚有母職替代者的照顧，但仍充滿遺憾；探春對生母不滿，認為趙姨娘「忒昏憤的不像」了，她「只管認得老爺、太太兩個人，別人我一概不管」，<sup>761</sup>這是探春個人的認知，以「父之正室」法律上的「嫡母」為母親，因為異於一般認知所以需要特別表白，此觀點也造成生母趙姨娘的不滿。<sup>762</sup>一般認知中，「乾娘、養母、嫡母」等因情感、法律、約定而形成的「母」範疇，較勞務、金錢關係而具備的「乳母、管家媽媽」等更接近核心。雖然「乳母、管家媽媽」也可能因貼身照顧而形成情感互動，但職務是可隨時變動的。至於稱謂的「祖母、姑母、姨母、孀娘」等僅具「性別、尊親屬」關係，甚至連「親屬」都不是的「純社交稱謂」則又再往外一層。至於日常以「母」為轉喻標示的偏正詞彙，又更外一層了，諸如「母牛、母珠、母片、母河、母鏢絲、公筷母匙」等，攝取的多為某普適模式或普適模式的延伸，是最外圍的成員。（參見下圖）

---

<sup>761</sup> 參見《紅樓夢》第 27 回，頁 427。

<sup>762</sup> 參見《紅樓夢》第 100 回，頁 1545。

圖 7-1-2：「母」詞彙概念原型圖



## (二)《紅樓夢》母親角色原型

以《紅樓夢》驗證母親的「認知原型」，文本中的角色都有「母親」，但不一定在文本中被提出，或具體呈現。不會被刻意提出的「必然具備」之「普適模式」，需由偏正詞彙攝取的隱喻延伸語義驗證，而有標概念及轉喻式的偏正詞彙標示詞則突顯了「高頻模式」的部分。母親的模式群集分析落實到「母親角色」時，具討論議題、詮釋空間的聚焦在非必然存在的「高頻模式」部分。文中本沒有一個「母親」能包括全部的模式，例如王夫人、鳳姐、薛姨媽等人對子女的照顧、哺育都是委任乳母、丫環等代母職者。這不僅因為創作的角度攝取、事件選擇，更有女性在諸多角色中的平衡，是故「母親」的模式群集中除了必備的普適模式，其他的模式則有高頻與個別的差異。「高頻模式」有個體自身認知、也有大眾認知角度，認定上難免分歧。趙姨娘認為探春對她不夠尊重、不像對母親，在趙姨娘心目中「推崇模式」是母親的普適模式，探春態度不合她的認知而大為不滿。<sup>763</sup>而薛姨媽對薛蟠酒後出言不馴，雖憤怒卻未影響母子關係，<sup>764</sup>可見母親是否「無條件、必然受尊重」，趙姨娘與薛姨媽觀點不同。

所謂「理想母親」是由「母親」本身的行為決定，亦或由「子女」成就確定，不同的標準將得出不同的結論。一般認知中「理想母親」難免和子女成就相關，但薛姨媽教養出知書達理的女聖人寶釵，也有個呆霸王兒子薛蟠；趙姨娘有個委瑣不堪的兒子賈環，也有個鳳凰一樣的女兒探春。個體的成就僅就「母親」觀察實不足為據，每個母親有自己的「母親」觀點，由「母親」行為「動機」切入，《紅樓夢》中的母親們皆有個別代表性。例如趙姨娘言辭刻薄、不得體且不得人緣，為人所輕鄙，但她對賈環還是有約束的力量，趙姨娘死後，賈環沒人管也就入了賈薺之流，趙姨娘千般不好終究是關心孩子的，她氣探春對她不夠尊重，充其量也就是對女兒的遠嫁幸災樂禍，相較於對鳳姐、寶玉施法，尚有母女情份。

《紅樓夢》的母親呈現的模式群集各不相同，賈母有威儀、薛姨媽慈愛、王夫人溺愛、李紈嚴教賈蘭、鳳姐心繫愛女、趙姨娘一心想為兒子爭個出頭等。除去必然備的「普適模式」不討論，《紅樓夢》母親角色呈現的「高頻模式」不在勞動的「照顧、哺育模

<sup>763</sup> 參見《紅樓夢》第100回，頁1545。

<sup>764</sup> 參見《紅樓夢》第34回，頁528。

式」上，而是在關心的「情感模式」上。一方面這是個以世家大族為故事背景的作品，另一方面勞務容易被取代，但情感的轉移卻不容易，故無母的黛玉無法從週遭眾多的母職替代者得到情感的滿足。賈母、王夫人、薛姨媽、李紈、鳳姐等皆未親自哺育、照顧子女，但無損於母親的角色。而趙姨娘雖多次試圖管教兒女，但方法不佳，多次與兒女衝突，也因此造成雙方情感疏離，讓讀者有不良的印象。《紅樓夢》母親角色的「範疇中心性」應以高頻「情感模式」界定中心與邊緣地位，薛姨媽、王夫人、鳳姐、李紈等親子關係良好的母親，較賈母、趙姨娘等親子關係疏離的母親更接近範疇中心位置。

## 第二節 「原型」認知研究反思

本章節省思語言學原型理論運用在文學研究的實況，同時探討進行原型認知研究時需留意的細節。將認知語言學的原型研究運用於文本《紅樓夢》母親分析，並不如想像中順利。認知語言學中的原型分析對象大多是語料，語料較小說文本單純，相對分析上可能出現的歧義、例外等情況少很多。將語料分析擴充到文本，部分過去語言學研究中並未被特別提出的現象，運用於文本研究時卻一一浮現。

### (一) 原型需符合社會定型化期待

「原型」是簡化的模式群集呈現，範疇原型的模式攝取必需具備共有的「普適模式」、出現率高的「高頻模式」，才能成為認知的「理想範式、最佳例子」。前文援引《紅樓夢》文本驗證母親模式群集發現，「母親」此一範疇「普適模式」大多落在生物母性，而「高頻模式」大多為社會母職。生物母性中的「性別、衍生、孕育」等模式是「普適模式」，亦即是母親原型必備的模式，具備「普適模式」只是基本條件；原型還需符合社會對母親的定型化期待，例如「哺育、照顧、教導、保護、情感」等模式，在社會母職、母愛、母權等範疇的模式屬常在母親角色中出現的「高頻模式」。沒有一位母親可以囊括所有高頻模式，母親所具備的「高頻模式」愈多，其原型性愈高。

「普適模式」是範疇成員的共同條件，它具有「缺席語值」，在概念中是必然的存在，在詞彙標示中鮮少被標示出來，例如平時提到「母」指「基因來源、孕育、生育的

女性」，「女的母親」（性別模式）一詞則違反一般語言認知，目前生物科技下不可能有「男的母親」，所謂「母」也一定是女性；「女的」母親是贅語，「男的」母親是妄語。生物範疇裡「母」的「性別模式」雌性便是一個普適模式、必要條件，若不合於「女性」這個普適模式，即使具備「母」的高頻模式，也不能被以「母」命名。普適模式中除非有必要對比於其他「母」命名模式、特別標示部分特殊情況，如「生」母（衍生模式）、「孕」母（孕育模式），否則普適模式是缺位的。只具備「普適模式」無法作為認知原型，還需具備範疇成員中頻繁出現的「高頻模式」才能足以稱「理想範式」，例如趙姨娘雖是母親，但不被視為「好母親」。當其他範疇模式優先於「母」範疇時，雖該詞彙具有「母」的部分高頻模式亦可能不以「母」命名，例如丫環。範疇內共有的「普適模式」是「認知原型」模式群集的基礎，但「普適模式」是必要條件，理想範疇成員還需具備高頻模式，且愈多高頻模式愈接近原型。

理想原型的模式群集不一定，若以範疇的實例進行模式統計分析，部分模式會有較高的出現頻率，即本文所謂高頻模式，例如全面觀察前文《紅樓夢》文本研究，母親的「教導、照顧、保護、情感」等模式被標示、攝取的機率較其他模式高。「高頻模式」是理想「認知原型」另一個必要模式群集，不同的是「普適模式」的模式群集不可在範疇中缺席，但很可能在詞彙標示中缺席；「高頻模式」的模式群集因角度不同而選擇性攝取，高頻模式不一定在子範疇中都出現，但高頻模式常有機會被標示出來，而高頻模式的多寡也左右範疇的原型性。例如部分母親原型的高頻模式也常被攝取作「以母為類別名」的有標成分，構成代母職者的稱謂模式，這些理想模式被攝取為「轉喻命名的有標成分」時語義變異不大，例如「乳」母（哺育模式）、「保」母（保護模式）、「管家」媽媽（管理模式）。

「認知原型」是模式群集簡化的結果，所謂的「理想範式」除了包括必備要件「普適模式」，也包括社會定型化期待而形成的「高頻模式」，具有愈多「高頻模式」的範疇成員「典型性」也就愈高。例如「王夫人平時並不直接照顧寶玉、趙姨娘與探春情感淡薄、薛姨媽溺愛薛蟠鮮少教導」等非理想母親行為都不能妨礙常人對「她們是母親」的認知，因為王夫人、趙姨娘、薛姨媽等母親，從生物母性特質都已具備「母親」的普適要素：女性、基因衍生、孕育；而她們各自具有符合母的「高頻要素」，那已是另一個範疇分類的問題，例如「稱職的母親」、「怠墮的母親」等等。

「母」概念範疇內的「普適模式」雖然常在詞彙標示上缺席，例如我們不說「『女的』母親」；但因其語義穩固、結合能力強，常置於詞彙「偏正結構」標示詞的位置，例如「性別模式」不只用於人，也用於其他生物，例如「母牛、母雞」；在「母」原型認知研究中發現「普適模式」因為是範疇的必然成員，除了常被隱藏在概念中外，也常成為範疇裡「普適模式」的同義詞，在廣泛運用下形成相關語義延伸，衍生出上述隱喻構詞的形態，例如「性別模式」發展出「對比模式」如「分子分母、公筷母匙」；「衍生模式」發展成「起源模式、基礎模式」，例如「母片、母版、母珠、聲母、失敗為成功之母」。「普適模式」常有延伸發展，容易形成其他語義模式，這在出現頻率高、「理想典範」的高頻模式中反而不常出現。

一般人認知「母親」並不因範疇成員「高頻模式」較少而改變，但對「認知原型」的「理想範式」則會因範疇攝取「高頻模式」數量而不同。不同認知個體對「高頻模式」與「普適模式」的認知可能存在差異，以「乾娘」此一母親子範疇為例，第 58 回春燕的生母即芳官的乾娘與怡紅院眾人的衝突。芳官乾娘認為「『一日叫娘，終身是母。』他排場我，我就打得！」其間認知差異在於芳官乾娘把「高頻模式」當「普適模式」，她沒認清「乾娘」的攝取模式焦點在情感模式，所謂「管教」並不存在與她對話的大丫環、寶玉認知攝取中，所以寶玉嘆「這些老婆子都是些鐵心石頭腸子，也是件大奇的事。不能照看，反倒折挫，天長地久，如何是好！」麝月罵「誰在主子屋裏教導過女兒的？便是你的親女兒，既分了房，有了主子，自有主子打得罵得，再者，大些的姑娘姐姐們打得罵得，誰許老子娘又半中間管閑事了？都這樣管，又要叫他們跟著我們學什麼？越老越沒了規矩！」<sup>765</sup>芳官乾娘與怡紅院眾人間的衝突正是對母親原型的「教導模式」屬理想性「高頻模式」或必備「普適模式」有不同認知。確認「普適模式」並非完整的「認知原型」，「認知原型」需具備符合社會定型化期待的「高頻模式」，此提供剖析文本人物互動的客觀理路。

---

<sup>765</sup> 參見《紅樓夢》第 58 回，頁 909-910。

## (二) 範疇決定模式數量與類型

範疇的模式是以「群集」的樣貌呈現，理想「認知原型」是除了「普適模式」外，加上其他頻繁出現的「高頻模式」群集進行簡化的結果。完整的範疇模式群集應包含「普適模式」與「高頻模式」及其他該範疇中特有的模式，簡化掉特有的模式後，留下來的核心模式群集便是「認知原型」。「普適模式」決定主體是否宜納入該範疇，「高頻模式」決定該主體在範疇中的典型性，至於非必要條件、出現頻率也不高的則是個體的「個別模式」。範疇內模式群集「簡化」的程度取決於「範疇」大小；「範疇」愈大，「普適模式」的簡化程度愈高，所包含的「普適模式」愈少，例如生物「母」範疇推至極至唯一模式為「性別是雌性」的性別模式；但「範疇」愈大，「普適模式」以外的「模式」類別愈複雜，例如「母」範疇的模式具有衍生、孕育、哺育、照顧、管教、保護、情感、犧牲、推崇、管教、操弄、委代、親屬、年長、稱謂等模式；相較「乳母」範疇，「乳母」的普適模式便比「母」多了「委代、哺育模式」，其他模式少了「衍生、親屬、孕育、犧牲」等模式。範疇大小對「原型」認知研究極為關鍵，範疇愈大模式類別愈多，要比較區分何者為高頻的理想模式難度相對提高，但普適模式則減少。

選擇範疇的同時決定模式的攝取類型，例如母的稱謂詞皆攝取了「性別、年長」等普適模式，家族關係類名「母」的稱謂另外攝取了「親屬模式」，代母職者稱謂則是攝取「委代模式」和不同職務類型的模式，諸如「乳母」攝取母親範疇模中母職是可以「委代」的委代模式與「哺育」模式，「哺育」僅為母職的一部分，《紅樓夢》賈府中另有「教引嬈嬈」、「管家媽媽」等，這一類的代母職者攝取的角度便沒有母職中的「哺育模式」，而是委代模式與管理模式了，因為攝取角度不同而有不同稱謂。「認知」中，只要不是普適模式缺位，例如生物性別不符合，在偏正構詞時可透過攝取部分母親模式構成新詞，例如前文提到的乳母、管家媽媽。因為各命題「模式攝取角度」不盡相同，範疇內比較各命題的中心性是有困難的，例如「乳母、管家媽媽、祖母、舅母、乾娘」等很難區分何者為較接近「母」的「中心成員」。

但這些詞彙命名中「被攝取」的共同模式則必定屬於普適模式，例如性別為女性的「性別模式」，部分非共同模式也必然存「母」模式群集中，且可能屬於理想的、高頻

模式，所以才會被攝取為轉喻的標示詞，例如「管家媽媽」攝取的「管理模式」、「乳母」攝取的「哺育模式」。範疇內模式成員並不是固定的，會因為範疇選擇不同而變異，即便是同一模式，但在不同範疇內亦可能是普適模式、或是高頻模式、或是其他該範疇中特有的模式。例如「管理模式」在「母親」範疇是高頻模式，但在「管家媽媽」範疇是普適模式，在「乳母」範疇或許有些乳母除了哺育孩子也擔負管理的責任，但這是個別模式，不一定所有乳母皆如此。雖然「母親」、「管家媽媽」、「乳母」都運用了「母」概念命名，但包含的模式、模式類別未必相同。因此以既定原型分析結果「套用」在文本研究可能出現不相吻合的現象。

範疇中的所有模式也不宜以單一標準評估。雖然範疇的模式形成自下位子範疇的模式群集，下位的子範疇的「普適模式」為上位範疇的共同模式，但各子範疇仍有結合自「其他範疇」的模式，是故若以「上位範疇」為單一標準衡量下位的子範疇群集將可能問題重重。例如母範疇中「照顧模式」是母親的理想模式之一，但一般市井之家的母親與賈府母親的照顧模式並不相同，一般市井之家的母親主要是對孩子的生活起居提供勞力的照顧，而賈府母親顯然除了孩子有病痛時會親自照顧，平時是很少勞力性親自照顧的，賈府母親母職實踐較多是在勞心的「委代模式」，安排合宜的母職替代者也是母親範疇內的模式之一，但「委代模式」僅存於有母職替代管道的母親。範疇內的子模式群都可能包含有普適模式外，相互不同、甚至衝突的個別模式，即便是高頻模式也可能非皆存在每個範疇成員中，文本研究若僅擇取既定原型分析結果「套用」模式必定困難重重。

「認知原型」研究需要費心力於大量語料線索的爬梳，為避免研究者自身經驗、文化等因素影響研究成果的可信度，我們需讓研究對象傳遞完整的訊息，接受一次又一次調整自己「認知」的必要。本研究於〈第參章 生物與社會觀點下的「母親」模式〉初步建構了源於身體經驗的「母親原型」，但以中國古典小說《紅樓夢》驗證觀點的過程中，從「詞彙、事件、情境、人物互動」等多元線索發覺原擬「母親原型」有調整之必要，重新繪製了「『母親』範疇模式圖」。調整後的「『母親』範疇模式圖」建構出可用以理解、評論「母親範疇」的「認知原型」。本研究完成將「認知語言學」理論運用於「文學研究」的嘗試，與以文本當語料反饋語言學理論的目標。運用「認知」形成的「原型效應」分析《紅樓夢》中「母親」概念系統的多元呈現，在「認知」「原型效應」的

基礎上，形成別具一格的研究架構。

文本研究不一定要依賴既有的文學理論。詞彙構詞、有標概念、角色事件的多元分析也能提供我們「內在來源」的系統證據。雖然內證的分析、歸納過程繁瑣，但可避免既有觀點的影響、循環論證的流弊。「認知研究」除了找尋直接對象以大量數據分析統計外，還可以從生物身體經驗、社會文化期待，以及語言概念的有標模式、隱喻模式、轉喻模式等「原型效應」入手，「原型效應」在認知運作下隱含著系統性的理想模式，亦即本文追尋的「認知原型」。認知原型可做為研究文學議題的框架，覺查認知中「理想原型」有助正確切入評論的角度。以《紅樓夢》為例證的「母親原型」認知研究得出：「母親」的「認知原型」需具備生物母性「普適模式」，理想性「高頻模式」決定其範疇典型性。社會文化定型期待焦點以「母愛、母職」為焦點，「情感依附、保護、照顧、教導、生活管理」等屬於高頻模式。「生母」是母詞彙概念的原型，《紅樓夢》中的母親角色則以與子女情感融洽、互動頻繁的薛姨媽、王夫人、鳳姐、李紈等為原型，「慈母」較符合華人對「母親」的認知期待。

## 參考資料

### 一、 書籍

1.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編輯委員會編輯：《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臺北市：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6年8月出版。
2. 太愚(松菁)著：《紅樓夢人物論》，台北市：長安出版社，1988年11月出版。
3. 朱傳譽主編：《紅樓夢研究專集分類目錄》，台北：天一出版社，1980年12月。
4. 朱淡文著：《紅樓夢研究》，台北：貫雅文化事業公司，1991年12月初版。
5. 朱淡文著：《紅樓夢論源》，江蘇：江蘇古籍出版社 1992年出版。
6. 那宗訓編著：《臺灣所見紅樓夢研究書目》，台北：新文豐出版社，1982年。
7. 宋隆發編：《紅樓夢研究文獻目錄》，台北：臺灣學生書局，1982年6月初版。
8. 里仁書局：《紅樓夢卷》，台北：里仁書局，1980年1月10日。
9. 余英時著：《紅樓夢的兩個世界》，台北：聯經出版公司，1978年1月出版。
10. 吳光正著：《中國古代小說的原型與母題》，北京市：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2004年7月第2版第2次印刷。
11. 李福印著：《認知語言學概論》，北京市：北京大學出版社，2008年12月1日出版。
12. 周愚文、洪仁進主編：《中國傳統婦女與家庭教育》，台北市：師大書苑有限公司，2005年10月初版。
13. 周世箴：〈認知詩學的理論與實踐初探〉《語言傳播與詩學評點》，（「修辭格之多元詮釋與教學」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二），臺北：新文豐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12，頁1-36。
14. 東海大學中文系編：《語言文字與教學的多元對話》，台中市：東海大學中文系，2009年5月。
15. 周汝昌著：《紅樓夢與中華文化》，台北市：東大圖書公司，1989年10月初版。
16. 周中明著：《紅樓夢——迷人的藝術世界》，台北市：貫雅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89年10月一版，1991年8月一版二刷。
17. 胡菊人著：《紅樓水滸與小說藝術》，香港：百葉書舍，1977年10月一版。

18. 胡適著：《胡適紅樓夢研究論述全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年3月第一版，1988年3月第一次印刷。
19. 胡文煒著：《賈寶玉與大觀園》，北京：華藝出版社，1995年12月1版1刷。
20. 〔清〕曹雪芹、高鶚著，馮其庸等校注：《彩畫本紅樓夢校注》，（全三冊），台北市：里仁書局，1984年4月5日。
21. 張老師月刊編輯部：《中國女人的生涯觀——安家與攘外》，台北市：張老師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0年7月5日初版一刷，1996年1月初版12刷。
22. 張愛玲著：《紅樓夢魘》，台北市：皇冠出版公司，原始出版日期1977年8月，典藏版五刷1988年10月。
23. 郭玉雯著：《紅樓夢人物研究》，台北：里仁書局，1998年9月15日初版，1999年9月15日第一次修訂。
24. 康來新著：《石頭渡海——紅樓夢散論》，台北市：漢光文化，1985年2月25日初版，1987年3月20日三版。
25. 梅苑著：《紅樓夢的重要女性》，臺北市：台灣商務印書館，1967年2月初版第一次印刷，1998年9月二版第三次印刷。
26. 陳東原著：《中國婦女生活史》，台北市：臺灣商務印書館，1937年5月初版第一刷，1997年4月臺一版第11刷。
27. 陳瑛珣著：《清代民間婦女生活史料的發掘與運用》，：天津古籍出版社2012年7月1日出版。
28. 陳維昭著：《紅學通史》，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2005年9月。
29. 曾揚華著：《漫步大觀園》，台北市：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88年7月1日台初版1刷，1994年1月16日台初版4刷。
30. 馮其庸、李希凡主編：《紅樓夢大辭典》，北京：文化藝術出版社，1990年1月，北京第1版第1刷。
31. 馮其庸著：《論庚辰本》，上海：文藝出版社，1978年出版。
32. 葉舒憲著：《探索非理性的世界-原型批評的理論與方法》，成都市：四川人民出版社，1988年5月第1版第1次印刷。
33. 葉舒憲選編：《神話——原型批評》，陝西：陝西師範大學出版社，1987年7月第

- 1 版第一次印刷。
34. 游素玲、徐畢卿等編著的《母職研究再思維：跨領域的視野》，台北市：五南出版社，2008 年 12 月 1 日 1 版 1 刷。
35. 熊秉真著：《幼幼：傳統中國的襁褓之道》，臺北市：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5 年 3 月初版。
36. 趙世瑜著：《腐朽與神奇：清代城市生活長卷》，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2006 年 5 月第 2 版第 1 次印刷。
37. 墨人著：《紅樓夢寫作技巧》，台灣商務印書館，1966 年 11 月初版，1988 年 8 月十版。
38. 劉詠聰：《中國古代育兒》，臺北市：台灣高務印館，1998 年 9 月初版 1 刷。
39. 劉岩編著：《母親身份研究讀本》，武昌：武漢大學出版社，2007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刷。
40. 鮑家麟編，趙鳳喈著：《中國婦女在法律上的地位》，板橋：稻鄉出版社，1993 年。
41. 鮑家麟編：《中國婦女史論集》，台北縣：稻鄉出版社，1999 年 2 版。
42. 鮑家麟編：《中國婦女史論集續集》，台北縣：稻鄉出版社，1999 年 2 版。
43. 鮑家麟編：《中國婦女史論集·第三集》，台北縣：稻鄉出版社，1993 年。
44. 鮑家麟編：《中國婦女史論集·第四集》，台北縣：稻鄉出版社，1995 年。
45. 鮑家麟編：《中國婦女史論集·第五集》，台北縣：稻鄉出版社，2001 年。
46. 鮑家麟編：《中國婦女史論集·第六集》，台北縣：稻鄉出版社，2004 年。
47. 鮑家麟編：《中國婦女史論集·第七集》，台北縣：稻鄉出版社，2006 年。
48. 鄧雲鄉著：《紅樓夢風俗譚》，台北市：臺灣中華書局，1989 年 8 月。
49. 歐麗娟著：《紅樓夢人物立體論》，臺北市：里仁書局，2006 年 3 月 15 日初版。
50. 羅德湛著：《紅樓夢的文學價值》，台北市：東大圖書公司，1979 年初版，1991 年 8 月增訂初版。
51. 嚴明著：《紅樓夢與清代女性文化》，臺北市：洪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3 年 6 月初版一刷。
52. 蘇以文、畢永峨主編：《語言與認知》，台北：台大出版社，2009 年。
53. 蘇芊玲著：《不再模範的母親》，台北市：女書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6 年 5 月

10 日初版一刷。

54. 蘇芊玲著：《我的母職實踐》，台北市：女書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8 年 9 月 30 日初版一刷。

## 二、 外文譯著

1. Adrienne Rich, *Of Woman Born : Motherhood as Experience and Institution* New York: Norton, 1976.
2. Berlin, Brent and Paul Kay. 1991[1969]. *Basic Color Terms : Their Universality and Evolution*.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3. Geeraerts, Dirk. 1989. Prospects and problems of prototype theory. *Linguistics* 27: 587-612.
4. George Lakoff. 1987a. *Woman, Fire and Dangerous Things: What Categories Reveal about the World*.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5. Rosch, Eleanor. 1973. Natural categories. *Cognitive Psychology* 4: 328-350.
6. Rosch, Eleanor, Carlyn Mervis. 1975. Family resemblances: Studies in the internal structure of categories. *Cognitive Psychology* 7:573-605.
7. Rosch, Eleanor and Carlyn Mervis, Wayne Gray, David Johnson, and Penny Boyes-Bream. 1976. Basic objects in natural categories. *Cognitive Psychology* 8:382-439.
8. Rosch, Eleanor. 1977. Human categorization. In Neil Warren (ed.), *Studies in Cross-cultural Psychology* Vol.1, 1-49, London etc: Academic Press.
9. Rosch, Eleanor. 1978. Principles of categorization. In Eleanor Rosch and Barbara B. Lloyd (eds), *Cognitive and Categorization*, 27-48. New York: Lawrence Erlbaum.
10. Stockwell 2002 *Cognitive Poetics: An Introduction*, London: Routledge.
11. Taylor John. 2003[1995, 1989]. *Linguistic Categorization : Prototypes in Linguistic Theory*. Beijing: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12. Unger, F. and H. J. Schmid. 1996. *An Introduction to Cognitive Linguistics*. Longman.
13. Wittgenstein Ludwig. 2001[1953]. *Philosophical Investigations*. Trans. by Elizabeth

Anscombe.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ing.

14. Carin Rubenstein 著，繆妙坊譯：《犧牲不是美德——孩子不需要過度犧牲的母親》，(*The Sacrificial Mother*)，台北市：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9年5月1日初版一刷，2002年5月1日初版3刷。
15. Craig Howard Kingsley、Kelly G. Lambert 撰，潘震澤譯：〈當了媽媽，妳會更聰明〉《科學人》，第48期，2006年2月號，頁28-35。
16. Dirk Geeraerts 主編，邵軍航、楊波譯：《認知語言學基礎》，*Cognitive Linguistics : Basic Readings*：上海譯文出版社2012年08月01。
17. [法]Gilles Lipovetsky 著，田常暉、張峰譯：《第三類女性：女性地位的不變性與可變性》，長沙市：湖南文藝出版社2000年4月第1版第1次印刷。
18. Gorge Lakoff 著，梁玉玲等譯：《女人、火與危險事物——範疇所揭示之心智的奧秘》，臺北市：桂冠圖書公司1994年出版。
19. Harriet Lerner 著，汪芸譯：《與兒女共舞：母親的成長之路》，台北市：天下遠見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00年4月30日，第1版第1次印行。
20. Jan Parker、Jan Stimpson 著，呂芳雪譯：《老大老二的戰爭：由手足關係學會分享和愛》，臺北市：新手父母出版；城邦文化發行，2003年6月2日初版。
21. Janet Sayers 著，劉慧卿譯：《母性精神分析——女性精神分析大師的生命故事》，(*Mothers of Psychoanalysis: Helene Deutsch, Karen Horney, Anna Freud, Melanie Klein*)，台北市：心靈工坊文化，2001年初版。
22. K.Worg 著黎登鑫譯：《紅樓夢的敘述藝術》，台北市：成文出版社，1977年8月初版。
23. Nancy J. Chodorow 著，張君玫譯：《母職的再生產：心理分析與性別社會學》，臺北市：群學出版有限公司2003年10月1版1刷。
24. Laurie Davidson and Laura Kramer Gordon 著，程志民、劉麗、宋堅之譯：《性別社會學》，重慶：重慶出版社1989年1月初版1刷。
25. Laurie Lisle 作，嚴韻譯：《如果你沒有小孩——挑戰無子的污名》，台北市：女書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1年11月12日初版1刷。
26. Linda Sunshine 著，林淑貞譯：《母親與女兒的戰爭》，(*How not to turn into your*

- mother*)，臺北市：聯經，1994年初版。
27. Sarah Blaffer Hrdy 著，薛絢譯：《母性：解開母親、嬰兒與天擇之間的歷史糾葛》，(*Mother Nature : a history of mother, infants, and natural selection*)台北市：新手父母出版，城邦文化發行，2004年初版。
  28. Simone de Beauvoir 著，歐陽子譯：《第二性 第一卷 形成期》，台北市：志文出版社，1992年出版。
  29. Simone de Beauvoir 著，楊美惠譯：《第二性 第二卷 處境》，台北市：志文出版社，1992年出版。
  30. Simone de Beauvoir 著，楊翠屏譯《第二性 第三卷 正當的主張與邁向解放》，台北市：志文出版社，1992年出版。
  31. Tong, Rosemarie 著，刁筱華譯：《女性主義思潮》，台北：時報文化，1996。
  32. William Sears、Martha Sears、Linda Hughey Holt 合著，特洛伊工作小組、李佩芝、施妙芳、張淑文譯：《懷孕百科：準媽媽每個月應該知道的所有知識》，臺北市：新手父母出版：城邦文化發行，2000年2月15日初版，2003年1月20日初版10刷。
  33. (德)Unger,F.andH.J.Schmid 著，彭利貞等譯：《認知語言學導論》，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 2009 出版。
  34. Wendy Sachs 著，余欲弟譯：《三頭六臂靚媽咪》，台北市：新手父母出版，城邦文化發行，2006年初版。
  35. [美]伊沛霞著，胡志宏譯：《內闈——宋代的婚姻和婦女生活》，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 2004年5月1版1刷。
  36. 厄瑪·龐貝克原著，程玉秀編譯：《媽媽經：人類第二古老的行業——母職》，臺北市：頂淵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1987年2月。
  37. 多湖輝著，台視文化公司編譯：《慈父嚴母的時代——心理學家談管教孩子的新方法》，台北市：台視文化公司，1986年9月初版，1990年3月10版。
  38. 伊藤友宣著：《父親是問題的根源》，台北市：台視文化公司，1989年11月初版。
  39. 宗內數雄著：《什麼樣的媽媽怎樣的兒子》，臺北市：婦女與生活社，1999年8月一版一刷。

40. 圓由利子著，張常美譯：《主婦症候群》，台北市：台灣英文雜誌社有限公司，1987年11月初版。

### 三、 期刊論文

1. 孔令彬：〈論《紅樓夢》，中的婆媳關係〉《洛陽師範學院學報》，第28卷第6期，2009年12月，頁11-14。
2. 王淑英、張盈堃著：〈托育工作女性化及相關政策檢視〉，《婦女與兩性學刊》，第10期，1999年4月，頁167-194。
3. 王舒芸、余漢儀：〈奶爸難為—雙薪家庭之父職角色初探〉，《婦女與兩性學刊》，第8期，1997年4月，頁115-149。
4. 何金梅：〈母親形象與中國的性別文化建構——從文學社會學的角度考察〉《紹興文理學院學報》，第30卷第4期，2010年7月，頁75-79。
5. 李貞德：〈漢魏六朝的乳母〉《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70卷2期，1999年6月1日，頁439-481。
6. 李金蓮：〈民國時期育嬰堂中的乳婦〉《尋根》，第2010卷6期，2010年，頁80-86。
7. 杜娟：〈《紅樓夢》，母性原型意義的一種闡釋〉《紅樓夢學刊》，2006年第5期，頁211-223。
8. 周春燕：〈胸哺與瓶哺—近代中國哺乳觀念的變遷(1900-1949)〉《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第18期，2010年，頁1-52。
9. 金斯利 (Craig Howard Kingsley)、藍伯特 (Kelly G. Lambert) 撰，潘震澤譯：〈當了媽媽，妳會更聰明〉，《科學人》，第48期，2006年2月號，頁28-35。
10. 林碧慧：〈趙姨娘與賈探春的母女關係研究〉《東海中文學報》，第20期，2008年7月，頁163-185。
11. 林碧慧：〈臺灣地區《紅樓夢》關係文獻的輯錄〉，《中國文化月刊》248期，2000年11月，頁105-118。
12. 林碧慧：〈紅樓的百年孤寂——由文學觀點看紅學研究〉《淡水牛津文藝》，第二期，1999年1月15日，頁104-113。
13. 林美容：〈從顯著理論看中國親屬稱謂〉《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第53

期，1982年春季，頁45-66。

14. 俞彥娟：〈從婦女史和性別史的爭議談美國婦女史研究之發展〉《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第9期，2001年8月，頁207-34。
15. 俞彥娟：〈女性主義者對母親角色的批判：波娃和傅瑞丹〉《成大西洋史集刊》，第10期，2002年12月，頁311-37。
16. 俞彥娟：〈從母親角色爭議看第二波美國婦女運動中的種族歧視〉《新史學》，14卷3期，2003年9月，頁45-80。
17. 俞彥娟：〈美國婦女史研究中的「母親角色」〉《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第11期，2003年12月，頁189-214。
18. 俞彥娟：〈美國第二波婦女運動歷史研究之回顧：兼評王雅各《台灣婦女解放運動史》〉，《女學學誌：婦女與性別研究》，第18期，2004年12月，頁215-37。
19. 俞彥娟：〈婦女史研究的回顧與展望－美國婦女史學界的反思〉《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第13期，2005年12月，頁245-78。
20. 俞彥娟：〈女性主義對母親角色研究的影響－以美國婦女史為例〉《女學學誌》，第20期，2005年12月，頁1-39。
21. 胡以存：〈秦可卿考〉《語文學刊》，2007卷11期，2007年11月，頁35-38。
22. 胡幼慧：〈性別、社會角色與憂鬱症狀〉，《婦女與兩性學刊》，第2期，1990年1月，頁1-18。
23. 張彥：〈《紅樓夢》，中的稱謂與中國傳統稱謂文化〉《安徽廣播電視大學學報》，2005年第二期，2005年6月，頁110-114。
24. 張興德：〈腰斬《紅樓夢》，有罪程偉元高鶚有功——堅持正確評價標準，科學認識後四十回的文價值和歷史地位〉《遼東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11卷3期，2009年6月，頁109-114。
25. 許玫芳：〈《紅樓夢》，中秦可卿之情性與生死之謎〉《思與言：人文與社會科學雜誌》，43卷1期，2005年3月，頁195-232。
26. 許伯陽、吳崇旗：〈休閒定義的理論與認知研究〉《運動與遊憩研究》，2007年3月，頁1-13。
27. 陳書梅：〈圖書館館員對工作生活品質之認知研究——以台灣地區公共圖書館為

- 例)《圖書資訊學刊》，第3卷，第1，2期，94年6月12日，頁23-59。
28. 陳富美、利翠珊：〈夫妻的育兒經驗：親職分工與共親職的探討〉，《中華心理衛生學刊》，17卷4期，2004年12月，頁1-28。
  29. 黃琦：〈原型範疇理論下的英漢模糊語言的差異〉《河北理工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10卷第1期，2010年1月，頁159-161。
  30. 黃明亮：〈原型範疇理論與漢語詞類劃分初論〉《語文學刊》，2009年第9期，頁78-80。
  31. 楊瑩：〈台灣高等教育政策改革與發展〉《研習資訊雙月刊》，(電子期刊)25(6)，2008，頁21-56。
  32. 楊秋鈴、陳彰惠：〈職業婦女持續哺餵母乳生活經驗的困境和因應行爲〉，《實證護理》，1卷1期，2005年3月，頁13-21。
  33. 漆琴、董誠：〈漢語人際稱謂中的“稱謂正偏離”現象探析〉《四川教育學院學報》，第26卷第11期，2010年11月，頁76-78。
  34. 劉正剛：〈清代“粵人好蓄妾”現象初探〉《中國社會經濟史研究》，2007卷1期，2007年1月3日，頁64-71。
  35. 潘淑滿：〈台灣母職圖像〉《女學學誌》，20期，2005年12月，頁41-91。
  36. 鄭愛敏：〈性別視野中明清社會經濟史內容的增補：以農業史、紡織業史、商業史、消費史爲例〉《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52期，2011年1月，頁96-128。
  37. 鄧春玲：〈言外轉喻的“屬性強加聯想”模式〉《外語學刊》，2012年第2期，總第153期，2010年3月5日出版，頁36-40。

#### 四、 網路資料

1. 徐志平：〈近十年來(1999-)台灣地區古典小說研究概況〉第七屆中國古代小說文獻與數字化研討會，<http://www.zggdxx.com/Article/ttxw/yjxx/200809/1153.html> 2012，7，24 下載。

#### 五、 學位論文

1. 王吉松：《以用字分析紅樓夢之作者問題》，1999 國立政治大學統計學系碩士論

- 文。
2. 石美芳：《《紅樓夢》，人物意象應用於現代妝飾設計創作之研究》，2004 樹德科技大學應用設計研究所碩士論文。
  3. 朱芳玲：《論六、七〇年代台灣留學生文學的原型》，1995 國立中正大學中國文學系研究所碩士論文。
  4. 江佩珍：《閱讀賈寶玉——從語言溝通的角度探討小說人物塑造》，2003 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論文。
  5. 李淑伸：《紅樓夢與中國傳統審美觀之內在聯繫》，2002 國立成功大學藝術研究所碩士論文。
  6. 沈小雲：《從古典小說中色彩詞看色彩的時代性——以清代小說《紅樓夢》，為例》，1996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7. 周叙琪：《明清家政觀的發展與性別實踐》，2009 臺灣大學歷史學研究所博士論文。
  8. 林素梅：《紅樓夢宗教人物之研究》，2005 輔仁大學宗教學系碩士論文。
  9. 金洪謙：《「狐狸精」原型及其在中國小說的文化意涵》，2001 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
  10. 金貞淑：《中國人品觀兩種原型之研究》，2004 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研究所碩士論文。
  11. 紀昭君：《戀慕於她，她：《百年孤寂》，與《紅樓夢》，的母體回歸及母神樣貌》，2010 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
  12. 高淑玲：《色彩認知和配色感覺之研究——以改變配色形狀和面積比對色彩意象影響為例》，2004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研究所碩士論文。
  13. 張育如：《《布頓柏魯克世家》，與《紅樓夢》，中的家族沒落》，1995 輔仁大學德國語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14. 張征：《《紅樓夢》，人物換稱的語用研究》，2007 北京師範大學外文學院英語語言文學博士論文。
  15. 許舜傑：《裸狼——張愛玲及其作品的性別原型與象徵：以〈茉莉香片〉為核心》，2008 國立中山大學中國文學系研究所碩士論文。

16. 陳玲瑩：《賈寶玉的道家生命型態研究》，2008 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17. 曾麗如：《《紅樓夢》，賈政之庭誥精神追新一兼述聖父佳兒與中國父權文化》，2005 華梵大學東方人文思想研究所碩士論文。
18. 黃淑偵：《鏡花緣神話原型與敘事技巧研究》，1998 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論文。
19. 黃淑芬：《從”白納德之屋”與”紅樓夢”中比較中西婚姻觀》，1993 輔仁大學西班牙語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20. 黃清順：《「紅學史」相關議題研究——自《紅樓夢》，作者家世至「新紅學」的若干課題探討》，2008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博士論文。
21. 楊彩玲：《織夢紅樓--語意法運用於古典文學之首飾創作》，2003 臺南藝術學院應用藝術研究所碩士論文。
22. 葉建成：《國小六年級學生數學科主動學習使用認知策略與後設認知策略之研究》，2007 高雄師範大學數學系碩士論文。
23. 董佩蘭：《《紅樓夢》，德譯本的刪譯現象》，1995 輔仁大學德國語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24. 詹雅雯：《《紅樓夢》，四需書寫之研究》，2006 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論文。
25. 廖彩秀：《原型與顛覆—莊子寓言敘事的隱喻認知研究》，2012 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論文。
26. 趙琦梅：《元劇題材及其原型理論研究》，2006 東吳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
27. 歐德芬：《現代漢語多義詞「看」之認知研究》，2011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華語文教學研究所博士論文。
28. 賴孟君：《性別、族裔、母性再現：第三世界母親藝術家的跨藝術／跨文化研究》，2012 年輔仁大學跨文化研究所比較文學博士論文。

## 附錄

表-附錄-1：《紅樓夢》博士論文統計表(按論文出版年近至遠排列)

作者	論文名稱	學年	學校	科系
王友蘭	「紅樓夢說唱」研究	99	臺北市立教育大學	中國語文學系
周黃美惠	《紅樓夢》與蘇州李家之研究	99	中國文化大學	中國文學系
林偉淑	明清家庭小說的時間研究—— 以《金瓶梅》、《醒世姻緣傳》、 《林蘭香》、《紅樓夢》為對象	97	輔仁大學	中文系
王月華	《牡丹亭》與《紅樓夢》的兩種關懷—— 「情」與「女性」	97	國立中山大學	中國文學系研究所
黃清順	「紅學史」相關議題研究——自《紅樓夢》 作者家世至「新紅學」的若干課題探討	96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國文學系
王佩琴	說園——從《金瓶梅》到《紅樓夢》	93	國立清華大學	中國文學系
李艷梅	《三國演義》與《紅樓夢》的性別 文化初探——以男義女情為核心的考察	91	輔仁大學	中文系
駱水玉	四部具有烏托邦視境的清代小說—— 《水滸後傳》、《希夷夢》、 《紅樓夢》、《鏡花緣》研究	87	國立臺灣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施鐵民	紅樓夢章法與技巧： 以西洋文學批評與清代紅樓夢批語論證	87	東吳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許玫芳	《紅樓夢》夢、幻、夢幻情緣之主題學發微—— 兼從精神醫學、心理學、超心理學、夢學及 美學面面觀	86	國立師範大學	國文研究所
崔炳圭	紅樓夢賈寶玉情案研究	81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	國文研究所

黃慶聲	紅樓夢所反映的閱讀倫理及文藝思想	79	中國文化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崔溶澈	《清代紅學研究》	79	國立台灣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王三慶	紅樓夢版本研究	68	文化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表-附錄-2：《紅樓夢》碩士論文統計表(按論文出版年近至遠排列)

作者	論文名稱	學年	學校	科系
陳瑞珍	《紅樓夢》之女子形象書寫	100	玄奘大學	中國語文學系碩士 在職專班
吳蔚君	《紅樓夢》人物命名研究	99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國文學系在職進修 碩士班
林虹均	《紅樓夢》韻文之用典研究	99	國立成功大學	中國文學系碩博士 班
李育綺	《紅樓夢》人物性格色彩意象與配色關係 之研究	99	雲林科技大學	視覺傳達設計系碩 士班
余佩芳	新文類的誕生：八十回本《紅樓夢》的成 長編述	99	國立中央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江慧玲	《聊齋誌異》與《紅樓夢》女性觀研究	99	玄奘大學	中國語文學系碩士 在職專班
唐存美	譬喻與篇章意象應用於華語文化教學之教 學啓示——以《紅樓夢》第一回〈甄士隱 夢幻識通靈〉及〈好了歌〉為例	99	高雄師範大學	華語文教學研究所
林淑萍	紅樓夢饋贈行為文化研究	99	高雄師範大學	國文教學碩士班
楊筠如	以鏡子意象探討《紅樓夢》的虛實意涵	99	東吳大學	英文學系
葉卡琳娜	俄國典藏《紅樓夢》資料與紅學研究的發 展	98	國立成功大學	中國文學系碩博士 班
陳俐后	紅樓夢派生詞研究	98	國立政治大學	國文教學碩士在職 專班

劉慧君	從《紅樓夢》的靈性衝突談生命教育	98	輔仁大學	宗教學系
陳竣興	兼美論—《紅樓夢》人物關係研究	98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國文學系在職進修碩士班
張筠彤	《紅樓夢》之女性角色研究	98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國文學系
紀昭君	戀慕于祂/她：《百年孤寂》與《紅樓夢》的母體回歸及母神樣貌	98	國立成功大學	中國文學系碩博士班
鄭梅君	以頹廢主義風格表現《紅樓夢》十二金釵之插畫創作	98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視覺傳達設計學系
張品	情與欲的辯證：從《金瓶梅》到《紅樓夢》	98	淡江大學	中國文學系碩士班
張夢禪	紅樓夢結構化之研究-以情愛事件為例	97	世新大學	資訊傳播學研究所(含碩專班)
張美玲	紅樓夢的死亡覺知研究	97	高雄師範大學	回流中文碩士班
蔡櫻如	《紅樓夢》空間陳設的研究：以「怡紅院」為中心	97	國立中央大學	中國文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李蕙帆	物種個數的估計與寫作風格的探討 <sup>766</sup>	97	國立政治大學	統計研究所
梁瑞雅	《紅樓夢》的婚與非婚	97	國立中央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顏詩珊	《紅樓夢》張新之評點研究	96	輔仁大學	中文系
陳蓉萱	《紅樓夢》丫鬟析論——以重點人物為主	96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國文學系在職進修碩士班
陳怡君	《紅樓夢》脂評技法之研究	96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國文學系
劉冠伶	煉石、水域、迷宮：《紅樓夢》的逆成結構之神話詮釋	96	國立中正大學	中國文學所
陳玲瑩	賈寶玉的道家生命型態研究	96	臺灣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黃嘉玲	煙雲如夢——論《京華煙雲》對《紅樓夢》的接受	96	國立中山大學	中國文學系研究所

<sup>766</sup> 論文摘要指出「本文著眼於寫作風格的比較，研究中國知名小說「紅樓夢」，主要探討前八十回與後四十回是否為同一個作者，以估計物種個數的觀點作為寫作風格的比較標準，並以金庸的武俠小說為對照組，驗證分析的結果。」

張善廣	脂評《石頭記》文藝美學論	95	輔仁大學	中文系
楊淑如	玫瑰與紅杏——論《紅樓夢》中探春的性格與處境	95	佛光大學	文學系
顏嘉珍	《紅樓夢》韻文意蘊之研究	95	高雄師範大學	國文學系
李滄茵	《紅樓夢》中引用戲曲之研究	95	臺灣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梁毓東	《紅樓夢》後四十回佛學思想研究	94	玄奘大學	中國語文學系碩士班
陳攻吟	王熙鳳人物塑造論	94	玄奘大學	中國語文學系碩士班
陳麗如	《紅樓夢》的「哭泣」機制研究	94	東海大學	中國文學系
丁瑞澄	紅樓夢伊藤漱平日譯本研究	94	銘傳大學	應用中國文學系碩士班
莫秀蓮	世情小說中的母親形象研究——以《金瓶梅》、《醒世姻緣傳》、《林蘭香》、《歧路燈》、《紅樓夢》為考察對象	94	雲林科技大學	漢學資料整理研究所碩士班
何大衛	中國古代男色文學研究 <sup>767</sup>	94	臺灣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鄭靜芸	紅樓夢人物死亡研究	94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國文學系
游千慧	張竹坡評點《金瓶梅》與脂硯齋評點《紅樓夢》之比較研究	94	國立成功大學	中國文學系碩博士班
詹雅雯	《紅樓夢》四書書寫之研究	94	國立成功大學	中國文學系碩博士班
吳麗卿	《紅樓夢》的女性認同	94	東海大學	中國文學系
吳梅屏	在理想與現實的衝撞中追尋生命之真義——試論《紅樓夢》之“色”、“情”、“空”	94	南華大學	文學研究所

<sup>767</sup> 論文摘要指出「本文將會詳細地探討《紅樓夢》中的男色情節和人物、賈寶玉的性別問題、以及曹雪芹對男色之「情」的獨特詮釋（包括「情」的互為主體性）。」

楊平平	父權社會下的女兒國-《紅樓夢》女性研究	94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國文學系
曾麗如	《紅樓夢》賈政之庭誥精神追新一兼述聖父佳兒與中國父權文化	93	華梵大學	東方人文思想研究所
林均珈	《紅樓夢》子弟書研究	93	國立政治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彭家正	莊嚴與詼諧的對話-《紅樓夢》的禮俗與節慶書寫	93	國立中興大學	中國文學系
潘玉薇	人物·情·花園：從「才子佳人」到《紅樓夢》	93	臺灣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黃本任	《紅樓夢》中的詩觀研究	93	國立中山大學	中國語文學系研究所
林素梅	紅樓夢宗教人物之研究	93	輔仁大學	宗教學系
王偉志	《紅樓夢》之「意義形式」試探	93	國立中正大學	中國文學所
邱妙娟	《紅樓夢》的愛情描寫及愛情觀	93	國立中正大學	中國文學所
林佳幸	改琦《紅樓夢圖詠》之研究	93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美術學系
黃懷萱	《紅樓夢》佛家思想的運用研究	92	國立中山大學	中國語文學系研究所
石梅琳	張愛玲小說與《紅樓夢》之詞語、詞匯、時空比較研究	92	國立中山大學	中國語文學系研究所
劉美蕙	紅樓夢脂硯齋批語敘事研究	92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國文學系
石美芳	《紅樓夢》人物意象應用於現代妝飾設計創作之研究	92	樹德科技大學	應用設計研究所
黃玉緞	張愛玲小說受《紅樓夢》影響之研究	92	中國文化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彭毓淇	丫鬟與小姐之互動關係研究	92	國立清華大學	中國文學系
陳克嫻	明清長篇世情小說中的笑話研究——以《金瓶梅》、《姑妄言》、《紅樓夢》為中心之考察	91	國立花蓮師範學院	民間文學研究所
莊朝鈞	安東·契可夫的《櫻桃園》：舊時代的沒	91	國立成功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碩博

	落—並與曹雪芹之「大觀園」略作比較			士班
楊彩玲	織夢紅樓--語意法運用於古典文學之首飾創作	91	臺南藝術學院	應用藝術研究所
汪玉玫	《紅樓夢》中賈府女性人物論	91	東海大學	中國文學系
江佩珍	閱讀賈寶玉——從語言溝通的角度探討小說人物塑造	91	東海大學	中國文學系
李淑伸	紅樓夢與中國傳統審美觀之內在聯繫	90	國立成功大學	藝術研究所
林碧慧	大觀園隱喻世界——從方所認知角度探索小說的環境映射	90	東海大學	中國文學系
周黃美惠	大某山民評點《紅樓夢》之研究	89	中國文化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宋孟貞	《紅樓夢》與《鏡花緣》的才女意義析論	88	暨南國際大學	中國語文學系
王吉松	以用字分析紅樓夢之作者問題	87	國立政治大學	統計學系
李昭琳	紅樓戲曲研究	86	東海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林依璇	無才可補天--清代嘉慶年間紅樓夢續書藝術研究	86	東海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朱嘉雯	「接受」觀點下的戰後臺灣作家與《紅樓夢》	86	國立中央大學	中國文學系
沈小雲	從古典小說中色彩詞看色彩的時代性—以清代小說《紅樓夢》為例	84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視覺傳達設計學研究所
王佩琴	紅樓夢夢幻世界解析	84	東海大學	中國文學系
王盈方	《紅樓夢》十二釵命運觀之研究	84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國文學系
蘇惠玲	<紅樓夢>中婦女服飾與藉以刻劃角色的效應-以王熙鳳、薛寶釵、林黛玉為中心的比較研究	83	輔仁大學	織品服裝學系
張育如	《布頓柏魯克世家》與《紅樓夢》中的家族沒落	83	輔仁大學	德國語文學研究所

董佩蘭	《紅樓夢》德譯本的刪譯現象	83	輔仁大學	德國語文學研究所
駱水玉	紅樓夢脂硯齋評語研究	82	國立台灣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李昭瑢	邊緣與中心--紅樓夢人物互動考察	82	輔仁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周忠泉	《紅樓夢》中家庭形態之研究	82	國立中正大學	歷史研究所
鍾明玉	《紅樓夢》飲食情境研究	81	國立清華大學	文學研究所
黃淑芬	從”白納德之屋”與”紅樓夢”中比較中西婚姻觀	81	輔仁大學	西班牙語文學研究所
王月華	清代《紅樓夢》繡像研究	80	國立成功大學	歷史語言研究所
陳純禎	中國傳統四大小說之「指導者」研究	78	東吳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金泰範	韓文藏書閣本紅樓夢研究	76	東海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施鐵民	紅樓夢年月歲時考	76	國立台灣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秦英燮	紅樓夢的主線結構研究	75	國立台灣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崔溶澈	紅樓夢的文學背景研究	71	國立台灣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李光步	紅樓夢所反應的清代社會與家庭	71	國立政治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賀一平	菲爾汀小說與紅樓夢神職人員之比較	71	輔仁大學	外國語文研究所
劉榮傑	紅樓夢隱語之研究	68	文化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朱鳳玉	紅樓夢脂硯齋評語新探	68	文化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許惠蓮	紅樓夢劇曲三種之研究	64	國立臺灣大學	中國文學系研究所
王錫齡	乾隆抄本百廿回紅樓夢稿研究	63	文化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顏榮利	紅樓夢中的詩詞題詠	62	國立臺灣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表-附錄-3：《紅樓夢》碩博士論文研究數量分析表(按論文出版年早至晚排列)

學 年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總 篇 數	1	1	1	0	0	0	3	0	0	3	0	0	0	1	2	0	1	2	1	3	3	3	3	0	4	3	1	1	2	6	6	10	12	4	7	7	8	10	1
碩 論	1	1	1	0	0	0	2	0	0	3	0	0	0	1	2	0	1	0	1	2	3	3	3	0	3	1	1	2	5	6	9	12	4	6	5	8	8	1	
博 論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2	0	1	0	0	0	0	1	2	0	0	0	1	0	1	0	0	1	2	0	2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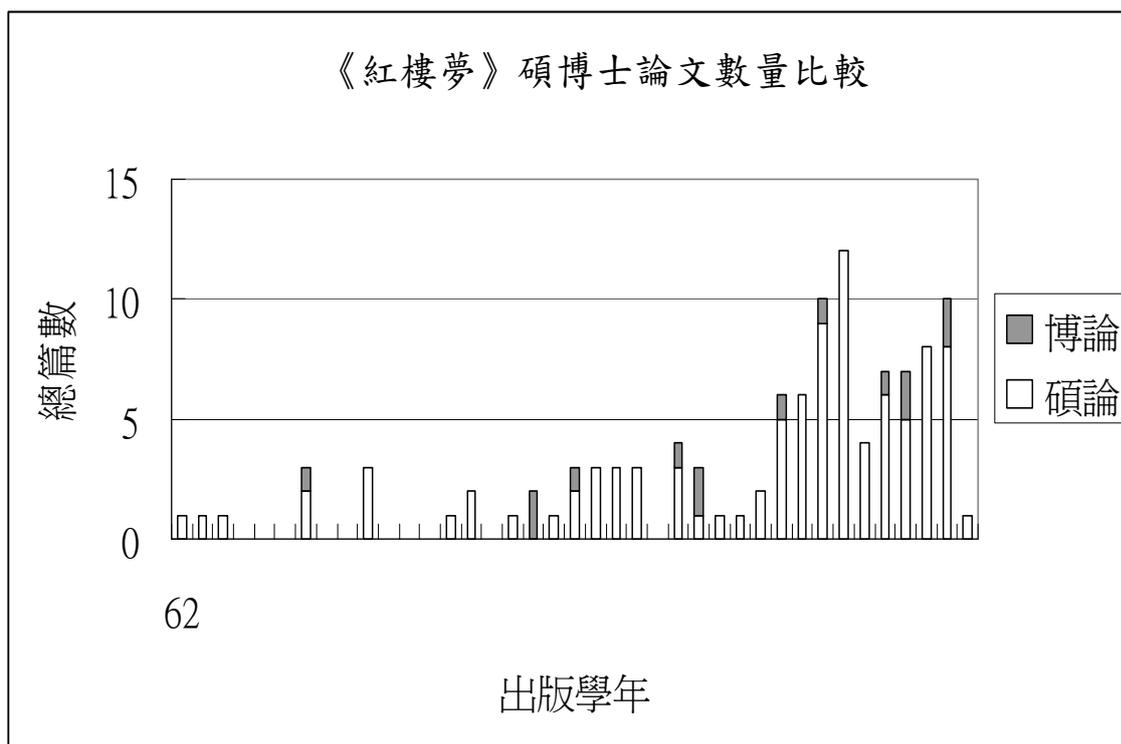


表-附錄-4：《紅樓夢》碩博士論文研究者科系分析表(按相關科系排列)

分類	廣義文學類科						歷史思想類科			應用類科				
	中文國文	文學	外文	民間文學	漢學資料	歷史語言	歷史	宗教	東方思想	教育	統計	資訊	織品服飾	藝研設計
篇數	81	3	6	1	1	1	1	2	1	2	2	1	1	7
	93						4			13				

表-附錄-5：《紅樓夢》碩博士論文研究者科系分析表(按論文出版年早至晚排列)

學年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總篇數	1	1	1	0	0	0	3	0	0	3	0	0	0	1	2	0	1	2	1	3	3	3	3	0	4	3	1	1	2	6	6	10	12	4	7	7	8	10	1
中文	1	1	1	0	0	0	3	0	0	2	0	0	0	1	2	0	1	2	0	1	2	0	2	0	4	2	1	1	1	3	5	7	10	3	7	5	5	7	1
非中文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1	2	1	3	1	0	0	1	0	0	1	3	1	3	2	1	0	2	3	3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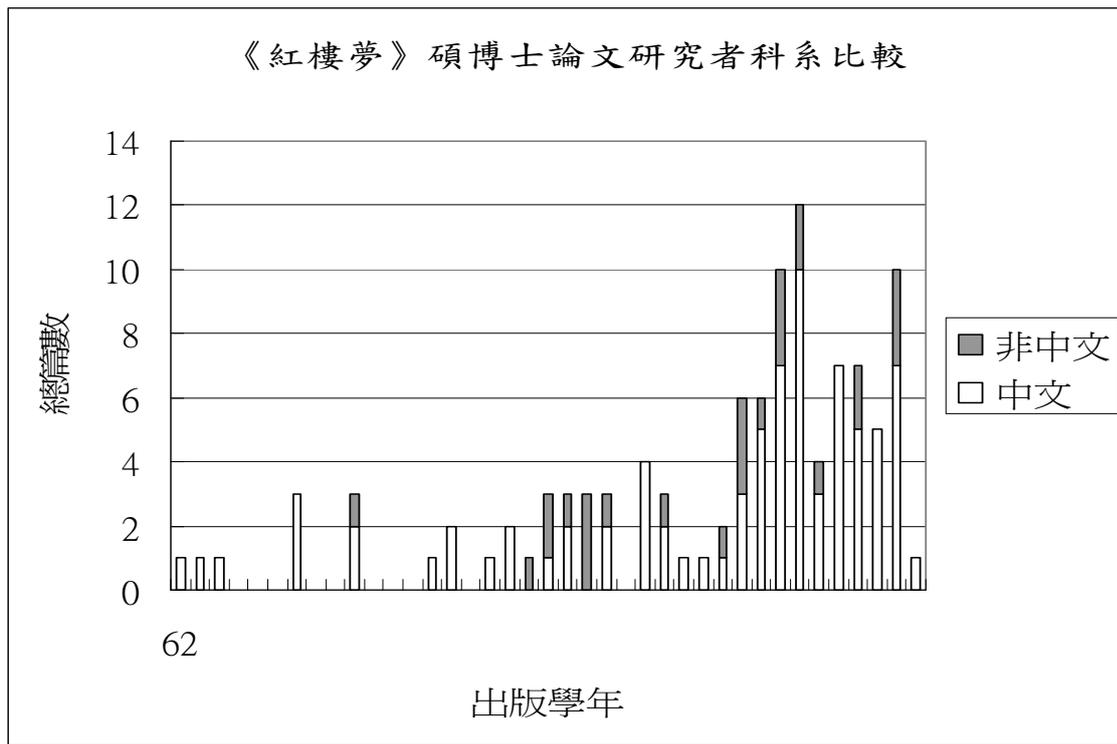


表-附錄-6：《紅樓夢》碩博士論文研究主題分析表(按篇數由多至少排列)

類 別	人 物	思 想	評 點	社 會	藝 術	詩 歌	事 件	戲 曲	性 別	創 作	紅 學 史	接 受 史	語 言	譯 本	空 間	神 話 詮 釋	文 學	考 證	版 本	續 書	教 育	文 化	作 者	時 間 敘 述	飲 食	笑 話
篇 數	2 4	1 4	1 1	6	6	5	3	3	3	3	3	3	3	3	3	2	2	2	2	2	2	1	1	1	1	1

表-附錄-7：《紅樓夢》碩博士論文研究議題、時間、數量統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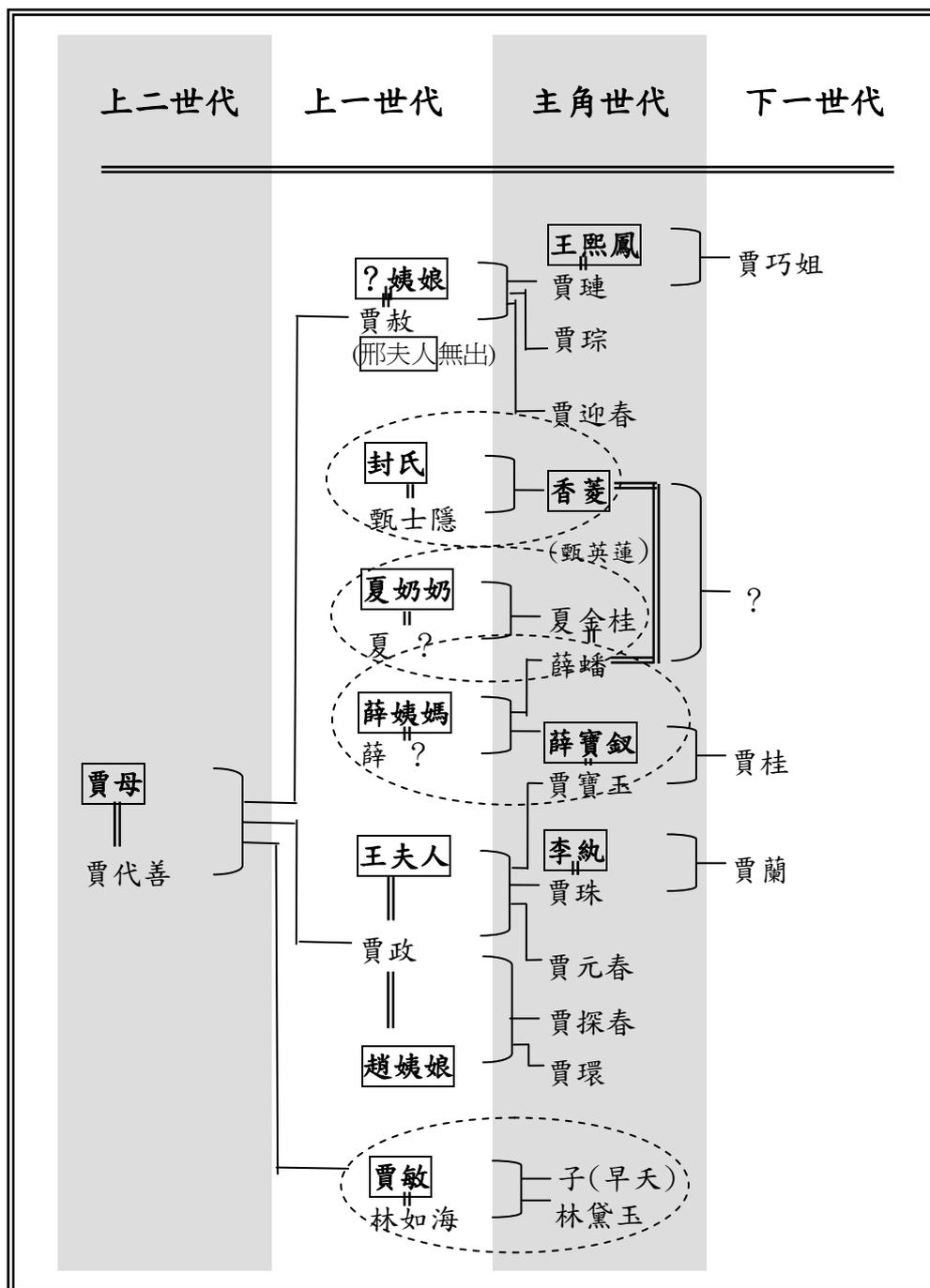
(直列為出版年早至晚，橫欄為主題篇數多至少)

學年	議題																									
	人 物	思 想	評 點	社 會	藝 術	詩 歌	事 件	戲 曲	性 別	創 作	紅 學 史	接 受 史	語 言	譯 本	空 間	神 話 詮 釋	文 學	考 證	版 本	續 書	教 育	文 化	作 者	時 間 敘 述	飲 食	笑 話
62						1																				
63																			1							
64								1																		
65																										
66																										
67																										
68			1										1		1				1							
69																										
70																										
71	1			1													1									
72																										
73																										
74																										
75																	1									
76														1				1								
77																										
78			1																							
79		1									1															
80					1																					
81	1			1																					1	



96	碩論	陳蓉萱	《紅樓夢》丫鬟析論——以重點人物為主
96	碩論	陳玲瑩	賈寶玉的道家生命型態研究
95	碩論	楊淑如	玫瑰與紅杏——論《紅樓夢》中探春的性格與處境
94	碩論	陳玫吟	王熙鳳人物塑造論
94	碩論	莫秀蓮	世情小說中的母親形象研究——以《金瓶梅》、《醒世姻緣傳》、《林蘭香》、《歧路燈》、《紅樓夢》為考察對象
94	碩論	鄭靜芸	紅樓夢人物死亡研究
94	碩論	楊平平	父權社會下的女兒國-《紅樓夢》女性研究
93	碩論	曾麗如	《紅樓夢》賈政之庭誥精神追新—兼述聖父佳兒與中國父權文化
93	碩論	潘玉薇	人物·情·花園：從「才子佳人」到《紅樓夢》
93	碩論	林素梅	紅樓夢宗教人物之研究
92	碩論	彭毓淇	丫鬟與小姐之互動關係研究
91	碩論	汪玉玫	《紅樓夢》中賈府女性人物論
91	碩論	江佩珍	閱讀賈寶玉——從語言溝通的角度探討小說人物塑造
88	碩論	宋孟貞	《紅樓夢》與《鏡花緣》的才女意義析論
84	碩論	王盈方	《紅樓夢》十二釵命運觀之研究
83	碩論	蘇惠玲	<紅樓夢>中婦女服飾與藉以刻劃角色的效應- 以王熙鳳、薛寶釵、林黛玉為中心的比較研究
82	碩論	李昭瑢	邊緣與中心--紅樓夢人物互動考察
81	博論	崔炳圭	紅樓夢賈寶玉情案研究
71	碩論	賀一平	菲爾汀小說與紅樓夢神職人員之比較

圖-附錄-1：榮國府、薛、林、夏、甄(士隱)家族有生育的女性圖



圖例說明：

——：親子關係

□：母親

══：夫妻關係

○：賈府以外親族

表-附錄-9：母親角色的「衍生模式」文本引文表

回數	頁數	事件	文本摘錄
1	11	英蓮走失	夫妻二人，半世只生此女，一旦失落，豈不思念，因此晝夜啼哭，幾乎不曾尋死。看看的一個月，士隱先就得了一病；當時封氏孺人也因思女構疾，日日請醫療治。
2	26	嬌杏生子	誰想他命運兩濟，不承望自到雨村身邊，只一年，便生了一子；又半載，雨村嫡妻忽染疾下世，雨村便將她扶側作正室夫人了
2	27	林家無子	今如海年已四十，只有一個三歲之子，偏又於去歲死了。雖有幾房姬妾，奈他命中無子，亦無可如何之事。今只有嫡妻賈氏，生得一女，乳名黛玉，年方五歲。夫妻無子，故愛如珍寶；且又見他聰明清秀，便也欲使她讀書識得幾個字，不過假充養子之意，聊解膝下荒涼之嘆。
7	125	香菱失依	周瑞家的又問香菱：「你幾歲投身到這裏？」又問：「你父母今在何處？今年十幾歲了？本處是哪裏人？」香菱聽問，都搖頭說：「不記得了。」周瑞家的和金釧兒聽了，倒反為嘆息傷感一回。
9	158	賈薈身世	賈薈，亦係寧府中之正派玄孫，父母早亡，從小兒跟著賈珍過活，如今長了十六歲，比賈蓉生的還風流俊俏。他弟兄二人最相親厚，常相共處。寧府人多口雜，那些不得志的奴僕們，專能造言誹謗主人，因此不知又有了什麼小人話誣謠詛之詞。賈珍想亦風聞得些口聲不大好，自己也要避些嫌疑，如今竟分與房舍，命

			賈薺搬出寧府，自去立門戶過活去了。
12	190	賈瑞身世	原來賈瑞父母早亡，只有他祖父代儒教養
13	202	寶珠任可秦氏之女	小丫鬟名寶珠者，因見秦氏身無所出，乃甘心願為義女，誓任摔喪駕靈之任。賈珍喜之不禁，即時傳下，從此皆呼寶珠為小姐。那寶珠按未嫁女之喪，在靈前哀哀欲絕。
20	318	賈環的抗議	我拿什麼比寶玉呢。你們怕他；都和他好，都欺負我不是太太養的。
23	359-360	鳳姐指使賈璉 賈芸身世	當下賈璉正同鳳姐吃飯，一聞呼喚，不知何事，放下飯便走。鳳姐一把拉住，笑道：「你且站住，聽我說話。若是別的事我不管，若是為小和尚們的事，好歹依我這麼著。」如此這般教了一套話。賈璉笑道：「我不知道，你有本事你說去。」鳳姐聽了，把頭一梗，把筷子一放，腮上似笑不笑的瞅著賈璉道：「你當真的，是玩話？」賈璉笑道：「西廊下五嫂子的兒子芸兒來求了我兩三遭，要個事情管管。我依了，叫他等著。好容易出來這件事，你又奪了去。」
33	511	王夫人護子 賈政說要勒死寶玉	王夫人連忙抱住哭道：「老爺雖然應當管教兒子，也要看夫妻分上。我如今已將五十歲的人，只有這個孽障，必定苦苦的以他為法，我也不敢深勸。今日越發要他死，豈不是有意絕我。既要勒死他，快拿繩子來先勒死我，再勒死他。我們娘兒們不敢含怨，到底在陰司裏得個依靠。」說畢，爬在寶玉身上大哭起來。

33	513	王夫人心聲	再看看王夫人，「兒」一聲，「肉」一聲，「你替珠兒早死了，留著珠兒，免你父親生氣，我也不白操這半世的心了。這會子你倘或有個好歹，丟下我，叫我靠那一個！」數落一場，又哭「不爭氣的兒」。
34	522	王夫人不嚴教之理由	由不得趕著襲人叫了一聲：「我的兒，虧了你也明白，這話和我的心一樣。我何曾不知道管兒子，先時你珠大爺在，我是怎麼樣管他，難道我如今倒不知道管兒子了？只是有個原故：如今我想，我已經快五十歲的人了，通共剩了他一個，他又長的單弱，況且老太太寶貝似的，若管緊了他，倘或再有個好歹，或是老太太氣壞了，那時上下不安，豈不倒壞了，所以就縱壞了他。我常常拚著口兒勸一陣，說一陣，氣的罵一陣，哭一陣，彼時他好，過後兒還是不相干，端的吃了虧才罷。若打壞了，將來我靠誰呢！」說著由不得滾下淚來。襲人見王夫人這般悲感，自己也不覺傷了心，陪著落淚。又道：「二爺是太太養的，太太豈不心疼。」
34	523-524	王夫人託襲人	難為你成全我娘兒兩個聲名體面，真真我竟不知道你這樣好。……，保全了他，就是保全了我。
35	532	薛姨媽疼寶釵	薛姨媽見他一哭，自己撐不住，也就哭了一場，一面又勸他：「我的兒，你別委屈了，你等我處分他。你要有個好歹，我指望那一個來！」

39	606	劉姥姥說子嗣	劉姥姥便又想了一篇，說道：「我們莊子東邊，有個老奶奶子，今年九十多歲了。她天天吃齋念佛，誰知就感動了觀音菩薩夜裏來托夢說：『你這樣虔心，原來你該絕後的，如今奏了玉皇，給你個孫子。』原來這老奶奶只有一個兒子，這兒子也只一個兒子，好容易養到十七八歲上死了，哭的什麼似的。後果然又養了一個，今年才十三四歲，生的雪團兒一般，聰明伶俐非常。可見這些神佛是有的。」這一席話，實合了賈母、王夫人的心事，連王夫人也都聽住了。
55	856	趙國基死趙姨娘向探春爭賞銀	趙姨娘道：「你們請坐下，聽我說。我這屋裏熬油似的熬了這麼大年紀，又有你和你兄弟，這會子連襲人都不如了，我還有什麼臉？連你也沒臉面，別說我了！」
56	872	茗烟的娘	怡紅院有個老葉媽，他就是茗烟的娘。
57	894	邢岫煙許薛家	寶釵自見他時，見他家業貧寒，二則別人之父母皆年高有德之人，獨他父母偏是酒糟透之人，於女兒分中平常；邢夫人也不過是臉面之情，亦非真心疼愛；
60	929-930	賈環不敢去理論	賈環聽了，不免又愧又急，又不敢去，只摔手說道：「你這麼會說，你又不敢去。支使了我去鬧。倘或往學裏告去捱了打，你敢自不疼呢？遭遭兒調唆了我去，鬧出了事來，我捱了打罵，你一般也低了頭。這會子又調唆我和毛丫頭們去鬧！你不怕三姐姐，你敢去，我就服你！」

65	1032-1033	興兒說探春,惜春	三姑娘的渾名是『玫瑰花』。」尤氏姊妹忙笑問何意。興兒笑道：「玫瑰花又紅又香，無人不愛的，只是有刺戳手。也是一位神道，可惜不是太太養的，『老鴿窩裏出鳳凰』。四姑娘小，她正經是珍大爺親妹子，因自幼無母，老太太命太太抱過來，養這麼大，也是一位不管事的。
73	1141	邢夫人數落迎春	璉二爺鳳奶奶…你雖然不是同他一娘所生，到底同出一父，…你是大老爺跟前人養的，這裏探丫頭也是二老爺跟前人養的，出身一樣。如今你娘死了，從前看來你兩個的娘，只有你娘比如今趙姨娘強十倍的，你該比探丫頭強才是。怎麼反不及他一半！誰知竟不然，這可不是異事。
74	1161	抄檢探春院內	那王善保家的本是個心內沒成算的人，素日雖聞探春的名，那是爲眾人沒眼力沒膽量罷了，那裏一個姑娘家就這樣起來，況且又是庶出，他敢怎麼。他自恃是邢夫人陪房，連王夫人尙另眼相看，何況別個。
90	1416	薛姨媽傷心薛蟠事	薛姨媽聽了薛蝌的話，不覺又傷心起來，說道：「我雖有兒，如今就像沒有的了。就是上司准了，也是個廢人。你雖是我侄兒，我看你還比你哥哥明白些，我這後輩子全靠你了。
100	1540	寶釵責薛蟠慰母	大凡養兒女是爲著老來有靠，便是小戶人家還要掙一碗飯養活母親，那裏有將現成的鬧光了反害的老人家哭的死去活來的？

109	1656	賈母病重	那知賈母這病日重一日，延醫調治不效，以後又添腹瀉。賈政著急，知病難醫，即命人到衙門告假，日夜同王夫人親視湯藥。
110	1668-1669	賈蘭愛讀書	只見賈蘭走來說：「媽媽睡罷，一天到晚人來客去的也乏了，歇歇罷。我這幾天總沒有摸摸書本兒，今兒爺爺叫我家裏睡，我喜歡的很，要理個一兩本書才好，別等脫了孝再都忘了。」李紈道：「好孩子，看書呢自然是好的。今兒且歇歇罷，等老太太送了殯再看罷。」賈蘭道：「媽媽要睡，我也就睡在被窩裏頭想想也罷了。」眾人聽了都誇道：「好哥兒，怎麼這點年紀得了空兒就想到書上！…大奶奶，你將來是不愁的了。」
113	1697	趙姨娘死周姨娘自苦	只有周姨娘心裏苦楚，想到：「做偏房側室的下場頭不過如此！況他還有兒子的，我將來死起來還不知怎樣呢！」於是反哭的悲切。
119	1778	賈環賣巧姐事發	王夫人便罵賈環說：「趙姨娘這樣混賬的東西，留的種子也是這混賬的！」

表-附錄-10：母親角色的「孕育模式」文本引文表

回數	頁數	事件	文本摘錄
2	26	嬌杏生子	誰想他命運兩濟，不承望自到雨村身邊，只一年，便生了一子；又半載，雨村嫡妻忽染疾下世，雨村便將她扶側作正室夫人了
55	856	趙國基死趙姨娘向探春爭賞銀	趙姨娘道：「你們請坐下，聽我說。我這屋裏熬油似的熬了這麼大年紀，又有你和你兄弟，這會子連襲人都不如了，我還有什麼臉？連你也

			沒臉面，別說我了！」
58	903	老太妃薨，大家要去祭祀，家中無人	兩府無人，因此大家計議，家內無主，少不得又大家計議，便報了尤氏產育，將她騰挪出來，協理榮寧兩處事體。
59	922	春燕娘之怒	他娘也正爲芳官之氣未平，又恨春燕不遂他的心，便走上來打耳刮子，罵道：「小娼婦，你能上去幾年？你也跟那起輕狂浪小婦學，怎麼就管不得你們了？乾的我管不得，你是我屍裏掉出來的，難道也不敢管你不成？既是你們這起蹄子到的去的地方我到不去，你就該死在那裏伺候，又跑出來浪漢。」
60	930	趙姨娘不滿被看低	只這一句話，便戳了她娘的肺，便喊說：「我腸子裡爬出來的，我再怕不成？這屋裏越發有得說了。」
69	1083	尤二姐自殺	這裏尤二姐心下自思：「病已成勢，日無所養，反有所傷，料定必不能好。況胎已打下，無可懸心，何必受這些零氣，不如一死，倒還乾淨。常聽見人說，生金子可以墜死，豈不比上吊自刎又乾淨？」
113	1699	劉姥姥來探	劉姥姥詫異道：「阿彌陀佛！好端端一個人怎麼就死了？我記得他也有一個小哥兒，這便怎麼樣呢？」平兒道：「這怕什麼，他還有老爺太太呢。」劉姥姥道：「姑娘，你哪裏知道，不好死了是親生的，隔了肚皮子是不中用的。」這句話又招起鳳姐的愁腸，嗚嗚咽咽的哭起來了。

119	1772	寶玉作別	只見寶玉一聲不哼，待王夫人說完了，走過來給王夫人跪下，滿眼流淚，磕了三個頭，說道：「母親生我一世，我也無可答報。只有這一入場用心作了文章，好好的中個舉人出來。那時太太喜歡喜歡，便是兒子一輩的事也完了，一輩子的不好也都遮過去了。」
-----	------	------	--

表-附錄-11：母親角色的「照顧模式」文本引文表

回數	頁數	事件	文本摘錄
5	91	湘雲	襁褓中，父母嘆雙亡。縱居那綺羅叢，誰知嬌養？
21	330-331	大姐兒生病	誰知鳳姐之女大姐病了，正亂著請大夫來診脈。大夫便說：「替夫人奶奶們道喜，姐兒發熱是見喜了，並非別病。」王夫人、鳳姐聽了，忙遣人問：「可好不好？」醫生回道：「病雖險，卻順，倒還不妨。預備桑蟲豬尾要緊。」鳳姐聽了，登時忙將起來：一面打掃房屋供奉痘疹娘娘，一面傳與家人忌煎炒等物，一面命平兒打點鋪蓋衣服與賈璉隔房，一面又拿大紅尺頭與奶子、丫頭親近人等裁衣。外面又打掃淨室，款留兩個醫生，輪流斟酌診脈下藥，十二日不放回家去。賈璉只得搬出外書房來齋戒，鳳姐與平兒都隨著王夫人日日供奉娘娘。
23	361	元妃命入園	卻又想到寶玉自幼在姊妹叢中長大，不比別的兄弟，若不命他進去，只怕他冷清了，一時不大暢快，未免賈母王夫人愁慮，須得也命他進園居住方妙。

23	362	王夫人問用藥	王夫人摸挲著寶玉的脖項說道：「前兒的丸藥都吃完了麼？」
24	379	賈芸母留飯	見他母親自在炕上拈線，見他進來，便問哪裡去了一日。賈芸恐他母親生氣，便不說起卜世仁的事來，只說在西府裏等璉二叔的，問他母親吃了飯不曾，他母親已吃過了，說留的飯在那裏。叫小丫頭子拿過來與他吃。
25	398	寶玉顛狂	到夜晚間，那些婆娘媳婦丫頭們都不敢上前。因此把他二人都抬到王夫人的上房內，夜間派了賈芸等帶著小廝們挨次輪班看守。賈母、王夫人、邢夫人、薛姨媽等寸地不離，只圍著乾哭。
25	401	寶玉顛狂	遞與賈政道：「此物已靈，不可褻瀆，懸於臥室上檻，將他二人安在一屋之內，除親身妻母外，不可使陰人沖犯。三十三日之後，包管身安病退，復舊如初。」
58	909	芳官怨乾娘偏心親女	一時芳官又跟了他乾娘去洗頭。他乾娘偏又先叫了他親女兒洗過了後，才叫芳官洗。芳官見了這般，便說他偏心，「把你女兒剩水給我洗。我一個月的月錢都是你拿著，沾我的光不算，反倒給我剩東剩西的。」
60	934	柳母留食給女兒	柳家的見了，忙笑道：「芳姑娘，你喜吃這個？我這裏有才買下給你姐姐吃的，他不曾吃，還收在那裏，乾乾淨淨沒動呢。」
61	946	賈蘭生病李紈不管事	那時李紈正因蘭哥兒病了，不理事務，只命去見探春。

70	1094	母親的心	王夫人便說：「臨陣磨槍也中用？有這會子著急，天天寫寫念念，有多少完不了的。這一趕，又趕出病來才罷。」寶玉回說不妨事。這裏賈母也說怕急出病來。
84	1333-1334	巧姐生病	這裏丫頭們剛捧上茶來，只見琥珀走過來向賈母耳朵旁邊說了幾句，賈母便向鳳姐兒道：「你快去罷，瞧瞧巧姐兒去罷。」鳳姐聽了，還不知何故，大家也怔了。琥珀遂過來向鳳姐道：「剛才平兒打發小丫頭子來回二奶奶，說巧姐兒身上不大好，請二奶奶忙著些過來才好呢。」賈母因說道：「你快去罷，姨太太也不是外人。」鳳姐連忙答應，在薛姨媽跟前告了辭。又見王夫人說道：「你先過去，我就去。小孩子家魂兒還不全呢，別叫丫頭們大驚小怪的，屋裏的貓兒狗兒，也叫他們留點神兒。盡著孩子貴氣，偏有這些瑣碎。」鳳姐答應了，然後帶了小丫頭回房去了。
84	1337	巧姐生病	這裏煎了藥給巧姐兒灌了下去，只見咯的一聲，連藥帶痰都吐出來，鳳姐才略放了一點兒心。
91	1426	寶釵又病	薛姨媽急來看時，只見寶釵滿面通紅，身如燔灼，話都不說。薛姨媽慌了手腳，便哭得死去活來。
115	1726	寶玉糊塗	王夫人已到寶釵那裏，見寶玉神魂失所，心下著忙，便說襲人道：「你們忒不留神，二爺犯了病，也不來回我。」

表-附錄-12：母親角色的「保護模式」文本引文表

回數	頁數	事件	文本摘錄
1	14	士隱出家	(封氏)無奈何，少不得依靠著她父母度日。……那封肅雖日日抱怨，也無可奈何。
7	127	周瑞家的代女婿求情	周瑞家的笑道：「……你這會子跑了來，一定有什麼事情。」她女兒笑道：「你老人家倒會猜。實對你老人家說，你女婿前兒因多吃了兩杯酒，和人分爭，不知怎的被人放了一把邪火，說他來歷不明，告到衙門裏，要遞解還鄉。所以我來和你老人家商議商議，這個情分，求那一個可了事呢？」
33	511	王夫人護子	王夫人一進房來，賈政更如火上澆油一般，那板子越發下去的又狠又快。按寶玉的兩個小廝忙鬆了手走開，寶玉早已動彈不得了。賈政還欲打時，早被王夫人抱住板子。
33	511	王夫人護子 賈政說要勒死寶玉	王夫人連忙抱住哭道：「老爺雖然應當管教兒子，也要看夫妻分上。我如今已將五十歲的人，只有這個孽障，必定苦苦的以他為法，我也不敢深勸。今日越發要他死，豈不是有意絕我。既要勒死他，快拿繩子來先勒死我，再勒死他。我們娘兒們不敢含怨，到底在陰司裏得個依靠。」說畢，爬在寶玉身上大哭起來。
57	892	紫鵲為黛玉謀	替你愁了這幾年了，無父母無兄弟，誰是知疼著熱的人……公子王孫雖多，哪一個不是三房五妾，今兒朝東，明兒朝西？要一個天仙來，也不過三夜五夕，也丟在脖子後頭了，甚至於為妾為

			丫頭反目成仇的。若娘家有人有勢的還好些，若是姑娘這樣的人，有老太太一日還好一日，若沒了老太太，也只是憑人去欺負了。
82	1305	黛玉惡夢父另許嫁	黛玉抱著賈母的腰哭道：「老太太，你向來最是慈悲的，又最疼我的，到了緊急的時候怎麼全不管！不要說我是你的外孫女兒，是隔了一層了，我的娘是你的親生女兒，看我娘份上，也該護庇些。」
83	1322	薛姨媽氣不過	薛姨媽聽到這裏，萬分氣不過，便站起身來道：「不是我護著自己的女孩兒，他句句勸你，你卻句句惱他。你有什麼過不去，不要尋他，勒死我倒也是希鬆的。」寶釵忙勸道：「媽媽，你老人家不用動氣。咱們既來勸他，自己生氣，倒多了層氣。不如且出去，等嫂子歇歇兒再說。」
86	1357	薛姨媽爲子買通	薛姨媽聽了，叫小廝自去，即刻又到賈府與王夫人說明原故，懇求賈政。賈政只肯托人與知縣說情，不肯提及銀物。薛姨媽恐不中用，求鳳姐與賈璉說了，花上幾千銀子，才把知縣買通。
87	1378	妙玉走火入魔	妙玉回頭道：「你是誰？」女尼道：「是我。」妙玉仔細瞧了一瞧，道：「原來是你。」便抱住那女尼嗚嗚咽咽的哭起來，說道：「你是我的媽呀，你不救我，我不得活了！」那女尼一面喚醒他，一面給他揉著。

表-附錄-13：母親角色的「教導模式」文本引文表

回數	頁數	事件	文本摘錄
2	33	雨村由母看黛玉	怪道我這女學生言語舉止另是一樣，不與近日女子相同。度其母必不凡，方得其女，今知為榮府之孫，又不足罕矣。
3	43	黛玉喪母	如海道：「天緣湊巧，因賤荆去世，都中家岳母念及小女無人依傍教育，前已遣了男女船隻來接，因小女未曾大痊，故未及行。
3	44	黛玉喪母	如海說：「汝父年將半百，再無續室之意；且汝多病，年又極小，上無親母教養，下無姊妹兄弟扶持，今依傍外祖母及舅氏姊妹去，正好減我顧盼之憂，何反云不往？」
3	44	賈敏說賈府	這林黛玉常聽得母親說過，他外祖母家與別不同。他近日所見的這幾個三等僕婦，吃穿用度，已是不凡，何況今其家。因此步步留心，時時在意，不肯輕易多說一句話，多行一步路，惟恐被人恥笑了他去。
3	54	摔玉與娘	賈母忙哄他道：「你這妹妹原有這個來的，因你姑媽去世時，捨不得你妹妹，無法處，遂將她的玉帶了去了：一則全殉葬之禮，盡你妹妹之孝心；二則你姑媽之靈，亦可權作見了女兒之意。因此他只說沒有這個，不便自己誇張之意。你如今怎比得他？還不好生慎重帶上，仔細你娘知道了。」
4	71	薛蟠介紹	且說那買了英蓮打死馮淵的薛公子，亦係金陵人氏，本是書香繼世之家。只是如今這薛公子

			幼年喪父，寡母又憐他是個獨根孤種，未免溺愛縱容些，遂至老大無成。
5	93	警幻說意淫	我因懶於讀書，家父母尚每垂訓飭，豈敢再冒『淫』字？
7	134	寶玉失言	寶玉在車上見這般醉鬧，倒也有趣，因問鳳姐道：「姐姐，你聽他說『爬灰的爬灰』，什麼是『爬灰』？」鳳姐聽了，連忙立眉嗔目斷喝道：「少胡說！那是醉漢嘴裏混吶，你是什麼樣的人！不說沒聽見，還倒細問！等我回去回了太太，仔細捶你不捶你！」
10	165	金榮母訓斥	他母親胡氏聽見他咕咕嘟嘟的說，因問道：「你又要爭什麼閑氣？……」
11	180	王夫人勸寶玉	寶玉也要跟了鳳姐兒去瞧秦氏去，王夫人道：「你看看就過去罷，那是侄兒媳婦。」
17,18	270-271	長姐如母	賈妃之心上念母年將邁，始得此弟，是以憐愛寶玉，與諸弟不同。且同隨祖母，刻未暫離。那寶玉未入學堂之先，三四歲時，已得賈妃手引口傳，教授了幾本書、數千字在腹內了。其名分雖係姊弟，其情狀有如母子。
20	320	趙姨娘冷言	趙姨娘見他這般，因問：「又是哪裏墊了蹄窩來了？」
20	320	鳳姐噙趙姨娘	可巧鳳姐在窗外過，都聽在耳內，便隔窗說道：「大正月又怎麼了？環兄弟小孩子家，一半點兒錯了，你只教導他，說這些淡話作什麼！憑他怎麼去，還有太太老爺管他呢，就大口啐他！他現是主子，不好了，橫豎有教導他的人，與你什麼相干！環兄弟，出來，跟我玩去。」賈

			環素日怕鳳姐比怕王夫人更甚，聽見叫他，忙唯唯的出來，趙姨娘也不敢則聲。
23	366-367	寶黛說西廂	林黛玉聽了，不覺帶腮連耳通紅，登時直豎起兩道似蹙非蹙的眉，瞪了兩只似睜非睜的眼，微腮帶怒，薄面含嗔，指寶玉道：「你這該死的胡說！好好的把這淫詞艷曲弄了來，還學了這些混話來欺負我。我告訴舅舅舅母去。」
25	390-391	王夫人疼愛寶玉	說了不多幾句話，寶玉也來了，進門見了王夫人，不過規規矩矩說了幾句，便命人除去抹額，脫了袍服，拉了靴子，便一頭滾在王夫人懷裏。王夫人使用手滿身滿臉摩挲撫弄他，寶玉也搬著王夫人的脖子說長道短的。王夫人道：「我的兒，你又吃多了酒，臉上滾熱。你還只是揉搓，一會鬧上酒來。還不在那裏靜靜的倒一會子呢。」說著，便叫人拿個枕頭來。寶玉聽了便下來，在王夫人身後倒下，又叫彩霞來替他拍著。
25	391	趙姨娘責任	鳳姐三步兩步的上炕去替寶玉收拾著，一面笑道：「老三還是這麼慌腳雞似的，我說你上不得高臺盤。趙姨娘時常也該教導教導他。」一句話提醒了王夫人，那王夫人不罵賈環，便叫過趙姨娘來罵道：「養出這樣不知道理下流種子來，也不管管！幾番幾次我都不理論，你們得了意了，越發上來了！」
30	476	寶玉戲金釧	金釧兒睜開眼，將寶玉一推，笑道：「你忙什麼！『金簪子掉在井裏頭，有你的只是有你的』，連這句話語難道也不明白？我倒告訴你

			個巧宗兒，你往東小院子裏拿環哥兒同彩雲去。」寶玉笑道：「憑他怎麼去罷，我只守著你。」只見王夫人翻身起來，照金釧兒臉上就打著了個嘴巴子，指著罵道：「下作小娼婦！好好的爺們，都叫你們教壞了。」寶玉見王夫人起來，早一溜煙去了。」
32	505	金釧兒投井	一時寶釵取了衣服回來，只見寶玉在王夫人旁邊坐著垂淚。王夫人正才說他，因見寶釵來了，卻掩口不說了。寶釵見此光景，察言觀色，早知覺了八分。
33	512	寶玉挨打	賈政見他母親來了，又急又痛，連忙迎接出來，只見賈母扶著丫頭，喘吁吁的走來。賈政上前躬身陪笑道：「大暑熱天，母親有何生氣，親自走來？有話只該叫了兒子進去吩咐。」
33	512	寶玉挨打	賈母聽說，便止住步喘息一會，厲聲說道：「你原來是和我說話！我倒有話吩咐，只是可憐我一生沒養個好兒子，卻叫我和誰說去！」賈政聽這話不像，忙跪下含淚說道：「爲兒的教訓兒子，也爲的是光宗耀祖。母親這話，我做兒的如何禁得起？」賈母聽說，便啐了一口，說道：「我說一句話，你就禁不起，你那樣下死手的板子，難道寶玉就禁得起了？你說教訓兒子是光宗耀祖，當初你父親怎麼教訓你來！」
33	512-513	賈母諷賈政	賈母又叫王夫人道：「你也不必哭了。如今寶玉年紀小，你疼他，他將來長大了，爲官作宰的，也未必想著你是他母親了。你如今倒不要疼他，只怕將來還少生一口氣呢。」賈政聽說，

			忙叩頭哭道：「母親如此說，賈政無立足之地。」
34	522	王夫人不嚴教之理由	由不得趕著襲人叫了一聲：「我的兒，虧了你也明白，這話和我的心一樣。我何曾不知道管兒子，先時你珠大爺在，我是怎麼樣管他，難道我如今倒不知道管兒子了？只是有個原故：如今我想，我已經快五十歲的人了，通共剩了他一個，他又長的單弱，況且老太太寶貝似的，若管緊了他，倘或再有個好歹，或是老太太氣壞了，那時上下不安，豈不倒壞了，所以就縱壞了他。我常常拚著口兒勸一陣，說一陣，氣的罵一陣，哭一陣，彼時他好，過後兒還是不相干，端的吃了虧才罷。若打壞了，將來我靠誰呢！」說著由不得滾下淚來。襲人見王夫人這般悲感，自己也不覺傷了心，陪著落淚。又道：「二爺是太太養的，太太豈不心疼。」
34	526	薛蟠回家問起寶玉挨打的原因	薛姨媽正為這個不自在，見他問時，便咬著牙道：「不知好歹的東西，都是你鬧的，你還有臉來問！」
34	527	媽媽的教導	寶釵忙也上來勸道：「你忍耐些兒罷。媽急的這個樣兒，你不說來勸媽，你還反鬧的這樣。別說是媽，便是旁人來勸你，也為你好，倒把你的性子勸上來了。」
34	527	薛蟠以金玉姻緣之說回堵寶釵	話未說了，把個寶釵氣怔了，拉著薛姨媽哭道：「媽媽你聽，哥哥說的是什麼話！」
34	528	薛姨媽怒薛蟠	這裏薛姨媽氣的亂戰，一面又勸寶釵道：「你素日知那孽障說話沒道理，明兒我叫他給你陪不是。」

46	703	鳳姐勸邢夫人勿討鴛鴦	況且平日說起閑話來，老太太常說，老爺如今上了年紀，作什麼左一個小老婆右一個小老婆放在屋裏，沒的耽誤了人家。放著身子不保養，官兒也不好生作去，成日家和小老婆喝酒。太太聽這話，很喜歡老爺呢？
47	721	賈璉抱怨父親	賈璉道：「都是老爺鬧的，如今都搬在我和太太身上。」邢夫人道：「我把你沒孝心雷打的下流種子！人家還替老子死呢，白說了幾句，你就抱怨了。你還不好好的呢，這幾日生氣，仔細他捶你！」賈璉道：「太太快過去罷，叫我來請了好半日了。」說著，送他母親出來，過那邊去。
52	811	賈母給寶玉新衣	至賈母房中回說：「太太看了，只說可惜了的，叫我仔細穿，別遭塌了他。」
58	909-910	芳官乾娘打芳官，晴雯說她	寶玉便走出，襲人忙勸：「作什麼？我去說他。」晴雯忙先過來，指他乾娘說道：「你老人家太不省事！你不給他洗頭的東西，我們饒給他東西，你不自臊，還有臉打他！他要還在學裏學藝，你也敢打他不成？」那婆子便說：「『一日叫娘，終身是母。』他排場我，我就打得！」
58	910	麝月責怪芳官乾娘	誰在主子屋裏教導過女兒的？便是你的親女兒，既分了房，有了主子，自有主子打得罵得，再者，大些的姑娘姐姐們打得罵得，誰許老子娘又半中間管閑事了？都這樣管，又要叫他們跟著我們學什麼？越老越沒了規矩！

59	922	春燕娘之怒	他娘也正爲芳官之氣未平，又恨春燕不遂他的心，便走上來打耳刮子，罵道：「小娼婦，你能上去幾年？你也跟那起輕狂浪小婦學，怎麼就管不得你們了？乾的我管不得，你是我屎裏掉出來的，難道也不敢管你不成？既是你們這起蹄子到的去的地方我到不去，你就該死在那裏伺候，又跑出來浪漢。」
59	923	春燕娘的抱怨	沒有娘管女兒大家管著娘的
60	929	茉莉粉替去薔薇硝	又指賈環道：「呸！你這下流沒剛性的，也只好受這些毛崽子的氣！平白我說你一句兒，或無心中錯拿了一件東西給你，你倒會扭頭暴筋瞪著眼踹摔娘。這會子被那起屎崽子耍弄也罷了。你明兒還想這些家裏人怕你呢。你沒有屎本事，我也替你羞。」
60	929-930	賈環不敢去理論	賈環聽了，不免又愧又急，又不敢去，只摔手說道：「你這麼會說，你又不敢去。支使了我去鬧。倘或往學裏告去捱了打，你敢自不疼呢？遭遭兒調唆了我去，鬧出了事來，我捱了打罵，你一般也低了頭。這會子又調唆我和毛丫頭們去鬧！你不怕三姐姐，你敢去，我就服你！」
62	954	賈環不滿寶玉代彩雲頂罪	急的趙姨娘罵：「沒造化的種子，蛆心孽障。」氣的彩雲哭個淚乾腸斷。趙姨娘百般的安慰他：「好孩子，他辜負了你的心，我看的真。讓我收起來，過兩日他自然回轉過來了。」說著，便要收東西。
62	955	寶玉生日	王夫人有言，不令年輕人受禮，恐折了福壽，故皆不磕頭。

67	1046	薛姨媽要薛蟠處理要事	只是你如今也該張羅張羅買賣，二則把你自己娶媳婦應辦的事情，倒早些料理料理。咱們家沒人，俗話說『夯雀兒先飛』，省得臨時丟三落四的不齊全，令人笑話。再者你妹妹才說，你也回家半個多月了，想貨物也該發完了，同你去的伙計們，也該擺桌酒席給他們道道乏才是。
70	1094	母親的心	王夫人便說：「臨陣磨槍也中用？有這會子著急，天天寫寫念念，有多少完不了的。這一趕，又趕出病來才罷。」寶玉回說不妨事。這裏賈母也說怕急出病來。
77	1215	王夫人逐丫頭	王夫人冷笑道：「這也是個不怕臊的。他背地裏說的，『同日生日就是夫妻』。這可是你說的？打量我隔的遠，都不知道呢。可知道我身子雖不大來，我的心耳神意時時都在這裏。難道我通共一個寶玉，就白放心憑你們勾引壞了不成！」
84	1327-1328	賈母與賈政對話客氣得很	這裏賈母忽然想起，和賈政笑道：「娘娘心裏卻甚實惦記著寶玉，前兒還特特的問他來著呢。」賈政陪笑道：「只是寶玉不大肯念書，辜負了娘娘的美意。」賈母道：「我倒給他上了個好兒，說他近日文章都做上來了。」賈政笑道：「那裏能像老太太的話呢。」賈母道：「你們時常叫他出去作詩作文，難道他都沒作上來麼。小孩子家慢慢的教導他，可是人家說的，『胖子也不是一口兒吃的』。」賈政聽了這話，忙陪笑道：「老太太說的是。」

88	1387	寶玉誇賈蘭	因看著李紈，又想起賈珠來，「這也不枉你大哥哥死了，你大嫂子拉扯他一場，日後也替你大哥哥頂門壯戶。」說到這裏，不禁流下淚來。李紈聽了這話，卻也動心，只是賈母已經傷心，自己連忙忍住淚笑勸道：「這是老祖宗的餘德，我們托著老祖宗的福罷咧。只要他應得了老祖宗的話，就是我們的造化了。老祖宗看著也喜歡，怎麼倒傷起心來呢。」因又回頭向寶玉道：「寶叔叔明兒別這誇他，他多大孩子，知道什麼！你不過是愛惜他的意思，他那裏懂得，一來二去，眼大心肥，那裏還能夠有長進呢。」賈母道：「你嫂子這也說的是。就只他還太小呢，也別逼枯緊了他。小孩子膽兒小，一時逼急了，弄出點子毛病來，書倒念不成，把你的工夫都白遭塌了。」
93	1458	賈芹水月庵之事	我母親知道了，更要打死
94	1465-1466	怡紅院海棠十一月開花	賈赦便說：「據我的主意，把他砍去，必是花妖作怪。」賈政道：「見怪不怪，其怪自敗。不用砍他，隨他去就是了。」賈母聽見，便說：「誰在這裏混說！人家有喜事好處，什麼怪不怪的。若有好事，你們享去；若是不好，我一個人當去。你們不許混說！」賈政聽了，不敢言語，訕訕的同賈赦等走了出來。
97	1513	賈政外任	寶玉見了父親，神志略斂些，片時清楚，也沒什麼大差。賈政吩咐了幾句，寶玉答應了。賈政叫人扶他回去了，自己回到王夫人房中，又切實的叫王夫人管教兒子，斷不可如前嬌縱。

			明年鄉試，務必叫他下場。王夫人一一的聽了
116	1740	王夫人叮寶玉功課	寶玉因賈政命他赴考，王夫人便不時催逼，查考起他的功課來。
117	1750	賈環無人管教	那賈環爲他父親不在家，趙姨娘已死，王夫人不大理會他，便入了賈薺一路。
117	1750	李紈課子	獨有賈蘭跟著他母親上緊攻書，作了文字，送到學裏請教代儒。
119	1778	賈環賣巧姐事發	王夫人便罵賈環說：「趙姨娘這樣混賬的東西，留的種子也是這混賬的！」

表-附錄-14：母親角色的「情感模式」文本引文表

回數	頁數	事件	文本摘錄
1	11	英蓮走失	夫妻二人，半世只生此女，一旦失落，豈不思念，因此晝夜啼哭，幾乎不曾尋死。看看的一個月，士隱先就得了一病；當時封氏孺人也因思女構疾，日日請醫療治。
1	13	好了歌	世人都曉神仙好，只有兒孫忘不了！痴心父母古來多，孝順兒孫誰見了？
2	27	黛玉喪母	女學生之母賈氏夫人一疾而終。女學生侍湯奉藥，守喪盡哀，遂又將辭館別圖。林如海意欲令女守制讀書，故又將他留下。近因女學生哀痛過傷，本自怯弱多病的，觸犯舊症，遂連日不曾上學。
3	46	賈母思女	不免賈母又傷感起來，因說：「我這些兒女，所疼者獨有你母，今日一旦先捨我而去了，連面也不能一見，今見了你，我怎不傷心！」
5	91	元春	故向爹娘夢裏相尋告：兒命已入黃泉，天倫呵，

			須要退步抽身早！
5	91	迎春	恐哭損殘年，告爹娘，休把兒懸念。
16	242	趙嬾嬾說自己功勞替兒子求事	幸虧我從小兒奶了你這麼大。我也老了，有的是那兩個兒子，你就另眼照看他們些，別人也不敢吡牙兒的。
16	243	賈璉說省親	想來父母兒女之性，皆是一理，不是貴賤上分別的
16	243	省親緣起	在兒女思想父母，是分所應當。想父母在家，若只管思念兒女，竟不能一見，倘因此成疾致病，甚至死亡，皆由朕躬禁錮，不能使其遂天倫之願，亦大傷天和之事。
17,18	272	元妃省親	賈妃滿眼垂淚，方彼此上前廝見。一手攙賈母，一手攙王夫人，三個人滿心裏皆有許多話，只是俱說不出，只管嗚咽對泣。
17,18	272	元妃省親	又有賈政至簾外問安，賈妃垂簾行參等事。又隔簾含淚，謂其父曰：「田舍之家，雖齋鹽布帛，終能聚天倫之樂；今雖富貴已極，骨肉各方，然終無意趣！」
17,18	280	母女別離	執事太監啓道：「時已丑正三刻，請駕回鑾。」賈妃聽了，不由的滿眼又滾下淚來。卻又勉強堆笑，拉住賈母、王夫人的手，緊緊的不忍釋放，再四叮嚀：「不須掛念，好生自養。……」賈母等已哭的哽噎難言了。
22	347	猜燈謎	賈政朝罷，見賈母高興，況在節間，晚上也來承歡取樂。
27	424	鳳姐要認紅玉爲女	鳳姐道：「你怎麼笑？你說我年輕，比你能大幾歲，就作你的媽了？你還做春夢呢！你打聽打

			聽，這些人頭比你大的大的，趕著我叫媽，我還不理。今兒抬舉了你呢！」
46	704	鳳姐見風轉舵說親子之情	想來父母跟前，別說一個丫頭，就是那麼大的活寶貝，不給老爺給誰？背地裏的話那裏信得？我竟是個呆子。璉二爺或有日得了不是，老爺，太太恨的那樣，恨不得立刻拿來一下子打死；及至見了面，也罷了，依舊拿著老爺太太心愛的東西賞他。如今老太太待老爺，自然也是那樣了。
47	727	薛蟠挨打	問其原故，忙趕來瞧薛蟠時，臉上身上雖有傷痕，並未傷筋動骨。薛姨媽又是心疼，又是發恨，罵一回薛蟠，又罵一回柳湘蓮，意欲告訴王夫人，遣人尋拿柳湘蓮。
51	787	襲人母病重想念	襲人的哥哥花自芳進來說，他母親病重了，想她女兒。他來求恩典，接襲人家去走走。
51	787-788	襲人母病重想念	王夫人聽了，便道：「人家母女一場，豈有不許他去的！」
53	820	襲人思母	襲人常常思母含悲
57	896	薛姨媽說兒女姻緣	寶釵道：「惟有媽，說動話就拉上我們。」一面說，一面伏在他母親懷裏笑說：「咱們走罷。」
57	896	寶釵撒嬌	黛玉笑道：「你瞧，這麼大了，離了姨媽他就是個最老道的，見了姨媽他就撒嬌兒。」薛姨媽用手摩弄著寶釵，嘆向黛玉道：「你這姐姐就和鳳哥兒在老太太跟前一樣，有了正經事，就和他商量，沒了事幸虧她開開我的心。我見了他這樣，有多少愁不散的？」

60	927	春燕母女和好	<p>娘兒兩個應了出來，一壁走著，一面說閑話兒。春燕因向她娘道：「我素日勸你老人家再不信，何苦鬧出沒趣來才罷。」她娘笑道：「小蹄子，你走罷！俗語道：『不經一事，不長一智。』我如今知道了。你又該來支問著我。」春燕笑道：「媽，你若安分守己在這屋裏，長久了，自有許多的好處。我且告訴你句話，寶玉常說：將來這屋裏的人，無論家裏外頭的，一應我們這些人，他都要回太太全放出去，與本人父母自便呢。你只說這一件，可好不好？」她娘聽說，喜得忙問：「這話果真？」</p>
60	934-935	柳母計送女入怡紅	<p>這裏柳家的見人散了，忙出來和芳官說：「前兒那話兒說了不曾？」……原來這柳家的有個女兒，今年才十六歲，雖是廚役之女，卻生的人物與平、襲、紫、鴛皆類。因他排行第五，因叫他是五兒。因素有弱疾，故沒得差。近因柳家的見寶玉房中的丫鬟差輕人多，且又聞得寶玉將來都要放他們，故如今要送他到那裏去應名兒。</p>
60	936	五兒思入怡紅院	<p>五兒道：「雖如此說，我卻性急等不得了。趁如今挑上來了，一則給我媽爭口氣，也不枉養我一場；二則添上月錢，家裏又從容些；三則我的心開一開，只怕這病就好了。——便是請大夫吃藥，也省了家裏的錢。」</p>
62	967	小燕留食	<p>又留下兩個捲酥，說：「這個留著給我媽吃。」</p>
76	1190	賈赦跌傷	<p>那媳婦便回說：「方才大老爺出去，被石頭絆了一下，歪了腿。」賈母聽說，忙命兩個婆子快</p>

			看去，又命邢夫人快去。
78	1233	晴雯之死	小丫頭道：「回來說晴雯姐姐直著脖子叫了一夜，今日早起就閉了眼，住了口，世事不知，也出不得一聲兒，只有倒氣的分兒了。」寶玉忙道：「一夜叫的是誰？」小丫頭子說：「一夜叫的是娘。」
85	1352	薛蟠鬧事	薛姨媽又哭道：「我也不要命了，趕到那裏見他一面，同他死在一處就完了。」
86	1357	被薛蟠打死的張三	張王氏哭稟道：「小的的男人是張大，南鄉裏住，十八年前死了。大兒子、二兒子也都死了，光留下這個死的兒子叫張三，今年二十三歲，還沒有娶女人呢。爲小人家裏窮，沒得養活，在李家店裏做當槽兒的。那一天晌午，李家店裏打發人來叫俺，說『你兒子叫人打死了。』我的青天老爺，小的就唬死了。跑到那裏，看見我兒子頭破血出的躺在地下喘氣兒，問他話也說不出來，不多一會兒就死了。小人就要揪住這個小雜種拚命。」眾衙役吆喝一聲。張王氏便磕頭道：「求青天老爺伸冤，小人就只這一個兒子了。」
95	1478	元妃病重	忽一天，賈政進來，滿臉淚痕，喘吁吁的說道：「你快去稟知老太太，即刻進宮。不用多人的，是你服侍進去。因娘娘忽得暴病，現在太監在外立等。他說太醫院已經奏明痰厥，不能醫治。」王夫人聽說，便大哭起來。

96	1489	賈政說母子情	賈政陪笑說道：「老太太當初疼兒子這麼疼的，難道做兒子的就不疼自己的兒子不成麼。只爲寶玉不上進，所以時常恨他，也不過是恨鐵不成鋼的意思。老太太既要給他成家，這也是該當的，豈有逆著老太太不疼他的理。如今寶玉病著，兒子也是不放心。因老太太不叫他見我，所以兒子也不敢言語。我到底瞧瞧寶玉是個什麼病。」
97	1513	賈政外任	次早，賈政辭了宗祠，過來拜別賈母，稟稱：「不孝遠離，惟願老太太順時頤養。兒子一到任所，即修稟請安，不必掛念。寶玉的事，已經依了老太太完結，只求老太太訓誨。」
100	1539	薛姨媽救子	且說薛姨媽爲著薛蟠這件人命官司，各衙門內不知花了多少銀錢，才定了誤殺具題。原打量將當舖折變給人，備銀贖罪。不想刑部駁審，又托人花了好些錢，總不中用，依舊定了個死罪，監著守候秋天大審。薛姨媽又氣又疼，日夜啼哭。
103	1576	金桂死	那夏家先前不住在京裏，因近年消索，又記掛女兒，新近搬進京來。
103	1576	金桂死	金桂的母親聽見了，更哭喊起來，說：「好端端的女孩兒在他家，爲什麼服了毒呢！」哭著喊著的，帶了兒子，也等不得僱車，便要走來。
105	1602-1603	賈府抄家	賈政恐哭壞老母，即收淚說：「老太太放心罷。本來事情原不小，蒙主上天恩，兩位王爺的恩典，萬般軫恤。就是大老爺暫時拘質，等問明白了，主上還有恩典。如今家裏一些也不動了。」

			賈母見賈赦不在，又傷心起來，賈政再三安慰方止。
107	1622	賈母散餘資	分派定了，又叫賈政道：「你說現在還該著人的使用，這是少不得的，你叫拿這金子變賣償還。這是他們鬧掉了我的，你也是我的兒子，我並不偏向。」
119	1772	寶玉前王夫人之言	早些作完了文章出來，找著家人早些回來，也叫你母親媳婦們放心。
119	1775	王仁,賈環,賈芸欺巧姐	巧姐兒聽見提起她母親，越發大哭起來。
120	1792	薛姨媽勸慰寶釵	那日薛姨媽並未回家，因恐寶釵痛哭，所以在寶釵房中解勸。那寶釵卻是極明理，思前想後，「寶玉原是一種奇異的人。夙世前因，自有一定，原無可怨天尤人。」更將大道理的話告訴他母親了。薛姨媽心裏反倒安了，

表-附錄-15：母親角色的「委託模式」文本引文表

回數	頁數	事件	文本摘錄
17,18	270-271	長姐如母	賈妃之心上念母年將邁，始得此弟，是以憐愛寶玉，與諸弟不同。且同隨祖母，刻未暫離。那寶玉未入學堂之先，三四歲時，已得賈妃手引口傳，教授了幾本書、數千字在腹內了。其名分雖係姊弟，其情狀有如母子。
25	391	寶玉受傷	王夫人又急又氣，一面命人來替寶玉擦洗，一面又罵賈環。
34	520-521	母親的家常關心	王夫人道：「也沒甚話，白問問他這會子疼的怎麼樣。」……王夫人又問：「吃了什麼沒

			有? 」……
73	1137	寶玉佯病避問	晴雯和玻璃二人果出去要藥，故意鬧的眾人皆知寶玉嚇著了。王夫人聽了，忙命人來看視給藥，又吩咐各上夜人仔細搜查，又一面叫查二門外鄰園牆上夜的小廝們。
76	1190	賈赦跌傷	那媳婦便回說：「方才大老爺出去，被石頭絆了一下，歪了腿。」賈母聽說，忙命兩個婆子快看去，又命邢夫人快去。
79	1263	寶玉病王夫人忙	此皆近日抄檢大觀園、逐司棋、別迎春、悲晴雯等羞辱驚恐悲淒之所致，兼以風寒外感，故釀成一疾，臥床不起。賈母聽得如此，天天親來看視。王夫人心中自悔不合因晴雯過於逼責了他。心中雖如此，臉上卻不露出。只吩咐眾奶娘等好生伏侍看守，一日兩次帶進醫生來診脈下藥。
101	1551	鳳姐憂巧姐	鳳姐聽了，半日不言語，長嘆一聲說道：「你瞧瞧，這會子不是我十旺八旺的呢！明兒我要是死了，剩下這小孽障，還不知怎麼樣呢？」
101	1552	鳳姐憂巧姐	鳳姐笑道：「你這會子不用假慈悲，我死了，你們只有歡喜的。你們一心一計和和氣氣的，省得我是你們眼裏的刺似的。只有一件，你們知好歹只疼我那孩子就是了。」
106	1612	鳳姐託平兒	見賈璉出去，便與平兒道：「你別不達事務了，到了這樣田地，你還顧我做什麼。我巴不得今兒就死才好。只要你能夠眼裏有我，我死之後，你扶養大了巧姐兒，我在陰司裏也感激你的。」
113	1703	鳳姐把巧姐託給劉	姥姥，我的命交給你了。我的巧姐兒也是千災

		姥姥	百病的，也交給你了。
115	1726	寶玉糊塗	王夫人已到寶釵那裏，見寶玉神魂失所，心下著忙，便說襲人道：「你們忒不留神，二爺犯了病，也不來回我。」

表-附錄-16：母親角色的「犧牲模式」文本引文表

回數	頁數	事件	文本摘錄
6	112	劉姥姥出馬	你又是個男人，又這樣個嘴臉，自然去不得。我們姑娘年輕媳婦子，也難賣頭賣腳的，倒還是捨著我這付老臉去碰一碰。果然有些好處，大家都有益；便是沒銀子來，我也到那公府侯門見一見世面，也不枉我一生。
33	511	王夫人護子 賈政說要勒死寶玉	王夫人連忙抱住哭道：「老爺雖然應當管教兒子，也要看夫妻分上。我如今已將五十歲的人，只有這個孽障，必定苦苦的以他為法，我也不敢深勸。今日越發要他死，豈不是有意絕我。既要勒死他，快拿繩子來先勒死我，再勒死他。我們娘兒們不敢含怨，到底在陰司裏得個依靠。」說畢，爬在寶玉身上大哭起來。
40	612	劉姥姥受屈	鳳姐便拉過劉姥姥來，笑道：「讓我打扮你。」說著，將一盤子花橫三豎四的插了一頭。賈母和眾人笑的了不得。劉姥姥笑道：「我這頭也不知修了什麼福，今兒這樣體面起來。」眾人笑道：「你還不拔下來摔到他臉上呢，把你打扮的成了個老妖精了。」劉姥姥笑道：「我雖老了，年輕時也風流，愛個花兒粉兒的，今兒老風流才好。」

40	616	捉弄劉姥姥	鳳姐一面遞眼色與鴛鴦，鴛鴦便拉了劉姥姥出去，悄悄的囑咐了劉姥姥一席話，又說：「這是我們家的規矩，若錯了，我們就笑話呢。」
40	617	捉弄劉姥姥	那劉姥姥正誇雞蛋小巧，要禽攬一個，鳳姐兒笑道：「一兩銀子一個呢，你快嘗嘗罷，那冷了就不好吃了。」劉姥姥便伸箸子要夾，那裏夾的起來，滿碗裏鬧了一陣好的，好容易撮起一個來，才伸著脖子要吃，偏又滑下來滾在地下，忙放下箸子要親自去撿，早有地下的人撿了出去了。
40	618	劉姥姥的智慧	鳳姐兒忙笑道：「你回別多心，才剛不過大家取笑兒。」一言未了，鴛鴦也進來笑道：「姥姥別惱，我給你老人家賠個不是。」劉姥姥笑道：「姑娘說那裏話，咱們哄著老太太開個心兒，可有什麼惱的！你先囑咐我，我就明白了，不過大家取個笑兒。我要心裏惱，也就不說了。」
41	632	鳳姐鴛鴦取大木杯捉弄劉姥姥	賈母、薛姨媽、王夫人知道他上了年紀的人，禁不起，忙笑道：「說是說，笑是笑，不可多吃了，只吃這頭一杯罷。」
106	1614	賈母見祖宗世職革去，現在子孫在監質審，老太太拜佛含淚祝告天地道：	…我幫夫助子，雖不能為善，亦不敢作惡。必是後輩兒孫驕侈暴佚，暴殄天物，以致合府抄檢。現在兒孫監禁，自然凶多吉少，皆由我一人罪孽，不教兒孫，所以至此。我今即求皇天保佑：在監逢凶化吉，有病的早早安身。總有合家罪孽，情願一人承當，只求饒恕兒孫。若皇天見憐，念我虔誠，早早賜我一死，寬免兒孫之罪。」默默說到此，不禁傷心，嗚嗚咽咽

的哭泣起來。

表-附錄-17：母親角色的「推崇模式」文本引文表

回數	頁數	事件	文本摘錄
11	179	座次	尤氏讓邢夫人、王夫人並他母親都上了坐，她與鳳姐兒、寶玉側席坐了。
26	412-413	薛蟠生日	你說，他這四樣禮可難得不難得？那魚、豬不過貴而難得，這藕和瓜虧他怎麼種出來的。我連忙孝敬了母親，趕著給你們老太太、姨父、姨母送了些去。
33	512	寶玉挨打	賈政見他母親來了，又急又痛，連忙迎接出來，只見賈母扶著丫頭，喘吁吁的走來。賈政上前躬身陪笑道：「大暑熱天，母親有何生氣，親自走來？有話只該叫了兒子進去吩咐。」
33	512-513	賈母諷賈政	賈母又叫王夫人道：「你也不必哭了。如今寶玉年紀小，你疼他，他將來長大了，為官作宰的，也未必想著你是他母親了。你如今倒不要疼他，只怕將來還少生一口氣呢。」賈政聽說，忙叩頭哭道：「母親如此說，賈政無立足之地。」
46	706	邢夫人說兒女	過一年半載，生下個一男半女，你就和我並肩了。家裏的人，你要使喚誰，誰還不動？
55	856	趙國基死趙姨娘向探春爭賞銀	趙姨娘道：「你們請坐下，聽我說。我這屋裏熬油似的熬了這麼大年紀，又有你和你兄弟，這會子連襲人都不如了，我還有什麼臉？連你也沒臉面，別說我了！」

59	919	黛玉差鶯兒傳話	黛玉又說道：「我好了，今日要出去逛逛。你回去說與姐姐，不用過來問候媽了，也不敢勞他來瞧我，梳了頭同媽都往你那裏去，連飯也端了那裏去吃，大家熱鬧些。」
60	929	茉莉粉替去薔薇硝	又指賈環道：「呸！你這下流沒剛性的，也只好受這些毛崽子的氣！平白我說你一句兒，或無心中錯拿了一件東西給你，你倒會扭頭暴筋瞪著眼蹶摔娘。這會子被那起屎崽子耍弄也罷了。你明兒還想這些家裏人怕你呢。你沒有屎本事，我也替你羞。」
95	1483	賈政反對張揚找玉	賈政知是老太太的主意，又不敢違拗，只抱怨王夫人幾句。又走出來，叫瞞著老太太，背地裏揭了這個帖兒下來。
100	1545	探春遠嫁	卻說趙姨娘聽見探春這事，反歡喜起來，心裏說道：「我這個丫頭，在家忒瞧不起我，我何嘗還是個娘？比他的丫頭還不濟。況且湊上水護著別人。他擋在頭裏，連環兒也不得出頭。如今老爺接了去，我倒乾淨，想要他孝敬我，不能夠了！只願意他像迎丫頭似的，我也稱稱願。」一面想著，一面跑到探春那邊與他道喜，說：「姑娘，你是要高飛的人了，到了姑爺那邊自然比家裏還好。想來你也是願意的，便是養了你一場，並沒有借你的光兒。就是我有七分不好，也有三分的好，總不要一去了把我擱在腦杓子後頭。」探春聽著毫無道理，只低頭作活，一句也不言語。趙姨娘見他不理，氣忿忿的自己去了。

104	1591	賈政回家探母	賈政先到了賈母那裏拜見了，陳述些違別的話。賈母問探春消息。
106	1611	賈政自責	又想：「老太太偌大年紀，兒子們並沒有自能奉養一日，反累他嚇得死去活來。種種罪孽，叫我委之何人！」
110	1661	賈母遺命	賈母放了寶玉，拉著賈蘭道：「你母親是要孝順的，將來你成了人，也叫你母親風光風光。」
118	1767	王夫人見寶玉用功欣喜	那寶玉卻也不出房門，天天只差人去給王夫人請安。王夫人聽見他這番光景，那一種欣慰之情，更不待言了。

表-附錄-18：母親角色的「管理模式」文本引文表

回數	頁數	事件	文本摘錄
25	397	寶玉顛狂	林黛玉並丫頭們都唬慌了，忙去報知王夫人、賈母等。
29	464-465	二玉大鬧	只顧裏頭鬧，誰知那些老婆子們見林黛玉大哭大吐，寶玉又砸玉，不知道要鬧到什麼田地，倘或連累了他們，便一齊往前頭回賈母、王夫人知道，好不干連了他們。那賈母、王夫人見他們忙忙的作一件正經事來告訴，也都不知有了什麼大禍，一齊進園來瞧他兄妹。
30	476	寶玉戲金釧	王夫人便叫玉釧兒：「把你媽叫來，帶出你姐姐去！」
34	521	珍貴物給子女	王夫人道：「噯喲！你不該早來和我說。前兒有人送了兩瓶子香露來，原要給他點子的，我怕他胡糟踏了，就沒給。既是嫌那些玫瑰膏子絮煩，把這個拿兩瓶子去。一碗水裏只用挑

			一茶匙子，就香的了不得呢。」……襲人看時，只見兩個玻璃小瓶，卻有三寸大小，上面螺絲銀蓋，鵝黃箋上寫著「木樨清露」，那一個寫著「玫瑰清露」。襲人笑道：「好金貴東西！這麼個小瓶兒，能有多少？」王夫人道：「那是進上的，你沒看見鵝黃箋子？你好生替他收著，別遭踏了。」
46	706	邢夫人猜鴛鴦心事	鴛鴦仍不語。邢夫人又笑道：「想必你有老子娘，你自己不肯說話，怕臊。你等他們問你，這也是理。讓我問他們去，叫他們來問你，有話只管告訴他們。」
48	731	薛蟠挨打後，計和張德輝離家學買賣	晚間薛蟠告訴了他母親。薛姨媽聽了雖是歡喜，但又恐他在外生事，花了本錢倒是末事，因此不命他去。只說「好歹你守著我，我還能放心些。況且也不用做這買賣，也不等著這幾百銀子來用。你在家裏安分守己的，就強似這幾百銀子了。」
52	813	晴雯攆偷觸的墜兒	宋嬷嬷聽了，只得出去，喚了他母親來，打點了他的東西，又來見晴雯等，說道：「姑娘們怎麼了，你侄女兒不好，你們教導他，怎麼攆出去？也到底給我們留個臉兒。」
57	892-893	薛姨媽說親	因薛姨媽看見邢岫煙生得端雅穩重，且家道貧寒，是個釵荆裙布的女兒。便說與薛蟠為妻。因薛蟠素習行止浮奢，又恐遭塌了人家的女兒。正在躊躇之際，忽想起薛蝌未娶，看他二人，恰是一對天生地設的夫妻，因謀之於鳳姐兒。

60	937	五兒的娘轉贈芳官的玫瑰露	<p>她娘因說：「再不承望得了這些東西，雖然是個珍貴物兒，卻是吃多了也最動熱。竟把這個倒些送個人去，也是大情。」五兒問：「送誰？」她娘道：「送你舅舅的兒子，昨日熱病，也想這些東西吃。如今我倒半盞與他去。」五兒聽了，半日沒言語，隨她媽倒了半盞子去，將剩的連瓶放在家伙廚內。</p>
60	937	錢槐思娶五兒	<p>因他有些錢勢，尙未娶親，素日看上了柳家的五兒標致，和父母說了，欲娶他爲妻。也曾央中保媒人再四求告。柳家父母卻也情願，爭奈五兒執意不從，雖未明言，卻行止中已帶出，父母未敢應允。</p>
63	994	尤老娘念女婚事	<p>賈蓉又戲她老娘道：「放心罷，我父親每日爲兩位姨娘操心，要尋兩個又有根基又富貴又年青又俏皮的兩位姨爹，好聘嫁這二位姨娘的。這幾年總沒揀得，可巧前日路上才相准了一個。」尤老只當真話，忙問：「是誰家的？」二姊妹丟了活計，一頭笑，一頭趕著打。說：「媽別信這雷打的。」</p>
64	1014	賈蓉撮合賈璉尤二姐	<p>賈璉聽了，忙要起身，又聽賈蓉和他老娘說道：「那一次我和老太太說的，我父親要給二姨說的姨爹，就和我這叔叔的面貌身量差不多兒。老太太說好不好？」一面說著，又悄悄的用手指著賈璉，和他二姨努嘴。</p>
65	1025	鮑二視妻如母	<p>這鮑二原是因妻子發迹的，近日越發虧他。自己除賺錢吃酒之外，一概不管，賈璉等也不肯責備他，故他視妻如母，百依百隨，且吃夠了，</p>

			便去睡覺。
68	1061	尤二姐見鳳姐	鳳姐上座，尤二姐命丫鬟拿褥子來便行禮，說：「奴家年輕，一從到了這裏，諸事皆係家母和家姐商議主張。今日有幸相會，若姐姐不棄奴家寒微，凡事求姐姐的指示教訓。奴亦傾心吐膽，只服侍姐姐。」
68	1070	鳳姐罵尤氏	「你們饒壓著我的頭幹了事，這會子反哄著我替你們周全。我雖然是個呆子，也呆不到如此。嫂子的兄弟是我的丈夫，嫂子既怕他絕後，我豈不比嫂子更怕絕後。……這事原是爺做的太急了。國孝一層罪，家孝一層罪，背著父母私娶一層罪，停妻再娶一層罪。……
71	1111	賈母生日留喜鸞四兒	因命鳳姐兒留下喜鸞四兒頑兩日再去。鳳姐兒出來便和他母親說，他兩個母親素日都承鳳姐的照顧，也巴不得一聲兒。
72	1121	司棋與姑表兄弟潘又安自幼相戀	又彼此生怕父母不從
72	1127	旺兒家的想要彩霞當媳婦，彩霞父母不願意	若論那孩子倒好，據我素日私意兒試他，他心裏沒有甚說的，只是他老子娘兩個老東西，太心高了些。
72	1131	鳳姐說彩霞	晚間，鳳姐已命人喚了彩霞之母來說媒。
74	1185	繡春囊引出抄檢大觀園事，邢夫人的人大家都不好意思動	這裏王夫人向鳳姐等自怨道：「這幾年我越發精神短了，照顧不到。這樣妖精似的東西竟沒看見。只怕這樣的還有，明日倒得查查。」鳳姐見王夫人盛怒之際，又因王善保家的是邢夫人的耳目，常時調唆著邢夫人生事，縱有千百樣言詞，此刻也不敢說，只低頭答應著。

77	1211	借故發送司棋	太太們說了，司棋大了，連日他娘求了太太，太太已賞了他娘配人，今日叫他出去，另挑好的與姑娘使。
77	1215	王夫人翻檢	王夫人又滿屋裏搜檢寶玉之物。凡略有眼生之物，一併命收的收，捲的捲，著人拿到自己房內去了。
79	1263	香菱說薛蟠將娶	前兒一到他家，夏奶奶又是沒兒子的，一見了你哥哥出落得這樣，又是哭，又是笑，竟比見了兒子的還勝。又令他兄妹相見，誰知這姑娘出落得花朵似的了，在家裏也讀書寫字，所以你哥哥當時就一心看準了。連當舖裏老朝奉伙計們一群人，連擾了人家三四日，他們還留多住幾日，好容易苦辭才放回家。你哥哥一進門，就咕咕唧唧求我們奶奶去求親。
84	1336	大家說寶玉婚事，倒不問問本人意見	賈母忽然想起張家的事來，向王夫人道：「你該就去告訴你老爺，省得人家去說了回來又駁回。」又問邢夫人道：「你們和張家如今為什麼不走了？」邢夫人因又說：「論起那張家行事，也難和咱們作親，太齷克，沒的玷辱了寶玉。」鳳姐聽了這話，已知八九，便問道：「太太不是說寶兄弟的親事？」邢夫人道：「可不是麼。」賈母接著因把剛才的話告訴鳳姐。鳳姐笑道：「不是我當著老祖宗太太們跟前說句大膽的話，現放著天配的姻緣，何用別處去找。」賈母笑問道：「在那裏？」鳳姐道：「一個『寶玉』，一個『金鎖』，老太太怎麼忘了？」
84	1337	巧姐生病	只見賈環掀簾進來說：「二姐姐，你們巧姐兒怎

			麼了？媽叫我來瞧瞧他。」
92	1438	司棋堅持嫁潘又安	她媽氣得了不得，便哭著罵著說：『你是我的女兒，我偏不給他，你敢怎麼著。』
94	1465-1466	怡紅院海棠十一月開花	賈赦便說：「據我的主意，把他砍去，必是花妖作怪。」賈政道：「見怪不怪，其怪自敗。不用砍他，隨他去就是了。」賈母聽見，便說：「誰在這裏混說！人家有喜事好處，什麼怪不怪的。若有好事，你們享去；若是不好，我一個人當去。你們不許混說！」賈政聽了，不敢言語，訕訕的同賈赦等走了出來。
94	1470	寶玉丟玉	王夫人見眾人都有驚惶之色，才信方才聽見的話，便道：「那塊玉真丟了麼？」眾人都不敢作聲。王夫人走進屋裏坐下，便叫襲人，慌得襲人連忙跪下，含淚稟。
95	1480	寶釵說婚由母作主	寶釵反正色的對母親道：「媽媽這話說錯了。女孩兒家的事情是父母做主的。如今我父親沒了，媽媽應該做主的；再不然問哥哥；怎麼問起我來？」
96	1488-1489	賈母交待賈政	賈母叫他坐下，便說：「你不日就要赴任，我有多少話與你說，不知你聽不聽？」說著，掉下淚來。賈政忙站起來，說道：「老太太有話只管吩咐，兒子怎敢不遵命呢？」
96	1489	賈政說母子情	賈政陪笑說道：「老太太當初疼兒子這麼疼的，難道做兒子的就不疼自己的兒子不成麼。只爲寶玉不上進，所以時常恨他，也不過是恨鐵不成鋼的意思。老太太既要給他成家，這也是該當的，豈有逆著老太太不疼他的理。如今寶玉

			病著，兒子也是不放心。因老太太不叫他見我，所以兒子也不敢言語。我到底瞧瞧寶玉是個什麼病。」
96	1490-1491	賈政勉強同意釵玉的婚事	賈政聽了，原不願意，只是賈母做主，不敢違命，勉強陪笑說道：「老太太想的極是，也很妥當。只是要吩咐家下眾人，不許吵嚷得裏外皆知，這要耽不是的。姨太太那邊，只怕不肯；若是果真應了，也只好按著老太太的主意辦去。」賈母道：「姨太太那裏有我呢，你去吧。」賈政答應出來，心中好不自在。因赴任事多，部裏領憑，親友們薦人，種種應酬不絕，竟把寶玉的事聽憑賈母交與王夫人鳳姐兒了。
97	1502	薛姨媽告訴寶釵婚事	次日，薛姨媽回家將這邊的話細細的告訴了寶釵，還說：「我已經應承了。」寶釵始則低頭不語，後來便自垂淚。薛姨媽用好言勸慰解釋了好些話。
97	1503	薛姨媽主張	便是看著寶釵心裏好像不願意似的，「雖是這樣，他是女兒家，素來也孝順守禮的人，知我應了，他也沒得說的。」
97	1511	寶玉沖喜賈政觀點	賈政原為賈母作主，不敢違拗，不信沖喜之說。
97	1513	賈政外任	次早，賈政辭了宗祠，過來拜別賈母，稟稱：「不孝遠離，惟願老太太順時頤養。兒子一到任所，即修稟請安，不必掛念。寶玉的事，已經依了老太太完結，只求老太太訓誨。」
98	1517	寶釵吞聲	寶釵也明知其事，心裏只怨母親辦得糊塗，事已至此，不肯多言。

103	1580	寶蟾說自害的金桂心聲	我們奶奶天天抱怨說：『我這樣人，爲什麼碰著這個瞎眼的娘，不配給二爺，偏給了這麼個混賬糊塗行子。要是能夠同二爺過一天，死了也是願意的。』
116	1740	王夫人盯寶玉功課	寶玉因賈政命他赴考，王夫人便不時催逼，查考起他的功課來。
117	1745	寶玉要還玉，用力摔打襲人和紫鵲	寶玉見王夫人來了，明知不能脫身，只得陪笑說道：「這當什麼，又叫太太著急。他們總是這樣大驚小怪的，我說那和尚不近人情，他必要一萬銀子，少一個不能。我生氣進來拿這玉還他，就說是假的，要這玉幹什麼。他見得我們不希罕那玉，便隨意給他些，就過去了。」
117	1750	玉釧求母離去	玉釧兒見寶玉瘋顛更甚，早和他娘說了，要求著出去。

表-附錄-19：母親角色的「操控模式」文本引文表

回數	頁數	事件	文本摘錄
23	361	賈母溺愛	別人聽了還自猶可，惟寶玉聽了這諭，喜得無可不可。正和賈母盤算，要這個，弄那個，忽見丫鬟來說：「老爺叫寶玉。」寶玉聽了，好似打了個焦雷，登時掃去興頭，臉上轉了顏色，便拉著賈母扭得好似扭股兒糖，殺死不敢去。賈母只得安慰他道：「好寶貝，你只管去，有我呢，他不敢委曲了你。況且你又作了那篇好文章。想是娘娘叫你進去住，他吩咐你幾句，不過不教你在裏頭淘氣。他說什麼，你只好生答應著就是了。」

24	377	卜世仁不賒賈芸香料	他娘子便叫女兒：「銀姐，往對門王奶奶家去問，有錢借二三十個，明兒就送過來。」
33	512	寶玉挨打	賈母聽說，便止住步喘息一會，厲聲說道：「你原來是和我說話！我倒有話吩咐，只是可憐我一生沒養個好兒子，卻叫我和誰說去！」賈政聽這話不像，忙跪下含淚說道：「爲兒的教訓兒子，也爲的是光宗耀祖。母親這話，我做兒的如何禁得起？」賈母聽說，便啐了一口，說道：「我說一句話，你就禁不起，你那樣下死手的板子，難道寶玉就禁得起了？你說教訓兒子是光宗耀祖，當初你父親怎麼教訓你來！」
36	545	賈母寵寶玉	因怕將來賈政又叫他，遂命人將賈政的親隨小廝頭兒喚來，吩咐他「以後倘有會人待客諸樣的事，你老爺要叫寶玉，你不用上來傳話，就回他說我說了：一則打重了，得著實將養幾個月才走得；二則他的星宿不利，祭了星不見外人，過了八月才許出二門。」那小廝頭兒聽了，領命而去。賈母又命李嬈嬈襲人等來，將此話說與寶玉，使他放心。
81	1291	寶玉要祖母阻父	獨是寶玉要人即刻送信與賈母，欲叫攔阻。

84	1328	寶玉親事	<p>賈政道：「老太太吩咐的很是。但只一件，姑娘也要好，第一要他自己學好才好，不然不稂不莠的，反倒耽誤了人家的女孩兒，豈不可惜。」</p> <p>賈母聽了這話，心裏卻有些不喜歡，便說道：「論起來，現放著你們作父母的那裏用我去操心。但只我想寶玉這孩子從小兒跟著我，未免多疼他一點兒，耽誤了他成人的正事也是有的。只是我看他那生來的模樣兒也還齊整，心性兒也還實在，未必一定是那種沒出息的，必至遭塌了人家的女孩兒。也不知是我偏心，我看著橫豎比環兒略好些，不知你們看著怎麼樣。」幾句話說得賈政心中甚實不安，連忙陪笑道：「老太太看的人也多了，既說他好有造化的，想來是不錯的。只是兒子望他成人性兒太急了一點，或者竟和古人的話相反，倒是『莫知其子之美』了。」</p>
95	1481	王夫人等瞞失玉怕賈政生氣	<p>賈母道：「你們怕老爺生氣，有我呢！」</p>